

马克思主义哲学 基本原理



321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修 订 本)

上海市高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编写组

1
304
2304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刘鸿钧

唐继无

封面装帧 范一辛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修订本)

上海市高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编写组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25 字数238,000

1980年7月第1版 1984年5月第4版

1985年12月第15次印刷 印数4,250,001 — 4,570,000

书号 2074·373 定价 1.45 元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	1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10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16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21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性	21
第二节 物质的存在形式	30
第三节 意识及其能动作用	43
第三章 对立统一规律	57
第一节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	57
第二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70
第三节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77
第四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87
第四章 质量互变规律	97
第一节 质、量、度	97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	101
第五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116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116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122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135
第一节 现象和本质	135
第二节 形式和内容	139
第三节 原因和结果	143
第四节 偶然性和必然性	149

第五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154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161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161
第二节	认识的辩证过程	172
第三节	辩证思维的基本方法	181
第四节	真理	186
第五节	认识论和思想路线	201
第八章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	206
第一节	社会存在及其对社会意识的决定作用	206
第二节	社会意识及其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	217
第三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	226
第九章	社会基本矛盾	241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241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250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256
第十章	阶级、国家、革命	265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265
第二节	国家	274
第三节	社会革命	280
第十一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287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287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298
第十二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308
第一节	社会进步和文明的发展	308
第二节	共产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316
附录		
现代西方资产阶级哲学简介		326
编后说明		351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完备而严整的革命学说。它包括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

一、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

哲学从萌发到正式形成，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在原始社会，还只有哲学思想的萌芽，只是到了奴隶社会，才逐步形成了系统的哲学理论。哲学的发展已有二千多年的历史，但从来没有统一的哲学，也没有对哲学的统一理解。对于什么是哲学这个问题，不同哲学家的回答是不同的。就词意而言，“哲学”一词来源于古希腊文，由“爱”和“智”两个字组成，意思是爱智慧；在汉语中，“哲”字解释为“聪明”的意思。人们往往把哲学称为给人智慧使人聪明的学问。但是，了解词意并不等于揭示了哲学的科学含义。马克思主义从哲学的长期的历史发展中进行概括，认为哲学就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即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人类要生存与发展，每时每刻都同周围世界的各种事物打交道，在这个过程中，人们就产生了对于各种事物的具体看

法。随着接触事物的增多,眼界的扩大和认识的深化,进而逐渐形成了对于世界上一切事物的一系列最一般的看法。世界观就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的总的看法或根本观点。

世界观所涉及的问题,不是仅仅关于世界的某一方面或某一局部的问题,而是有关整个世界的最普遍的问题。例如,世界的本原是什么?世界上一切事物是不是运动、变化、发展的?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动力是什么?人们的意识和客观世界的关系是怎样的?人们的意识能否正确认识世界?如何认识世界?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原因是什么?社会发展的规律是怎样的?对于客观世界,人们能不能改造以及怎样去改造?等等。这些问题都属于世界观的范围。

世界观和人生观是密切相关的。对世界的总的看法或根本观点,也支配人应该怎样看待现实生活、怎样度过自己的一生。人生观就是人们对人生目的和意义的根本看法和态度,是一定世界观在人生问题上的表现。人生观要通过每个人的理想和抱负、生死观、幸福观、恋爱观、苦乐观等表现出来。各种不同的人生观总是受一定的世界观支配和制约的,而人生观又直接影响着一个人的世界观。

世界观是人人都有的,但不能说人人都有哲学体系。当人们的世界观处于自发的、零乱的状态,缺乏理论论证,尚未构成系统理论的时候,它还不是哲学。哲学是由哲学家、思想家们经过加工概括而成的,它不仅提出一定的观点、原理、原则,而且还作出理论的解释和逻辑的论证,构成一定的思想体系,它是世界观的理论表现。各派的哲学,则是人们各种世界观的理论化、系统化的学说。

哲学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哲学方法论是人们认识世界

和改造世界所遵循的最一般的方法。一般地说，世界观和方法论是统一的。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而一定的方法论也体现着一定的世界观。人们怎样去看世界，这是世界观；用这种根本观点来观察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这就是方法论。

哲学是具体科学的概括和总结。哲学作为一门学科，它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两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就其对象和内容来说，哲学研究的是关于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领域的普遍本质和普遍规律。各门具体科学研究的是世界的某一方面、某一领域的特殊规律，如力学研究物体机械运动的规律，心理学研究人的心理活动的规律，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发展的规律等等。这表明，它们是互相区别的，不能互相代替。同时，它们又密切联系着，不能截然割裂。一方面，哲学以各门具体科学提供的材料为基础，是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的产生和发展离不开各门具体科学，它需要从各门具体科学中吸取丰富的营养；另一方面，哲学给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世界观和方法论，对于各门具体科学有普遍的指导意义。

二、哲学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

哲学所涉及的问题很广泛，但哲学的基本问题只有一个，就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哲学基本问题又可表述为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

哲学基本问题有两个方面。第一方面是思维和存在、精

^①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神和物质何者是第一性，何者是世界的本原的问题。对这方面问题的不同回答，分成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派别。凡是承认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认为世界本原是物质的，意识是物质派生的，属于唯物主义派别。凡是承认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认为物质不过是精神的产物和表现的，属于唯心主义派别。一切哲学都不能超出这两大派别之外，任何真正独立的第三派别，实际上是不存在的。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是思维能不能反映存在，世界是不是可以认识的问题，也可称为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的问题。对这方面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标准。凡是肯定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这是可知论。绝大多数哲学家，不仅是所有的唯物主义者，而且也包括许多唯心主义者在内，都主张世界是可知的。但也有少数哲学家，否认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或者否认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这是不可知论。不可知论把思维和存在绝对对立起来，抹煞二者的同一性，因而是错误的。

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的地位、作用是不同的。其中，第一方面是首要的，是全部哲学的最高问题。

为什么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这是由哲学作为世界观这一特点决定的。第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任何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的问题。自有人类社会以来，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现象，归根到底，无非是两大类：一是物质现象，一是精神现象。对这两类现象之间的关系问题，一切哲学家都必须首先作出回答。第二，对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把握思维

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才能揭露形形色色哲学学说、哲学思潮的实质,辨别它所从属的基本派别。第三,对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回答,是研究和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实证主义把哲学归结为研究“实证的事实”和“实证的知识”的学问,拒绝回答世界的本原问题,企图取消哲学的基本问题,实际上是以主观感觉经验代替客观物质世界,以隐蔽的形式来贯彻唯心主义的基本前提。第四,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起源于人类社会生活,又反过来成为社会实践中的基本问题。它是在实践中普遍存在并决定着人们思想和行动的出发点和方向的根本问题。

哲学的基本问题从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上考察世界的本原是什么这个问题,与此相联系的,还有世界处于什么状态的问题,包括世界是否处于普遍联系之中,世界上万事万物是否发展、如何发展、为何发展等问题。对于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形成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事物是普遍联系和发展的,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形而上学则把世界上一切事物都看成彼此孤立和静止的,否认事物发展的原因在于事物自身的矛盾性。这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总是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交织在一起,并依附于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辩证法或形而上学不是与唯物主义相结合,就是与唯心主义相结合,而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

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根源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和斗争,有其社会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

在阶级社会中,一般地说,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

和形而上学的斗争，是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或集团同保守的、反动的阶级或集团的斗争在思想领域中的反映。历史上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或集团，为了发展生产、变革社会，在一定程度上要求如实地认识世界的本来面目，揭示世界发展的客观规律。他们由于自己的利益和历史发展趋势相一致，能够程度不同地认识客观事物的规律，因而就倾向于唯物主义、辩证法。历史上一切保守的、反动的阶级或集团，为了维护其反动统治，并为自己的剥削行为和反动统治作辩护，就要竭力掩盖和歪曲事物的本来面目和客观矛盾。由于他们的利益是和历史发展趋势相违背的，因而他们不敢也不可能正视现实，就以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作为欺骗和奴役群众的思想工具。

、形形色色的哲学派别，都不能超越或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基本派别，这就是哲学的党派性或党性原则。在阶级社会中，哲学上不同派别的斗争，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上不同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和要求。因此，总的说来，哲学上的党派斗争是社会阶级斗争的反映，哲学是有阶级性的。但是，哲学是以理论思维的形式反映现实的，每一具体哲学观点的形成往往有多种因素和复杂的原因在起作用。对于哲学上的分歧和斗争，既要反对超党派、无党派的谬论，又要反对把哲学的党性原则简单化。

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人们在社会实践中，随着认识的发展，对于客观世界本来面目的正确反映。其认识根源，在于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统一。人们在改造自然和社会的长期斗争中，逐步认识到周围事物是不依赖于人的主观意志而客观存在的，是运动变化的。这种自发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的萌芽，经过进步的或具有一定进步思想的哲学家加以总

结和提炼，使之理论化、系统化，就形成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哲学。唯物主义和辩证法随着社会实践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而不断改变自己的形式。

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是人们对于客观世界的歪曲反映。其认识根源，在于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分离。客观事物是纷繁复杂、无限发展的，人的认识也是一个非常复杂、充满矛盾、无限发展的过程。如果把认识过程中的某个片断或某个方面片面地加以夸大和绝对化，使它脱离了物质根源，离开了事物的本来面目，就会陷入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列宁指出：“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认识的某一个特征、方面、部分片面地、夸大地……发展（膨胀、扩大）为脱离了物质、脱离了自然的、神化了的绝对。”“直线性和片面性，死板和僵化，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①列宁的这一分析同样适用于考察形而上学的认识根源。唯心主义、形而上学随着社会历史条件的变化，也会不断改变自己的形式。

在哲学发展史上，唯物主义、辩证法哲学和唯心主义、形而上学哲学是多样的，它们各有自己的具体内容、表述方式、论证方法等，并非千人一面，只有一种形态。它们之间的对立和斗争也存在着错综复杂的情况。唯物主义从总的方面来说是正确的，但有的唯物主义哲学也可能包含着某些缺陷和错误；唯心主义在根本观点上是错误的，但有的唯心主义哲学也可能包含着某些合理因素。因此，对思想理论上的斗争，要高举马克思主义的批判旗帜，既不能把错误的东西当作正确的东西加以颂扬；又要善于作具体分析，即使基本体系是错误的哲学，也要审慎地从中提取有价值的成果和可以借鉴的东西，

^① 《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5页。

来丰富和发展唯物主义、辩证法哲学。

哲学上的斗争将会长期存在。即使到了共产主义社会，虽然阶级完全消灭了，但还存在着先进和落后、主观和客观等矛盾，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还会继续存在。只不过到那时，人们认识上理论上的分歧不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在斗争的内容和形式上将会出现新的情况和特点。

四、唯物主义、辩证法思想的历史发展

唯物主义、辩证法思想在其发展中分别经历了三个历史形态，这是由当时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阶级斗争和科学发展的状况所决定的，同时也和哲学思想本身的发展有关。

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发展的第一个历史形态是朴素的唯物主义和朴素的辩证法。古代朴素唯物主义把世界的本原归结为某种或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例如水、火、气或原子等。古代朴素唯物主义一般都有朴素辩证法思想，认为世界是发展变化的，提出了一切皆动、皆变、皆生、皆灭的思想，试图说明事物的产生、发展的客观必然性。

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从总体上看，是基本上正确的世界观。他们承认世界是物质的，否认世界是神创造的；承认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和发展的，并猜测到事物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但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带有自发的、直观的性质，缺乏科学的系统论证。因此，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通过同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竞长争高，这种朴素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就为新的更高的历史形态所代替。

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发展的第二个历史形态是形而上学的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辩证法。它们产生于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物质的，并在总结当时自然科学成就的基础上丰富和发展了唯物主义。十七世纪英国的培根批判了统治欧洲一千多年的“经院哲学”，称它是不生育的修女和葬仪的经纪人；他还提出了“知识就是力量”的著名口号，强调只要认识了自然就能支配自然，就有力量。十八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坚持无神论，坚决揭露唯心主义和宗教的欺骗，被誉为战斗的唯物主义。因此，总的来说，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比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前进了一步，它反映了新兴资产阶级变革社会、推动历史前进的进步要求，成为资产阶级革命的思想武器，在历史上起过进步的作用。但由于当时生产和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加上剥削阶级的偏见，它也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一是机械性，把一切运动都归结为机械运动，企图用力学原理来解释一切现象，甚至把人也视为机器；二是形而上学性，把物质世界看成是孤立、静止的，否认事物的联系和发展，否认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三是不彻底性，其社会历史观仍然是唯心主义的，把精神、思想看作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近代唯心主义的辩证法在黑格尔哲学中得到了系统的发展。黑格尔创立了庞大的客观唯心主义哲学体系，认为在自然界和人类出现以前，就存在着所谓“绝对观念”，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绝对观念”派生出来的。黑格尔哲学的特点，就在于他从运动中，从辩证的发展中考察“绝对观念”，第一次全面地、系统地阐述了唯心主义的辩证法。恩格斯指出：“黑格尔第一次——这是他的巨大功绩——把整个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描写为一个过程，即把它描写为处在不断

的运动、变化、转变和发展中，并企图揭示这种运动 and 发展的内在联系。”^① 黑格尔关于一切都在矛盾中运动的思想，反对了形而上学，是有积极意义的。但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头脚倒置的唯心主义辩证法，辩证法在他那里被神秘化了，因而是彻底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第一次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科学地结合起来，把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唯物主义历史观有机地结合起来，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发展的第三个历史形态。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历史必然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十九世纪中叶，这是社会发展、科学发展和哲学发展的必然结果。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有着深刻的社会背景、阶级基础。十八世纪末到十九世纪初，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欧洲一些主要国家已占统治地位。由英国开始的工业革命，使机器大工业普遍地发展起来。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资本主义制度固有的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矛盾，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都日益尖锐起来。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起，先后爆发了法国里昂工人起义，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和英国工人的宪章运动。这三次工人运动标志着无产阶级已成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历史舞台。无产阶级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斗争，迫切需要有正确的思想指导。同时，资本主义的高度发展使社会阶级关系和阶级斗争的经济根源日益明朗化。生产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3页。

规模的扩大,又打开了人们的眼界。这样,科学地认识社会历史已有了可能。马克思主义哲学正是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和阶级斗争发展的必然产物。

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是自然科学飞跃发展的产物。恩格斯说:“随着自然科学领域中每一个划时代的发现,唯物主义也必然要改变自己的形式。”^①十九世纪初,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促进了自然科学的发展。这时,自然科学从搜集材料阶段发展为整理材料阶段,自然科学各学科有不少新的科学发现。研究自然物质过程的新学科,如地质学、胚胎学、生理学、有机化学等相继建立。特别是关于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生物进化论等伟大的科学发现,揭示了自然界的物质统一性以及自然界一切现象之间联系和发展的辩证性质,沉重地打击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从而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地全面地揭示客观世界发展的普遍规律奠定了自然科学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还有它的理论来源。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人类先进思想成果的结晶,它批判地继承了哲学史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优秀传统。德国古典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直接的理论来源。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取了他的辩证法的“合理内核”;抛弃了费尔巴哈哲学中的形而上学和唯心主义历史观,批判地继承了他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并加以发展,从而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有它的历史必然性,而体现这种历史必然性的杰出代表就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他们亲自参加

①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4页。

和领导无产阶级争取解放的革命斗争实践，在同各种错误思潮和派别的斗争中，逐步从唯心主义转变为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转变为共产主义。他们总结了工人运动的丰富经验和自然科学的巨大成果，批判地继承了人类一切优秀的思想成果，从而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为无产阶级提供了科学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科学的认识工具。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人类认识史上的伟大变革。它既是批判地继承以往哲学中积极合理思想的结果，又同以往哲学有根本区别，在对象、内容、作用等方面都发生了根本性质的变化，成为真正科学的和彻底革命的哲学。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普遍规律的科学。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没有正确地解决哲学的对象问题以及哲学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问题。过去的哲学家往往把哲学看成是凌驾于各门科学之上的所谓“科学的科学”，企图建立一个包罗万象的知识体系。他们在许多方面是用幻想的联系来代替尚未知道的真实的联系，用主观臆想来描绘世界的面貌和整体联系。有些哲学家虽然概括了一些科学成就，提出过一些有价值的思想，但总的来说不具有真正科学的性质，还不能正确地揭示客观世界发展的普遍规律，因而经不起实践和科学进一步发展的检验。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使哲学获得了真正科学的性质，成为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马克思主义哲学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对象问题，它研究的是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而不是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中各个局部领域的特

殊规律,这样,它也就在哲学史上首次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立在各门具体科学所提供的大量材料基础之上的,因而不含有任何主观臆想的成分;它科学地概括和总结各门具体科学的成果,从事物的特殊规律中概括出普遍规律,哲学不再是知识总汇式的“科学的科学”;它规定哲学对具体科学具有世界观、方法论的指导作用,而不能代替具体科学,也不能驾于具体科学之上。因此,它在人类认识史上第一次把哲学变成为一门真正科学的哲学。

第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

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中,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从总体上说是互相分离的,古代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过某种结合,但缺乏科学根据。近代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分离的,出现了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辩证法,而唯物主义脱离了辩证法,唯物主义就不能坚持到底;辩证法脱离了唯物主义,辩证法就要受到限制或歪曲。旧哲学中的社会历史观都是唯心主义的。唯心主义者固然宣扬唯心史观,即使旧唯物主义者,一旦进入社会历史领域,也都陷入了唯心主义。所以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历史观的分离也是旧哲学不可克服的矛盾。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实践和科学的基础上,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这样,唯物主义是辩证的唯物主义,辩证法是唯物的辩证法。同时,它第一次把唯物主义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把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统一起来,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这是人类科学思想中的最大成果。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它和辩证唯物主义一起形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

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以往的一切哲学理论，总的来说都不能科学地全面地了解实践的意义，从而贬低或否定实践的作用。唯心主义片面夸大精神的作用，抹煞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旧唯物主义也不了解实践活动的意义，不懂得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因此，旧哲学不仅不能科学地说明世界，更谈不上正确地改造世界，它们只是代表不同阶级用不同方式来解释世界。正如马克思所说：“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实践的唯物主义”，它把实践引入哲学，强调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又转过来为实践服务。马克思主义哲学主张理论同实践的统一，因此，它科学地解决了哲学和革命人民的社会实践的关系问题，解决了正确地认识世界和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关系问题。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绝大多数属于剥削阶级哲学，代表少数剥削者的利益，为剥削阶级服务。有的哲学家虽然表现出同情劳动人民的倾向，但是，他们不能真正为劳动人民的解放斗争服务。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解放无产阶级从而解放全人类的哲学，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它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为消灭资产阶级和其他一切剥削阶级、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提供了理论根据。马克思说：“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②

总之，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门科学，它既有严格的科学

①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9页。

②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5页。

性,又有高度的革命性。科学的生命力在于符合客观规律。马克思主义哲学正是由于它正确地反映世界发展的最一般的规律,它才能够为无产阶级能动地改造世界提供思想武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革命性是建立在科学性基础上的;同时,也正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高度的革命性,不为剥削阶级的阶级偏见和私利所束缚,不需要也不允许歪曲事实真相,所以能够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性与革命性是不可分割地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并不是哲学发展的完结,而是为哲学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它随着革命实践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在同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斗争中不断地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史就是日益丰富完备地、日益全面深刻地揭示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领域一般规律的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并把自己的学说不断地推向前进;同时广泛传播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促进了哲学同无产阶级革命实践相结合,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成为工人运动中占统治地位思想和理论。列宁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新的历史条件下,在同第二国际机会主义的斗争中,总结和概括新的历史经验和科学的新成就,把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发展到了新的阶段。斯大林对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也作出了重要贡献。毛泽东和他的战友们,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宝库中增添了新内容,作出了新贡献。同时,各国马克思主义者科学地总结和概括了实践经验与科学成果,都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实践的基

基础上,在科学的推动下,在同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斗争中还将不断地向前发展。

“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①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必须有一个新发展,这是时代的需要,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客观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反映世界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它的基本原理是必须坚持的,但它的理论体系、基本内容要日益完备、丰富和发展,特别重要的是要研究新问题,概括新材料,增添新内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不是轻而易举的,这将是一个艰巨的研究探索的过程。

当前,要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必须总结过去,研究现在,特别是研究目前的世界状况和我国四个现代化建设所面临的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从理论上加以概括。同时也必须努力吸取现代具体科学的新成就,特别是一些新兴的科学,如控制论、信息论、分子生物学、系统工程等学科,开拓了人类生活和认识的更深更广的领域,发现了许多新的现象和规律,这就需要从哲学上加以概括和总结。还必须对当代外国的哲学流派,诸如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分析哲学、存在主义、新托马斯主义、结构主义、法兰克福学派以及“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等各个流派,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进行认真的研究鉴别、分析批判。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目的,就是为了完整地、准确

^① 马克思:《第179号〈科伦日报〉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21页。

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运用它的立场、观点、方法，提高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自觉性。

第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树立共产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理论武器。我们要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不断改造主观世界。改造主观世界主要是要逐步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人生观。无产阶级人生观是以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为指导的，以集体主义为原则的，以关于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为目标的人生的目的和道路的基本观点。无产阶级世界观、人生观是不可能自发地产生的，只有经过认真学习、长期实践，才能逐步地树立起来。在我国，剥削阶级虽然已经消灭，但是阶级斗争仍然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在人民内部，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的影响，还将长期存在。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新时期中，也会出现新矛盾、新情况，在人们的思想中会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还由于人们各自的经历和所处的环境不同，自我改造的要求和努力不同，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世界观、人生观。因此，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使我们自觉地改造世界观，防止和克服来自剥削阶级以及旧习惯势力的影响，抵制和反对社会上各种错误思潮的侵蚀，防止精神污染，使自己的思想和行为适应不断发展着的新情况，逐步树立科学的革命的世界观、人生观。

第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提高贯彻和执行党的正确路线的自觉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也是指导我国四个现代化建设的有力武器。认真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增强我们分清是非的理论能力,加深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提高贯彻和执行党的马克思主义路线的自觉性,从而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积极地推进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

第三,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提高辨别能力,更好地批判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以及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斗争是长期的。一切反动阶级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机会主义者,以及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的哲学流派,总是宣扬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他们用唯心主义、形而上学冒充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用历史唯心主义冒充历史唯物主义。为了有力地批判各种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以及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思想和其他剥削阶级思想,克服一切妨碍四个现代化的错误思想,我们必须正确领会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第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掌握科学研究的正确的理论思维和研究方法。

恩格斯指出:“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 科学研究总要进行理论思维,而理论思维的正确与否不能离开哲学。科学发展的历史表明,科学工作者总是要受哲学的支配,问题在于是受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支配,还是受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为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67页。

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了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从事各项科学研究工作,要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自己的理论指导,有一个正确的理论思维和研究方法,才能比较顺利地从纷繁复杂的现象中探索事物的本质,找到解决问题的最好途径,推动各门科学的发展。例如,我国卓越的科学家李四光运用唯物辩证法指导科学研究,创立了地质力学的新理论,对我国石油地质工作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基本粒子“层子模型”的提出和人工合成牛胰岛素的^①成功等,也是运用唯物辩证法的成功范例。现实生活中,有些科学家,他们虽不是辩证唯物主义者,但在科学上却有不少成就,有的成了世界著名的科学家,这有多方面的因素。一般说来,这也是他们在科学研究中自发地或在某种程度上自觉地遵循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结果。但是,这种自发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局限性,往往经不起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干扰和侵袭。有些科学家在取得一定成就以后,由于被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思想所束缚,有时会在科学研究中迷失方向,走上错误道路。列宁指出:“我们必须懂得,任何自然科学,任何唯物主义,如果没有充分可靠的哲学论据,是无法对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袭和资产阶级世界观的复辟坚持斗争的。为了坚持这个斗争……应当做一个辩证唯物主义者。”^①当代科学的迅猛发展,学科既不断分化又高度综合,使科学出现整体化的趋势,科学和哲学的关系越来越密切,这就更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作指导。因此,我们要努力学好马克思主义哲学,做一个自觉的辩证唯物主义者,在科学研究中作出更大的贡献,以适应时代发展和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的要求,为把我国逐步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

^① 《论战斗唯物主义的意义》。《列宁选集》第4卷,第608—609页。

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则,也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一正确方法。

贯彻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原则,有两个方面的要求。一方面要认真看书,研读马克思主义原著,完整地准确地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领会其精神实质。另一方面是联系实际,要从国际、国内的实际出发,要从工作实际、学习实际、思想实际出发,并要同学习和研究各门具体科学结合起来,有的放矢,学用一致。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要反对教条主义和实用主义的态度和方法。教条主义从本本出发,不从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作永恒不变的教条。实用主义是从自己的主观需要出发,为了证明自己的某一主张而到经典著作中寻章摘句,阉割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精神实质。

总之,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必须采取正确的态度和科学的方法,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原则。

思 考 题

1. 什么是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
2. 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它和旧哲学有什么根本不同?
3. 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怎样?
4. 怎样才能逐步树立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从唯物主义一元论出发，科学地阐明了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物质世界是按照自身固有的规律运动着的，以及意识对物质的依赖性和对物质的反作用，从而正确地全面地解决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这是贯串全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基础。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性

一、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

世界上的事物，千姿百态、丰富多彩。在自然界，有日月星辰、雷电风雨、山川湖海、花草树木、飞禽走兽和地下矿藏等；在人类社会，有生产力、生产关系、阶级、国家、政党等。客观存在着的事物的形态和性质是无限多样的。要对哲学上的物质范畴作出科学规定，必须撇开一切事物的具体形态和特殊性质，概括出它们最一般的共同本质。

唯物主义对物质的认识经历了一个发展过程。古代朴素唯物主义依据对自然现象的笼统直观，把物质归结为一种或几种实物。例如，中国古代的五行说认为世界万物是由金、木、水、火、土五种元素构成的；古希腊的泰勒斯提出水是一切事物的“始基”；德谟克利特的原子说则认为宇宙万物由不可分割的原子构成。这种看法，企图唯物地解释物质，基本倾向是

正确的。但是，它把物质同物质的某些具体形态混为一谈，无法解释客观事物的无限多样性及其内在的差别性。近代有些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依据当时具体科学所达到的认识成果，认为原子就是物质，原子的一些属性，如质量不变、广延性、不可分性，就是一切物质形态的共同属性。这种看法，比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物质观念有很大进步，但是由于受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和形而上学思维的禁锢，把物质同物质的结构和属性混为一谈，也经受不住自然科学发展的考验和唯心主义的进攻。当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物理学发现了电子和放射性，推翻了关于原子质量不变、不可分性等观念时，马赫等一些主观唯心论者和不可知论者，乘机打着“自然科学的最新哲学”的招牌，竭力鼓吹什么“原子非物质化了”，“物质消灭了”，“唯物论被驳倒了”。面对新的科学成就和唯心主义的进攻，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无能为力，甚至陷进唯心主义的泥坑。其实，物理学的新发现，并不能说明物质本身消灭了，只是说明以前人们认识物质所达到的界限正在消灭；被驳倒的不是唯物主义，恰恰是形而上学。

哲学和科学长期发展的历史证明，把物质归结为任何一种实物，或者任何一种物质的具体结构和属性，都不可能对物质作出正确的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继承了以往唯物主义关于物质范畴的合理思想，在总结自然科学成果的基础上，运用辩证思维方法，对物质范畴从哲学上作出最高概括。“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 列宁给物质所作的这个定义就是辩证唯物主义

^①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

的物质范畴。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有丰富而深刻的内容，具有重要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从物质和意识的对立上，高度概括出物质的根本特性是客观实在性，揭示了物质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而独立存在，而意识却只能依赖于物质；指出了物质对于意识的根源性，而意识仅是物质所派生。相对于意识而言，一切客观存在着的事物和现象，不论是实物和场，自然现象和社会物质现象，也不论是过去的和现在的事物，可以直接感觉到的和间接感觉到的事物，更不论其具体形态、结构如何，它们都具有共同的本质，即客观实在性。这就坚持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唯物主义根本原则，贯彻了唯物主义的一元论；驳斥了形形色色唯心主义所主张的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谬论，揭露了二元论把物质和意识看成是两个本原的错误，从根本上同唯心主义和二元论划清了界限。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是从客观存在着的事物和现象的总和中概括出来的。物质的客观实在性是一般的、普遍的、绝对的东西，但是，它不能离开无限多样的个别的、特殊的、相对的具体事物而存在，而是寓居和体现在它们之中。这就是说，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是客观实在性与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的内在统一，它体现了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相对和绝对、多样性和统一性的对立统一，具有深刻的辩证性质。旧唯物主义者不懂得这种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的辩证关系，往往把物质的具体形态及其结构、属性同物质本身混为一谈，把人们打破对物质的具体形态及其结构、属性认识的旧界限说成是物质本身的消灭。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范畴的确

立，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者^①在物质观念上的这种局限性。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肯定了物质是可以被认识的，“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正如恩格斯所说：“‘物质’和‘运动’这样的名词无非是简称，我们就用这种简称，把许多不同的、可以从感觉上感知的事物，依照其共同的属性把握住。”^①随着实践和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人们将日益扩大自己的认识范围，愈来愈深刻地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这就同怀疑感觉经验之外的客观实在、否认客观事物自身的可知性的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揭示出哲学的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的辩证关系。一方面，二者具有明显的区别。哲学的物质范畴揭示出一切事物和现象的共同本质即客观实在性，具有永恒性和绝对性，不管物质的形态、结构和属性如何千变万化，物质这一本质特性却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是不变的；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仅揭示出特定的物质形态及其结构和属性，具有暂时的和可变的相对性，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地补充或修正。另一方面，二者又有联系。哲学的物质范畴根源于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又高于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给自然科学对物质形态及其结构和属性的研究以方法论的指导。

列宁为辩证唯物主义所制定的物质定义，距今已七十多年了。七十多年来，现代科学对物质具体形态的深入研究，日益证实并深化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理论。

首先，现代科学的发展，日益证实了物质存在形态的多样性和不可穷尽性。近几十年来，科学发现的物质存在新形态层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6页。

出不穷。例如，类星体、脉冲星、X射线源和红外源等宇观新天体的发现越来越多；微观基本粒子的发现也蜂拥而至，目前发现的基本粒子已达三百五十种左右，基本粒子也并不基本，其中的强子由层子构成，而轻子、层子也是有结构的。物质除自然形态外，还有人工合成的形态。近些年来，人工合成的新物质形态如雨后春笋般地增加起来。据统计，全世界每年约出现三十多万种人工合成的新物质形态。这些无限多的具体物质形态，按其存在的不同状况，可分为固态、液态、气态、等离子态、超固态等基本存在形态。科学越向前发展，必将揭示出更多的新物质形态，因而人们对物质存在形态的认识是永无止境的。

其次，现代科学的发展，进一步证明了“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这个科学论断。现代科学发现越来越多的新物质形态，并非说明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过时”，恰恰说明它的内容在不断深化和丰富。现代物理学揭示出一切基本粒子都有与自身对应的“反粒子”。“反粒子”和粒子之间的差别，仅涉及电荷符号、磁距等具体特性，而其他许多特性则是相同的。由“反粒子”组成的事物和现象，统称“反物质”。“反物质”不是非物质，而是物质的一种存在形态。现代物理学证实，没有绝对的“真空”。过去所认为没有实物粒子的“真空”，其实存在着电磁场、引力场等各种场。场是一种非实物的连续的物质存在形态。场的发现，使间断的实物之间找到了现实的联系，为人们认识物质结构提供了新的物质基础。可见，尽管具体的物质形态是无限多样和不可穷尽的，但都不能改变物质的客观实在性；科学越向前发展，就越能证明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范畴的正确性。

现代唯心主义者对科学的新发现做出了歪曲的概括，断

言基本粒子的“客观实在性”以一种“颇为离奇的方式消失了”。这种利用人们对物质及其结构、属性的认识的深化，来否认物质的根本特性的客观实在性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

二、世界统一于物质

世界上形形色色、纷繁复杂的事物和现象，它们的本原是什么？它们在什么基础上统一起来？这就是世界的统一性问题。

对这一问题，唯物论、唯心论和二元论等不同的哲学派别，各自有不同的回答。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只有一个，这就是物质；世界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精神现象是物质的产物和特殊表现。这也就是说，整个世界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以外，除了千差万别的无数物质形态以外，再没有别的东西，整个物质世界都只能从物质自身来说明，不需要也不可能用它以外的任何臆想的东西和原因来说明。世界是物质的世界，世界统一于物质。这是唯物主义的一元论的世界观。

恩格斯指出：“世界的真正的统一性是在于它的物质性，而这种物质性不是魔术师的三两句话所能证明的，而是由哲学和自然科学的长期的和持续的发展来证明的。”^①

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发展，证明了世界统一于物质原理的正确性。

天体的起源和演化理论证明：宇宙中的一切天体都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的物质客体，它们各有自己形成和发展的历史，决不是上帝意志的产物。根据新的星云假说，太阳系是在大约五十亿年前，在一个庞大的星云碎裂后，由其中的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83页。

一块形成的。恒星是由星际弥漫物质聚集成星云，通过自身吸引和排斥的矛盾运动而产生的。星系起源的弥漫说或超密说都肯定了星系是由某种物质转化而来的。现代科学根据对宇宙射线的研究，以及对陨石和从月亮取来的岩石分析，证明了人类居住的地球和观察所及的其他天体，大都是由同样的化学元素构成的。而3° k微波背景辐射的发现，又进一步说明了星际和星系间空间充满了物质的东西。这些科学发现表明，宇宙中的一切天体及其周围的空间，都是物质的东西，根本不存在所谓非物质的神的世界。

生命起源和生物进化的理论证明：生命“是通过化学的途径”，从无生命物质演化来的，而不是什么神秘的东西。模拟实验和人工合成结晶牛胰岛素及脱氧核糖核酸等大量事实，说明生命的出现是自然界发展的必然结果。在南非古沉积岩中发现的距今34亿年前的微细胞化石，证实那时地球上已经出现了低级的生命。这些少数原生生物通过几十亿年的进化和发展，逐渐形成现在地球上繁衍兴旺的生物世界。分子生物学的研究表明，生命主要是由核酸和蛋白质组成的分子系统的存在方式。由于核酸和蛋白质这些生物大分子的基本结构单位的数目不同，排列组合不同，构成了丰富多彩的生物世界。这些事实说明，生命的基础是物质，生物界和非生物界，以及各种生物体之间的统一，在于它们的物质性。

人类起源和发展的理论证明：作为“万物之灵”的人类，不是上帝抔土捏成的，而是由动物“分化产生的”。生活在距今二、三千万年前的森林古猿，在萌芽式劳动的推动下不断进化，并在三百多万年前进化为早期猿人。猿人在劳动的推动下，又经过不断进化，在三、四万年前，其脑和整个体形结构，

已进化到接近现代人的样子了。

社会科学证明：人类的出现，标志着人类社会在地球上诞生了。社会存在的基础是由一定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以及人口因素、地理环境等条件构成的复杂的物质体系。不同社会形态的产生和更替，都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结果。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以及其它的社会关系，归根到底是物质或由物质所派生的关系。社会的精神生活，也不能脱离社会物质生活而独立存在，它是社会物质生活的反映。所以，人类社会也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部分。

科学的不断发展，从各个不同侧面证明世界统一于物质。质量和能量守恒与转化定律，揭示了物质能够依一定规律由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种形态，但不论怎样转化，其总的质量和能量是不变的。这从质和量两方面证明了世界的物质统一性。本世纪六十年代以来，不仅发现了一系列星际有机分子，而且通过光谱分析知道，构成天体、地球、生物和人体内部的主要元素都是氢、氧、氮、碳、磷、钙、铁等，这证明现在已知的部分宇宙是一个统一的物质世界。

世界统一于物质是对无限丰富和永恒发展着的整个宇宙的总概括。这是一个普遍的哲学命题。对这一命题，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成果证明它的正确性是必要的。但是，各门具体科学的证明仅是局部的，不能代替哲学的概括和论证。哲学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学说，它决定着人们观察事物、分析问题的基本出发点。对同样的科学材料和具体科学的研究成果，用不同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去观察、分析和总结，会得出很不相同、甚至截然相反的哲学结论。所以，对世界统一于物质的这一命题，还必须在哲学上进行论证。

哲学的长期发展证明：只有坚定地承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才能科学地说明世界的统一性问题。

对于世界的统一性问题，从古到今，主要有两种根本对立的回答：一种是唯心主义的回答，即认为世界统一于精神；一种是唯物主义的回答，即认为世界统一于物质。还有一种企图介于二者之间的二元论的回答，即认为物质和精神是两个彼此并行不悖、互不相干的世界本原。

在唯心主义的两个主要派别中，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一切事物都存在于人的主观意识中。如我国宋朝的陆象山说“吾心便是宇宙”，明朝的王阳明说“心外无物”，英国的大主教贝克莱说“存在就是被感知”，现代资产阶级的存在主义哲学宣称“意识的存在是一切可能性的源泉和条件”。而客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的一切事物是世界之外的某种精神力量的产物。如我国宋朝的朱熹认为“理在事先”，理乃是“天地万物之根”。德国的黑格尔则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绝对精神”，“绝对精神”派生了现实世界的一切事物。所以，尽管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在世界统一性问题上有这样和那样的差别，但在本质上是一致的，都是强调精神是世界的本原。这种违背事实、违反科学的观点是根本错误的。唯心主义就是因为否认了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因而导致了世界统一性问题上的唯心主义一元论。

哲学史上的二元论者，如法国的笛卡尔、德国的康德等认为世界不是统一的，物质和精神是两个平行的、各自独立的本原。这种企图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的中间路线，也是错误的。一方面，在物质世界之外，肯定有一个独立的精神实体存在，这是违反科学的。另一方面，在回答物质和精神的

关系时,它最终总是把物质说成是消极被动的,而把精神说成是唯一具有能动性的。因此,二元论者往往倒向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和二元论在世界本原问题上的观点,不断受到实践和科学的驳斥,被证明是错误的。这就从反面说明,只有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的原理才是从实践经验和科学事实中得出的正确结论。

哲学的长期发展还证明:离开了辩证思维也不能真正把握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一切旧唯物主义者虽然坚持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但是由于他们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不能理解具体和抽象、个性和共性、相对和绝对的辩证统一,所以把物质简单地归结为某种具体的物质形态;用某种物质形态所具有的特殊性质代替物质的共性;把对于物质形态及其结构、属性的相对性认识,同物质世界客观实在的绝对性混为一谈。总之,他们只抓住了世界物质统一的单一性,而丢掉了世界物质统一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不能把唯物主义一元论贯彻到底,特别是一进入社会历史领域就陷入唯心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坚持唯物论和辩证法的内在统一,运用唯物辩证法的思维方法观察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问题,才从根本上克服了旧唯物主义在世界物质统一性问题上的不彻底性,把唯物主义贯彻到一切领域。

第二节 物质的存在形式

一、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是标志一切事物、现象的变化及其过程的哲学范畴。恩格斯说:“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

存在的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①

(一)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

物质是运动着的物质,运动是物质的运动。没有不运动的物质,也没有不是物质的运动。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

首先,物质世界处在永不停息的运动之中,世界上没有不运动的物质。从宏观天体到微观粒子,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到社会,无物不在运动着,无时不在变化发展着。庞大的银河系约以每秒六百公里的速度,在广漠无垠的宇宙中疾驰。太阳系约以每秒二百五十公里的速度绕着银河系中心转动。地球以每秒三十公里的速度绕太阳公转。恒星内部还进行着激烈的热核反应。一切物体内部的分子、原子、基本粒子等都处在不断运动中。生物有机体也无时无刻不在同化异化、自我更新。至于人类社会的变化,更如长江之水,后波逐前浪,滚滚向东流。因此,世界是运动着的世界,一切事物都以特定形式在运动。人们认识物质,就是认识物质的运动形式。

其次,物质是一切运动的承担者,世界上没有离开物质的运动。任何领域中的任何形式的运动,都有它的物质主体。如机械运动的主体是宏观物体,物理运动的主体是分子、原子、基本粒子和场,生物运动的主体是活的有机体,社会运动的主体是处在一定生产方式中的人,等等。物质是一切运动、变化、发展过程的实在基础,脱离物质的所谓“纯粹”的运动是不存在的。

现代自然科学的成果不断揭示了物质和运动的具体联系,证实了物质和运动的不可分割性。狭义相对论的质量与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1页。

运动速度关系的定律表明，物体的质量是随着运动速度的改变而改变的。当物体低速运动时，质量有微小的增加，如地球以每秒三十公里的速度绕太阳公转，每公斤质量增加一亿分之五公斤。当物体高速运动时，物体的质量随之而增大。当运动速度接近光速时，质量变化就非常显著，如在加速器中，当电子速度达到光速时，它的质量就会等于静止质量的五倍。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虽然承认世界的物质性，但往往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因此，当考察整个物质世界的运动时，常常到非物质世界去找动因，这就有陷入唯心主义的危险。唯心主义则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现代有些唯心主义以歪曲解释自然科学新成果的方式宣扬“唯能论”，有的认为所谓基本粒子运动不过是人们的“描述”，有的则断言“能”是“纯粹”的运动。这些观点都是宣扬脱离物质主体的“纯粹”运动，必然走向信仰主义。

（二）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

物质运动是永恒的、无条件的、绝对的。但是，在物质的绝对运动中又包含着各种各样的相对静止。相对静止是标志物质运动在一定条件下、一定范围内处于暂时稳定和平衡状态的哲学范畴。它有两种基本情形：其一指机械运动中特定事物之间没有发生位置移动。例如，学校的教学大楼对地面而言，火车上的座椅对车厢而言，它们的空间关系没有发生变化。其二是指事物处在量变阶段，没有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例如，生物机体虽然处于不断的新陈代谢中，但在它没有死亡时，总是保持自身质的稳定性。

静止是暂时的、有条件的、相对的，因为绝对静止不变的事物是根本不存在的。平时人们常讲“稳如泰山”，意思是说

它稳固、不动。实际上，泰山的高度也不断在变，一百万年来，它已升高几百米。人坐着虽然没有动，可是他不停地在呼吸，身体里的血液不断地在循环，每天都有千万个细胞在死亡，又有千万个细胞在新生，这都是运动。一个正常的成年人在安静状态下，心脏每昼夜泵出的血量约8000升，重量约8吨，是心脏本身重量的三万倍，要用两辆解放牌卡车才能运完。可见，人体内血液运动之迅速！所以，静止总是相对的静止，并非绝对的静止，它不过是绝对运动的一种特殊状态。

物质世界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毛泽东说：“世界上就是这样一个辩证法：又动又不动。净是不动没有，净是动也没有。动是绝对的，静是暂时的，有条件的。”^①动中有静，静中有动。在太阳系中，各行星不停地绕太阳运转，这是“平衡中的运动”；行星绕太阳运行的轨道对太阳来说，是相对稳定的，这是“运动中的平衡”。热力学第三定律指出绝对零度达不到，就是说，要使系统的热运动完全转变为其它运动形式而使热运动完全消失，是办不到的。量子力学进一步指出，即使在绝对零度，微观粒子也还具有二分之一 $h\nu$ （ h 为普朗克常数， ν 为振动频率）的零点能，仍作零点振动，是不会达到绝对静止的。科学的发展为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提供了越来越多的有力证明。

在承认运动绝对性的前提下肯定相对静止的存在，有着重要意义：第一，相对静止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因为事物有相对静止，才能在内部进行分化，积累必要的量变准备，实现由一种形态向另一种形态的转化。例如，任何一个生态系统，都只能在相对稳定中存在和发展。盲目毁林开荒、围

^① 《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湖造田,破坏了这种相对稳定,就破坏了生物的正常发展。又如社会主义的新型生产关系一旦建立,就应该保持相对稳定和巩固,利用它来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为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创造必要的物质前提。第二,相对静止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必要条件。正因为事物有相对静止,事物才具有确定的性质和确定的形态,各种事物才得以区别开来。在一定条件下,此物就是此物,而不是他物。这样,人们才能认识和把握千千万万事物的具体形态,才能对不同的事物分门别类地进行科学研究。第三,相对静止是测量和计算运动的尺度。恩格斯说:“运动应当从它的反面即从静止找到它的量度”。^①事物有相对静止,才能保持其所固有的运动形式。如果离开相对静止来谈论运动,就不知道究竟是什么事物或什么形式的运动。例如,物理学上要描述客体的运动,就必须选择一个适当的参考系,否则客体的位置和速度就不可能正确地确定。

形而上学否认运动的绝对性,夸大静止状态,把相对静止绝对化。这样,就得出了所谓绝对不变的天体,绝对不变的物种,绝对不变的社会制度等错误观点。相对主义和诡辩论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如古希腊的哲学家克拉底鲁认为,万物只是一种不可言状的旋风。我国古代的庄子说物是“方生方死,方死方生”。相对主义和诡辩论的这种观点,否认事物质的规定性,否认事物之间质的差别,甚至从根本上否认任何事物的确定存在,也是错误的。

(三)物质运动形式的多样性

物质的具体形态千差万别,无限多样。物质的具体运动形式也是复杂纷纭,无限多样的。恩格斯根据当时科学发展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1页。

的水平,把无限多样的运动形式,按其复杂程度和发展的顺序划分为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社会的五种基本运动形式。每一种基本运动形式又包括着无限多样的具体运动形式。例如,机械运动包括直线运动和曲线运动、等速运动和变速运动等;物理运动包括声、光、热、电、磁、原子、原子核、基本粒子等运动形式。

各种运动形式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一方面,各种运动形式具有不同的物质基础和特定的运动规律,它们之间有本质的区别。因此,既不可把低级运动形式拔高为高级运动形式,也不可把高级运动形式归结为低级运动形式。机械唯物主义者的一个根本错误,就是把一切运动形式都归结为机械运动。拉美特利提出“人是机器”,人体是“一架巨大的,极其精细,极其巧妙的钟表”。这不仅根本抹煞了人的生命运动的特殊本质,而且根本抹煞了人的社会本质。社会达尔文主义的根本错误,也在于混淆社会运动形式同生物运动形式之间的本质区别,用生物学的规律来解释阶级社会的阶级斗争,宣称阶级斗争就是生物界中“弱肉强食”的生存竞争。另一方面,各种运动形式之间具有内在的联系。低级运动形式是高级运动形式的存在基础,高级运动形式是在低级运动形式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此,在研究高级运动形式时,可以适当应用“还原原则”,通过解剖低级运动形式深入认识高级运动形式的本质。例如,在生物学研究中,可以通过研究生物物理运动和生物化学运动,深入探索生物运动规律。

各种运动形式不仅相互联系,而且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如物体通过摩擦和碰撞,可以生热、生电、发光,这是机械运动转化为物理运动;热运动通过热机,电通过电动机,光通

过光压的作用,都可以转化为机械运动。化合放热,电池生电,则是化学运动向物理运动的转化。尽管各种运动形式可以相互转化,但是,运动是守恒的。任何运动都不会从无到有,也不会从有到无,它只能从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充分证明这个原理的正确性。“宇宙热寂论”实际上是一种宣扬运动可以被创造或消灭的唯心主义谬论。它违反了运动守恒,把局部的自然规律夸大为宇宙的普遍规律,也不符合现代科学的事实。“耗散结构”理论认为,宇宙是一个开放系统,不会导致“热寂”。现代天文学也表明,今天宇宙各部分的温度仍千差万别,丝毫没有平均化的趋势。

(四)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物质运动的形式多种多样,千变万化,但并非杂乱无章,不可捉摸,而是有规律的。规律同本质、必然性是同等程度的概念,它体现了事物运动过程中内在的根本性质及一定要发生的、不可避免的趋势。所以,规律是事物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规律具有稳定性、重复性、普遍性的特点。规律与现象不同,相对于变动不居的现象而言,规律是稳定的。只要条件具备,合乎某种规律的现象必将重复出现。任何规律在同类事物的运动过程中都毫无例外地起作用。

规律是客观的。物质及其运动的客观性,决定了物质运动规律的客观性。规律的客观性是指规律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它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不管人们是否认识到它,也不管人们的主观愿望如何,它都客观地存在着和发生作用。人们只能认识规律、利用规律,而不能制造规律、消灭规律。例如,地球等行星按照一定的轨道围绕太阳运转,这是客观规律。尽管历史上罗马教皇把哥白尼的“日心说”当作“异端邪

说”加以打击，毁掉哥白尼的书，烧死布鲁诺，审讯伽利略，但是，这并不能改变地球等行星绕太阳运转的规律。不久前，罗马教皇也不得不宣布：一六三三年罗马宗教法庭对伽利略的判决是错误的。这一事例说明，客观规律的存在和发生作用是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然而，承认规律的客观性并不是说人们在客观规律面前是无能为力的。当人们的思想和行为符合客观规律时，就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当人们的思想和行为违背客观规律时，就会遭到挫折和失败，受到惩罚。因此，人们的一切实践活动，都必须遵循规律，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才能有效地改造自然，改造社会。

唯心主义或者根本否认客观规律的存在，认为现实世界中的一切现象都只是偶然事件的堆积，偶然性支配一切，毫无规律可循；或者否认规律的客观性，如康德说过：“人的理性为自然界立法。”把规律看作主观精神的产物。这种唯心主义的观点是错误的。已遭到实践和科学发展的有力驳斥。

二、空间、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一）空间、时间的客观性

物质的存在及其运动都具有一定的空间和时间。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伸张性、广延性，是指物体的位置、规模和体积。空间是三维的。任何一个物体都具有一定的长度、宽度和高度，它同其他物体的位置关系只能是上下、左右、前后。在数学和物理学中，常常使用“多维空间”的概念，如物理学上的“相空间”和色度学上的“颜色空间”，都只有比喻或模拟的性质，它并不表示现实的空间是多于三维的。

时间是物质运动过程的持续性、顺序性，是物质运动过程

的顺序更替和前后联系的表现。时间是一维的。它总是朝着由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一个方向流逝。时间的这种一去不复返性,即不可逆性,是由事物发展过程绝对不会重复的性质决定的。

作为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的空间和时间,同物质运动是不可分离的。

一方面,物质运动离不开空间、时间。离开空间、时间的物质运动是无法存在的。基本粒子尽管极其微小,但直径仍有十万亿分之一厘米,就是说还有一定的空间。许多基本粒子的寿命极短,如中性 π 介子的寿命只有一亿亿分之一秒,但毕竟还是有时间的。微观粒子尚且如此,比微观粒子大的物质客体当然更是如此。根本没有,也不可能有在空间、时间以外的物质运动。

另一方面,空间、时间离不开物质的运动。一当说到空间和时间,就要问什么东西的空间和时间,离开物质运动的空间、时间是根本不存在的。空间、时间的度量离不开物质的运动。如测定宇宙间天体相互距离是用光运行一年的行程,即光年作单位的。对普通长度的精确测量以及对微观世界内极小长度的测定,都用电磁波以及其他基本粒子波的运动来测定。测量时间单位年、月、日等,是靠天体在空间的运动来确定的。即使极其精确的“原子秒”,也是根据铯-133原子在两个特定能级间跃迁时所辐射的电磁波周期的9,192,631,770倍为基准制定的。这些事实说明,空间、时间是离不开物质运动的。

现代物理学常常使用“四维世界”的概念,并不是说空间是四维的,而是说事物存在于三维空间和一维时间中。因为

要描述宇宙天体和空中飞行物，必须由三维空间和一维时间构成的四维时空连续区才能进行。“四维世界”的概念，证明了具有内在联系的空间、时间与运动着的物质不可分离的原理。

空间、时间同运动着的物质不可分离，物质运动是客观的，空间、时间也必然是客观的。空间、时间的客观性，是指空间、时间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而客观存在着。正如列宁所说：“唯物主义既然承认客观实在即运动着的物质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存在，也就必然要承认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①空间、时间的客观性，要求我们做任何工作，都不能不考虑空间、时间问题，一切依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

唯心主义否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因而也否认空间、时间的客观实在性，把空间、时间看作依赖于意识的东西。康德认为空间、时间是头脑中固有的“先天形式”，人通过这种“先天形式”去感知事物，才使事物有空间性和时间性。马赫则断言，空间、时间仅仅是“感觉系列的调整了的体系”，是“判定方位的感觉”。唯心主义的这些看法是违背科学的。自然科学证明，自然界在人类出现以前早已存在，并且是在空间、时间之中运动和发展的，这就有力地批驳了唯心主义。

（二）空间、时间特性的相对性

空间、时间不仅是客观的，而且它们的特性是相对的。空间、时间特性的相对性是空间、时间特性的具体性、可变性，它们总是因物质对象的不同和条件的变化而采取一定的具体形态。

首先，空间、时间随着物质形态的不同而不同。任何具体

^①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76页。

的物质形态，都在一定条件下产生、存在和发展，因而不同的物质形态各自有着特定的空间、时间。几何学是反映运动着的物质的空间特性的科学。不同的几何学反映着不同物质形态的空间特性。欧几里得几何学，反映的是地面上狭小范围内物体的空间特性；罗巴切夫斯基几何学，反映的是宇宙弯曲空间的特性；黎曼几何学，反映的是非固体物质形态的空间特性。不同的几何学对于它们各自所描述的领域来讲都是正确的。广义相对论认为，重力场的空间、时间特性是依赖于物质质量分布的，物质的质量愈大，分布愈密，重力场愈强，则空间的“曲率”愈大，时间的流逝愈慢。这些都说明，空间、时间由于运动着的物质形态不同而不同。

其次，空间、时间随着物质运动速度的变化而变化。爱因斯坦创立的狭义相对论，指明了空间、时间同物质运动速度之间的内在联系。狭义相对论指出，当物体以接近光速运动时，物体沿运动方向的空间长度缩短，物体内部变化过程的时间持续性延长，并且空间长度变短和时间持续变长二者在数值上是相互补偿的。

空间、时间特性的相对性，决定了人们的时空观念的相对性。空间、时间的客观性和空间、时间具体特性的相对性是统一的。如把它们割裂开来，就会产生两种错误倾向：一种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不变时空观念。牛顿的“绝对时空”，就是这种倾向的代表。牛顿说：“绝对的空间，就其本性而言，是与外界任何事物无关而永远是相同的和不动的”；“绝对的、真正的和数学的时间自身在流逝着，而且由于其本性而在均匀地，与任何其它外界事物无关地流逝着”。牛顿把时间看作是一种永恒的均匀运动的持续性，把空间想象为一个空箱子，空间

和时间是脱离运动着的物质的独立实体，它们的特性是绝对不变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时空观念之所以错误，就在于把空间、时间与运动着的物质割裂开来，否认空间、时间随着物质形态及其运动速度的变化而变化。另一种是有些唯心主义者，以空间、时间的相对性为借口，宣称时间是由人的“心理”创造出来的，空间是为了满足人们的方便才创造出来的。这种唯心主义的时空观念，利用空间、时间可变的相对性，来否定空间、时间的客观性，当然是错误的。其实，空间、时间的相对性，并没有也不可能改变空间、时间的客观性。

（三）空间、时间的无限性

物质运动是无限的，决定了空间、时间也是无限的。空间、时间的无限性是运动着的物质无限性的表现。

空间的无限性，是指空间三维的广延性是不可穷尽的。宏观宇宙可谓广漠无垠，至大无外。太阳虽有 130 万个地球那么大，但它仅仅是银河系大约一千五百亿颗恒星中的一个。庞大的银河系直径约十万光年，可是它也只是人们观察到的十亿多个星系中的一个。不久前，人们观察到距我们约二百亿光年的遥远类星体，但这也不是宇宙的边缘。从微观世界看，可谓至小无内。原子核的直径仅有十万亿分之一厘米，而基本粒子更小，但仍有结构。强子由层子构成，轻子也有一定的谱系，表明也有内部结构。新的科学事实表明，这些也不是微观世界结构的最后层次。可见，微观世界也是无限的。

时间的无限性，是指时间的一维持续性是不可穷尽的。物质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物质运动是永恒的无限发展的过程，所以宇宙在时间上也没有开端和终点。现在，随着天体演化学、地质学等各门科学的发展，人们已经对几亿年、几

十亿年、甚至上百亿年以前的过程进行了研究。然而这也不是宇宙的“开端”，随着科学的日益发展，人们还将追溯到更加遥远的过去，并且将永远不会发现宇宙的“开端”。同样，向后延续，也永远到不了“终点”。

空间、时间是无限性和有限性的对立统一。整个物质世界在空间和时间上是无限的，但每一具体事物在空间和时间上则是有限的。整个物质世界的无限空间、时间存在于无数有限的空间、时间之中。从微观世界的基本粒子、原子、分子，到宏观世界的太阳系、银河系、星系团、总星系等各个不同的物质层次，它们的空间、时间总是特定的、有限的。就是这些特定的、有限的空间、时间构成了物质世界的无限的空间、时间。这就是说，一方面，无限包含着有限，无限是由有限构成的；另一方面，有限包含着无限，任何具体事物在它的结构、层次上都是不可穷尽的，任何有限必然要被打破而趋向无限。因此，要真正把握空间、时间的无限性，不能光靠经验事实，必须运用辩证思维方法，从有限的空间、时间中，发现和掌握空间、时间的无限性。

空间、时间无限性原理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批判唯心主义、破除宗教迷信有重要意义。如果否认空间、时间的无限性，主张空间、时间有限论，必然会引出一个超时空、超现实的神灵世界，给宗教神学、唯心主义留下地盘。有人借宇宙起源的“大爆炸假说”以及“夸克幽禁假说”，来否定空间、时间的无限性，这是难以确立的。首先宇宙学关于“宇宙”的概念，不是哲学上所说的宇宙概念。其次，即使这些假说成立，也不能作为空间、时间有限的根据。因为任何具体有限的空间、时间，都是空间、时间有限性和无限性的统一，都

蕴含着空间、时间的无限性。科学和哲学的发展,总是不断地冲破空间、时间有限论所设置的界限,日益证实着空间、时间的无限性。

第三节 意识及其能动作用

一、意识是物质长期发展的产物

世界统一于物质,意识也是物质的产物和表现。意识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一)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物质发展出能够意识自身的物质来,具有客观必然性。但是,并非任何一种具体形态的物质都会产生出意识。自然科学证明,地球早在四十五亿年前就已形成,但在原始地球上只存在无生命的物质,没有生命,没有人类,也没有意识。只是到了距今二、三百万年前,当地球上出现了人类时,才产生了人的意识。

意识的产生经历了漫长的复杂的辩证发展过程,包括由无机物的反映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由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到动物的感觉、心理,由一般动物的感觉、心理到人的意识这样几个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的基本阶段。

世界上存在着的一切事物由于相互作用而留下痕迹的过程,就是它们相互反映的过程。无机物没有感觉和意识,但是却有简单的反映特性。它们在外界因素的影响下,发生机械的、物理的和化学的反应。“水底印月”,是水对月光照射的物理反应;矿石呈现不同的色彩,是对氧化作用的化学反应。

无机物经过长期的发展变化,产生了低等生物。随着低等生物的出现,物质的反映特性也发生了一个质的飞跃,产生

了低等生物的反映形式，即刺激感应性。刺激感应性是生物有机体对直接的外界刺激作出的回答。例如，向日葵能迎着日照方位而转动，变形虫能趋向食物和逃避敌害，等等。这种刺激感应性已经不是简单的物理、化学反应，而是生物体为适应环境、获取维持生存的物质、保持新陈代谢的正常进行而发展起来的能力。

低等动植物同周围环境的关系比较单纯，因而它们只需要也只具有刺激感应性。随着低等动物进化为高等动物，就与周围环境发生了日益多样和复杂的关系。为了适应复杂的周围环境以求生存，高等动物的各种器官愈来愈专门化，产生了专门反映外界刺激的眼、耳、鼻、舌、身等感觉器官和神经系统。这样，在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的基础上，逐渐产生了动物的感觉。感觉以视觉、听觉、味觉、嗅觉、触觉等形式，分别反映外界对象的各种属性。

动物同周围的环境是一个统一整体，动物本身也是一个统一整体。动物把各种感觉联系起来，形成对客观环境的统一的反映，这就是动物心理。动物心理不仅包括感觉和简单的动机，而且包括知觉、表象和情绪。动物的心理活动，不仅需要已经有分化出的各种不同的感觉器官，而且需要有把各种感觉联系起来的神经系统以及指挥这个神经系统的中心——大脑。动物的大脑和神经系统是通过反射的形式来反映外界事物的。这大大加强了其反映事物的能力，使之能够更好地适应复杂多变的客观环境。

高等动物中的猿类，进化到距今三百多万年前，其大脑皮层达到了动物演化阶段的最高峰，具有在动物阶段最高级的分析综合能力。之后，随着类人猿向人类的发展，人猿开始相

揖别，终于产生了完善而更加复杂的人脑。与此相适应，实现了由动物的心理过渡到人的意识的根本质变。意识这种“思维着的精神”的出现，成了“地球上的最美的花朵”。^①

由此可见，意识的产生是自然界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合乎规律的结果。

（二）意识是社会劳动的产物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那么，是什么力量使得猿脑变成人脑、动物的心理过渡到人的意识的呢？这不是靠单纯的生物过程造成的，而主要靠社会劳动。因为人类和一般动物不同，它不是简单地适应自然环境，而是通过劳动有意识地变革自然环境，使之适合自己的需要。恩格斯指出：劳动“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而且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②劳动是猿变成人的决定因素，也是人的意识产生的决定因素。所以，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主要是社会劳动的产物。

在劳动的推动下，原始人类不仅改变了自然环境，同时也改变了人体本身，使整个机体发生了变化，如直立的姿势，使脊柱托住头部，视野扩大以及头部各种感觉发达起来。

在劳动的推动下，原始人类由吃少数种类的果实发展到食用多种植物，又发展到肉食和熟食，输入身体的养料渐趋多样化，使脑髓得到了丰富的营养，为脑髓的发达提供了必备的物质条件。

在劳动的推动下，原始人类的实践活动不断向深度和广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62页。

② 同上书，第508页。

度发展,通过各个感官反映到大脑的“映象”也不断丰富,促使了脑量增多和脑结构的复杂化。

在劳动推动下,产生了语言。语言的产生,使人类能够用词来概括各种感觉材料,进行抽象思维,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有了语言,人们也就能够交流思想,积累经验,从而形成日益丰富的人类意识。

可见,“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①只有在劳动过程中逐步形成的人脑,才有人对外界事物进行反映的意识形式。人们一旦离开社会,脱离社会劳动,就不能形成和发展意识,甚至原有的意识也无法保持。“狼孩”的事例,就是一个生动而有力的证据。所以,社会劳动是由动物心理发展为人的意识的决定力量。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②

人的意识是通过社会劳动,由具有意识萌芽的动物心理发展来的。这是一种全新的反映形式。它与动物的心理有着本质的区别,主要表现在:动物的心理活动是由自然条件决定的,即由它自身的本性和周围自然环境决定的,而人的意识则总是由他所处的社会存在决定的,是在与其他人的交往过程中产生的;动物的反映是以感性形式出现的,而意识则主要是以抽象的概念即理性形式出现的;动物的反映形式只靠传递有限的声音符号,不需要、也没有语言,而人的意识则以抽象概括的形式去反映客观对象,离不开语言;动物的感性反映是动物大脑等物质器官的属性,而人的意识则是人脑的属性。总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2页。

②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页。

之,以劳动为基础,以抽象思维为标志,以语言为信息传递工具,以人脑为物质基础的人的意识,与动物的心理有着本质的区别,二者不可混淆。

关于意识的起源问题,曾经是科学和哲学上的最大难题之一。唯心主义者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真实关系,认为意识是第一性的,否认意识是物质的产物,这是违反科学的。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者,虽然正确地坚持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基本观点,并提出过许多合理的命题,但是由于受社会条件和自然科学水平的限制,他们未能科学地解决意识的起源问题。有的旧唯物主义者持“物活论”的观点,认为一切物质甚至石头也有意识,这就抹煞了无机物的反映特性和人类意识的质的差别。庸俗唯物主义者把意识和物质混为一谈,认为意识是头脑分泌出来的特殊物质,正如肝脏分泌出胆汁一样。这种观点不了解意识固然是人脑的产物,但意识本身并不等于物质,而是高度组织起来的物质——人脑的机能,是物质世界在人脑中的反映,因而它也是错误的。

二、意识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

意识对物质的依赖性,不仅表现在意识的起源上,而且表现在意识的本质上。意识的本质在于它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这包括两方面的含义。

(一)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人脑是意识的器官,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离开人脑就没有意识可言。为什么只有人脑才具备意识这种反映的机能和属性呢?这是同人脑本身的组织状况、复杂结构密切相关的。人脑是由高度严密和极其复杂的神经网络组成的物质系统。它大约有 10^{11} 个神经细胞(约一千亿个),组成一个蛛网

密集、交叉缠结、极为复杂的神经巨网络系统。这一网络系统，具有复杂的“等级式”结构。它们分工合作，各司其职。简单的分析、综合和调节行为的职能，是由中枢神经系统的低级部分——脊髓、延髓、中脑和间脑执行的；而复杂的职能则由大脑皮层来执行。人的大脑皮层是进行意识活动的中心，整个大脑皮层与身体各种感官密切联系，是人体高级中枢的总和，也是人体各种生理反应和活动的控制机关和指挥机关。如果大脑的某一部分受伤或致病，人的意识活动就不能正常进行。

人脑是通过内在的生理机制来进行意识活动的。一般说来，意识活动的过程，是通过人的大脑对客观外界刺激的一系列反射活动实现的。高等动物的条件反射，是在以实物作为“信号”刺激下形成的。它是动物唯一的信号系统。而对人来说，作为条件反射的“信号”，不仅可以是实物，而且可以是语言。语言是信号的信号，这是第二信号。语言之所以能成为第二信号，在于它包含在声音、形状这些物质外壳中所具有的客观意义。任何语言都以一定的声音和形状作为存在形式，并凭它的声、形之中所包含的意义发挥作用。由语言所构成的信号系统为第二信号系统，这是人所特有的信号系统。在第一信号系统基础上产生的反映，是具体形象的感性反映；而在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产生的反映，则是抽象概括的理性反映。意识就是人脑的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协同进行的复杂的神经反射活动。

现代神经解剖学和神经生理学的发展，对意识活动的生理机制的了解，已从反射过程深入到神经细胞水平。脑电科学证明，脑是通过传递生物电、处理信息流来进行意识活动的。当外界事物刺激人的感官时，感官便立即断续放出

生物电，把外界事物的形状和强度通过有规律的电磁波频率传至大脑皮层的中枢；外界事物的各种颜色，则通过脑电频率的时间差或传递速度也传至大脑皮层的中枢。大脑皮层的各个中枢，就把千差万别和千变万化的脑电图形综合出和外界事物相似的图形和颜色来。

信息传递的方式，不仅有电的，而且有化学的。神经细胞所产生的并沿着“轴突”传递的是电脉冲，而信息在神经细胞间传递则靠传递信息的化学物质或分子。通常一个神经细胞能把几百或几千个神经细胞传来的信息，又输送给其它几百或几千个神经细胞。当大脑处在兴奋或抑制状态下，除脑电波发生变化外，脑内某些蛋白质以及氨基酸的成分也同时发生相应的变化，并对神经的兴奋和抑制起调节作用。这就不难看出，意识活动同人脑的生理过程是分不开的，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基础，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产物。

人类通过电子计算机来模拟人脑的某些思维过程，为揭示意识的本质提供了重要的科学技术基础。电子计算机以电脉冲代替了人脑的神经脉冲，以几十万、几百万甚至上亿个电子元件代替了人脑的神经细胞；“电脑”的接受信息和输入信息是对人的感受器和传入神经细胞的模拟；储存器是对人脑记忆的模拟；运算器和控制器是对人脑的分析、综合机能的模拟；输出系统则是对传出神经与效应器的模拟。电子计算机能够模拟人的部分思维功能，代替人的大量脑力劳动，这就把世界上最复杂的特殊物质——人脑同迄今为止所知道的最简单的物质（电子）通过功能的模拟，直接联系起来。对人脑功能的模拟能够达到很高的水平，有力地说明了人的意识思维活动不管多么复杂，都是以客观的物质过程为基础的，而不是什么

神秘的超物质的东西。人脑这种物质器官的机能，完全是一些可以用自然科学的精确方法加以描述和模拟的物质过程。因此，“电脑”的出现从一个侧面进一步证明并深化了辩证唯物主义对意识本质的理解。

（二）意识是物质的反映

意识的本质不仅在于它是人脑的机能，而且在于它是物质的反映。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但它本身不会自动产生意识。只有当外部物质世界的事物、现象通过感觉器官传到大脑，才会产生意识。意识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 没有被反映者，就没有反映；脱离了客观物质世界，就不可能有任何意识。人的大脑好比一个“加工厂”，如果不从客观世界取得原材料或半成品，“加工厂”便无料加工，就不可能产生出任何成品。

现代科学证明，人脑如果没有来自体内、体外的传入信息，就不可能产生意识活动。因为人脑要进行思维活动，就要靠大脑皮层维持其兴奋状态；要使整个大脑皮层维持其兴奋状态，就需要人脑网状结构上行活化系统的激动；而要使上行活化系统发生激动作用，又需要来自体内外环境的刺激。如果上行活化系统的冲动减弱，大脑皮层细胞就从兴奋转入抑制状态；如果体内外环境刺激的传入系统损伤或功能紊乱，将导致昏迷。这说明，人的意识活动及其内容，离不开体内外环境的刺激作用。

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意识是存在于人的头脑之中的主观观念的东西，它的形式是主观的。人们对客观世界

^① 《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7页。

的反映,采取感觉和思维两种形式。感觉是意识的初级形式。它是对客观事物、现象的直接反映。感觉不是人类所特有的,凡是具有中枢神经系统的动物都有感觉,但人的感觉无论在深度和广度方面,都比动物优越得多。恩格斯说:“鹰比人看得远得多,但是人的眼睛识别东西却远胜于鹰。狗比人具有更锐敏得多的嗅觉,但是它不能辨别在人看来是各种东西的特定标志的气味的百分之一。”^①思维是意识的高级形式,是人类所特有的,是人的反映的本质特点。它是人脑对客观事物间接的反映,是人把丰富的感性材料加以分析和综合,从个别事物中抽出一一般属性加以概括,从而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

意识的内容是客观的。人的意识,包括感觉和思维,都来源于客观世界,都具有客观内容。各种意识都可以在客观物质世界找到它的原型。不论是人们零散的心理,还是理论化的观念形态,不论是形象的文学艺术,还是抽象的概念和原理,不论是正确的思想,还是荒唐的宗教邪说,都是对外部世界某种形式的反映。正如恩格斯所说:“一切观念都来自经验,都是现实的反映——正确的或歪曲的反映。”^②拿数学来说,数学是高度抽象的概念体系,但它仍然是客观世界的反映。“十”的概念,它最初总是从十个指头、十个人等等具体事物中抽象出来的。即使是微积分中所运用的各种数量,看起来好象是任意想象的,但实际上这些数量的原型仍然是由自然界提供的。正确的思想是客观世界的正确反映。错误的思想是对客观世界歪曲的、虚幻的反映。鬼神迷信中牛头马面、三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2页。

② 《〈反杜林论〉的准备材料》。《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61页。

头六臂的荒诞观念,也都可以从人世间找到它的原型,鬼神是人按照自己的形象塑造出来的。因此,意识是客观内容和主观形式的统一。唯心主义借口意识的形式是主观的而抹煞它的内容的客观性,或者把意识说成是“主观自生”的,或者说意识是“上帝的启示”等,都是根本错误的。

三、意识的能动作用

从意识的起源和本质来看,物质决定意识,意识是物质发展的产物和人脑对物质的反映。但是,意识一经产生出来,就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对物质有着积极的能动作用。

意识的能动作用,是指意识能够能动地反映客观事物,形成主观观念,并且能动地指导人们进行实践活动,反作用于客观事物。毛泽东说:“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们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区别于物的特点。”^①动物只是本能地利用自然界,消极地适应环境。它们活动之前既没有观念的模型,也没有对后果的预测;既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高等动物虽有某些意识的萌芽,但本质上仍是无意识的本能活动。而人具有能动地反映世界和能动地改造世界的能力。

意识的能动作用,首先表现在人的认识活动中。人能够进行抽象思维,透过事物的表面现象,把握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预见事物发展的未来趋势。事物的本质、规律及其未来发展趋势,隐藏在事物现象的背后,看不见、摸不着,只有靠人们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进行抽象的理性思维才能把握住。例如,商品的价值规律,是从眼花缭乱的亿万次的商品交换活动

^① 《论持久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45页。

中发现的；剩余价值规律，是马克思透过资本家贪得无厌地剥削工人的无数事实，发现对剩余价值的追逐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

意识的能动作用，更重要的是表现在人的实践活动中。意识能够指导实践，并通过实践反作用于客观世界，引起客观世界的变化，这就是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人依据对事物本质和规律的认识，确定实践的目的，制定实践的“行动蓝图”（包括方针、路线、计划、方案、方法、措施等），并凭借意识物化出的工具等物质手段，改造自然，改造社会，使确定的目的和“行动蓝图”实现于客观的对象之中。正如马克思所说：“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① 最蹩脚的建筑师优越于最灵巧的蜜蜂的地方，就在于建筑师在建筑某幢房屋之前，已经制定了这一房屋的设计图。意识的反作用是一种伟大的力量，在人们活动所及的范围内，到处可以看到“人的意志的印记”，自然界不断在“人化”。随着科学技术的日益进步，意识的反作用的程度和范围将日益扩大。

在一定条件下，意识对物质往往有巨大的反作用。就是说，在特定条件下，一定的意识对事物的发展方向、事物的发展速度及人们工作的成败起至关重要的作用。人们要成功地进行变革某一事物的实践活动，必须具备两个根本条件，一是物质条件，二是思想条件。当物质条件已经具备，就欠思想条件的“东风”时，这时思想条件及其正确与否，就决定了实践的成败。这在改造自然、社会和科学实验中，都不乏其例。例如，在中外历史上有许多由于主观指导正确，弱小之军能打败强

^① 《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

大之敌的著名战例。中国古代吴魏的赤壁之战，拿破仑指挥的奥斯特里茨战役等，都是以少击众，以劣势对优势而获胜。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离开人们的社会实践观察问题，把意识仅仅看作是对客观世界的消极的被动的反映。他们只承认物质决定意识，而不承认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他们离开了辩证法，也就不能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马克思主义在肯定物质决定意识的前提下，承认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正是避免和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局限性。

意识对客观世界可以起两种截然相反的反作用，其表现为：正确的思想、意识，能够指导人们采取正确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作用；错误的思想、意识，会引导人们采取错误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阻碍作用。因此，不但要肯定意识的能动作用，而且要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怎样才能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呢？

首先，要在承认物质决定意识的前提下，承认和发挥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意识的能动作用，是在物质决定意识的基础上的能动作用，它不论怎样大，都没有从根本上改变物质对意识的根源性。因此，离开物质决定意识这一基础来谈论意识的能动作用，只能导致唯心论。唯心论的根本错误，就在于任意歪曲、夸大意识的能动方面，把意识说成是离开物质而独立存在的本体。

其次，要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就要正确认识和严格遵循客观规律。尊重客观规律同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是辩证的统一。一方面，认识和遵循客观规律，是正确发挥意识能动作用的前提。客观规律决定了意识能动作用发挥的限度及其结果的成败。列宁说：“当我们不知道自然规律的时候，自然

规律是在我们的认识之外独立地存在着并起着作用，使我们成为‘盲目的必然性’的奴隶。一经我们认识了这种不依赖于我们的意志和我们的意识而起着作用的（马克思把这点重述了千百次）规律，我们就成为自然界的主人。”^①人们一旦认识了客观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就能在实践中获得主动权，取得成功。人们对客观规律的认识越深刻、越正确，就越能有效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另一方面，为了更好地认识客观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又必须发挥主观能动性。客观规律是隐藏在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必然联系，要认识它并不是轻而易举的。在实践中，按客观规律办事，也不是一帆风顺的，总要克服各种各样的困难和阻力。这说明，不论是认识客观规律，还是利用客观规律去改造世界，都需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因此，我们既要反对以尊重客观规律为借口，否认人的主观能动性的机械唯物主义的观点，也要反对以强调发挥主观能动性为借口，颠倒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否认客观规律的主观唯心主义和唯意志论。

第三，要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离不开物质性的实践活动。实践是物质转化为意识、意识转化为物质的桥梁和途径，是由客观引出主观并使主观见之于客观的物质性活动。人们不论是认识事物，还是将一定的意识转化为现实，即意识自身的“物化”过程，都必须通过实践。从根本上说，离开实践，人们既不能认识事物，更不能反作用于事物。

第四，要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还依赖于一定的物质技术条件。要认识宏观、宇观天体，就需要光学望远镜、射电望远镜、光谱分析仪、航天探测器等观测设施。要认识微观世

^①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92页。

界,就需要光学显微镜、电子显微镜、粒子加速器等技术装备。要认识任何客体,都必须有相应的物质手段。至于意识在其实现反作用的过程中,即意识在“改造”、“创造”物质世界的过程中,不仅需要可改造的物质对象,而且有赖于一定的工具、机器等物质技术手段。这就进一步说明了意识的能动作用总是受客观存在制约的。

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原理告诉我们,既要从根本上肯定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以便同唯心论划清界限;又要承认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以便同机械唯物论划清界限。我们要坚持辩证唯物论,反对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唯物论;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尊重客观规律,充分发挥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把高度的革命热情同求实的科学态度结合起来,以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事业胜利向前。

思 考 题

1. 如何理解物质范畴?为什么说世界统一于物质?
2. 如何理解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
3. 为什么说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4. 如何从意识的起源和本质进一步理解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
5. 怎样理解意识的能动作用?怎样才能正确地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第三章 对立统一规律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物质的世界。那么，物质世界的状况是怎么样的呢？这是唯物辩证法所要回答的问题。唯物辩证法认为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唯物辩证法的一系列基本规律和范畴，就是从各方面揭示事物的联系和发展的。而对立统一规律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规律。

第一节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

一、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

物质世界是错综复杂、普遍联系的。恩格斯说：“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①联系是指一切事物、现象之间及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相互影响、相互作用。

事物的联系具有普遍性。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不能孤立地存在，都同周围的其他事物联系着，整个世界是一个相互联系的统一整体，任何一个事物都是统一联系中的一个成分或环节。这种联系不论在自然界、社会还是人类思维的领域都是普遍存在的。从宏观世界的巨大星系到微观世界的基本粒子，从无机界到有机界，无不处在普遍联系之中。生物之间，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0页。

生物与组成环境的空气、水分、土壤、光等因素之间也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它们组成了复杂的生态系统。其中，每一个因素一方面受到周围其他因素的影响，另一方面又反过来影响其他因素。在社会领域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经济、政治到思想文化，都无不处在普遍联系之中。国民经济中的各个部门、各个环节，也都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如工业依赖农业提供粮食、原材料、市场等等，农业又依赖工业提供化肥、农机和日用工业品等等，如果某一部门、某一环节发生问题，比例失调，就不可避免地会影响到别的部门和别的环节。经济建设和文化教育事业也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文化教育的发展依赖于经济的发展，而经济的发展也依赖于文化教育的发展，没有“人才资源”、“智力资源”的开发，要大幅度地提高社会生产力是不可能的。在科学领域，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也是相互联系、相互渗透的，如信息科学就是通过哲学、语言学、心理学、电子工程学的综合研究而发展起来的。

科学的发展日益把人们原来没有认识到的联系揭示出来，愈益深刻地证明事物联系的普遍性。二十世纪中叶以来系统论的迅速发展，便是唯物辩证法关于普遍联系思想的有力佐证。系统论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由一定数量的相互联系的部分或因素所组成的、具有特定功能的有机整体，即系统。系统的存在是一种普遍的现象。在自然界，大至太阳系、银河系、总星系都是一个系统，小至微观世界里的原子也是由原子核和电子所组成的系统。人体也是由神经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生殖系统、循环系统等等组成的复杂系统。在社会领域，各种社会组织、生产单位、企业部门等也都是—

个系统,整个社会是由工交系统、农业系统、财贸系统、文教卫生系统等等组成的一个复杂系统。每一个系统都有内在的层次,层次是有等级的。例如,现代生物学把生物系统分为生态、生物个体、器官、组织、细胞、分子等多级层次。任何一个系统都有其内在的结构。结构是组成系统的各个部分或因素之间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的形式,它表明事物的系统是由什么组成和怎样组成的。不仅每一个系统内部各因素间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而且和它以外的事物、系统间也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一些较小的系统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组成较大的系统,一些较大系统又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组成更大的系统,形成纵横交错的具有层次的网络。系统论把整体性原则作为系统方法的基本出发点,要求从整体与部分、整体与环境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中,综合地考察对象,立足整体、统筹全局,择优选取总体上最好的方案,以达到最佳地处理问题,所以,最佳化是运用系统方法所要达到的目标。系统论实际上是把唯物辩证法关于普遍联系的思想进一步具体化,使之成为在实践中解决复杂问题的科学方法。

由于客观世界是普遍联系的,任何一个事物都是由多种因素相互联系组成的有机整体。因此,唯物辩证法坚持用联系的观点看世界,用整体性的观点来观察事物。整体是由部分组成的,把个别事物从普遍联系中抽取出来,单独地、分别地加以研究,或者看到个别部分在组成整体中的作用,这是完全必要的,但在强调研究个别部分时,在看到个别部分的作用时,不能忘记它同周围有关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不能忘记它同整体(系统)以及整体中其他部分之间的联系。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恩格斯曾经说过:“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

科学。”^①与唯物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普遍联系，孤立地看世界。“在形而上学者看来，事物及其在思想上的反映，即概念，是孤立的、应当逐个地和分别地加以考察的、固定的、僵硬的、一成不变的研究对象。他们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他们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②形而上学者只见局部，不见整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客观事实和科学发展都有力地证明了唯物辩证法用普遍联系的观点看世界是正确的，形而上学孤立地看世界的观点是错误的。坚持用联系的观点看问题，反对用孤立的观点看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实践意义。四个现代化建设是一个庞大的多层次的结构系统，各层次内部以及层次与层次之间有着错综复杂的联系，我们进行的某一项重要工程建设，某一种重要制度、体制的改革，有可能“牵一发而动全身”，都必须认真考虑这种错综复杂的关系，才能得到最佳方案，收到最大的效益。

事物的联系不仅是普遍的，而且是客观的。事物的普遍联系是以事物的相互区别、相互差异为前提的，唯物辩证法所说的联系是相互区别的事物、现象之间的联系。既承认事物之间的联系，又承认事物之间的区别、差异，这不是自相矛盾，而是辩证的统一。否认了事物之间的界限，抹煞了事物之间的区别，认为世界是浑沌一片，那还谈什么事物之间的联系呢？在对待事物的联系和区别的问题上，我们必须同时反对两种错误的倾向：一种是只看到事物之间的区别、对立，否认事物之间或同一事物内部不同因素之间的联系，孤立地看问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1页。

②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1页。

题的形而上学观点。另一种是抹煞事物之间的界限，否认事物之间的区别、对立，不承认是相互区别、相互对立的事物、因素或侧面之间的联系，从而把联系看作是主观随意的，只承认“亦此亦彼”，不承认“非此即彼”，以致陷入相对主义的诡辩论。

事物联系的形式是复杂多样的。事物联系的形式复杂多样性，是由物质和运动的形式及其关系的多样性决定的。从不同的角度来分，事物的联系可分为直接联系与间接联系，本质联系与非本质联系，主要联系与次要联系，内部联系与外部联系，必然联系与偶然联系，等等。不同的联系对事物存在和发展所起的作用也是不一样的。对于事物的各种联系，我们将在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基本范畴中作进一步阐述。这里仅就事物的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作简要阐述，并以此说明对事物的各种联系进行具体分析的必要性的。

直接联系是指事物和现象之间以及事物内部的不同方面之间，不通过中间环节而发生的相互依赖和相互制约的关系。间接联系，则是通过中间环节（也称“中介”）而发生相互作用的联系，这种联系显得比较曲折和迂回。间接联系可以是时间、空间和层次上间隔较近的，只经过一、二个中间环节的联系，也可以是时间、空间上间隔较大，经过许多中间环节的联系，如列宁所说：“任何个别经过千万次的转化而与另一类的个别（事物、现象、过程）相联系”^①。例如，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是直接联系，而生产力与上层建筑之间则是间接联系，因为两者之间是通过生产关系（即经济基础）这一中间环节而发生相互作用的。如果我们看不到联系形式的多样性，把直接

^① 《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3页。

联系看作是联系的唯一形式，那么我们会否认联系的普遍性。一般说来，直接联系直接影响着事物发展的进程，因而是较为重要的联系，而间接联系对事物发展的影响不如直接联系那样显著和及时，它只有先通过影响“中介”才能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发生作用，因而是较为次要的联系。但是，这也不能一概而论，在有的情况下，间接联系也是很重要的联系。

既然世界上任何事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之中，一个事物的产生、存在和发展都依赖于周围其他事物，这些其他的事物就是这一事物产生、存在和发展的条件。条件是指与某一事物相联系的，对它的产生、存在和发展发生作用的各种要素的总和。任何一个具体事物只有在一定的条件下才能产生、存在和发展，也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才会趋向灭亡。例如，生命现象的产生和维持，就必须具备水、氧气、适当的温度等必要条件，地球上具备了这些必要的条件，所以生物能够在地球上产生和存在。斯大林说：“一切以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①离开了一定条件，甚至不能弄清下雨对我们有益还是有害这样一个简单的问题。久旱逢甘霖，下雨是有益的；久涝盼天晴，这时再下雨就有害。条件是具体的、多样的，有必要条件和非必要条件，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等等。不同的条件，对于事物的产生、存在和发展所起的作用不同。具体地、全面地分析种种不同的条件，是我们弄清问题、解决问题的必要前提，对于做好一切工作具有重大的意义。一个人有错误，如果不分析他犯错误的条件（主观的和客观的），就不能弄清他犯错误的根源、错误

^① 《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列宁主义问题》第634页。

的性质和程度，也就找不到纠正错误的正确途径。在实践中不顾条件匆忙行事的人，只能是一个乱撞乱碰的鲁莽家。当然，条件是可以改变的，不具备某种条件时，人们也可以发挥主观能动性改变或创造条件，但改变条件和创造条件，也必须从现有条件出发，根据客观规律进行，而不是主观随意的。

二、物质世界的无限发展

事物、现象之间或事物、现象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依赖，表现为相互作用，而相互作用必然使对象的原有状态和性质发生或大或小的改变，引起事物的运动。恩格斯说：“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①所以，联系和运动是密切相关的，离开了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也就无从考察事物的运动；反过来，离开了运动来考察联系，把联系看作是绝对静态的死水一潭，那就意味着否认了事物之间或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即否认了相互联系本身。

唯物辩证法把运动理解为一般的变化，包括宇宙中的一切变化，从单纯的位置移动直到思维的变化。但是，并不是任何变化都是发展。发展不是同一事物的简单重复，而是具有新陈代谢的性质。事物的发展是普遍存在的。世界上任何事物都在不断地运动、变化、发展，任何事物都有其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有自己的过去、现在和将来。世界上没有一成不变的事物。从世界的总趋势来看，事物的发展是从量变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2页。

到质变、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变化，是旧东西不断死亡和新东西不断产生的过程。从这个意义上说，唯物辩证法是“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①现代科学的成果，特别是关于天体史、地球史、生物史和社会发展史研究的重大进展，日益清晰地描绘出物质世界辩证发展的图案。

以人类居住的地球来讲，它也有自己产生、变化、发展的历史。根据现在对地球上最古老岩石的测定，地球从产生到现在已经有四十五亿年以上的历史了。在这漫长的历史中，地球经历了“天文时期”和“地质时期”两大演化阶段，发展成人类祖祖辈辈繁衍生息的星球。地球在形成的初期，是一个碳、氧、镁、铁、镍等元素混杂在一起的冷的均质球体，根本没有地壳、地幔和地核之分，更谈不上有海洋和大气。后来随着地球内部放射性元素的蜕变，地球的快速旋转以及原始地球重力收缩所产生的热的积聚，使原始地球不断增温，因而开始了地球内部物质的分异过程，原来的均质球体变成圈层结构，有了地壳、地幔和地核之分，从此地球的演化从“天文时期”进到“地质时期”。地壳刚形成时，地球还是一个没有生命的死寂的星球，到了距今三十多亿年前，地球上才出现生命，开始了生物进化的历史。生物都是由细胞构成的。植物从单细胞到多细胞，从水生到陆生，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等到高等发展。动物也从单细胞到多细胞，从无脊椎到有脊椎，从水生到陆生，由低等动物慢慢地发展到哺乳动物，进而由类人猿进化到人类，产生了人类社会。从地球形成、生物进化到人类社会的出

^① 《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第442页。

现,对整个物质世界的发展来讲只是一个片断。但是,就是这个片断也是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不断有旧东西死亡、新东西产生,至于整个物质世界那就更是一个无限发展的历史长河。世界是在不断运动、变化、发展的,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但是对每一个具体事物讲,它的发展又是有限度的,在一定时期只能发展到一定的水平。正是无数的具体事物的有限发展,才构成了物质世界的无限发展。

世界上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一个过程。过程是事物发展在时间上的持续和空间上的延伸。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领域中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作为一个过程而向前发展的。自然界中的恒星并非永恒不变,也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演化过程。一粒种子要经过萌芽、生长到开花、结实的过程。人类社会的发展也是一个历史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依次更替。今天我们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也要经历一个过程。在人类思维领域中,任何科学理论体系也都有一个形成和发展的过程。因此,要把事物的发展作为过程历史地加以考察,才能真正科学地把握事物的发展。例如,从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看,人类社会总是不断地向前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只是一个暂时的阶段,它必然要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但在现在的历史条件下,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存在却是有充分理由的,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的转变,在历史发展的现阶段,人们必须全心全意地搞社会主义,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而不能拔苗助长,轻易否定或超越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企图在短期内进入共产主义

社会。

形而上学看不到事物之间或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运动、变化、发展，把事物看作是静止不动、一成不变的，只看到事物的存在，看不到事物的产生和消失。恩格斯说：形而上学“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广泛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因此就不是把它们看做运动的东西，而是看做静止的东西；不是看做本质上变化着的东西，而是看做永恒不变的东西；不是看做活的东西，而是看做死的东西。”^①例如，我国汉朝的董仲舒说：“古之天下，亦今之天下；今之天下，亦古之天下。”瑞典生物学家林耐说：“现在自然界中动物和植物的种类的数量和它们由造物主亲手创造出来时的数量相等。”这就是形而上学的宇宙不变论的观点。但是科学的发展不断揭示出事物运动、变化的事实，有力地驳斥了这种形而上学的观点。到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形而上学又以庸俗进化论的形式出现。这种庸俗进化论不是一般地否认事物的运动、变化，而是只承认事物位置的变化、数量的增加和减少，认为一种事物只能重复地产生同样的事物，而不能转化为另一事物，不能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这种观点尽管口头上不得不承认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但实际上否认了事物的发展。

三、唯物辩证法是一系列普遍规律和范畴的科学体系

事物发展是有规律的，事物发展的规律按其起作用范围不同，有特殊规律和普遍规律之分。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0—61页。

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①。它是由一系列规律和范畴组成的科学体系。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这三个相互联系的基本规律，构成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主体。除此以外，唯物辩证法还包括一系列最普遍的范畴。

范畴即基本的概念，是人的思维对事物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每门科学都有自己特有的一系列范畴。例如，物理学中有力、能、功等范畴，经济学中有商品、货币、价值等范畴。这些具体科学的范畴只适用于各门科学所研究的特定领域，而哲学范畴概括性最高，应用范围最广，它是反映整个世界最普遍本质的概念。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的一部分，它是对世界上客观事物之间或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最普遍的辩证关系的反映。范畴在形式上是主观的、逻辑的东西，但它的内容是客观的。唯心主义者夸大范畴的主观方面，否认范畴所反映的内容的客观性。主观唯心主义者（如康德）把范畴看成纯粹主观的、先验的东西，是用来整理紊乱的自然现象的思想工具。客观唯心主义者（如黑格尔）认为逻辑范畴先于自然界而存在，是客观事物的本原，而客观事物的规律性反倒是逻辑范畴思想内容的体现和展开，这就把客观辩证法和主观辩证法完全颠倒了。“实际上刚刚相反：头脑的辩证法只是现实世界（自然界和历史）的运动形式的反映。”^②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对人类的认识和实践活动具有重要的作用。客观世界是错综复杂的，各种现象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着，形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好象一张相互交织的网一样。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②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1页。

人们在实践活动中接触各种现象，揭示出它们的本质，于是形成了范畴。人类的认识每前进一步，其成果都由范畴固定下来。所以，列宁说：范畴是“认识世界的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①唯物辩证法范畴既是人类以往实践和认识的思想结晶，又是进一步认识世界的工具。恩格斯指出，自然科学家离开了思维便不能前进一步，而要思维就必须有逻辑范畴。每个人在认识世界过程中对范畴的掌握，是他的理论思维能力形成的一个必要条件。因此，掌握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有助于锻炼和提高逻辑思维的能力，指导人们的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除了辩证法的三大基本规律中所包括的对立和统一、量变和质变、肯定和否定等以外，还有现象和本质、形式和内容、原因和结果、偶然性和必然性、可能性和现实性等等。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同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它们都是统一的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中的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它们是互相包含、互相贯通的。一方面规律包含了范畴。从逻辑形式上看，范畴以概念来表达，规律以判断来表达，判断离不开概念，规律离不开范畴。另一方面范畴体现了规律，范畴及其关系的展开，就构成为规律。

在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中，对立统一规律居于核心的地位。列宁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90页。

说明和发挥。”^①

为什么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呢？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在事物发展的源泉、形式、过程等问题上，最重要的是事物发展的源泉问题。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把事物发展看成是事物必然的自己的运动，从而回答了事物为什么会发展这个最重要的问题。

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钥匙”。事物发展中为什么会发生量变和质变？为什么会发生否定之否定？最根本的原因在于事物内在的矛盾运动。因此，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只有用对立统一规律这把“钥匙”才能打开其奥秘。唯物辩证法中其他成对的基本范畴都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因此，也只有把握对立统一规律这把“钥匙”才能理解这些范畴的意义，抓住它们的实质。

第三，对立统一规律是认识事物的根本方法。事物就是矛盾，所谓认识事物，就是分析事物的矛盾。唯物辩证法作为科学的认识方法，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运用对立统一规律，善于具体地分析事物的矛盾，并根据这种分析找到解决矛盾的恰当方法，以推动事物的发展。

总之，在唯物辩证法中，对立统一规律作为核心占据十分重要的地位。但是，核心不等于全体。唯物辩证法的其他规律和范畴都有自己的独特内容。对立统一规律不能代替、取消其他规律和范畴，只有运用唯物辩证法的全部规律和范畴，才能深刻地揭示并正确地把握客观世界的联系和发展。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40页。

第二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一、矛盾的含义

对立统一规律,即矛盾规律。要理解矛盾的含义,就要把形式逻辑讲的矛盾和辩证法讲的矛盾严格区别开来。

形式逻辑有一条矛盾律,它要求人们在同一思维过程中,对同一事物不能同时既肯定它又否定它,不能既肯定它是这个同时又肯定它是那个,思想必须保持前后一致,否则就是犯了自相矛盾的逻辑错误。

辩证法所说的矛盾则是对立面的统一。这与形式逻辑讲的矛盾不是一回事。黑格尔说:“既对立而又统一,这就是矛盾。”^①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也沿用这一定义。深入的观察表明,不论是自然界还是在人类社会中,一事物和它事物都不是绝对同一的,而是存在着差别和对立。不仅如此,即使每一事物的自身也不是绝对同一,而是存在着内在的差别和对立的。同一(统一)总是以差别和对立为前提,反过来,任何内在的差别和对立又总是和同一相联结。辩证法的矛盾就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对立和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

辩证矛盾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列宁说:马克思主义辩证法所讲的矛盾“是实际生活中的实际矛盾,即辩证的矛盾,而不是字面上的、臆造出来的矛盾。”^②矛盾的客观性,是指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指矛盾存在的客观性,人们既不能主观地、任意地去制造本来不可能存在的某种矛盾,也不能主观地、任意地抹煞本来现实存在的某种矛盾。

① 《美学》第1卷,第154页。

② 《论工人政党对宗教的态度》。《列宁选集》第2卷,第379页。

二是指矛盾的性质及其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作用等具体情况也是客观的。所以，实际生活中要承认矛盾、分析矛盾、解决矛盾，但不能主观随意地制造矛盾或消灭矛盾。

从辩证矛盾的含义可以看出，对立和同一是矛盾的两个根本属性。矛盾的对立属性又称为斗争性，矛盾的同一（统一）属性又称为同一性。要深刻理解辩证法的矛盾范畴，就必须进一步弄清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含义以及两者的相互关系。

二、矛盾的同一性

矛盾同一性又叫统一性、一致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相互之间内在的、有机的、不可分割的联系，体现为对立面之间互相吸引、互相转化的趋势。一般说来，主要是指这样两种情形：

第一，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依存、互相联结。矛盾着的每一方面，都不能孤立地存在和发展，没有和它对立的矛盾一方，它自己这一方就失去存在和发展的条件。黑格尔说：矛盾双方的“每一方只有在它与另一方的联系中才能获得它自己的（本质）规定，此一方只有反映另一方，才能反映自己。另一方也是如此；所以，每一方都是它自己的对方的对方。”^①矛盾一方的存在以另一方的存在为条件，离开了它方，自己这一方就不能存在。例如，没有生，就没有死；没有遗传，就没有变异；没有纪律，就没有自由；没有福，就没有祸；没有正确，就无所谓错误；没有先进，就无所谓落后；如此等等。反过来也一样。所有的对立面都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从而组成一个矛盾统一体。矛盾双方不仅互为存在的条件，而且

^① 《小逻辑》，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254—255 页。

互为发展的条件,即一方的发展依赖另一方的发展,矛盾双方互相合作、互相促进、互相推动。例如,国民经济中的重工业与农业、轻工业之间,重工业的发展依赖于农业、轻工业的发展,因为重工业需要农业、轻工业为它提供粮食、资金、市场等等,反过来,农业、轻工业的发展也依赖于重工业的发展,因为农业、轻工业也需要重工业为它提供农机、化肥、轻工机械、交通运输、能源等等。所以,从一定意义上说,矛盾双方只有对立面发展了,它自己这一方才能得到发展。即使象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这种阶级利益根本对立的矛盾双方,也是互相依存、互为存在和发展的条件的。

第二,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矛盾双方存在着由此达彼的桥梁。矛盾着的每一方都包含着、渗透着对方的因素或属性,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此中有彼,彼中有此。黑格尔说:“所谓对立面一般就是在自身内即包含有此方与其彼方,自身与其反面之物。”^①例如,生和死是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的。恩格斯说:“今天,不把死亡看作生命的重要因素……不了解生命的否定实质上包含在生命自身之中的生理学,已经不被认为是科学的了,因此,生命总是和它的必然结果,即始终作为种子存在于生命中的死亡联系起来考虑的。辩证的生命观无非就是这样。……生就意味着死。”^②据科学家估计,成年人体内约有五十万亿至六十万亿细胞,每天大约有1—2%衰老、死亡,从皮肤表面、消化道的粘液、血液系统内解体、排出;同时每天大约有相应数量的细胞生长增殖出来。正象死亡作为种子包含于生命中一

① 《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59页。

②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0页。

样,生命作为种子也包含于死亡之中。在无机物中,也就是在死物中,就包含着组成生命的氢、氮等多种元素,地球上原来并没有生物,只有死物,生物就是从死物中慢慢发展起来的。又如,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也是互相包含、互相渗透的,一个技术工人车螺丝,他要花费体力,但也要看图纸,动脑筋,反过来,一个外科医生动手术,他要花费脑力,但也要相当的体力。正因为矛盾双方都是互相依存、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的,所以,就为矛盾双方的转化提供了由此达彼的桥梁。矛盾双方既对立又同一,使矛盾双方的转化成为可能。

矛盾双方互相渗透、互相贯通,存在着互相转化的可能性。但不是抹煞对立面双方彼此之间的区别,这与相对主义者所说的“是亦彼也,彼亦是也”,是根本不同的。例如,我们说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是互相包含、互相渗透的,脑力劳动中包含着体力劳动,体力劳动中包含着脑力劳动,但技术工人以体力劳动为主,脑力劳动为次,外科医生以脑力劳动为主,体力劳动为次,这样,脑力劳动者与体力劳动者之间存在着分工上的差别。

所有矛盾的双方都是互相依存、互相贯通,具有同一性的,这是普遍的,共同的。但是,不同的矛盾或同一矛盾在发展过程中的不同阶段,矛盾双方怎样同一,其形式和情形又各不相同,对此必须进行具体的分析,切忌生搬硬套。

三、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互相反对、互相限制、互相否定。例如,物理现象中的作用与反作用,生物之间的生存竞争,人类社会中的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的斗争,阶级社会的阶级斗争等等,都是对立面的斗争。

矛盾的斗争性是一个广泛的哲学范畴。一切对立面都是互相差别、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斗争的，这是普遍的、共同的，否则，就不成其为矛盾。但是，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的形式和情形是多种多样的。自然界阴电和阳电之间的互相排斥；生物体的同化和异化；社会领域里敌对阶级之间你死我活的斗争；人民内部和风细雨的批评；在思想领域里不同学术观点的争鸣；对错误思潮的批判，等等，都是哲学上所说的斗争。不同的矛盾其斗争性有着不同的形式和情况，就是同一个矛盾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上或不同的条件下，斗争的形式、规模、激烈的程度等也不一样。一般说来，矛盾在其展开的初期，对立面双方已经存在着差异，但它们之间对立的性质还处在萌芽的状态，相互之间的斗争比较缓和；随着矛盾的展开，差异逐步深化，原来包含的对立明朗化起来，相互之间的斗争也随着激烈起来；最后相互之间的斗争达到激化的程度，导致矛盾的转化和解决。这就是说，随着矛盾的发展、对立面的展开，贯串于其中的斗争性要经历一个由不明显到较为明显直至激化的过程。

作为哲学范畴的矛盾斗争性和政治生活中使用的斗争概念要区别开来。政治斗争是矛盾斗争性的一种表现形式，而不是唯一的表现形式。如果把矛盾的斗争性归结为某一种具体的斗争形式，那就会把斗争形式的不同，错误地认为是斗争性的有无问题，把斗争形式的改变，看作是矛盾斗争性的消失，这样，就不能理解矛盾斗争的普遍性。

四、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的互相联结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作为矛盾的两个根本属性，虽然是矛盾双方两种相反的趋势，但两者又是互相联结、不可分割

的。任何一个矛盾，总是既具有同一性，又具有斗争性。只有同一性没有斗争性，或者只有斗争性没有同一性的矛盾是没有的。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反过来，没有同一性也没有斗争性。这就叫做“相反相成”，相反的东西有同一性，相同的东西又包含着对立性。恩格斯说：“所有的两极对立，总是决定于相互对立的两极的相互作用；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

同一性不能离开斗争性而存在。同一是以差别和对立为前提的，是包含差别和对立的同一，是具体的同一，而不是绝对同一。所以，同一性必然为斗争性所制约，没有矛盾双方的相互差异、相互对立、相互斗争，就谈不上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贯通。例如，生物进化中的遗传与变异，遗传体现了与现存物种相联系、相同一的趋势，变异体现了与现存物种相分离、相排斥的趋势。同一中包含着不同一，遗传中存在着变异，如果只有遗传没有变异，子代和所有后代都与老祖宗一模一样，绝对同一，也就否认了物种的进化，而这种“物种不变”论早已被科学所否定。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所以存在互相依存的同一性，就因为两者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恰好相反，一个是剥削者，另一个是被剥削者。思维领域中的真理和谬误，所以能够相比较而存在，也正因为它们是两种相互对立的认识。

斗争性也不能离开同一性。因为辩证法所说的矛盾双方的差异、对立，是指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差异、对立，这样的差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4页。

异、对立就不能离开矛盾的同一性。对立面的斗争是一个矛盾统一体内部的斗争。斗争性要受到同一性的制约，斗争的形式、规模、激烈的程度等，都受到同一性的制约。毛泽东说：“斗争性即寓于同一性之中”。^① 这既说明了同一性离不开斗争性，也说明斗争性离不开同一性，离开了同一性，斗争性就没有“寓所”了。

正因为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互相联结、不可分割的，因此，在分析矛盾和处理矛盾时，必须把同一性和斗争性有机地结合起来，既要从同一中把握对立（斗争），又要从对立（斗争）中把握同一，既不能离开对立（斗争）讲同一，也不能离开同一讲对立。例如，国民经济中的工业与农业的关系，我们不仅要看到两者在分工上存在着差别，在人力、物力、财力上存在着矛盾的一面，更重要的是要看到两者互相依存、互相合作、互相促进的一面。工业发展了能够为农业提供农机、化肥、日用工业品等等，促进农业的发展；反之，农业发展了，又能为工业提供足够的粮食、原材料和市场等等，从而促进工业的发展，所以两者应该互相支援，紧密合作。

与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把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割裂开来。马克思指出，形而上学的全部荒谬性表现为：“在它看出有差别的地方就看不见统一，在它看见有统一的地方就看不出差别。”^② 形而上学有两种表现形式：一种是只见对立不见同一，不能从对立中把握同一。“他们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他们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在他们看来，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就不存在；同样，一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8页。

② 《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72页。

个事物不能同时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正和负是绝对互相排斥的；原因和结果也同样是处于固定的相互对立中。”^①这种形而上学观点造成思想上的绝对化，始终在两个极端之间跳来跳去。比如，民主与集中本来是对立的统一，但有人却只见两者的对立，不见两者的统一，把两者绝对对立起来；或者只要民主，不要集中，因而变成极端民主化，搞无政府主义；或者只要集中，不要民主，因而变成个人说了算，搞专制主义。形而上学的另一种表现形式是只见同一不见对立，不能从同一中把握对立，把同一看作是不包含差异和对立的绝对同一。恩格斯说：“旧形而上学意义下的同一律是旧世界观的基本原则： $a=a$ 。每一个事物和它自身同一。一切都是永久不变的，太阳系、星体、有机体都是如此。”^②这种认为事物只能和自身同一，而不能同时在事物自身中看到与它相对立、相排斥的否定方面的形而上学观点，必然会把事物看成永久不变的、凝固的东西，必然抹煞矛盾、调和矛盾。总之，把同一性与斗争性割裂开来，或者只见对立不见同一，或者只见同一不见对立，都是形而上学观点，是同唯物辩证法不相容的。

第三节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一、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发展

辩证的矛盾范畴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和实质。黑格尔说：矛盾“是一切运动和生命力的根源；事物只因为在本身之中包含着矛盾，所以它才能运动，才具有趋向和活动。”^③矛盾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1页。

②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8页。

③ 转引自《列宁全集》第38卷，第145页。

是事物发展的动力,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因为矛盾同一性与斗争性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矛盾同一性与斗争性对于事物发展的推动作用,是两者紧密结合在一起而实现的,离开斗争性的同一性,或者离开同一性的斗争性都不可能推动事物发展。为了认识矛盾双方是如何又同一又斗争推动事物发展的,要分别地考察同一性与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各起何种特定的作用。

矛盾的同一性对于事物的发展起着积极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矛盾双方的同一性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前提。对立面是相互依存的,一方的存在以另一方的存在为条件。如果矛盾着的双方只有互相分离的斗争性,而没有互相依存的同一性,作为矛盾统一体的具体事物就无法存在。对立面相互依存的同一是发展中的同一,一方的发展也以另一方的发展为条件,矛盾一方不能脱离它的对立面而孤立地发展。矛盾双方总是互相促进、互相推动,从而得到发展。例如,劳与逸、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工业与农业等矛盾,对立面双方只有在相互依赖、相互合作中才能存在并得到顺利的发展,这是显而易见的。即使象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尽管它们之间的阶级利益是根本对立的,双方也不能各自孤立地存在,如果“以为有了残酷的阶级斗争,社会似乎就分裂成了在一个社会中相互之间再也没有任何经济联系的各个阶级,这当然是不正确的。相反地,只要有资本主义社会存在,资产者和无产者相互之间便有千丝万缕的经济联系,他们是一个资本主义社会里的两个部分,资产者如果没有受他们支配的雇佣工人就不

能生活和发财，无产者如果不受雇于资本家，也不能继续生存。中断他们之间的一切经济联系，就是中断一切生产，而中断一切生产就会使社会灭亡。显然没有一个阶级情愿使自己灭亡。因此，阶级斗争不管怎样尖锐，是不会引起社会分裂的。”^①这就是说，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矛盾双方也只有在一面相互排斥、相互斗争，一面又相互联系、相互依存中，才能使资本主义社会在一定时期内存在并得到相当程度的发展。如果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从它们诞生的那天起就只有残酷的阶级斗争而没有相互联系、相互依存，即只有斗争性而没有同一性，它们还能共居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这个矛盾统一体中吗？资本主义社会还能在一定时期内存在并得到相当程度的发展吗？可见，事物不光是在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相互斗争中存在和发展的，同时也是在矛盾双方相互联系、相互依存中存在和发展的。

第二，矛盾的同一性使矛盾双方相互吸取有利于自身的因素，在相互利用、相互促进中各自得到发展。例如，生物发展过程中的遗传和变异，如果只有变异即斗争性，而没有遗传即同一性，种瓜不得瓜，种豆不得豆，那样生物怎么还能顺利发展呢？社会主义制度与资本主义制度之间当然有着本质的区别，这是两种根本不同的社会制度，社会主义在排斥、否定资本主义的同时，也吸取、继承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积极因素，如高度发展的生产力、先进的科学技术等等，使社会能够不断地向前发展，而这种吸取、继承，正是由社会主义制度与资本主义制度之间存在着互相联系、互相贯通的矛盾同一性决定的。

^①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第12页。

第三,矛盾同一性使矛盾双方互相贯通,规定着矛盾发展的基本趋势,为矛盾双方的相互转化提供由此达彼的桥梁。本来是互相差异、互相对立的矛盾双方,为什么又能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呢,就是因为矛盾双方又是互相联系、互相贯通的,其间有一个由此达彼的桥梁。很显然,如果光有矛盾双方的对立、斗争,而没有矛盾双方的联系、贯通,即同一性,矛盾双方是不可能相互转化的,事物是不可能发展的。

与矛盾的同一性一样,矛盾斗争性也对事物发展起着积极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矛盾的斗争性能够引起矛盾双方力量的消长,造成对立面之间力量对比状况的变化,推动事物的发展。例如,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双方,在资本主义社会初期,资产阶级力量比较强大,居于主导方面。然而,无产阶级在反对资本主义的斗争中不断壮大,逐渐成了可以与资产阶级相抗衡的力量,并不断改变同资产阶级的力量对比,最后成为占主导地位的方面。社会主义社会里企业之间的竞争,劳动者之间开展的劳动竞赛,能够促使先进的更先进,落后的赶先进。

第二,矛盾的斗争性能够引起矛盾双方的转化,促成旧的矛盾统一体的破裂和新的矛盾统一体的建立,使事物由旧质发展新质。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灭亡,社会主义的胜利,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结果。共产党内一些错误思想的克服,只能是经常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结果。

关于矛盾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的问题,有几点必须注意:第一,矛盾斗争性能够推动事物的发展,但斗争本身并不就是发展。因此,在社会领域里,斗争本身并不就是目

的,不能认为“斗争就是一切”,不能为斗争而斗争。斗争的目的是为了促成事物向着对人民有利的方向转化,以推动事物的发展。第二,不是任何斗争都能起到推动事物发展的作用。只有新事物反对旧事物的斗争,才能起到推动事物发展的作用,相反地,维护旧事物、反对新事物的“斗争”,对事物的发展只能起阻碍和破坏的作用。第三,即使是新事物反对旧事物的斗争,只有采取恰当的方式,才能起到推动事物发展的作用。矛盾的斗争采取什么形式,达到什么程度,在多大规模上进行,都应根据矛盾本身的性质及其所处的条件而定,斗争性要受到同一性的制约。如果认为斗争性是不受任何制约的,乱斗一气,根本不可能起到推动事物发展的作用。例如,抗日战争时,在抗日统一战线内当然有斗争,但这种斗争必须“有理、有利、有节”,以不破坏统一战线为限度。对党内不良倾向的斗争,必须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态度,和风细雨地进行,而不能采取“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方式。对同志的缺点、错误的批评,也要讲究方式方法,而不能采取简单、粗暴的态度。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对于推动事物的发展都有积极的作用,但两者各有自己的特点,其中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列宁说:“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①按照列宁的这个论述,事物内部矛盾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同事物静止的相对性和运动的绝对性是相一致的。事物的运动、发展是由矛盾引起的,即对立面双方又同一、又斗争推动的,

^① 《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2页。

而不只是由矛盾的斗争性引起的，因为斗争性作为矛盾的一个根本属性，是不可能离开同一性而单独地推动事物发展的。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作为绝对运动的一种特殊表现，是同一性与斗争性共同作用的结果，这时候矛盾斗争性仍然起着作用。当事物处在显著变动状态时，矛盾双方仍然有着某种形式的同一性，也是同一性与斗争性一起在那里共同起作用。当事物处于相对静止状态时，同一性的作用显得比较突出，而矛盾的斗争性则相对来说比较缓和，事物的稳定性主要体现了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同一性。反之，当事物处于显著变动状态时，矛盾双方的同一已经是日趋瓦解中的同一，这时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斗争倾向越来越强烈，以至最终使矛盾双方彻底分离，旧的矛盾统一体破裂，让位于新的矛盾统一体，使矛盾得到解决。这说明，正如运动以静止为条件，却又不断地打破静止一样，矛盾的斗争性不能离开同一性，但又不断地破坏着旧的同一性。所以，事物的变动性主要体现了矛盾双方的斗争性。承认矛盾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正如承认静止的相对性和运动的绝对性一样。

矛盾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说明两者在推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各有自己的特点，但这种作用上的特点，不能简单化地归结为重要性的不同。不能认为斗争性是绝对的，就把它说成是事物发展的唯一动力，同一性是相对的，就是不重要的，把它看作对事物的发展是可有可无的，甚至是一种阻碍事物发展的保守的力量。事实上，正如相对静止对事物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一样，相对的同一性对事物的发展也起着积极的作用。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斗争性和同一性何

者更为重要，则因矛盾的特点、矛盾发展的阶段、矛盾运动所处的具体条件不同而不尽相同，必须进行具体的分析，切忌一概而论。片面夸大斗争性的作用而否定同一性的作用，或片面夸大同一性的作用而否定斗争性的作用，都是违反唯物辩证法的。毛泽东说：“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① 只有承认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相结合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才能把握唯物辩证法这一毫无片面性弊病的发展学说。

二、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内部矛盾，就是一个具体事物或系统内部所包括的各要素间既对立、又同一的关系；外部矛盾，就是一个具体事物或系统与其他事物或系统之间既对立、又同一的关系。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内因，事物的外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外因。唯物辩证法认为，无论哪一个事物的发展，都是内因与外因共同作用的结果。但是，内因和外因对事物发展的作用是不一样的，内因是第一位的原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外因是第二位的原因，是事物发展的条件，外因必须通过内因才能起作用。当然，这里所说的内因与外因，是对具体事物来说的，就整个物质世界来说，运动是物质本身固有的属性，根本不存在物质世界以外的什么力量的“第一推动”，不存在什么外因。

为什么说内因即内部矛盾是第一位的原因，是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根据呢？这是因为内部矛盾是事物存在的深刻的基础，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本质；它不仅是事物自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3页。

己运动的源泉,而且规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而外因只是事物发展的外部条件,它只能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进程,使事物的发展显示出特定的外貌,只能对内因施加各种影响,它对事物发展的作用再大,也要通过内因起作用。例如,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社会各方面的亲切关怀,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提供了良好的环境,但这些都只是一个人思想进步的外部条件。如果他本人没有进步的要求,主观不努力,那么,这些外因就会由于没有内在根据而不起作用。这就是为什么在同样的条件下,有的人思想进步,有的人思想落后,有的人进步快,有的人进步慢的原因。总之,既要看到内因的作用,又要看到外因的作用,并正确认识两者之间的辩证关系。

与唯物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把内因与外因割裂开来,绝对对立起来,从两个极端歪曲两者之间的辩证关系。一种是只看到外因的作用,否认内因的作用,认为事物的发展全靠外因的推动,这叫“外因论”。另一种是只看到内因的作用,根本否认外因的作用。这种观点看起来似乎很重视内因的作用,实际上由于它割断了内因与外因的辩证联系,否认了事物间的普遍联系,因而并不能正确理解事物是如何发展的。

唯物辩证法关于事物发展的内因与外因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我们分析问题和实践活动,都有重大的指导意义。如在革命和建设中,应当以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既要反对盲目引进的做法,也要反对一概排斥外援的态度。

三、矛盾的互相转化

矛盾转化是指矛盾双方各自走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也就是具体矛盾的暂时的或最终的解决和新旧矛盾的交替,意味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质变,是矛盾同一性与斗争性共同作

用的结果。

矛盾转化是普遍的现象。例如，在自然界，正与负、曲与直、黑与白、光明与黑暗、化合与分解、遗传与变异等等，都是互相转化的；在社会领域，统治者与被统治者、战争与和平、困难与顺利、胜利与失败、前进与后退、福与祸、劳与逸等等，都是互相转化的；在思维领域，真理与谬误、相对真理与绝对真理、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等等，也都是相互转化的。矛盾双方的转化之所以是普遍的、必然的，并且总是朝着自己的对立面转化，而不是随便向其他什么方向转化，这是因为矛盾双方虽然是互相差异、互相对立的，但又是互相联系、互相贯通的，两者之间有着一个由此达彼的桥梁。例如，谬误和真理虽然互相排斥、互相否定，但两者都是人们对同一事物产生的认识，它们既互相对立又有同一性、一致性，所以，在一定情况下，谬误能够转化为真理，真理也能够转化为谬误。

矛盾的具体情况和所处的条件各不相同，决定了矛盾转化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有的是矛盾双方的地位互相转化。例如，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产阶级占统治地位，无产阶级占被统治地位。通过无产阶级革命，资产阶级由统治地位转化为被统治地位，无产阶级则由被统治地位转化为统治地位。有的是矛盾双方性质的相互转化。例如，资本主义制度转化为社会主义制度，落后转化为先进。

矛盾转化的结局也有多种形式，大体上有以下几种：一种是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的结果，矛盾一方克服、战胜另一方。例如，革命阶级战胜反动阶级，真理克服谬误。第二种情况是矛盾双方同归于尽，为新的对立双方所代替。例如，奴隶社会中奴隶阶级与奴隶主阶级互相斗争的结果，双方同归于

尽,为新的对立双方即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所代替。第三种情况是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的结果,达到对立面的融合,即融合成一个新事物。例如,氢和氧化合成水。又如,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矛盾,在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里是對抗性矛盾,到了社会主义社会成了非對抗性的矛盾,到了共产主义社会,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消失,成为既能从事脑力劳动又能从事体力劳动、全面发展的新型劳动者。第四种情况是矛盾双方相互促进、相互推动、协同发展。如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工业与农业之间相互合作、相互推动、共同发展。

矛盾转化有两种相反的基本趋向:一种是向前的、进步的转化,例如,由坏变好、由落后变先进、革命势力从失败向胜利的转化;另一种是向后的、倒退的转化,例如,由好变坏、由先进变落后、革命势力从胜利走向失败的转化。所以,不能笼统地认为矛盾双方的转化一定是好事,而必须进行具体的分析。当然,从自然界、人类历史发展的总趋势来说,矛盾的转化是前进的、上升的运动。

矛盾双方既对立、又统一,为对立面的转化提供了可能性,但转化的可能性要变为现实,还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毛泽东说:“矛盾着的对立的双方互相斗争的结果,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在这里,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斗争着的双方都不会转化。”^①例如,坏事可以转化为好事,但坏事本身并不就是好事,要把坏事变成好事,需要一定的条件,这就是要正确地总结和吸取经验教训,从而在今后的工作中把事情办得更好。抹煞转化的条件来谈对立面双方的转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50页。

化，就会陷入相对主义和诡辩论。我们的任务是要积极创造条件，促使向前的、进步的转化尽早实现，防止发生向后的、倒退的转化。

第四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一、矛盾的普遍性

矛盾普遍性是指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毛泽东指出：“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这个问题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①

矛盾无处不在，就是说，无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还是思维领域，矛盾都是普遍存在的。在机械运动中，最简单的机械位移就是连续和间断的对立统一。恩格斯说：“既然简单的机械的位移本身已经包含着矛盾，那末物质的更高级的运动形式，特别是有机生命及其发展，就更加包含着矛盾。”^②这说明矛盾既是简单运动形式的基础，更是复杂运动形式的基础。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进一步揭示了物质的微观结构中有原子核和电子的矛盾、质子和反质子的矛盾、中子和反中子的矛盾、超子和反超子的矛盾等等。在宏观领域，物理运动形式中除了包含着机械运动中的矛盾以外，还有更为复杂的矛盾，如任何物体都既吸热又能辐射热量的矛盾，在发电过程中有电动势与反电动势的矛盾。在化学运动中有化合与分解的矛盾，酸与碱的矛盾。生物运动中有同化与异化的矛盾、遗传与变异的矛盾。在社会运动中，有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经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0页。

②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60页。

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在阶级社会中有阶级矛盾,在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中,也还有领导者与被领导者的矛盾、先进与落后的矛盾。在思维领域,存在着真理与错误的矛盾,不同学术观点的矛盾,感性与理性的矛盾,分析与综合、归纳与演绎的矛盾等等。

矛盾无时不有,就是说,无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矛盾都是普遍存在的。每一事物在其产生、发展到消灭的全过程,以及在旧过程向新过程的转化中,都毫无例外地存在着矛盾。旧的矛盾解决了,又开始新的矛盾运动。例如,活的有机体自始至终存在着同化和异化的矛盾,生命在每一瞬间是它自身又是别的东西,这个矛盾运动一旦停止,生命也就宣告结束,死亡也就到来。但在某一有机生命“寿终正寝”以后,并非矛盾运动的终止,因为同化与异化的矛盾是终止了,而物理的、化学的矛盾运动却仍在继续进行。况且,整个有机体的矛盾运动将世代更迭、连绵不断地继续下去。因此,矛盾的不断产生,又不断解决,是事物发展的辩证规律,那种认为旧的矛盾解决了就再也不会有新的矛盾的想法,是不符合唯物辩证法的。

唯物辩证法关于矛盾普遍性的原理,要求我们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事物都要实事求是地承认矛盾,揭露矛盾,分析矛盾,并采取恰当的方法去解决矛盾,以推动事物的发展。无论是自然科学、社会科学,还是其他一切工作,都是在不断地发现矛盾、揭露矛盾、分析矛盾、解决矛盾中前进的。与唯物辩证法相反,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者却否认矛盾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他们或者否认客观存在的矛盾,或者主观随意地制造莫须有的矛盾,这两种倾向都是错误的。

二、矛盾的特殊性

矛盾是普遍存在的，但不同的矛盾各有其特殊性。矛盾特殊性是指具体事物的矛盾以及矛盾的每一个侧面各有其特点。大体上表现为三种情况：

第一，每个不同事物都有其自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世界上各种事物的运动之所以千差万别，就因为各种事物内部的矛盾各有其特殊性。例如，同是矛盾，无机物和有机物就各有特殊性，同化与异化的矛盾是生命机体的特殊矛盾，而无机物就没有这种矛盾。同是社会矛盾，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也各有特殊性。

第二，同一事物在其发展的不同过程和阶段上的矛盾，各有其特殊性。一个比较复杂的事物，它的发展总要经历若干过程或阶段，这些不同过程或阶段的矛盾各有自己的特殊性。例如，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经历了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这样四个不同的阶段，每个阶段的矛盾各有自己的特殊性。同是社会主义事业发展过程中的矛盾，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前和以后又各不相同。

第三，矛盾特殊性还表现在不同的矛盾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各有自己的特点。这就是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主要矛盾，是指某一时期，某一范围内，在复杂的矛盾中起主导作用的矛盾。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和影响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对事物的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次要矛盾又称非主要矛盾，是指某一时期，某一范围内，在复杂矛盾中处于从属地位的矛盾。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分，是

由矛盾力量的不平衡性产生的。抓住了主要矛盾，就抓住了解决问题的关键，所以，研究任何过程，如果是存在着两个以上矛盾的话，就要找出主要矛盾，捉住了主要矛盾，就为解决其他矛盾创造了根本的条件。如果不懂得抓住主要矛盾，找不到中心，也就找不到解决矛盾的方法。

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是互相依赖、互相制约、互相作用的。主要矛盾规定、制约着非主要矛盾，非主要矛盾也影响、反作用于主要矛盾。主要矛盾的解决为非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必要的前提，非主要矛盾的解决也为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有利的条件。因此必须正确处理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的辩证关系，在用主要力量抓主要矛盾时，对次要矛盾也不能忽视，也要注意解决，否则主要矛盾也不可能顺利解决。

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的区别也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事物发展过程和阶段的推移，主要矛盾也是变化的。在三大改造完成以前，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在这个时候，抓住这个主要矛盾是正确的。随着三大改造的基本完成，这个主要矛盾基本解决了，这时主要矛盾已经变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大力发展生产力就成了这个时期的主要任务。如果看不到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的这种转化，继续把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当作主要矛盾来抓，就不正确了。

不但不同矛盾的发展是不平衡的，而且每一矛盾内部对立面双方的发展也往往是不平衡的。一般说来，其中一方是主要的，另一方是次要的，这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所谓矛盾主要方面就是矛盾双方中起主导作用、居支配

地位的方面，而处于被支配地位的方面就是矛盾的次要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矛盾主要方面规定的。但这也不能绝对化，矛盾的次要方面也影响矛盾主要方面，对于矛盾总体的性质发生一定的影响。矛盾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它们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而且随着矛盾双方主次地位的转化，事物的性质也随之发生变化。

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矛盾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之间辩证关系的原理告诉我们，在观察矛盾和处理问题时，必须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相结合的原则。“两点论”，就是要同时看到主要矛盾与次要矛盾、矛盾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以及主次之间的辩证关系，而不能只看一个方面而不看另一个方面，否则就会陷入片面性，搞“一点论”。“重点论”，就是在看到两个方面的时候，又必须分清主次，抓住主要矛盾或矛盾主要方面，而不能把两者等量齐观，更不能颠倒主次，否则，或者眉毛胡子一把抓，犯“均衡论”的错误，或者抓了芝麻丢了西瓜。在反倾向斗争中，必须注意两条战线的斗争，在主要反“左”的时候要防右，在主要反右的时候要防“左”，而不能用一种倾向来掩盖另一种倾向。在抓主要矛盾和矛盾主要方面的时候，都必须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而不能有丝毫的主观随意性。

认识矛盾的特殊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事物的特殊矛盾规定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这是一切事物之所以千差万别的内在原因或特殊根据。各门科学的划分也是以研究对象的矛盾特殊性为依据的。认识事物矛盾的特殊性，是科学地、深入地认识事物的基础，不了解矛盾的特殊性，就无从认识事物。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

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①在实际工作中，要求我们对具体的情况进行具体的分析，采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

三、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

矛盾不仅是普遍存在的，而且同类事物、系统或过程的矛盾有其共同性，即共性。每个具体事物、系统或过程的矛盾又各有其特殊性即个性。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也就是共性与个性，或一般与个别的关系。两者是辩证统一的。

共性与个性或一般与个别之间有着互相差别、互相对立的一面，两者不是绝对等同的。共性只是概括了同类个别事物的共同本质，撇开了个别事物的一些具体特性，所以，共性只是大致地包括了个性。它只是个性的一部分、一方面、或本质。例如，人的个性各各不同、多种多样，年龄、性别、民族、肤色、体重等等各不相同。“人”只是概括了张三、李四等等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的共同的、一般的属性，而没有包括每一个人的所有的特性。

共性与个性或一般与个别是对立的，但又是统一的，两者是互相依赖、互相联结、互相贯通的。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是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的统一。世界上的每一个具体事物都具有区别于其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即个性，但又具有和同类其他事物共同的本质即共性。一般不是存在于个别之外，而是存在于个别事物之中。所以个别与一般、个性与共性互相联结、不可分割。世界上没有脱离个别的一般，也没有不同一般相联系的个别。列宁说：“个别一定与一般相联而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任何个别（不

^① 《共产主义》。《列宁选集》第4卷，第290页。

论怎样)都是一般。”^①例如,“中国是国家”这一简单的命题就是个别与一般、个性与共性的对立统一。中国既具有和其他国家共同的本质,又具有和其他国家不同的特殊本质。既不是中国,也不是英国、法国、美国等其他国家,硬要找一个抽象的、一般的国家,那是永远也办不到的。

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的对立统一,还表现在两者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一种情况是个别与一般随着事物空间范围的变化而转化,在一定范围内是一般的東西,在更大范围内转化为个别的東西;反之,在一定范围内是个别的東西,在更小范围内转化为一般的東西。例如,相对于战争的规律来说,革命战争的规律是个别,而对于中国革命战争的规律来说,革命战争的规律又是一般。在这里,实际上存在着三个不同等级的概念:单一、特殊和一般。单一是指单个存在着的事物、系统和过程,一般指的是许多单一事物、系统和过程中的共性,特殊则是介于单一和一般之间的中间环节。例如,中国革命战争的规律是单一,革命战争的规律是特殊,战争的规律就是一般。对于特殊来说,单一是个别,而对于一般来说,特殊又是个别。另一种情况是个别与一般随着时间的发展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例如,商品交换在封建社会末期只是个别的现象,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就转化为普遍的、一般的東西了。

形而上学割裂个性与共性的辩证关系,这表现为两种情况:一种是夸大个性、否认共性,否认个性之中包含着共性。有的机会主义者往往借口“民族的特点”、“时代的变化”来否定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另一种是夸大共性,否认个性,否认

^① 《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3页。

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把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原理甚至个别结论，都当作死板的公式，现成的套语，不管每个国家和各个时代的不同特点，生搬硬套，反对实事求是和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这些形而上学观点都是错误的。

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对立统一的辩证法原理，对于指导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毛泽东指出，关于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的道理，是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首先，这一原理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必须与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基础，是批判否定这一基本原则的错误倾向的思想武器。在马列主义普遍原理指导下，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就是关于共性与个性、一般与个别对立统一这一辩证法原理的正确运用。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反映了事物矛盾发展的普遍规律，属于各个国家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共性方面，中国的具体实际体现了中国社会的特殊矛盾及其发展的特殊规律，属于中国不同于其他国家的个性方面。“中国特色”是中国不同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个性、特殊性，“社会主义”则是中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共性、普遍性。一方面，中国的情况不论如何特殊，也一定要遵循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一定要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另一方面，社会主义的一般只能在各国特色的个别中存在。所以，我们要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的方向，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其次，这一原理也是“典型试验”、“解剖麻雀”、“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等科学的工作方法的理论依据。人类的认识运动总是由个别到一般、再由一般到个别这样循环往复地进行的。由于个别之中包含着一般，一般存在于个别之中，人们可以通过掌

握个别典型，从中找出共同的带有规律性的东西来指导全面工作。任何一个单位或部门既有自己的个性、特殊性，又有和其他单位或部门相同的共性、普遍性。因此，在贯彻上级的指示时，必须采取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如果光是笼统地传达和布置一下党的方针政策和中心任务，满足于一般号召，不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就会陷于一般化，以致使党的方针政策得不到贯彻；反过来，片面强调本单位情况“特殊”，否认个别之中包含着一般，拒绝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中心任务，也会迷失方向，甚至走到邪路上去。学习外国或外单位的先进经验，也有一个一般与个别相结合的问题。任何一种先进经验都是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产生的，其中既包含有某些共性，又有其个性。因此，我们在学习这些先进经验的时候，首先必须分清哪些是具有共性的东西，是应该学习和可以学习的，哪些是特殊性的东西，是不适应本国、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的，因而是不能学习也学习不了的。对于其中共同性的东西，在学习的时候也要同本国、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相结合，通过自己的特殊性把它体现出来，而不能照抄照搬。总之，在一切工作中都必须具体情况具体分析，要防止和避免“一刀切”。

综上所述，任何事物的内部都包含着既对立又统一的矛盾，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促成对立面的转化，推动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矛盾既是客观的、普遍的，又各有特殊性。这就是对立统一规律即关于事物的矛盾运动规律的基本内容。

思 考 题

1. 为什么必须用联系的、发展的观点看世界？

2. 为什么说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或核心?
3.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怎样用同一性与斗争性相互联结的原理来分析各种矛盾?
4. 如何理解同一性与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5. 什么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两者的辩证关系怎样? 学习这一原理有何实践意义?

第四章 质量互变规律

质量互变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形态或形式。事物的发展是在量变和质变的互相交替中实现的。由矛盾引起的发展和对立面的转化，表现为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新的量变的无限反复的过程。

第一节 质、量、度

一、事物的质

质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这种规定性决定了某物是这一事物而不是别的事物，使该事物和其他事物有可能区别开来。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形形色色、千差万别，就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的不同的质。鹿与马、敌与友各自具有不同的质的规定性，指鹿为马、认敌为友之所以错误，就在于混淆了不同的质。

质和事物是不可分割的。一方面，事物是具有一定质的事物，不具有质的事物是没有的。如果某物一旦丧失了自己的固有的质，它就不是原来的某物而变为他物了。²另一方面，质是一定事物的质，同事物相脱离的“纯粹”的质是没有的。质和事物的不可分割，既说明了事物的确定性，又说明了质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它具有客观实在性。

一个事物往往具有多方面的质。拿人来说，人能创造和使用工具进行生产劳动，改造客观世界，这是人区别于动物的

质。在阶级社会中，人又具有不同阶级的质。在同一阶级的人们中，有的做工，有的务农，有的当教师，还具有社会分工上的不同的质。所以，我们在研究事物的质的时候，可以根据事物的本来面貌和实践的需要，去侧重把握它某一方面的质。对于人，社会科学研究的是人的社会的质，医学和生理学研究的是人的生理过程的质。

事物的质是通过其属性表现出来的。属性就是一事物与其他事物发生关系时表现出来的质。某一种溶液是酸性还是碱性，或者是中性，只有在同其他物品发生化学作用中才能表现出来。资本家的剥削本性只有在同无产阶级发生联系时才能表现出来。同一种质可以表现为许多属性，例如，金属的质表现为坚实性、压延性、可溶性、导热性、导电性等属性。质和属性不是完全等同的，属性是从一定方面表现出来的质，而质则是各种属性的内在的有机的统一。一种事物丧失了特定的质就不成为其为这种事物了；但是丧失了某种或某些属性，并不一定影响某物仍为某物。只有当一个事物所具有的根本属性丧失了，它也就失去了自己的质，不成为这个事物而变成为其他事物了。

质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基础。认识事物，首先就是认识一事物区别于其他事物的特殊的质，只有把握了事物的质的规定性，才能正确地区分事物，划清不同事物的界限。

二、事物的量

量是事物的规模、程度、速度，以及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可以用数量来表示的规定性。例如，体积的大小、运动的快慢、颜色的深浅、东西的轻重、分子中原子的多少和排列次序等，都是事物量的规定性。

事物量的规定性和质的规定性一样也是客观的，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量总是一定事物的量，离开具体事物的“纯粹”的量，在现实中是不存在的。即使象数学这门从“纯粹”形态上研究量的科学，归根到底也是对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量和量的关系的反映，其原型仍然在现实世界之中。

事物量的规定性也是多方面的。例如，人具有年龄、体重、身高、视力、肺活量和文化水平等多方面的量的规定性。水具有体积、重量、密度、温度、水压等多方面的量的规定性。国家有人口、面积、国民生产总值、经济文化发展水平等多方面的量的规定性。

量和质都是事物不可缺少的规定性，但两者是有根本区别的。质的规定性使某一事物成为这一事物而不是别的事物，某物如果失去了自己的质，就不再是某物而变成另一事物了。而量的规定性则不同，同质的事物可以有不同的量，在一定范围内，量的增减不会影响质的规定性，即并不影响某物之为某物。恩格斯说：“每一种质都有无限多的量的等级，例如颜色深浅、硬和软、生命的长短等等”。^①例如，一种事物的规模可大可小，颜色可深可浅，在一定限度内，都不影响它的质的规定性。

认识事物的量可以加深对事物的质的认识，可以使认识深化和精确化。俗话说：“失之毫厘，差之千里”，这充分说明了认识事物量的规定性的重要意义。例如，在化学上，仅仅了解化合物的组成部分，不懂得各个组成部分量的多少，还是不能制成某种化合物的。国民经济是由在质上不同的许多部门组成的，这些不同的部门又总是表现为一定的量的比例。比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2页。

例关系协调了，国民经济才能持续地高速度发展，反之，比例关系失调了，经济的发展就会遭到破坏。没有量的统计，就无法研究经济现象，也就不能正确地指导经济建设。所以，毛泽东说：“胸中有‘数’。这是说，对情况和问题一定要注意到它们的数量方面，要有基本的数量的分析。”^①

三、事物的度

任何事物都具有质和量的规定性，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质和量既是互相区别、互相对立的，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不可分离的。¹一方面，量不能离开质。质是量的基础，量总是一定质的量，世界上没有无质之量。离开了质，量是毫无意义的。即使数学研究的看来是纯粹的量，其实，也存在着质的差异。例如，正数与负数、整数与小数、奇数与偶数等等，都有着质的不同。恩格斯说：“数是我们所知道的最纯粹的量的规定。但是它充满了质的差异。”^②而且质决定着量，没有一定的质，就没有一定的量，质规定着量的活动范围。另一方面，²质也离不开量。质以量作为必要条件，质总是一定量的质，量制约着质，没有一定的量，也就没有一定的质。离开量的质也是没有的。一个社会总有其生产力发展水平、劳动生产率、科学文化和技术发展水平等量的规定性。

质与量的对立统一充分体现在“度”这一范畴中。度，就是一定事物保持自己质的量的限度、幅度、范围等具体界限。任何度的两端都存在着极限或界限，称为关节点或临界点。关节点既是事物保持特定的质的量的限度，也是事物由量的变化进入质的变化、从一种质过渡到另一种质的转折点。度

① 《党委会的工作方法》。《毛泽东选集》第4卷，1960年版，第1443页。

②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02页。

和临界点是密切联系的,没有临界点,度的界限就会无法确定,作为度的显著标志的临界点,是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度不等于临界点。度是特定的质所规定的量的活动范围,是两个临界点之间量的活动区间。在两个临界点之间的范围或限度内,尽管事物的量发生变化,但事物特定的质保持不变,超过这个范围或限度,即突破临界点,事物特定的质就会改变。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的度就是 $0^{\circ}\text{C} - 100^{\circ}\text{C}$,超过这个度即突破 0°C 和 100°C 两个关节点,水就会变为冰或蒸汽。由于事物的质是多方面的,每一方面的质都有自己相应的度。例如,水既有物理性质的度,又有化学性质的度。 $0^{\circ}\text{C} - 100^{\circ}\text{C}$ 仅仅是水的物理性质的度,超过 0°C 和 100°C 并不改变水的化学性质。

正确认识度,有着重要的意义。掌握了事物的度,才能做到“胸中有数”,才不至于混淆不同质的事物,才能够正确掌握质和量的统一,促进事物的发展。在革命实践中,要善于准确地掌握“适度”的原则,注意分寸,掌握火候,严防“过”与“不及”,避免犯“左”或右的错误。当然也不能把度绝对化,要看到事物保持质的稳定性是相对的,当事物在其质的范围内还有发展余地时,要善于保持事物原有的度,不要主观任意地去超越它;当事物发展受到它的质的严重阻碍时,就要敢于冲破旧的度,促进事物的发展。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

一、量变和质变及其互相转化

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所引起的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是通过量变和质变交替实现的。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变化的两种形式或两种状态。量变即

量的变化，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是一种渐进性的、不显著的变化，是在事物的度的范围内的延续和渐进。质变即事物性质的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转变，是显著变化的状态。质变又称为飞跃、突变。

量变和质变既互相区别、互相对立，又互相联系、互相转化。量变不是质变，但可以引起质变；质变不是量变，但又可以引起新的量变。

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依赖于量变，受量变的制约。没有量变为质变创造条件，质变是不可能发生的。中国古代哲学家荀子说过：“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细流，无以成江海”。饭总要一口一口吃，没有一口饭、一口饭的量变，也就没有从饥到饱的质变。

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这就是说，单纯的量变不会永远地持续下去，量变达到一定程度，突破度的极限即关节点，必然会引起质变，事物质变的发生不是偶然的而是必然的。在事物发展过程中，量变虽然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是质变的前提和基础，没有量的一定变化，就不可能发生质变，但量变不能代替质变。因为停留在度的范围内的量变，还不是事物性质的变化，而只是同质事物的重复或增减。只有质变、飞跃才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才能使旧事物灭亡，新事物产生，事物才能从一种质态发展到更高级的另一种质态。所以，质变、飞跃是旧质转化为新质的决定环节。列宁说：“资本主义自己替自己造成了掘墓人，自己造成了新制度的因素，但是，如果没有‘飞跃’，这些单个的因素便丝毫不能改变事物的总的状况，不能触动资本的统治。”^①同时，旧质限制了量的活动范围，如

^① 《欧洲工人运动中的分歧》。《列宁选集》第2卷，第393页。

果没有质变，量变本身也必然为旧质的框框所局限而陷于停滞，只有通过质变打破旧质对量的活动范围的限制，才能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才能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例如，当旧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阻碍生产力发展时，如果不变革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的发展就受到影响，在这种情况下，只有通过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推翻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建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生产力才能得到进一步的发展。所以，否认质变，就必然否认旧质向新质的转化，也就从根本上否认发展。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指出：“辩证的转化和非辩证的转化的区别在哪里呢？在于飞跃，在于矛盾性，在于渐进过程的中断，在于存在和非存在的统一（同一）。”^①

质变引起新的量变，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量变依赖于质变，受质变的制约。事物在实现了质变以后，在新的基础上，又开始新的量变，这是由质变到量变的转化。事物的运动发展就是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如此不断地循环往复，不断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于是事物的发展就表现为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统一。恩格斯说：“量变改变事物的质”，“质变同样也改变事物的量”^②。例如，应用现代科学进行技术革命以后，这种生产技术的巨大飞跃，引起劳动生产率的大大提高，它可以使在同样数量的劳动力和劳动时间里，生产出比过去多几倍甚至几十倍的产品来。一种新的社会制度代替旧的社会制度，即社会制度实现质变以后，就会促进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即新的量变。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314页。

②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66页。

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根源，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一般说来，事物内部都存在着新旧两方面的矛盾，起初，旧的一方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新的一方是矛盾的次要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决定于占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又同一又斗争，当这种斗争尚未引起双方地位的改变时，事物的性质就没有变化，这时事物处于量变状态。随着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的进一步展开，双方的力量对比发生根本变化，矛盾双方的地位发生根本改变，旧的一方由原来的矛盾主要方面降为次要方面，新的一方由原来非主要方面转化为主要方面，于是，事物就发生质变。质变以后，旧事物死亡，新事物产生，新事物又包含着新的矛盾斗争，开始新的量变过程。所以，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展开和补充。

形而上学割裂量变与质变辩证关系的观点，往往采取两种极端相反的形式：一种是只承认质变、否认量变，否认质变必须有量变作准备，而把质变看作是突然发生的。例如十八世纪法国自然科学家居维叶的“激变论”，就是这种观点的一个典型。他认为古今物种的不同，不是它们本身由量变发展的结果，而是地球发生了多次灾难的结果。每次灾变来临，旧的生物被毁灭，以后别的生物又迁移到这里来，如此循环往复，因此，不同地层才有不同的生物化石出现。他的继承者发展了这种观点，认为灾变是全球性的，因此灾变发生时全部生物都毁灭了，以后，地球上的生物是由上帝重新创造的。在革命斗争中，“左”倾冒险主义者否认革命需要积蓄力量的准备过程，因此不愿意做艰苦的细致的革命准备工作，幻想在一个早上取得革命的胜利，把希望寄托在偶然侥幸的事件上，这

也是否认质变需要量变作准备的一种表现。割裂量变与质变的辩证关系的另一种表现是只承认量变,否认质变,用量变来代替质变。十八世纪法国的一些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把一切变化都归结为纯粹的量变,否定事物的质的区别,也就否认了事物的发展变化。十九世纪下半期出现的庸俗进化论,认为生物的进化只是量变没有质变。政治生活中的右倾机会主义、改良主义者也只要量变,反对质变,用点滴的进化、改良,来代替、取消对旧的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这些观点都否认了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

二、量变和质变的相互渗透

量变和质变不仅相互联结、相互转化,而且相互包含、相互渗透。一方面,量变中包含着质变,这就是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另一方面,质变中包含着量变,这就是质变中包含着量的扩张。

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根本性质未变之前,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所发生的较小范围或规模的质变。部分质变基本上有两种情况,即阶段性的部分质变和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根本性质未变,而次要性质发生了变化,使事物的发展过程呈现出阶段性。毛泽东说:“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及为此根本矛盾所规定的过程的本质,非到过程完结之日,是不会消灭的;但是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的阶段,情形又往往互相区别。这是因为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的性质和过程的本质虽然没有变化,但是根本矛盾在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上采取了逐渐激化的形式。并且,被根本矛盾所规定或影响的许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暂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

缓和了,又有些是发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① 这就是说,只要事物的根本矛盾及为此根本矛盾所规定的过程的本质没有改变,事物仍然处在总的量变过程中,但由于矛盾运动的复杂情况,事物的某些次要特性发生了变化,因而使事物在发展的过程中出现阶段性的部分质变。这种现象是普遍存在的。譬如,人从出生到死亡以前,年龄逐渐增长,从总的来说,是一个量变过程,但其中包含部分质变:从童年到少年、青年、壮年和老年,这些不同的发展阶段在生理上都有部分质的差别,就是阶段性的部分质变。人死了就完成了根本质变。生命的根本质变就是通过量变和阶段性的部分质变而实现的。社会现象也是如此。封建社会的地租,就经历了劳役地租、实物地租、货币地租三个阶段,每一个阶段都有部分质的变化。资本主义制度从其产生到被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以前,从总的来说处在量变过程,但从自由竞争阶段发展到帝国主义垄断阶段,部分性质发生了变化,这也是阶段性的部分质变。

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全局未发生质变,但在局部范围内发生了性质的变化。这是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所造成的。例如,我国民主革命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从全国范围看,中国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性质没有发生根本变化,仍然处于总的量变过程中,但由于旧中国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蒋介石的反动统治势力存在许多薄弱环节,在很多省的边界地区出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红色政权,这些地区的政权性质已经发生了变化,已经成为新民主主义的性质了。又如,老企业的改造、设备的更新,往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9页。

往是先在一个一个车间、部门进行，最后达到全企业的更新。在认识领域中，任何一个科学理论的重大突破，都要有一个积累大量材料，并从中提取许多个别性原理的过程，其中每一个个别性原理的获得都带有部分质变的性质。

部分质变也必须以量变作为准备。只有量的变化达到一定程度时，才能引起部分质变。部分质变的作用是通过促进事物总的量变而达到事物的根本质变。例如，物种的发展，总是从量变开始，通过一系列亚种而发展成为新物种，亚种便是新物种形成的阶梯，它是旧物种向新物种转化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我国搞社会主义现代化，也是先由某些企业、某些部门、某些地方实现现代化，然后逐步扩展，促进全国范围内的现代化的实现。

部分质变为整个事物的根本质变创造了条件，但部分质变是事物发生根本质变前处于量变范围内较小的飞跃，并没有改变事物的根本性质，所以，部分质变既与单纯的量变有所区别，但又不能把它和根本质变混为一谈。

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是指新质要素由于冲破了旧质的束缚而大量增长，是质变过程中又具有量的特征的表现。质变过程在时间的持续性上有长有短，在空间伸张性上规模有大有小，而任何质变都包含着一个量的扩张过程。当事物的质变开始时，新质并不是同时在事物的全体上出现，而是在旧质的范围内首先突破一点或几点，然后在数量上迅速扩张，直到占领全盘而完成质变过程，这种新质在数量上迅速扩张的情形，就是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例如，水的沸腾，这是水由液态变为气态的质变过程，而在这个过程中，水分子是一个一个沸腾起来的，直到完成质变过程。当金属达到熔点时，就开

始了熔化过程,即从固态到液态的质变过程,但并不是金属一达到熔点时,就立即全部熔化,而是要经历一个量的扩张过程,最初在个别地方出现“液珠”,然后“液珠”在数量上迅速地增长,直到全部熔化。又如,在解放战争时期,中国人民解放军经历了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直至渡江南下,摧毁蒋家王朝,解放区的数目迅速扩展,终于解放全中国,这就是新质的量迅速扩张的表现。

质变中量的扩张与通常情况下的量变有所不同,它是事物处在显著变动状态时的速度、规模、程度的变化,其中每一步都产生着新质,是质变时表现飞跃特征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量的标志。通常情况下的量变则是事物处于相对静止时的速度、规模、程度的变化,这种变化并不产生新质。

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是实现事物根本质变的重要一环。没有质变中量的扩张,就不能最终完成根本质变。新质的量的扩张速度直接影响着质变过程的长短。

三、质量互变的普遍性及其形式的多样性

质量互变的普遍性。事物的发展总是从量变开始,量变达到了一定程度引起质变,在新质的基础上又开始新的量变。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如此循环往复,无限发展,这是自然界、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人类的社会实践和科学研究的成果证明了这个规律的普遍性。在自然现象中,元素的化学性质是随着原子核电荷数的增加而引起周期性变化的,即原子核电荷数的量的变化,引起元素质的变化。生物物种的演化,由旧物种到新物种的转化,就是从量的积累到质的飞跃的过程。社会现象中,生产力的量的增长,最终会导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质的变化;新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

产生以后，又开始生产力发展的新的量变过程。在思维领域中，当人们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处在感性认识阶段，感性材料日益丰富，这是量变。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就是质变。理性认识回到实践中去指导实践，积累新的感性材料，又开始认识发展的新的量变过程。

质量互变是客观的、普遍的，但具体形式是多种多样的。

量变形式的多样性。量变引起质变有两种基本的形式：一种是数量的增加或减少而引起质变。从事物的整体来说，量变表现为或者是量的绝对值的增加，或者是量的绝对值的减少。量的绝对值增加或减少到一定程度，突破度的极限即关节点，必然导致两种相反趋向的质变。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温下降到 0°C 变成冰，上升到 100°C 变成蒸气。但从事物的内部来说，量的变化表现为事物内部矛盾的变化，矛盾一方的力量逐步由小变大，矛盾另一方的力量则不断由大变小，这两种相反倾向的力量对比变化到一定限度，事物就发生质变，因此，从事物的内部来说，同时存在着量的减少和量的增加这两种形式。例如，在物理运动中，物质三态（气态、液态、固态）的变化，就是由于热运动引起分子之间的排斥力和分子之间的吸引力在量上的彼此消长所造成的。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温在 100°C 以上，排斥力大于吸引力，水处于气态；水温降至 100°C 以下，排斥力降低，吸引力升高，水处于液态；水温降至 0°C 以下，吸引力处于绝对优势，水处于固态，变成了冰。由量的增加或减少而引起质变还有一种情形，就是事物量的不断分割，达到一定的关节点，就进入到一个新的层次，从而引起事物的质变。恩格斯说：“纯粹的量的分割是有

一个极限的,到了这个极限它就转化为质的差别:物体纯粹是由分子构成的,但它是本质上不同于分子的东西,正如分子又不同于原子一样。”^①

量变引起质变的另一种形式是,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排列次序上的变化而引起质变。在这种情况下,事物在总体上的数量虽然不变,但由于事物的各个组成部分在空间的排列次序上发生变化,使组成事物的各个因素的量的发挥起了变化,所以,也会引起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在自然界中,金刚石和石墨的成分都是由碳(C)组成,但由于原子的空间排列形式不同,结晶的结构不同,因而形成了两个性质、表现形态和用途上各不相同的晶体。乙醇(酒精)和甲醚的每个分子都是有二个碳原子、六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组成,它们的化学分子式都是 C_2H_6O ,但是由于这些原子的空间排列次序不同,就形成了两种性质不同的化合物:甲醚是气体,几乎不溶于水;乙醇(酒精)是液体,在 $78^{\circ}C$ 沸腾,能以任何比例和水混合。它们之间的化学性质也很少相象。战国时代齐威王与大臣田忌赛马,两人各出上、中、下三匹马,中马与中马比,下马与下马比,结果,田忌三战三败。军事家孙臆看到田忌的几匹马的实力只是略逊于齐威王,于是,给田忌出了个主意:以下马对齐威王的上马,以上马对齐威王的中马,以中马对齐威王的下马。结果二胜一负,反操胜券。同样的马匹,由于排列组合不同,却引起了转败为胜的质变。在生产或作战中,在劳动力或士兵的人数和素质不变的情况下,仅仅由于组织和部署的不同,在生产效率或战斗力上就表现出质的差异。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体制结构的改革,科学地、合理地调配和使用人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86页。

力、物力和财力，做到人尽其力、物尽其用，充分调动积极因素，挖掘潜力，这样就能够使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发挥更大的作用，促进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

量变引起质变，都是渐进过程的中断，都是由一种质向另一种质的飞跃。飞跃是一种质到另一种质的决定性的转折，它标志着事物性质的根本变化。

质变形式的多样性。任何事物的质变都是通过飞跃实现的。由于事物性质的多样性和所处条件的复杂性，事物的飞跃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归结起来，可分为两种基本形式：爆发式飞跃和非爆发式飞跃。

爆发式飞跃是解决矛盾的一种对抗的质变形式，它是在量变的积累达到最高点以后，新事物和旧事物发生激烈的外部冲突，新事物迅速地摧毁和战胜旧事物而实现的根本质变。例如，自然界中的雷电现象、火山爆发、地震、海啸、炸弹爆炸、铀的核裂变等，都是爆发式飞跃。在阶级社会中，敌我阶级之间矛盾的最终解决一般地表现为爆发式的飞跃。

非爆发式的飞跃是解决矛盾的非对抗的质变形式，其特点是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化，不是通过激烈的外部冲突，而是通过新质要素的逐渐积累和旧质要素的逐渐衰亡而实现的。例如，自然界中生物的进化、物种的变异、由猿变成人等，都是非爆发式飞跃。在社会生活中，语言的发展、生产工具的革新、人民内部的非对抗性矛盾的解决，一般都采取非爆发式飞跃来实现。

毛泽东说：“依事物本身的性质和条件，经过不同的飞跃形式，一事物转化为他事物”。^①这就是说，事物采取何种飞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页。

跃形式，不仅取决于事物内部矛盾的性质，还取决于外部条件。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和外部条件的复杂性，事物的飞跃形式往往呈现出错综复杂的情形。有的事物的总的飞跃过程是爆发式的，但其中可能出现个别部分的非爆发式飞跃；有的事物总的飞跃过程是非爆发式的，但其中可能出现个别的、部分的爆发式飞跃。由于矛盾性质的改变和具体条件的变化，飞跃的形式也必然要随着发生变化。例如，社会革命也就是要实现社会制度的质变、飞跃。同是社会革命，但在不同时期，其内容和形式是不同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在推翻资本主义制度以前，其目的是要变革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这种革命是通过激烈的阶级对抗和冲突，也就是通过爆发式飞跃来实现的。而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特别是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基本消灭以后，就转入和平发展时期的革命，其任务是要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并在这个基础上消灭一切阶级差别，逐步消灭一切主要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不足而造成的重大社会差别和社会不平等，直到共产主义的实现。这也是一种社会的质变，是人类历史上空前伟大的革命，但这种革命不是通过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来实现，而是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也就是通过非爆发式飞跃来实现。如果混淆了这两种不同的飞跃形式，用爆发式飞跃来代替非爆发式飞跃，那就要犯错误。另外，飞跃过程在时间上持续的长短也有种种不同的情形，有的极其短促，有的十分漫长。由基本粒子间的弱相互作用决定的物理过程可以短到一百亿分之一秒，由强相互作用决定的物理过程甚至可以短到

一百亿亿亿分之一秒。而象由猿到人的质变则缓慢得很，是以几十万年、几百万年计算的。至于从无机物到有机物，从无生命的物质到有生命的物质的飞跃，则是更加漫长的过程，是以千万年、万万年计算的。飞跃过程时间的长短不仅取决于矛盾性质，也受事物所处的外部条件的影响。例如，同是铀的分裂，在自然放射的条件下极其缓慢，但在外部条件变化以后，即在原子弹爆炸时，由于链式反应，在一瞬间就可完成。

飞跃的形式虽然是复杂多样的，但是它们又有着共同的本质。任何飞跃都是矛盾的转化，都是事物发展中的转折点，都是对事物的度的突破，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即旧东西的死亡和新东西的产生。

以上说明，从确定的关系上说，量变和质变不同，不能混淆。但如果从不同的关系上说，量变和质变又具有相对的性质：在一定场合下的质变，可能成为另一场合下的量变，反之亦然。例如，本世纪四十年代以后出现的原子能工业，相对于电力工业来说，是一个质变；然而相对于近年来正在兴起的新技术革命来说，又是一个量变。

量变和质变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革命和建设的实际工作有重要的指导作用。质量互变规律告诉我们，既要有彻底的革命精神，又要做踏踏实实、艰苦细致的工作。事物的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反映了事物发展的连续性和阶段性的统一。一方面，事物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量变不能代替质变，所以，在量变已经为质变准备好条件，即革命的条件成熟时，就要敢于革命，促进事物的质变，反对改良主义；另一方面，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俗语说：“万丈高楼平地起”，“天

下大事，必作于细；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在革命条件尚未具备时，我们就应当扎扎实实地进行艰苦细致的工作，为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积累和创造条件，反对“左”倾冒险主义。列宁说：“要成就一件大事业，必须从小事做起。”“推翻资本家私有制并把政权交给无产阶级的政治变革实现之后，要在新基础上建设经济生活，又只能从一点一滴做起。”^① 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过程中，必须把宏伟的革命目标同科学的求实精神结合起来，既要有远大的革命理想，又要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切切实实地从一件一件平凡的小事做起，提倡实干精神。对于一切好事，都必须注意量的积累，工作要一件一件地做，知识要一点一滴地积累，世界观改造也必须从平时的好人好事做起。一口吃不成一个胖子，没有脚踏实地、埋头苦干的工作过程，就急于求成，想一蹴而就，是不可能的。反之，对于错误或坏事，当它们处于量的积累的情况下，就要加以防止，不让事情发生根本的质的变化。这就要我们防微杜渐。常言说：“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小洞不补，大洞吃苦”，“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这些道理对我们的思想修养来说，是非常适用的。

总之，事物由于自己内部的矛盾运动，表现为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事物的发展总是由量变到质变，量变中有部分质变，量变和部分质变引起根本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质变中有量的扩张，质变又引起新的量变。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

^① 《从破坏历来的旧制度到创造新制度》。《列宁选集》第4卷，第176页。

思 考 题

1. 什么是质、量、度？掌握事物的度有何实践意义？
2. 量变和质变的关系怎样？掌握质量互变规律的原理有何实践意义？
3. 怎样理解质量互变形式的多样性？

第五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指出事物的发展是一个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过程。由矛盾所引起的事物的发展，总是由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进到新的肯定，即否定之否定，如此循环往复，不断前进的。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一、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

任何事物的内部都包含着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肯定因素是事物中保持其存在的方面，否定因素是事物中促使其灭亡的方面。肯定和否定这两个对立的方面，又是统一的，双方各以其对立的一方为自己存在的条件，两者互相依赖、互相渗透。离开了肯定，就不能理解否定。反之，离开了否定也不能理解肯定。在一定意义上，肯定就是否定，肯定某事物是“这个”，同时也就否定了它是“那个”。肯定中包含着否定。死亡是对生命的否定，可是，生命本身就包含着死亡。反过来，在一定意义上，否定也就是肯定，对黑暗的否定，就是对光明的肯定，对不正义行为的否定，就是对正义行为的肯定。否定中包含着肯定。所以，辩证法的否定不是简单地宣布没有，不是怀疑一切，否定一切。

肯定和否定既是事物内部的两个因素或两个方面，同时

又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两个环节或两个阶段。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作为两种对立的力量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发展，当肯定因素居于主导地位时，事物就处于肯定阶段。在事物产生以后的一段或长或短的时间内，肯定因素是促进事物沿着上升路线发展的力量，对它赖以产生的历史条件来说，它的存在是合理的；只有当事物的肯定因素走完自己的历史行程，在新的条件下变成阻碍事物继续发展的力量，它才会逐渐失去其存在的理由。事物在产生之时，它已经孕育着否定自己的因素。否定因素起初虽然比较弱小，但它会随着条件的变化和斗争的发展而不断壮大。当否定因素战胜了肯定因素而居于主导地位时，事物就发生质变，旧事物就被否定而转化为新事物，也就是从肯定阶段发展到否定阶段。因此，否定就是事物的质变、飞跃，是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

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内部所包含的肯定因素与否定因素又同一又斗争的必然结果，是自己否定自己，并通过自身否定实现“自己运动”、自我发展。例如，在植物的正常发育过程中，植物否定种子就是种子内部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种子内部的胚组织不断吸收胚乳，逐渐分化出胚根、胚芽、子叶，终于突破种皮的外壳而长成植株。又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是它的肯定方面，在资本主义向上发展的一段时间内，资产阶级的存在是合理的。但是，从资本主义产生的那一天起，就伴随着产生了它的掘墓人，即无产阶级。随着资本主义固有矛盾的发展，资产阶级日益成为阻碍社会发展的消极因素，逐渐失去其存在的理由；无产阶级日益发展、壮大，最后必然要把资产阶级赶出历史舞台，从而取得统治地位，那时资本主义社会就被社会主义社会所否定。在

辩证法看来,世界永远处在不断的发展过程中,任何东西都不是绝对的、永恒的,它迟早总是要被否定的。正如马克思所说:“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①

形而上学把事物看作是绝对的僵死的同一,否认事物在其自身中包含着否定自己的因素。因此,在它们看来,事物自身绝对不可能转化为其他事物,否定不是事物的自我否定,纯粹是由外力作用强加给事物的,是主观的、任意的否定。形而上学的否定观不符合事物自身发展的客观过程,因而是错误的。

坚持辩证法的否定观,就要揭示事物内部所包含着的否定自己的因素,预见事物的未来发展;同时,又不能主观、任意地否定任何一个具体事物。当某一事物的生命力还没有得到充分发挥以前,它决不会消亡,人们不能人为地过早地否定它;而当某一事物已经走完了自己的历史行程,它就失掉了继续存在的理由,人们应该坚决地否定它。

二、否定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辩证的否定,不仅是事物内部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对立统一的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而且是一事物向他事物转化过程中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首先,否定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决定性环节。任何现实存在的事物都是在一定条件下产生的,对它赖以产生的历史

^① 《〈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

条件来说，都有它存在的理由，有它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对它自己内部逐渐生长起来的新的、更高的条件来说，它会逐渐丧失其存在的理由，变成阻碍发展的消极的东西。世界上没有什么永恒肯定的事物，一切肯定的东西在一定条件下都是要被否定的。只有经过否定，才会有新东西的产生和旧东西的灭亡，事物才能继续向前发展。马克思 出：“任何领域的发展不可能不否定自己从前的存在形式。”^① 否定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具有决定作用的一个环节。例如，在生物领域，某物种的一些特征，在它形成时，有维持物种生存和繁殖的积极作用，但当条件变化以后，这些特征使某种生物不能适应新的环境，从而成为消极的、过时的东西，它的继续存在就成为生物生存和发展的阻碍，这时，旧的特征必然要被适应新的环境的新的特征所否定。这种新特征对旧特征的否定，正是生物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决定性环节。同样，在社会领域，一种生产关系在它刚建立的一段时间内，它是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因而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促进作用，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这种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时，只有用新的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来否定旧的、过时的生产关系，生产力才能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其次，否定又是新旧事物之间联系的环节。新事物是对旧事物的否定，新旧事物之间有着本质的区别。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不是把旧事物简单抛弃，而是在吸收旧事物的积极成果的基础上产生的。新事物在对旧事物的否定中，消灭的是旧事物的根本性质，抛弃的是旧事物中的消极成分、过时

^① 《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9页。

的东西，至于旧事物中那些经过改变后可以成为新事物的养料的因素，则被新事物吸收过来，加以改造，作为新事物的有机成分而保留下来。这表明，在否定中包含着肯定的因素、继承的因素，新旧事物通过否定的环节而联系起来。所以，辩证的否定是“保持肯定的东西”^①的否定，而不是对旧事物的一笔勾销，也不是简单地宣告其不存在。恩格斯说：“在辩证法中，否定不是简单地说不，或宣布某一事物不存在，或用任何一种方法把它消灭。”^②例如在社会发展过程中，新的社会形态否定了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但同时又保留并改造了旧的社会形态中的社会生产力和科学文化发展中的一切积极成果。在认识领域，化学发展史中拉瓦锡的氧化说否定了燃素说的根本错误，但同时吸取了燃素说中有积极意义的实验成果。

作为事物发展环节和联系环节的辩证否定，就是“扬弃”，即既是克服、抛弃，又是继承、发扬。克服、抛弃是事物发展中连续性的中断，表明新旧事物之间有一条确定的界限，是发展中的非连续性；继承、发扬是事物发展的历史延续，表明新旧事物之间存在着必然的联系，是发展中的连续性。辩证的否定正是这种非连续性和连续性的辩证统一。

与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相反，形而上学否认肯定与否定是对立的统一，把肯定与否定绝对对立起来。在它看来，凡是肯定的地方就没有否定；凡是否定的地方，也就没有肯定。肯定就是绝对的肯定，就是肯定一切；否定就是绝对的否定，就是否定一切，把否定看作是不包含任何肯定因素的否定，看作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44页。

②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是简单的抛弃，一笔勾销。例如，费尔巴哈对待黑格尔哲学，就是形而上学否定观的典型表现。他只看到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体系的荒唐，而不管其中所包含的辩证法的合理内核，不加分析地把它一概抛弃掉，正好象倒洗澡水时连同盆中的小孩也一起倒掉一样。又如，俄国十月革命后，曾经出现过所谓无产阶级文化派。他们宣称，无产阶级应当创造出与以往文化毫无共同之点的自己更高类型的文化，要抛弃全部的“过去”，宣称“继承的联系是不需要的”。他们扬言对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科学技术要予以“革命的摧毁”，建立所谓无产阶级的几何学、数学、天文学。他们的诗人写道：“为了我们的明天——我们将拉斐尔火葬，我们要把博物馆破坏，我们将艺术的花朵加以摧毁”。他们甚至断言，革命前保留下来的铁路是资产阶级的，马克思主义者利用这样的铁路是不体面的，应该把它挖掉，建筑新的无产阶级的铁路。对于这种形而上学的否定观，列宁指出：“无产阶级文化并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那些自命为无产阶级文化专家的人杜撰出来的，如果认为是这样，那完全是胡说。无产阶级文化应当是人类在资本主义社会、地主社会和官僚社会压迫下创造出来的全部知识合乎规律的发展。”^①

坚持辩证法的否定观，对待一切事物要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既不能肯定一切，也不能否定一切。例如，对待我们国家的文化遗产，就必须采取批判地继承的态度。无产阶级在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文化的过程中，必须认真地清理历史上珍贵的文化遗产，从孔夫子到孙中山都应给以科学的总结，继承、吸取、借鉴其中有用的东西。如中国人民的爱国主义思

^① 《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第348页。

想，就是极为宝贵的精神财富。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无论在深度和广度上当然是旧时代的爱国主义所不可比拟的。但是，不可否认，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正是我国人民中爱国主义传统的继承和发扬。今天，每当我们吟诵岳飞的《满江红》和文天祥的《过零丁洋》等爱国诗篇时，就会激发起我们热爱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的热情。我们对于文化遗产的继承是有分析地有批判地继承，即弃其糟粕，取其精华。既要反对肯定一切，抹煞新旧文化之间的质的界限，只要继承、不要变革和创新的复古主义态度，又要反对否定一切，割断新旧文化之间的历史联系，只要批判和变革，不要继承的虚无主义态度。对待一切外国的东西，也必须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我们要学习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学习他们在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等方面一切好的东西。这种学习不是生吞活剥地盲目吸收，而是要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习，并要结合我国的实际进行创新。那种闭关自守，夜郎自大，对于外国的东西一概排斥的态度，或者忽视本国的国情，以为外国的东西一切都好，不加分析鉴别，采取全盘肯定，照抄照搬的态度，都是错误的。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一、事物的发展是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运动

事物的发展都是通过否定实现的。事物由肯定阶段发展到否定阶段，旧事物向新事物转化，但在新事物中又包含着新的肯定因素和新的否定因素，原先在旧事物中的否定因素已经转化为新事物中的肯定因素，当新的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取得支配地位时，就使事物又一次发生质变，由否定阶段发

展到新的肯定阶段,即否定之否定阶段。在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经过两次否定,由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到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就形成一个周期。在否定之否定阶段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好象又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辩证运动是事物通过自身发展自身的运动,是“回到出发点的运动”^①。事物自我运动的整个过程是由事物内部矛盾经过反复两次解决,也就是经过两次质变、两次否定而完成的。单靠事物内部矛盾的一次解决,一次质变,一次否定,还不能呈现某一特定事物自我运动的完整过程。因为事物经过一次否定,尽管保存了被否定的事物中的积极因素,矛盾得到了初步解决,但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与原先肯定阶段所形成的对立的双方,都包含着一定的局限性。只有通过再一次的否定,即否定之否定,才能既克服这种局限性,解决前两个阶段之间的矛盾,达到两者的对立统一,又保留前面两个阶段的积极因素,从而使事物在其“自我运动”中使自身得到充分的发展。这就告诉我们,事物的发展不是一系列否定的无限过程,不是由甲变乙,由乙变丙,由丙变丁……,离开出发点越来越远,即同出发点越来越不相干的积累。经过两次否定产生的事物,也不是仍旧回到原来的出发点,而是在新的基础上的回复和在更高阶段上的发展,它是同旧事物根本不同的、更高级的新事物,这正如恩格斯所说:“否定之否定所显示的事物自身发展的辩证运动”重新达到了原来的出发点,但这是在更高阶段上达到的”。^②

① 《拉萨尔〈爱非斯的晦涩哲人赫拉克利特的哲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390页。

②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73页。

事物的发展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在更高阶段上达到原来的出发点的辩证过程,从内容上看,是事物自己发展自己、完善自己的自我运动;从表现形式上看,则是一个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过程。例如,人们对光的本质的认识,开始时提出了微粒说,它成功地解释了光的一些现象,但不能解释光的衍射和干涉现象。后来,波动说否定了微粒说,但波动说又解释不了光电效应等现象。直到爱因斯坦提出光量子说,把光看成是具有粒子性和波动性两重性质的物质,达到了否定之否定,才完满地解释了光的各种现象。从内容上看,现代光学理论是对微粒说和波动说在新的基础上的综合,是克服了前两种学说的局限性而建立起来的更加完善的科学理论。从表现形式上看,光量子说和微粒说都是波动说的对立面,具有一定相似之处,但这并不是简单的重复,因为光量子说中的粒子已不是机械粒子,而是具有波动特性的微观粒子。

事物的发展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就表现为一个周期。事物发展的周期性,由于受前进性所支配,不是封闭的,而是开放的。否定之否定阶段,既是事物发展的前一个周期的终点,又是下一周期的起点。事物的发展由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一个周期接着一个周期,循环往复,以至无穷,呈现出周期性的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一个周期的起点和终点的确定,不是主观随意的,而应根据事物的不同特点,进行具体分析。

在事物的周期性发展中,当一个周期完成时,会出现仿佛向出发点的复归的现象,周期的最后一环即否定之否定阶段,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这就是事物发展中的回复性或

回归性。这是因为肯定阶段和否定之否定阶段都是否定阶段的对立面,所以,肯定阶段和否定之否定阶段之间就不免会有某些共同性或相似之处,出现仿佛是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的现象。例如,“实践——认识——再实践”这一周期的发展中“再实践”的阶段就重复着实践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但是,否定之否定阶段对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的重复,决不是简单的循环。因为,第一,它仅仅是在某些特征、特性方面的重复出现,而不是全部特征、特性的回复;第二,它只是“仿佛”向旧东西的回复,并不是真的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它是在新的基础上的回复和更高阶段上的综合。因此,事物发展的周期性和回复性,并不排斥事物发展的趋势和方向的前进性。

在事物发展呈现出周期性的同时,为什么还具有前进性呢?这是因为,事物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的发展,其中每一次否定都是“扬弃”,都把事物发展推向新的阶段,都会有新事物的产生。新事物既否定了旧质及旧事物的消极、腐朽的因素,又吸取了旧事物中的积极的、合理的因素,从而丰富了自己,这就使新事物具有旧事物所不具备的新性质、新特征,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前途。客观事物总是通过由内在否定性引起的自我运动,实现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前进发展的。

循环论者片面夸大事物发展中的某些回复现象,把这种回复说成是简单的周而复始的循环,并且认为这种简单的周而复始的循环是一切事物的正常秩序。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实际上也就否认了事物的发展。这是一种形而上学的错误观点。

事物发展的曲折性。事物发展的总的趋势和方向是前进

的,但发展的具体道路是迂回曲折的,而不是直线式的。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事物发展的曲折性也有种种特殊的情况,大体上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事物前进发展中的“回复”或“复归”,它本身是前进或上升的组成部分,是前进或上升的道路和形式。事物的发展总是表现为量变和质变的相互交替,新事物战胜旧事物之后,必然要经历一定时期的巩固和量的积累,才能在新的基础上引起新的飞跃,因此,事物的发展就显出高一阵、低一阵的曲折前进的特点;另一种是前进中的“倒退”或“逆转”,这种前进中的“倒退”、“逆转”,同事物前进中的“回复”或“复归”是根本不同的,就它们本身而言并不是“前进”、“上升”的运动。但这也是不能完全避免的。因为事物内部矛盾和周围条件的复杂性,决定了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不是一帆风顺、一次完成的。从旧事物内部发展起来的否定东西,要使自己由小变大,上升为居支配地位的方面,不可避免地要遭到代表旧事物的肯定方面的压制、排斥,还要受到其他各种条件的影响和限制,只有经过长期反复的斗争,不断改变双方的力量对比,才能促使代表旧事物的肯定方面由大变小,逐渐归于消灭。在旧事物尚未最后地、彻底地被消灭以前,即使新事物已经取得了支配地位,也还可能出现旧事物“东山再起”的情况,使新事物受到暂时挫折和失败,从而出现局部的、暂时的倒退现象。列宁指出:“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①当然,事物在一定时期、一定条件下所出现的倒退现象,只能是暂时的、局部的,它改变不了事物发展的前进的、上升的总方向和总趋势。

^① 《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列宁选集》第2卷,第851页。

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直线式的观点是错误的。因为它把事物发展的前进性绝对化了,认为在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事物都是笔直前进的,根本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和复杂性。例如,在我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左”倾盲动主义者不顾当时敌强我弱的客观形势,提出所谓“御敌于国门之外”、“不丧失一寸土地”等错误方针,使红军在第五次反“围剿”中遭到严重损失。这从思想方法上看,就是犯了直线性观点的错误。

二、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恩格斯指出:“否定的否定究竟是什么呢?它是一个极其普遍的,因而极其广泛地起作用的,重要的自然、历史和思维的发展规律”。^①

自然现象是遵循否定之否定规律发展的。例如,天体演化过程就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现代天文学的研究表明,恒星是由稀薄的以氢为主的星云转化而来的,这是恒星演化过程中的第一次否定。到它发展的晚期,通过超新星的爆发,恒星又被否定,重新转化为弥漫在宇宙空间的稀薄的星云,再度开始它自己的发展史。这种星云——恒星——星云的发展过程,就是一个在高级阶段重复低级阶段某些特征的螺旋式上升运动,新产生的星云中的化学成份,经过了一系列的热核反应,一部分较轻的元素已经衰变成较重的元素了,所以,它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又如,化学元素周期表所反映的元素演化也是一系列否定之否定的过程。由于元素的原子核电荷数的递增,元素性质就沿着螺旋式上升的路线发生周期性的变化。元素周期表中周期系第一族的元素锂等碱金属,随着核电荷数的递增而变成为非金属,这是第一次否定。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随着这种非金属的核电荷数的继续递增，又依次变为钠、钾、铷、铯等碱金属，这是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锂——硼——钠，钠——硅——钾，钾——砷——铷，铷——碲——铯等，都是由碱金属变为非金属，再由非金属向碱金属回复的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但这种回复，并不是简单的循环，因为经过两次否定，碱金属的核电荷数已大大增加了，其化学性质也比原来的碱金属更活泼了。无机界是如此，有机界也是这样。例如，麦粒在适当的条件下发芽生长，变成了植株，这是第一次否定；植株经过一系列的生长环节，最后结出麦粒，麦秆就枯萎了，这是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经过两次否定，呈现一个周期——从麦粒开始又回到麦粒，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回复。但实际上新产生的麦粒不仅在数量上比原来的麦粒更多，而且在质上也有所不同。

社会现象也是遵循否定之否定规律发展的。例如，在原始社会里，劳动者和生产资料是相结合的，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产生了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制，这时，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分离了，这是对原始结合形式的否定。但这种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的形式，又合乎规律地为自身的否定准备了条件。随着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确立，重新实现了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这是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从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经过否定之否定，又回到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回复，但实际上这是在比过去高得不可比拟的生产发展水平上的结合。又如，人类劳动形式的发展也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在原始社会里，还没有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分工，这种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原始统一，是劳动形式的第一阶段，即肯定阶段。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分

工扩大,特别是到了阶级社会,出现了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分裂和分工,这是对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原始统一的否定。这种分裂和分工,一方面是发展脑力劳动的必要条件,它创造了人类文明,加速了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它摧残了绝大多数体力劳动者的聪明才智,又带来了脑力劳动的畸形发展,并使体力劳动的效率难以提高。随着生产力高度发展,到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必然导致在每个社会成员身上实现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真正的完满的统一,这就是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但那时的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统一,已不是原始社会的那种统一,而是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产生出来的崭新的统一。在我们的工作和生活中,发展——巩固——发展,工作——休息——工作等等,都是否定之否定的具体表现。

人类知识和思维的发展也是遵循否定之否定规律进行的。例如,在哲学史上,自发的、朴素的辩证法被形而上学所代替,这是第一次否定。后来,形而上学又被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所否定,这是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由朴素辩证法到唯物辩证法,仿佛是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但唯物辩证法是同古代朴素辩证法根本不同的科学的辩证法。又如,在科学技术发展史上,人们的观察方法也经历了由直接观察到间接观察,再到直接观察这三个阶段。在古代,由于生产力水平和科学技术的局限,科学家采取直接观察的方法获得感性材料。这种方法可以免除因中间环节的误差所造成的认识错误,但又受到感官能力的限制,适用范围很小。到了近代,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科学工作者开始运用仪器、仪表等手段观察所研究的对象。于是,直接观察法逐渐过渡到间接观察

法。这种方法大大提高了观察的精确程度,扩大了观察范围。但是,观察者对所观察的事物却不能获得感性的形象的认识。当代人造卫星、航天等新技术的发展,为天文研究中的直接观察提供了可能。这似乎又回到了古代的直接观察,然而这不是简单的回归,而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当代建立在强大科学技术基础上的直接观察,与古代的直接观察不可同日而语,而是综合了前两个阶段的优点,克服了它们各自的局限,在新的基础上所产生的一种更高级更完善的科学观察法。

总之,人类的实践活动和科学的发展都雄辩地证明了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客观的、普遍的。但否定之否定规律有它自己的特点:首先,我们说事物发展总是经历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是指同一个确定的矛盾的发展趋势,而不能把不同质的矛盾发展纳入同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其次,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要在一个较长的过程中,在事物的发展完成了一个周期的时候,才能完整地显现出来,不能任意截取事物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阶段,不问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不问这一过程处在什么条件下,也不问事物的哪些方面表现着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而把否定之否定规律当作一个现成的公式硬套在客观事物身上。

在哲学史上,黑格尔是第一个猜测到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哲学家。他认为发展的过程是按肯定(正题)、否定(反题)、否定之否定(合题)这样的三段式进行的。但黑格尔把这个规律作为思维规律强加于自然界和历史,并把它作为构造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主要杠杆。他往往把一切事物都硬塞到正题、反题、合题的三段式的框框里,甚至不惜闹到牵强附会的程度。这样,黑格尔不仅唯心主义地歪曲了否定之否定规律,

而且给这一规律打上了形而上学的烙印。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批判地继承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内核，把否定之否定规律建立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它既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也是人类思维发展的规律，后者则是前者的反映。由此可见，不能把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同黑格尔的三段式混为一谈。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不是证明的工具，而是作为研究的指南，具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意义。

三、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出事物的发展是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运动，这在人类社会领域集中表现为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世界上没有什么永恒的东西，一切事物都是暂时的、变动的。任何事物在完成它的历史使命之后，就丧失其存在的合理性，而为新事物所否定。整个世界就是一个新生旧死、川流不息、万古长青的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过程。毛泽东说：“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①

新生事物是指符合客观规律、有着强大生命力和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旧事物则是指已经丧失其存在必然性的、过时的和日趋灭亡的东西。识别一个事物是新事物还是旧事物，不能以出现的时间先后为根据。新事物当然是指新产生的，但是新产生的东西并不都是新生事物。判断一个新生事物，也不能以它表面上是否强大为标准，不能认为表面强大的事物就是新生事物，暂时还比较弱小的事物就不是新生事物。因为新事物刚刚诞生时总是比较弱小，旧事物在相当长的时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页。

期内总是比新事物要强大。但旧事物的强大只是表面的、暂时的现象,其灭亡是不可避免的。新事物尽管起初比较弱小,但它会在同旧事物的斗争中不断壮大。判断一个事物是不是新生事物,也不能以发展是否完善为根据,不能认为只有完满无缺的事物才是新生事物。任何事物并非一产生就是十全十美的,它好比一棵嫩弱的幼芽,要长成参天大树,总得有一个逐步成长的过程。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由小到大,由不完善到比较完善。新事物产生之后有些缺点,不够完美,是用不着大惊小怪的。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这是由客观过程的规律性和新生事物的本质所决定的。第一,新生事物代表了事物的发展方向,符合事物的发展规律,有着自己生存的根据和无比强大的生命力,在它面前出现的是越来越广阔的发展道路。正象“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这些诗句所描写的那样,新生事物不断战胜旧事物而茁壮成长,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第二,新生事物有着旧事物不可比拟的优越性。因为新事物在否定旧事物时,抛弃了旧事物中消极的、腐朽的东西,继承和发扬了旧事物中合理的、积极的因素,并且又在这个基础上加进了富有生命力的新内容,所以,新生事物比旧事物优越、高超,具有存在和发展的充足理由。第三,在社会领域中,新事物的不可战胜,还在于它的出现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反映人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旧事物由于违背人民群众的利益,得不到人民群众的支持,所以,它的灭亡是不可避免的。

新生事物必将战胜旧事物而发展壮大,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但是,任何新生事物的成长都是要经

过艰难曲折的。这是因为新生事物和旧事物是根本对立的,新生事物在成长过程中必然要遇到旧事物的抵抗,在新旧斗争过程中,在一定时期内,新生事物难免会遭到暂时的挫折和失败。当然,不管它如何遭受挫折和失败,最后胜利总是属于它的。这正如毛泽东所说:“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①

唯物辩证法关于新生事物不可战胜的原理,是无产阶级革命坚定性和革命乐观主义精神的理论基础。在当代,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代表着新生力量,社会主义是新生事物。它同世界上任何新生事物一样是不可战胜的,但其发展又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在四化建设中,在为伟大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长征中,我们都要充满必胜的信心,具有高度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在任何情况下都应该不为复杂的现象所迷惑,不为暂时的困难所吓倒,始终坚定革命的信念,坚信我们的事业必胜,百折不挠,勇往直前;同时,又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对前进道路上的各种复杂情况和可能出现的各种障碍,进行认真的分析和充分的估计,作好必要的精神准备,丢掉速胜论的幻想,随时准备采取机动灵活的策略,去战胜各种各样的困难,把坚定的革命精神和灵活的斗争艺术结合起来,在曲折的斗争中不断开辟前进的道路,迎接光辉灿烂的未来。

总之,事物的发展是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一个周期又一个周期地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事物发展的总方向是前进的,具体道路是曲折的,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上升性和回复性的对立统一。这就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基本内容。

^① 《关于重庆谈判》。《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061页。

思 考 题

1. 什么是辩证的否定观？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反对形而上学的否定观有何实践意义？
2. 怎样理解事物的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这一原理对我们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有什么指导意义？
3. 掌握否定之否定规律对树立共产主义世界观和人生观有什么意义？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除了前面所讲的三个基本规律以外，还有现象和本质、形式和内容、原因和结果、必然性和偶然性、可能性和现实性等一系列基本范畴。这些范畴都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和展开，分别从不同方面进一步揭示了事物的普遍联系和矛盾关系。

第一节 现象和本质

一、现象和本质的含义

现象和本质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外部表现和内部联系相互关系的范畴，它也反映了人们对事物的认识深度和认识过程。

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是构成一事物的各种必不可少的要素的内在联系，是事物外部表现形态的根据，它是由事物内部的特殊矛盾构成的。例如：氧化是一切燃烧现象的共同本质；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无产阶级的本质在于他们不占有生产资料，靠出卖劳动力而受资本家的剥削。本质与必然性、规律性是同等程度的范畴。规律就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认识事物的本质，也就能把握事物的必然性、规律性。例如，揭示了元素的核电荷数和元素的化学特性之间内在的本质的联系，也就把握了化学元素的周期律。

现象是事物的表面特征以及这些表面特征之间的外部联系。事物的本质是通过现象从不同的方面表现出来的，如一

个人的社会本质,总是要通过他日常的许多言行表现出来的。“现象”这一范畴可以在不同的含义上使用。我们这里所说的“现象与本质”中的“现象”,是指事物的外部特征,是相对于本质而言的。但就“自然现象”、“社会现象”等含义上说的“现象”,往往不仅是指事物的表面特征,而是指事物的内部本质和外部特征的统一体。

事物的现象是极其复杂的。有些现象同事物的本质相一致,这类现象叫做真象;有些现象则是以歪曲的、颠倒的形式来表现事物的本质的,这类和事物的本质相反的虚假现象叫做假象。假象也是客观的,它是由实际存在的各种条件造成的。假象容易使人产生错觉,但必须注意把客观的假象同作为主观范畴的错觉加以区别。

二、现象和本质之间的辩证关系

事物的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现象和本质的对立表现在:

第一,本质蕴藏在事物的内部,是我们的感官不能直接感知的,要靠抽象思维才能把握。而现象则显露在事物的外部,它是表面的,能为我们的感官直接感知。例如,太阳东升西落,这是人们经常看到的现象,似乎太阳是环绕地球旋转的,而实际上,地球和其他行星是环绕太阳运行的,这一本质是人们的感官不能直接感知的,只是由于哥白尼在大量的观察材料的基础上,进一步运用抽象思维,对观察材料进行了科学的分析才揭示出来的。

第二,本质是相对稳定的,而现象却是多变的、易逝的。事物的本质在该事物的根本矛盾没有解决之前是不会改变的,但在本质没有改变的情况下,现象却可以发生变化。列宁说:

“非本质的东西，假象的东西，表面的东西常常消失，不象‘本质’那样‘扎实’，那样‘稳固’。”^①例如，由社会必要劳动量所决定的商品的价值是商品价格的本质，价格则是价值的现象。价格常因供求关系等原因而上下波动，价值则具有相对稳定性。

第三，本质是同类现象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而现象则是本质的个别的、具体的表现。所以，现象比本质丰富、生动，本质比现象普遍、深刻。现象表现本质的形态是多种多样的，有的从正面、有的从侧面、有的从反面来表现事物的本质，每一个现象只是事物本质的某一个方面的外部表现。例如，资本主义社会里，贫富悬殊、工人大量失业、通货膨胀、经济危机、种族歧视、精神空虚、道德堕落、人与人之间尔虞我诈等等种种罪恶现象，从不同的方面，表现了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已经腐朽、没落这样一个共同本质。

现象和本质又是统一的。现象和本质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任何事物的本质都要通过这样那样的现象表现出来。不表现为一定现象的纯粹本质是不存在的。例如，黄疸肝炎总是通过畏寒、发热、食欲不振、恶心、呕吐、腹泻、乏力、上腹不适、尿色加深、巩膜和皮肤发黄等症状表现出来的。反之，现象也不能脱离本质。本质是现象的根据，本质决定现象，现象的存在和变化归根到底依赖于本质。任何现象都是这样或那样地和一定的本质相联系，都是从特定的方面来表现事物的本质，即使现象也是本质的歪曲的、颠倒的表现。不表现本质的纯粹现象是没有的。例如，人们常用“五光十色”来形容自然界具有的无数多变的颜色，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134页。

但这些极其不同的颜色,都是电磁波运动这一本质的表现。所以,列宁指出:“在这里我们也看到相互转化、往返流动:本质在表现出来;现象是本质的。”^①

形而上学者把现象与本质绝对对立起来,否认它们的统一。例如,康德认为现象存在于“此岸世界”,是人的认识能够达到的,属于科学的领域;而本质(即他所谓的“物自体”)则存在于“彼岸世界”,是人们认识能力不可能达到的,属于信仰的领域。两者之间隔着一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人们只能认识现象,不能透过现象把握本质,康德由此得出了不可知论的错误结论。事实上,现象是本质的表现,两者之间并不存在不可逾越的鸿沟,人们是能够透过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的。

唯物辩证法关于现象与本质辩证关系的原理,给我们认识事物提供了一个科学的方法,即透过现象看本质的方法。根据现象与本质对立统一的原理,我们在认识任何事物的时候,一方面,因为现象和本质是统一的,所以,我们可以而且必须通过现象来认识本质,如果离开现象,不从现象入手,不占有丰富的、全面的感性材料,不对各种现象加以分析,就不可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另一方面,因为现象和本质又是对立的,现象表现本质,但现象不等于本质,现象只是我们认识事物本质的向导,而透过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才是科学的主要任务。马克思指出:“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②如果不深入到事物的本质中去,我们也就不可能正确地认识事物,发现其内在规律性。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23页。

由于事物的现象有真象和假象之分，因此，在认识过程中，我们必须注意识别真象和假象，不为假象所迷惑，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和求实的精神。

第二节 形式和内容

一、形式和内容是事物具有的两个侧面

同现象和本质的范畴一样，形式和内容也是反映事物的外部表现形态和内在要素之间的关系的一对范畴。

任何事物都具有一定的内容和形式。内容就是构成事物的一切内在要素的总和，它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就是构成内容诸要素的内部结构或内容的外部表现方式。例如，水这种化学元素的内容就是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形式就是它们的结合方式。一部艺术作品的内容就是它的题材、主题、人物、事件等要素的总和，形式就是它的体裁、结构、风格和语言等表现方式。事物的形式往往有两种：一种是事物的外在形式，它和内容不直接相关，是事物次要的、非本质的形式，可以这样，也可以那样，它的改变不直接涉及事物的内容、本质；另一种是事物的内在形式，它和内容直接相关，是事物主要的、本质的形式。例如，一本书，它的封面是白的还是蓝的，是精装的还是平装，是横排版还是直排版，这是外在形式；书中的语言、体系、逻辑结构，这是内在形式。我们说到形式与内容的关系时，一般是指事物的内在形式。

二、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

形式和内容是对立的统一。两者之间的对立表现在，对于确定的关系来说，形式和内容是互相区别、不能混淆的，内容就是内容，形式就是形式，内容不能同时又是形式，形式也

不能同时又是内容。比如，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内容，生产关系是形式，不能说生产关系既是生产方式的形式，又是生产方式的内容。形式和内容又是统一的，两者互相依存，不可分割。形式和内容是任何事物都必然具有的两个侧面。任何内容都具有某种形式，都是某种形式的内容；反之，任何形式也都具有某种内容，都是具有某种内容的形式。任何事物都是一定内容和一定形式的统一体，不具有形式的内容和不具有内容的形式，都是没有的。形式和内容的区别也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两者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作为一定内容的形式，可以成为另一形式的内容，反之亦然。例如，思想既是反映客观实在的观念形式，同时又是语言形式的内容。

在形式和内容的相互关系中，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总的说来，内容居于主要的、决定的地位。形式必须适合内容，有什么样的内容，就必须具有或者必然要求具有什么样的形式。一个事物具有这样的形式或那样的形式，归根到底只能由内容来说明，因为事物的形式是内容所固有的。内容决定形式还表现在内容的变化决定着形式迟早也要跟着发生相应的变化。例如，科学研究的内容的变化，决定了它的组织形式也必须相应地变化。十九世纪前，科学研究的内容比较简单，它的组织形式基本上是分散的个体劳动，如牛顿发现万有引力定律等。十九世纪末开始出现的现代科学技术已经成为一个复杂的综合体系，由于专业 and 分科很多，实验手段也愈来愈精密、愈来愈复杂，大多数科学技术问题，单靠以前那种科学家个人分散研究的形式就不够了，于是出现了一种为一定目的而把不同学科的研究人员组织起来进行集体研究的组织形式。

形式和内容的相互关系是复杂的。特定的内容要求与之相应的特定形式，但这并不意味着特定的内容只能有一种特定的形式，实际上，同一内容可以用多种多样的形式来体现。例如，歌颂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丰功伟绩这一主题内容，可以采取戏剧、曲艺、电影、诗歌、散文、革命回忆录、摄影展览等多种艺术形式来体现；反之，同一形式也可以体现不同的内容。例如，同是越剧这一种艺术形式，既可以用来表现《红楼梦》、《西厢记》等古代题材的内容，也可以用来表现《祥林嫂》、《家》等现代题材的内容。

内容决定形式，但形式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因素，它对于内容有巨大的反作用。例如，电子计算机形式的变化即不断地微型化，就有力地促进了电子计算机内容的发展。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有两种不同的情况：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积极的推动作用；反之，不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消极的阻碍作用。例如，一个文艺作品，如能采取比较完美的艺术形式，就能更好地体现革命的思想内容，寓教于乐，使人们受到潜移默化的教育；反之，一个文艺作品如果缺乏艺术感染力，人们都不爱看，即使思想内容再好，也起不到教育人民的效果。

形式不适合内容也有多种情况，要进行具体分析。一种情况是形式落后于内容。某种形式过去曾经是适合内容的，但由于内容的发展而显得落后了，不再适合内容了，对这种形式就应该加以改造或根本改变，代之以新的适合内容的形式。另一种情况是形式超越于内容。某种形式只适合于内容进一步发展以后的状况，而并不适合于当前的状况，这种超越内容的形式，也会对内容的发展起消极的阻碍作用。对于这种

形式,就应该使它退到适合于内容的现实状况,这看起来仿佛是“后退”,其实,是促进事物发展所必须的。脱离了内容发展的需要,抽象地谈论形式的“先进”与“落后”,甚至认为超越于内容愈远的形式就愈“先进”,是根本违背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合于内容的原理的。

在形式和内容既对立又统一的矛盾运动中,内容总是比较活跃、易变的,而形式一经形成则具有相对稳定性。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贯穿于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在适合于新内容的新形式产生时,形式同内容基本适合的。随着内容的发展,新内容的产生和壮大,到了一定程度,原来基本适合并能促进事物内容发展的形式,逐渐成为内容进一步发展的桎梏,这时就要求改变旧形式,建立适合新内容的新形式。新形式的建立,意味着旧矛盾解决,又开始新内容与新形式的矛盾运动。形式和内容之间,就是这样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基本适合地不断发展着。

在形式和内容的相互关系问题上,有两种形而上学的观点:一种是形式主义的观点,片面夸大形式的作用,把形式提到首位,认为形式决定内容,或者认为形式本身就是一切,否定内容决定形式;另一种是对于形式的虚无主义观点,只讲内容对形式的决定作用,根本否认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这两种观点都是错误的。

把握形式和内容辩证关系的原理,对我们的实践活动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合内容并反作用于内容的原理,我们既要根据内容的需要,及时地抛弃旧形式,创造新形式,以推动内容的发展,反对不顾内容的发展要求,把旧形式凝固化,又要承认形式在和内容相适合时对于内

容的促进作用。当一种新的适合内容发展的形式刚刚建立起来的时候,并在该形式适应内容发展的时期内,必须注意保持这种形式的相对稳定性,这是内容本身所要求的。因为没有这种相对稳定性,便不能保证内容的发展。如果我们把那些正在促进内容发展的形式过早地废除掉,而拔苗助长地采取那些并不适合于内容的所谓“新”形式,这不但不能促进内容的发展,反而会阻碍和破坏内容的发展。

按照内容决定形式的原理,要求我们在观察和处理问题、确定事物性质的时候,必须首先注意事物的内容,根据内容的需要来决定形式的取舍、改造和创新,反对只注意形式而忽视内容的形式主义。还要注意识别和反对用“新”形式来表现的旧内容。同时,根据形式对内容有巨大反作用的原理,要注意创造、选择适合于内容的形式,革除、抛弃那些严重束缚内容的形式,以促进事物的发展。对于某些旧形式,在新的条件下,还可以加以改造和利用,使它为新内容服务。例如,在社会主义社会,我们要利用工资、利润这些“旧”形式,但工资、利润的内容同旧社会已经有着本质的不同。同样,我们也可以利用资本主义国家的某些经济管理形式来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第三节 原因和结果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及其客观普遍性

原因和结果是揭示客观世界中普遍联系着的事物的前后相继、彼此制约的一对范畴。

因果联系是现象之间的这样一种内在联系:每当一个现象存在,另一个现象必定接着出现。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就

是原因；由原因的作用而引起的现象，就是结果。比如，月球对地球的引力作用，是发生海洋潮汐的原因，海洋潮汐则是月球对地球的引力作用所引起的结果；加热是水变为蒸汽的原因，水变为蒸汽则是加热的结果。

因果联系的一个特点是原因在前，结果在后，但并非任何“在此之前”，就是“由此之故”。例如，白昼之后跟着出现黑夜，但白昼并非黑夜的原因。因果联系的另一个特点是必然的联系，只要有一定的原因出现，就不可避免地产生一定的结果。例如，电流通过时，钨丝必然白热化。但不能把一切必然联系都看作是因果联系。如数学上的函数关系虽然反映着现象之间的客观必然联系，但并不是任何函数关系都表示因果联系。在“距离=速度 $\times$ 时间”这个公式中，速度不变，时间的变化与距离的变化成正比，这种必然联系由于不是先行与后续的变化，不能说是因果联系。所以，必须由先行现象引起后续现象的一种必然联系，才是因果联系。

唯物主义认为因果联系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在客观世界中，一切现象都有其产生的原因，任何原因都必然引起一定的结果，一切现象都毫无例外地受因果联系的支配，没有原因的现象和不产生结果的现象都是不存在的。有些现象的原因暂时还没有被人发现，但其原因的存在是无疑的，并且总有一天会被人们认识到。有些现象我们还不知道它将产生怎样的结果，然而它的结果也总是会产生的。因果联系是客观的，就是说，它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只能在自己的观念中近似正确地反映它。承认因果联系的普遍性和客观性，这是唯物主义的决定论原则。

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否认因果联系的普遍性和客观性，

鼓吹非决定论。休谟认为因果联系并不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而不过是人们想象中的一种心理习惯。康德认为因果性是人用来整理杂乱无章的世界的一种先天形式。马赫则宣称：“在自然界中，既没有原因，也没有结果”，“因果律的一切形式都是从主观意向中产生的”。有的物理学家从微观粒子的位置（坐标）和速度（动量）无法同时以非常精确的程度测定这个“测不准关系”出发，认为微观过程中是没有因果制约性的。他们提出，任何一个微观粒子，例如电子，都不受因果规律支配，而是在各种可能性中自由选择自己运动的道路。这样，他们也否定了因果联系的普遍性和客观性。

人类的实践活动和科学成果是对因果联系的普遍性和客观性的最有力证明，也是对唯心主义因果观的最有力驳斥。比如，现代科学已经发现了生物遗传的物质基础是脱氧核糖核酸（简称DNA），DNA分子的特殊结构和性质，决定了它具有自我复制的功能，这就揭示了生物遗传的奥秘，找到了遗传的客观原因，从而有力地证明了这种因果联系的客观性。现代物理学通过科学实验雄辩地证明了微观粒子也是受因果规律支配的。例如，知道了电子和正电子撞击时的角度（它们在适当的条件下转化为光子）和它们的运动速度，就可以预言新形成的两个光子的运动方向。“测不准关系”只是揭露了机械决定论的局限性，说明了因果联系的表现形式的多样性，但不能由此得出“微观过程中没有因果联系”的结论。

唯心主义因果观还以目的论的形态表现出来。目的论者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的联系和发展，都是为了实现某种预先安排好的目的，都是神的意志作用的结果，上帝是一切现象的最终原因。佛教鼓吹“因果报应”，把一切事情的原因归之于

神的力量，这完全是一种蒙昧主义的说教。在神学目的论看来，猫被创造出来是为了吃老鼠，老鼠被创造出来是为了给猫吃，整个自然界被创造出来是为了证明造物主的智慧，为了实现上帝的目的。这种观点是十分错误的。上帝根本就不存在，更谈不上它和人间沧桑变化的因果关系了。目的是人所特有的，自然界根本无所谓目的。人的目的也不是纯主观的，而是受客观的因果联系支配的。列宁指出：“事实上，人的目的是客观世界所产生的，是以它为前提的”^①。对因果关系作目的论的解释是完全错误的。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是对立的统一。两者之间的对立表现在，当我们把任何两个具有因果联系的事物，从客观世界的总的普遍的联系中抽出来考察时，原因和结果是互相区别、互相排斥的，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一种现象不能同时既是原因又是结果，两者不能混淆。正因为在这种确定的场合，原因和结果是互相区别、互相对立的，所以不能倒果为因或倒因为果。

原因和结果又是相互依存的，没有无因之果，也没有无果之因，两者还会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恩格斯说：“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②原因和结果的相互转化有两种情况：第一，同一现象，在这种关系上是原因，在另一种关系上又是结果。这是因为事物的发展是一个无限的链条，甲现象引起乙现象，乙现象又引起丙现象，丙现象又引起丁现象。乙对甲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01页。

②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2页。

来说是结果，但对丙来说又是原因。例如，工厂排出废气、废水，造成环境污染；环境污染损害人的身体健康；身体不健康影响工作、学习。这就是由原因——结果形成的链条。对整个宇宙来说，是无所谓终极原因的。但原因和结果互相转化、互相推移的情况表明，对一个具体现象来说，往往原因之前还有原因，结果之后还有结果。因此，我们在研究某个特定现象时，就不能满足于了解引起它的直接原因，而必须找出其初始原因，并且要尽可能预计到长远的后果。第二，事物、现象在发展过程中互相作用、互为因果，即在同一关系中，一种原因引起的结果，反过来又作用于原因并引起原因的变化，这表明因果联系不是单程的，而是双程的。例如，生产与科学的关系，生产的发展是科学产生和发展的根本原因，而科学上的发现和发明又反过来成为促进生产发展的原因。又如，控制论中的反馈原理也是原因和结果这种相互作用的证明。在瓦特发明蒸汽机以前，人们早就制成了蒸汽机，但不能控制蒸汽的压力，压力时大时小，机器的转速也就时快时慢，不能匀速运行，不切实用。瓦特在蒸汽机上加上一个离心调节器，压力过大，离心调节器的转速就加快，从而部分地关闭阀门，堵塞蒸汽流，减少其压力；反之，压力过小，离心调节器的旋转就放慢，从而开大阀门，加强蒸汽流，增大压力。在这里，压力的变化是离心调节器转速变化的原因，而离心调节器转速的变化反过来又成为压力变化的原因。就是利用这种反馈作用进行自动调节，把蒸汽压力控制在一定水平，保持了机器的匀速运行，使其合乎实用的需要。

由于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是纵横交错的，因而因果联系也是复杂多样的：有一因多果、一果多因、多果多

因等情况。一因多果又有两种情形：一种情形是一个原因同时引起多种结果，如自然界的生态平衡遭到破坏这一原因，会同时引起许多结果，气候异常，水土流失，农作物生长不好等等；另一种情形是同一个原因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时间、不同的条件下引起不同的结果，这叫同因异果，例如有时一场大雨，水稻得益而长势更旺，却使棉花落铃而减产。一果多因也有两种情形：一种情形是一个结果由多种原因同时起作用而引起的，例如，一个学生学习成绩优秀，可能是由原来基础较好、学习态度端正、学习刻苦认真、学习方法比较科学、教课的教师也比较好等许多原因起作用的结果。在许多同时起作用的原因中，我们必须分清内部原因与外部原因、主要原因与次要原因、主观原因与客观原因、直接原因与间接原因，只有这样，才能抓住问题产生的关键。另一种情形是同一结果，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地点或不同的条件下，可能是由不同原因引起的，这叫做同果异因。例如，“发烧”这种疾病可以由不同原因引起的：感冒可以发烧，肺结核病也可以引起发烧，许多急性炎症都可以引起发烧。所以，我们要找出某一种现象之所以发生的真正原因，必须对具体问题进行分析。

形而上学的因果观不懂得原因和结果的辩证法，他们把原因和结果刻板地、非辩证地看作永恒对立的两极，完全忽视了两者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相互转化，他们认为原因始终只能是原因，结果始终只能是结果。

正确认识和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是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条件。“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有无正确的预见，是能否做好工作的重要关键。而科学的预见，必须以对事物的因果联系的正确认识为前提。如果不掌握事物的因果联系，或者对

事物的因果联系认识错了,没有找到事情的真正原因或结果,就不可能预见事物发展的进程,也就做不好工作。科学的任务就在于探求因果联系,认识自然界和社会的奥妙。在总结工作的时候,应该着重找出成功和失败的原因,以利发扬成绩,避免再犯同类性质的错误。人们认识了某一现象和过程产生的原因和引起的后果,才能正确地估计自己的行动后果,并在实践中对它施加影响,或者促使人们所期望的现象产生,或者防止不良的、有害的现象产生。

第四节 偶然性和必然性

一、事物发展中的偶然性和必然性

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发生、发展和灭亡的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是因果联系的进一步深化。

偶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趋势,它是由事物外部的或事物内部次要的、非本质的原因即非根本矛盾引起的。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一定要发生、不可避免的趋势,它是由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原因即根本矛盾引起的。例如,春夏秋冬四季更替,冬天之后一定是春天,天气逐渐转暖,这是必然的,是由太阳光照射的变化这个根本原因决定的。日照加强,使地面吸热多于散热,造成气温逐渐增高。但是,云层的厚薄和分布状态,气压、温度的高低,气流、洋流的变化等等,都或多或少地影响到地面的吸热和散热的比例,因此,某一天的气温是否一定比前一天高,则有其偶然性。

唯物主义认为必然性是客观事物本身固有的一种发展趋势,人们头脑中关于必然性的观念,是客观事物发展过程中所

具有的必然趋势的反映。唯心主义则认为必然性是人们先天固有的思维形式,他们把思维的必然性看作是第一性的,把客观事物所具有的必然性,看作是第二性的。列宁指出:“承认自然界的必然性,并从其中引出思维的必然性,这是唯物主义。从思维中引出必然性、因果性、规律性等等,这是唯心主义。”^①

二、必然性与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是同时存在的,它们既互相对立又互相统一,但两者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不同: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居支配地位的,一定要贯彻下去的趋势,是具有规律性的东西,它决定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偶然性是一种在事物发展过程中不居支配地位的趋势,它不能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它对整个事物的发展只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比较稳定的、持久的趋势,在时间和空间上比较确定;偶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不稳定的、暂时的趋势。必然性是同类事物普遍具有的发展趋势,列宁说:“必然性=‘存在的一般性’(存在中的普遍性)”^②;偶然性则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的个别表现。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表现在:首先,两者互相依存、互相渗透,共处于事物发展过程中,必然性离不开偶然性,偶然性也离不开必然性。一方面,必然性只有通过大量的偶然性现象才能表现出来,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偶然性只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任何一个过程由于其内部的根本原因都按照必然规律发展着,但这个过程中的外部原因或内部的非根本原因也会对过程的发展产生种种影响,从而

①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67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91页。

使过程的发展产生种种摇摆和偏差，造成许多偶然现象。所以，任何一个必然的过程，都是通过许多偶然的形式实现的。同偶然性相脱离、不通过偶然性而表现出来的纯粹的必然性是不存在的。另一方面，偶然性也依赖于必然性，偶然性的背后总是隐藏着必然性，它总是受必然性的支配。同必然性相脱离、不表现必然性的纯粹的偶然性也是没有的。恩格斯说：“所谓偶然的東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① 客观事物的发展过程是这样，科学上伟大成果的取得也是这样。一个伟大的科学发现，有时候好象是偶然的碰巧，实际上偶然中有必然。青霉素的发现就是如此。二十世纪初，英国的细菌学家弗莱明早就希望发明一种有效的杀菌药物，长期从事研究而未遂其愿。1928年，当他研究毒性很大的葡萄球菌（一种能引起人体化脓的细菌）时，忽然发现原来生长得很好的葡萄球菌全部消失了，他就抓住这一偶然现象不放，经过仔细观察后发现，原来是掉进去的一些青霉菌把有毒性的葡萄球菌杀死了，于是，导致他发明青霉素和其他一系列抗菌素，成为现代医药学中的最大成就之一。这看来是偶然发现，但偶然中有必然，因为，一则这是当时科学技术和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不仅实践提出了迫切的要求，而且当时的条件也提供了客观可能；二则也是弗莱明长期苦心钻研的结果。其次，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同样的现象，相对于某一过程来说是必然的东西，相对于另一过程来说就成为偶然的東西，反之亦然。某个伟大人物恰好出现在某一时期某一国家，对于历史发展来说，这

^①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是偶然的。而他所以成为伟大人物，对于他自身来说，又是有其必然性，例如，他勤奋好学、英勇顽强、有卓越的组织才能、能密切联系群众等等；由于事物发展过程的推移，偶然性的东西转化为必然性的东西，或必然性的东西转化为偶然性的东西。例如，某个生物物种的变化，开始是微小的、偶然的变异，其中有些变异因为适应于周围环境，得到进一步发展，不断固定下来，最后发生根本变异，产生了新的物种，原来偶然性的变异，就转化为新物种的必然特征。反之，全身长毛和有尾巴，这对人类的祖先来说是必然具有的特征，但随着由类人猿进化到人，毛和尾巴逐步退化，尽管个别现代人会出现全身长毛或留有尾巴的返祖现象，但这已是偶然的现象了。

形而上学者把必然性和偶然性绝对对立起来，否认两者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割裂必然性与偶然性的形而上学观点有两种不同的表现形式：

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非决定论者，只承认偶然性，不承认必然性，认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发展都没有什么必然规律，只不过是无数偶然现象的堆积，完全是由某个自由意志的神或人任意决定的。例如，十八世纪法国的卢梭不是用经济发展的必然性来解释历史，不是把私有制的产生看作是原始社会末期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而是用偶然出现的某个大人物的优劣来解释私有制的产生，这样，也就否认了历史发展的必然性。有的自然科学家由于受实用主义哲学的影响，否认客观必然规律的存在，认为整个世界都是由偶然性支配的，把科学发现的必然规律说成不过是人们为了暂时利益而作出的有用假设。如法国生物学家莫诺根本否认生命产生的客观必然性，他认为生命发生的基础是纯粹的偶然性，正如一个人

在赌场里赢了钱，突然变成百万富翁一样，完全是偶然的碰巧。莫诺在分子生物学的发展上有一定贡献，但他否认必然性，宣扬纯粹的偶然性，则是错误的。科学的发展证明，生物的进化决不是毫无规律可循的。

形而上学机械决定论者，只承认必然性，否认偶然性，认为一切现象都是必然的，偶然性不过是人们为掩盖自己对因果联系的无知而虚构出来的概念。在这种机械决定论观点看来，这个豌豆荚中有五粒豌豆，而不是四粒或六粒，这条狗的尾巴恰好是五寸长，不长一丝一毫，今天早晨四点钟一只跳蚤咬了我一口，而不是三点钟或五点钟，是咬在右肩上，而不是咬在左腿上，这一切如同太阳系的运动规律一样，都是必然的。机械决定论把有原因而发生的现象都看成必然性，这就把必然性与因果性混为一谈了，抹煞了本质的原因与非本质的原因、内部原因与外部原因、必然性与偶然性的界限。任何现象都有因果性，但有因果性的不一定是必然现象。偶然现象和必然现象一样，也有它产生的原因，但偶然现象不会因为其原因，或者原因已为我们认识，就成为必然现象。机械决定论把偶然性也抬高为必然性，看起来十分强调必然性，但其结果是把必然性也降低为偶然性。比如，只承认必然性、否认偶然性的霍尔巴赫硬说，如果宗教狂的胆汁旺盛，或者征服者的心血沸腾等等，都足以导致一场大战的发生。这就把战争这一类社会现象归结为纯粹的偶然性，否认它是社会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把必然性也说成是偶然性。机械决定论必然导致宿命论，因为如果充塞世界的只有必然性，那么一切全是命中注定的，无需人们发挥主观能动性了。

正确认识必然性与偶然性的辩证关系，是有效地认识世

界和改造世界的一个重要条件。既然必然性是带规律性的东西，在事物发展中居支配地位，它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和前途，因此，我们必须努力发现并严格按照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办事，使我们的行动具有预见性和自觉性，避免盲目性，更好地发挥主观能动作用，不断实现从必然向自由的转化，不被一时的偶然现象所迷惑，不存侥幸心理，不把希望寄托在偶然性事件上。

根据必然性总是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偶然性虽然不能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但对事物的发展能起加速或延缓作用的原理，我们在认识和实践必须从偶然性中去把握必然性，充分利用有利的偶然因素，随时准备对付一切不利的偶然因素，防止其发生或尽可能减小它危害的程度和范围，做到有备无患，争取主动。科学研究的主要目的是要发现合乎规律的、必然的东西，但只有通过各种偶然的个别事实的分析，才能逐步从中发现必然规律，因此，要善于利用各种机遇。统计方法和概率方法，就是从大量重复的个别偶然现象中发现某种规律性的方法。

第五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一、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含义

事物发展的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时，要经历由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的过程。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反映事物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现实性是指现实存在的客观实在，是相互联系着的各种事物运动的综合的存在。它是形式和内容、必然和偶然、现象和本质、个别和一般、新东西和旧东西的矛盾统一体，是过去

的“现实”发展的结果，又是转化为将来的“现实”的原因。可能性就是包含在事物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客观现实的矛盾是可能性赖以成立的根据。

可能性既是相对于现实而言的，又是相对于不可能而言的。可能性在现实中有其内在的客观根据，它预示事物发展的种种趋势，只要具备一定的条件就能转化为现实。不可能性在现实中没有客观根据，不符合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不能转化为现实。例如，采取必要措施，运用科学技术使一台机器消耗较少能量发挥更多的效能，这是可能的；但制造永动机是不可能的，因为这是同能量守恒定律相违背的。由于人类的认识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因此也有这种情况，以前认为是不可能的事情，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而成为可能了。例如，1781年以前，科学界曾经普遍认为太阳系的范围以土星为界，土星之外，再不可能发现其他行星了。所以，从1750年到1769年之间，尽管有好几位天文学家观察到另一个行星达十二次之多，但始终未加注意。1781年，赫歇尔认为天王星是行星，才把人们认为土星之外不可能再有行星的观念打破了。被常识认为不可能的东西，未必就是不可能的。所以，对可能性和不可能性，我们既要注意两者之间的区别，但也必须用辩证的观点来看待。区分可能性和不可能性对实践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如果把可能性说成不可能性，就会把可能办到的好事说成是永远办不到的，从而放松应有的努力，失去本来可以成功的机会；或者把可能发生的坏事说成不可能发生，那就会放松必要的警惕，而一旦发生了，就会措手不及，陷于被动。反之，如果把不可能性说成可能性，就会把根本不可能实现的幻想说成是办得到的，并为此而蛮干，浪费人力、物力

和财力；或者把不可能发生的坏事说成是可能的，从而花很多时间、精力去防备，甚至为此忧心忡忡，这都是不必要的。

在可能性中还必须区别现实可能性和抽象可能性。现实可能性是在目前就有条件直接转化为现实的；抽象可能性虽然在现实中并不是完全没有根据，但是在目前还缺乏转化为现实的条件，还不能直接转化为现实，看起来好似不可能，因而叫抽象的可能性，它要随着过程的推移，条件的创造，先转化为现实的可能性，然后才能进一步转化为现实。现实可能性与抽象可能性的区别是相对的，在一定条件下，抽象可能性可以转化为现实可能性。例如，人类宇宙航行的可能性在过去很长时期里，曾经是抽象的可能性，“嫦娥奔月”只是神话，而现在已转化为现实可能性。但如果不注意现实可能性与抽象可能性的区别，把它们混淆起来，就会陷于思想上的主观主义和行动上的左右摇摆。周恩来说：“我们应当努力去做那些客观上经过努力可以做到的事情，不这样做，就要犯右倾保守的错误；我们也应该注意避免超越现实条件所许可的范围，不勉强去做那些客观上做不到的事情。否则就要犯盲目冒进的错误。”^①我们既要努力争取好的现实可能性的实现，又要为好的抽象可能性转化为现实可能性，以至最后转化为现实，积极创造条件。

现实可能性在质上又有好、坏之分。由于事物矛盾的具体情况以及它同周围事物的复杂联系，事物发展的趋势往往存在着多种可能性。而在同时存在着的多种可能性中，基本的是两种相反的可能性。这是因为事物发展的可能性是由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矛盾决定的，在每一具体场合下，矛盾双方又同

^① 《一九五六年一月三十日在政协二届二次会议上的报告》。

一又斗争的结果,不是甲方战胜乙方,就是乙方战胜甲方。因此,事物的发展具有两种相反的可能性:新事物战胜旧事物而继续前进的可能性;旧事物战胜新事物而暂时倒退的可能性。这两种可能性从对人的利害关系来说,就是好的可能性和坏的可能性。毛泽东指出:“事情的发展,无非是好坏两种可能。无论对国际问题,对国内问题,都要估计到两种可能。”^①例如,革命有胜利的可能,也有暂时失败的可能;人们在认识客观世界的过程中,有取得真理的可能,也有犯错误的可能。当然,新事物的成长、壮大是合乎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的,它存在的根据越来越充分;旧事物保持它的优势是暂时的,它存在的根据越来越不充分以至最后完全消失。所以,从总的趋势和最终前途说,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是不可抗拒的。我们应该而且能够争取的,就是合乎客观事物发展规律的前途。但对一定的具体过程来说,两种可能性都是有可能变成现实的,因此,我们要使好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就必须同时看到两种相反的可能性,在行动部署上作两手准备,既要努力争取最好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又要防止坏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向最好方面努力,从最坏方面着想。如果在订计划、做工作、想问题时,只是一厢情愿地考虑好的可能性,那末,一旦坏的可能性变成现实,就会陷入被动,不知所措。

现实可能性在量上也有大小之别。或然率就是对可能性在量上的科学说明和测定。它是所要测定的偶然事件的数目与全部可能发生的事件的总数之间的比率。随着实践的发展,或然率的计算在科学上得到广泛的应用,今天,在工程设计、原子物理、医学等各方面的研究中,或然率的计算已经成

^① 《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

为不可缺少的方法。因为这一方法不仅能使人们对有利的可能和不利的可能的大小做到“胸中有数”，而且可以依据这一科学估计，努力创设条件，增大有利的可能，缩小和避免有害的可能。

二、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可能性和现实性之间存在着本质的区别，它们是互相对立的两个方面：可能性之所以是可能性，因为它只是一种可能的发展趋势，还没有得到实现，它还不是现实，可能不等于现实，可能也不一定会变为现实，因为在各种不同的可能性中，在一定的具体条件下，只有其中的一种可能会转变为现实，而使得其他种种可能不成为现实。例如，我们常说，“坏事可以变成好事”，但坏事本身并不就是好事，它只是有转化为好事的可能性，要把这种转化的可能性变为现实，还需要我们做大量的工作；现实之所以是现实，因为它已经不是可能性，而是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性，是对可能性的否定。例如，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早已成为现实，而不是什么可能性的问题了。

可能性和现实性又是互相联系、互相渗透、不可分割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一方面，可能性依赖于现实性，可能性是以现实作根据的，是在一定现实的基础上产生的，它总是包含在现实自身之中。同时，它又是潜在的还没有展开的现实，并且在条件具备时能够转化为新的现实。不与现实相联系，不依赖于现实的可能性是没有的，所以，不能在现实之外去寻找可能性。另一方面，现实也依赖于可能性，现实是以可能性为前提的，是由一定的可能性转化而来的，是充分展开并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性。只有在客观现实的发展中具有可能性的东西，才能变为现实，现实的东西不会在可能性之外出现，

没有可能性的东西，永远不会变为现实。同时，现实又是新的可能性的起点，它在自身中包含着进一步发展的趋势，即包含着新的可能性。不与可能性相联系、相依存的现实也是没有的。可能性与现实性的这种相互依赖、相互渗透的关系，作为事物发展过程来考察，也就表现为可能性与现实性的不断转化——现实产生可能性，可能性转化为新的现实，新的现实又产生新的可能性，新的可能性又转化为更新的现实。事物发展的过程，也就是可能性与现实不断地相互转化的过程。

可能性和现实性不断地相互转化的根源在于事物内部固有的矛盾性。事物在发展过程中，它本身包含有保持其存在的肯定方面和代表新事物萌芽的否定方面，包含有事物发展的根据和必然性，这就使事物具有发展的某种趋势，也就是有某种发展的可能性。矛盾双方又同一又斗争，此消彼长，当否定方面克服了肯定方面，新事物出现的可能性就合乎规律地变成了现实。

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其中包括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在自然界，各种物质运动形式及其相互转化，由可能性变为现实，是按照物质运动的固有规律自发进行的，只要具备了一定的客观条件，没有人的干预也能够实现出来。但在人类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的斗争中，好的可能性并不是自发实现的。社会历史是由人们创造的，社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两种相反的可能性，又往往同人们各自的利益联系在一起。因此，在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的斗争中，我们要实现好的可能性，除了必须具备必要的客观条件以外，还必须通过人们自觉的斗争。在遵循客观规律的前提下，充分发挥自觉的能动性是十分重要的。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客观可能

性,也不会自发地转化为现实。这就需要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自觉的能动性,利用各种有利条件,克服各种不利条件,创造出一切必要条件,才能实现。

掌握可能性与现实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正确思维和正确行动的前提。因为可能性和现实性是有区别的,可能不等于现实,因此,我们在制定路线、方针、政策和工作计划,以及做任何事情的时候,都必须脚踏实地,从现实出发,而不能把可能当作现实。我们要积极创造条件,力争好的可能性尽快实现,防止坏的可能性变成现实,反对“左”倾冒进和右倾保守两种错误倾向。

思 考 题

1. 现象与本质的辩证关系是怎样的?如何通过现象把握本质?
2. 形式和内容的相互关系是怎样的?如何在实践中正确处理两者关系?
3. 如何理解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学习这一原理对我们的学习、工作有何指导意义?
4. 怎样理解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掌握必然性,注意偶然性,对于科学研究和其他实践活动有何指导意义?
5. 掌握可能性与现实性的辩证关系,分清可能性与不可能性,以及各种不同的可能性,对于实践活动有什么指导意义?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认识论是关于认识的本质和发展规律的理论。它研究认识的对象和来源、认识的过程和形式、认识的真理性和检验标准等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认识论上坚持唯物主义路线，强调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科学地阐明了认识的本质及其发展的辩证过程，创立了能动的反映论。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一、唯物主义的反映论

对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问题的回答，是认识论的基本前提。由此出发，形成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唯心主义从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观点出发，以不同方式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客观唯心主义者认为，认识来自物质世界之外的某种客观精神，或是来自所谓神的启示。例如，古希腊的柏拉图认为，在物质世界之外存在着“理念世界”，认识来源于人的灵魂对于“理念世界”的回忆。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认识是人头脑里固有的，是主观自生的。例如，中国明朝的王守仁说：“知是心之本体，心自然会知，见父自然知孝，见兄自然知弟，见孺子入井自然知恻隐，此便是良知，不假外求。”

唯物主义同唯心主义相反，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观点出发，坚持反映论。除去那种把精神也看作物质，抹煞物

质和精神本质区别的庸俗唯物主义外，唯物主义的认识论都认为认识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把认识看作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包含着三层意思：首先，认识的对象是客观世界的事物，人的认识来源于客观物质世界。没有被反映者，不可能有反映，离开了客观世界的事物，也就不可能有认识。我国古代唯物主义者荀况说，知识来自“天官”（感官）同外界事物的接触，“不登高山，不知天之高也；不临深渊，不知地之厚也”。其次，认识以客观世界的事物为内容，是客观事物的映象、模写或摄影。近代英国唯物主义者培根明确主张“知识就是存在底影象”，“人是自然的仆役和解释者，因此他所作的和所能了解的，就是他在事实上或在思想上对于自然过程所见到的那么多，也就是那么多”。再次，认识是关于客观事物的主观映象，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是通过作为认识主体的人实现的，所以总要受到人本身的肉体状况和精神状况的制约。不同的人对同一事物的反映会有所不同；即使是同一个人，在不同的主客观条件下，对同一对象的反映也会有所不同。

在认识论上，不仅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而且还有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对立。不可知论否认人们有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认为客观世界是不可知的。不可知论有各种不同的说法。在近代哲学史上，不可知论的主要代表是英国的休谟和德国的康德。休谟夸大感觉的局限性，认为人的认识只能局限在感觉范围之内，在感觉之外有什么东西，甚至是不是有东西，都是不能知道的。康德则是夸大现象和本质的对立。他虽然承认人的意识之外存在着“自在之物”，即客观事物，人的感觉是由它引起的，但又认为人只能认识“自在之物”的现象，而不能认识它的本质。这样，“自在之物”就成了

神秘莫测、不可捉摸的东西了。在现代西方哲学中,有些人也宣扬不可知论。美国新黑格尔主义者鲁一士说:“我刚打算说话,此时此地就已经逝去了。我知道这个在鸣响的乐音,这个在击岸的波涛。不,不是这样。我刚打算说出我现在知道的东西,那个音已经响过并且停止了,那个浪已经破碎而另一个浪正在继它之后掀起了。我不能说:‘我知道’。我永远必须说:‘我刚才知道’。可是我刚才知道的是什么呢?岂不是已成为过去的东西吗?那么我又怎么能现在正在知道它呢?”^①他的结论是:一切都是刹那生灭,人实际上什么也不知道。这是从夸大事物的变动性和知识的相对性,而否认人有可能获得对于客观世界的确实的认识。

在哲学史上,大多数哲学家,包括所有唯物主义者和一部分唯心主义者,都主张世界是可知的。但是,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同唯心主义的可知论有原则的分歧。一部分唯心主义者所以主张世界是可知的,因为在他们看来世界的本质是意识,意识认识世界,就是自己认识自己。所有唯物主义者都坚持反映论,肯定了客观世界是可以被反映的,人有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荀况早就指出:“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费尔巴哈也讲过:“自然界是一本不隐藏自己的大书,只要我们去读它,我们就可以认识它。”

历史上的唯物主义者曾经从理论上对不可知论进行分析批判,原则上是正确的。但是,由于他们不了解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因而批判是不深刻、不彻底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用实践驳斥不可知论,才使批判深刻、彻

^① 《西方现代资产阶级哲学论著选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11—112页。

底。恩格斯指出：对不可知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它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末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① 实践之所以是驳斥不可知论的有力武器，因为实践的成功证明了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正确的，人们有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例如，我国科学家在世界上首次人工合成具有生物活性的蛋白质——结晶牛胰岛素，证明分子生物学对这种蛋白质的化学构成的认识是正确的。人登上月球又重返地面，证明宇宙航空学对月球航行规律的认识是正确的。随着实践的发展，曾经被认为是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不断转化成被认识的“为我之物”，许多“不解之谜”，一一被人解开，有力地显示出不可知论的破产和可知论的胜利。

我们驳斥不可知论，主张世界是可知的，并不是说现在已经知道世界上的一切了。例如，人对自己思维的内在机制，至今了解得很少，生命之谜还未完全揭开，整个生物学研究目前只达到分子水平，更深微的东西还没有触及。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人们所达到的认识总是有限的；人类认识发展到今天，把已知的东西同未知的东西相比，只不过是沧海的一粟。但是，整个人类认识的发展是无止境的，随着实践的发展，事物总是可以或先或后地被认识，过去没有认识的，现在有可能认识，现在还没有认识的，并不等于以后不能认识。世界上只有尚未认识的事物，而没有永远不可认识的事物，科学就是探索

^①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未知,不断地化不知为知。只有掌握了认识发展的辩证法,才能更好地批判与克服不可知论。

二、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的反映论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认识论坚持反映论,反对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这是正确的。但是,旧唯物主义认识论是机械的、消极被动的反映论,在认识怎样产生,又怎样发展问题上的观点是错误的。例如,费尔巴哈把人对外界事物的反映,比喻为自然界老着脸皮自荐于人,就象空气通过我们的口、鼻以及一切毛孔,挤进我们身内来一样。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根本缺陷:一是离开实践来观察认识问题。把人看成脱离社会的抽象的人,只承认客观事物对人的作用,不承认人对客观事物的能动作用,把客观事物只看成反映对象,而不首先看成是改造对象,认为人不要通过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只要靠感性直观,就能获得认识。二是离开辩证法来观察认识问题。旧唯物主义把认识看成象照镜子一样,是一次完成和一成不变的,不了解认识是一个充满矛盾的发展过程。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继承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正确方面,但它们之间又有原则区别。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它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科学地阐明了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认识的主体是人,但不是脱离社会的抽象的人,而是处于一定社会关系之中、从事一定实践活动的人;认识的客体,总的说来是客观物质世界,但客观世界的事物千千万万、无穷无尽,在一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只有作为人们实践活动对象的客观事物,才成为人们现实的认识对象,所以只有进入实践活动领域并同主体发生联系的客观事物,才是现实的认识客体。主体和客体的关

系，不仅是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首先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人们只有在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中，才能使主体同客体联系起来，并反映客体。人的认识的发生和发展，就是一个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克服主体和客体的矛盾，不断求得两者在具体历史条件下的统一的过程。这种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的反映论，是能够指导人们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科学的认识论。它的创立，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缺陷，驳斥了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实现了认识论上的革命变革。

三、实践及其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把实践观点作为基础的。因此，首先要了解什么是实践？

实践是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活动。马克思说过：“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① 人类实践活动是十分广泛的，构成一个多层次、多形式、多内容的复杂系统。改造自然的生产斗争，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它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它一切活动的东西。调节或改造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包括生产关系、政治关系、思想关系）的各种社会活动，也是人类的一项基本实践活动。在阶级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最基本的是阶级关系，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就成为社会实践的重要形式。科学实验是在社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分化和发展起来的，到近代就成为一项相对独立的重要实践形式。科学实验具有探索性、创造性的特点，直接创造精神财富，是重要的精神生产方式。在现代化生产中，科学实验的作用日益显著，可以走在生产的前面，为生产发展开

^①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辟越来越广阔的途径。天文观测、地质考察、社会调查等活动，虽然不直接引起客观世界的改变，但都是改造客观世界斗争的有机组成部分，也属于实践的范畴。教育和文学艺术等活动，也是人类社会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方面。教育作为一种相对独立的实践活动，不但同改造自然的实践相联系，而且同改造社会的实践相联系，对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起日益重要的作用。在社会实践的庞大系统中，各种实践活动既互相制约、互相渗透、互相促进，又各具有相对独立性，在社会生活中有不同的地位和作用。把基本的实践活动同非基本的实践活动相提并论，等量齐观，或者互相取代，都是不对的。

随着社会生活的不断发展，人类实践活动的规模不断扩大，内容和形式日趋丰富和多样。但是，实践普遍具有以下三个基本特点：

第一，能动性。人的实践活动，与动物消极被动地适应外界的活动不同，是有意识、有目的的。人在实践之前，都有一定的计划、方案，随着社会发展，人的实践活动愈益自觉地以科学理论作指导。同时，人的实践活动能给客观世界打上自己意志的“印记”，改造客观世界。人类的历史不到地球历史的千分之一，近一、二百年在历史的长河中更显得十分短暂，但就在这么短的时间中，人类使地球发生了巨大变化，越来越“人化”了，这显示了人类实践活动的能动作用。

第二，直接现实性。实践是人们在一定思想理论指导下，凭借一定的物质手段，去改造客观世界的现实活动。作为实践主体的人，实践手段的工具，实践对象的事物，都是客观存在的物质因素。实践活动的进行也是活生生的、客观现实的过程，不论是否达到预期目的，总会引起外部世界的一些变

化,产生一定的实际结果。因此,从实践的要素、进行过程和结果看,实践具有直接现实的客观性。

第三,社会历史性。实践不是孤立的个人活动,而是社会活动。有些科学家的发明创造和文艺家的创作,似乎纯粹是个人的活动,实际上,他们的物质生活资料,他们的思想观点和知识才能,他们的选题和素材,乃至语言,都是从社会得到的,他们的成果也是为了提供给社会的。这些都表明任何实践都离不开社会。人类社会实践不会永远停留在同一水平上,而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无止境的发展过程。一定历史阶段上的实践,既是过去实践发展的结果和继续,具有历史继承性,又受当时时代条件的限制,具有历史局限性。因此,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上,实践的具体内容和形式往往是各不相同和各具特点的。

在实践和认识的辩证关系中,实践是认识的基础,认识依赖于实践,实践对认识起决定作用。

第一,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人们在实践中,接触客观事物,逐步认识事物的各种现象。消极被动的直观虽然也能认识事物的某些外表现象,但不能洞察隐藏在事物内部的本质和规律。只有通过实践,主体同客体反复相互作用,变革客观事物,才使事物的各种特性逐渐暴露出来,人们才能逐步透过现象深入到事物内部,认识其本质和规律。所以,实践是认识的来源,一切科学知识都是人们实践经验的总结,实践出真知。李时珍的《本草纲目》是一部中药学巨著,载药一千八百多种。为了写这部书,李时珍边行医边收集资料,行程数万里,广采草药,向许多人请教。这部书不仅是他自己实践经验的总结,也是前人和他同时代许

多人实践经验的结晶。鲁迅说：“本草家提起笔来，写：砒霜，大毒。字不过四字，但他却确切知道了这东西曾毒死过若干性命的了。”

在科学发现中，有时有灵感的作用。例如，阿基米德从洗澡中得到启示，发现了浮力定律；鲁班由于草叶划破手指得到启发，发明了锯。这些似乎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但是，这种灵感并不是人们头脑中固有的“火花”，而是以实践为基础的。实践越多，人们获得的经验和知识越多，大脑存贮的信息也就越多，当人们为了解决某个问题时，就回忆、调动大脑中已积累起来的信息，力图使它们建立起某种联系，经过一段时间的思索，以某个新信息的获得为契机，使原来分散的众多信息突然得到新联系的桥梁，这就是通常所说的灵感。“得来全不费功夫”的灵感，完全是因为早已把功夫下到“踏破铁鞋”的程度，终于寻觅到真理上面了。如果看不到这一点，以为单靠偶然的灵感就能有科学发现，否定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就会陷入唯心主义。

一切科学知识都产生于实践，离不开直接经验，这不等于说可以忽视间接经验。每个人的生命有限，实践的范围有限，而客观世界是无限多样和永恒发展的，任何人都不可能也不必要事事直接经验。事实上，每个人的多数知识是通过读书、受教育而获得的，是间接的东西。人类认识的发展，有着内在的连续性，每一代人都必须继承已有的知识，把前人认识的终点作为自己认识的起点，而后把自己在实践中获得的新认识增加到人类知识宝库中去。这样，人类认识才能发展。正如牛顿所说：“假如我能比别人了望得略为远些，那是因为我站在巨人的肩膀上”。学习书本知识，接受间接经验是必要的，但

是，这与实践是认识来源的原理并不矛盾。在我为间接经验的，在他人则为直接经验。就人类认识的总体讲，任何认识都从实践中来，只有实践才是认识的源泉，间接经验不是认识的“源”，而是认识的“流”，要真正掌握间接经验，把书本上的知识变为自己的知识，必须结合自身的实践。因此，我们要把参加实践同学习书本知识、接受间接经验辩证地统一起来。宋朝的陆游写过一首诗：“古人学问无遗力，少壮功夫老始成。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说明了既要刻苦读书，又要注重实践。

第二，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认识发展的动力是什么？有人认为是“求知欲”、“好奇心”、“科学兴趣”等。这些对于认识的发展起着一定的推动作用，但是，这些毕竟是心理的因素，是第二性的，它们本身归根到底也是在实践需要的推动下产生和发展的。人类认识发展史表明，是实践一步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推动着人们的认识也一步一步地由浅入深，由片面到更多方面的发展。现代科学发展为日益复杂、庞大、多层次和多序列的严密体系，新学科如雨后春笋般出现，新知识爆发式地增加，人类知识总量迅速上升，而且有加速上升的趋势，这些都是由于实践的推动。

社会的需要，实践的发展，不断提出需要解决的新课题，推动人们从事新的探索，同时人们也是在总结实践提供的新经验的基础上，才能对新课题给以回答，形成新的理论。恩格斯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①二十世纪以来，适应航空技术的需要，推动了空气动力学迅速发展；利用原子能的需要，促进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5页。

了原子核物理、基本粒子物理、放射化学、放射生物学的巨大发展；由于农业和医学发展的需要，推动了现代生物学进入分子水平的研究，并发展起遗传工程技术。这些新发展起来的学科，都是在总结新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

实践的发展也给人们不断提供新的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人类生理器官是有局限性的，人的眼睛看不到遥远的天体，不能分辨小于0.1毫米的东西；人的耳朵感觉声波频率范围为20—20,000次/秒，在这范围之外都听不见；人的嗅觉和味觉比许多动物迟钝。但是，人们在实践中不断创造出各种射电望远镜、电子显微镜、雷达、声纳、遥感装置、高能加速器等。这些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是人的器官的延伸。应用卫星上的红外遥感装置，可以发现水下几十米深处的潜艇；飞驰于十几万米高空的卫星，可以把地面行人拍摄下来。如果说过去实践创造的认识工具是人的感官的延伸，那么现在的实践制造出的电子计算机，则是人脑的延伸。实践发展所提供的日益增多、日益高级的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大大加强了人类的认识能力，突破了人的生理器官的局限，在宇观和微观两方面都大大地扩大了人类认识的视野，使认识不断达到新的广度和深度。

人们的认识能力的发展也离不开实践。恩格斯说：“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①人的生理素质会有差异，但是，生理素质只是才能发展的一种条件，它本身并不是才能。如鲁迅所说：“即使天才，在生下来的时候的第一声啼哭，也和平常的儿童一样，决不会就是一首好诗。”人的认识能力，如观察、记忆、想象、判断、推理的能力，思维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1页。

的广阔性、深刻性、灵活性、逻辑性和敏捷性,是在实践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实践既改造客观世界,又改造主观世界,人们在总结实践经验教训中,才变得聪明起来,增强了认识能力。

以上说明了实践是认识的来源,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后面还要讲到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是认识的目的。因此,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的反映论,强调认识的产生、发展、检验和归宿都离不开实践,实践对认识起决定作用。任何否认实践的重要性,否认认识对实践依赖关系的观点都是错误的。

第二节 认识的辩证过程

一、由实践到认识
人的认识过程首先是从实践到认识,即从实践中产生感性认识,然后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这是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

感性认识是人们在实践过程中,通过感觉器官接触外界事物而得到的对事物的表面现象的认识。感性认识有感觉、知觉、表象三种形式。感觉是对事物表面的个别特性的反映。例如,视觉反映事物的颜色、形状;听觉反映事物的声音;嗅觉反映事物的气味等。知觉是对事物的各种感觉的综合,形成对整个事物具体感性的形象。表象是以前被我们感觉和知觉过的事物,通过回忆把它的形象再现出来。从感觉、知觉到表象,已经显示了认识的发展,从对事物个别特性的反映到各种特性的综合反映,从对当前事物的反映到以后的回忆再现,而且在表象中是有选择地反映事物的某些突出的特性,或带有

想象的成份，已经开始出现抽象、概括的萌芽。但是，这些反映形式都没有超出感性认识的范围。感性认识的特点是直接性和具体性。一切感性认识都是人的感官对外界事物的直接感知，它和外界事物之间没有中间环节，反映的是外界事物的表面现象、具体形象。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起点。人们无论认识什么事物，总是通过感觉器官同它接触，首先形成感性认识，舍此没有别的途径。战国时的《墨经》就指出：“惟以五路知”。一切科学理论都是在感性认识基础上对感性认识进行加工整理的结果，这说明感性认识的重要性。但是，感性认识是认识的低级阶段，有局限性。它只是对事物表面现象的反映，没有反映事物的本质、内在联系。

随着实践的继续，人们对外界事物的感性认识积累到一定程度，就会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是人们通过抽象思维得到的对事物本质、内在联系的规律性的认识，它包括概念、判断、推理三种形式。概念是对事物本质特性的反映。人们对积累起来的感性材料，进行科学的抽象，舍弃事物个别的、非本质的东西，概括出一般的、本质的东西，就形成概念。物理学中原子、基本粒子、场，政治经济学中商品、价值、资本等都是概念。有了概念人们才能进行判断和推理。判断是运用概念揭示事物之间以及事物与属性之间的联系，它判明或断定事物是什么或不是什么，是否具有某种属性。光是微粒又是波，帝国主义是垄断的资本主义等等，这些就是判断。推理是从已有的判断得出新的判断的一种思维形式。人们常说让我想一想，这想一想就是运用判断进行推理的过程。理性认识这三种形式有明显的区别和顺序，总是从概念到判

断再到推理。但是，三者又不可分割，不可能完全单独地存在。理性认识的特点是间接性和抽象性。它是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产生的对事物的间接认识，是以抽象的逻辑思维形式反映事物的本质、内在联系的规律性。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它不是停留在事物的表面，而是深入到事物的本质中去，人们凭感觉器官不能把握到的东西，理性认识能够把握到。理性认识对事物的反映没有象感性认识那样的具体形象，似乎离开事物远了。但是，如果这种理性认识是正确的，那就更深刻、更完全地反映事物，也就与事物更近了。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认识发展过程中的两个阶段，在内容、形式和特点上都有质的区别。但它们又不是互相隔绝和分离的，而是在实践基础上辩证地统一起来。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主要表现在它们的相互依赖上。一方面，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人们认识的顺序，是先有感性认识，然后才发展为理性认识。感性认识反映事物的现象，理性认识反映事物的本质。事物的本质是通过多方面现象表现出来的，不透过事物的现象，就无法把握事物的本质。因此，理性认识必须以感性认识为前提，离开了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无从产生或者是主观自生的靠不住的东西。另一方面，感性认识有待深化、发展为理性认识。感性认识是认识的低级阶段，只有发展到理性认识这个认识的高级阶段，透过事物的现象而深入事物的内部，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才能有科学的预见，明确实践的方向和道路，指导实践。停留在感性认识上，不仅不能正确而有效地指导实践，而且难免为表面现象所迷惑，产生谬误。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还表现在它们的相互渗透上。一方面，感性认识中有理性认识。人和动物不同，在感知某一具体事物时，大脑并不是一张白纸，总是有以往产生的理性认识掺杂在其中，理性认识加强了感觉的明确清晰的程度，并且由于理解而使感觉更敏锐、更深刻。在科学发达的现代，特别是在科学研究中，必须借助现代科学仪器来感知认识对象，掌握这些科学仪器必须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感性认识的表达也要运用概念等理性认识的形式。另一方面，理性认识中也有感性认识。在理性思维的过程中，总是有感性的形象再现。理性思维中的想象，把感性形象带入其中，从而促进思维的活跃和贯通。对概念和理论的解释，也往往要借助于感性形象。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相互渗透，表明在人们的实际认识中，没有纯粹的感性认识，也没有纯粹的理性认识，两者的区分是相对的。

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是人们认识发展的必然趋势。但是，它不是自发地实现的，实现这个飞跃要有一定条件。

首先，要掌握丰富可靠的感性材料。这是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的基础。事物的本质是隐藏在现象背后的，要透过现象把握本质，就必须有反映现象的十分丰富而不是零碎不全的、真实可靠而不是虚假的感性材料。俄国生理学家巴甫洛夫说过：“事实就是科学家的空气。你们如果不凭借事实，就永远也不能飞腾起来的。”在自然科学研究中，要通过观察和实验的方法，掌握大量感性材料。我国著名科学家竺可桢，为了研究生物和环境条件周期性变化之间的相互关系，每天起来第一件事就是测量包括气温、气压、风向、湿度在

内的气象要素，每年都要仔细记录北京北海公园的冰冻和融化、植物始花、燕子归来、布谷鸟初鸣等物候现象的日期，从不间断。他正是在长期积累的大量材料基础上，才形成物候学的理论，写出了专著。

其次，必须经过思考作用，将感性材料进行改造制作。这是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途径。毛泽东说：“要完全地反映整个的事物，反映事物的本质，反映事物的内部规律性，就必须经过思考作用，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功夫，造成概念和理论的系统”。^①这就是说，首先要对感性材料进行比较和区分，撇开不反映事物本质的材料，选择反映事物本质的材料，对材料进行鉴别和核实，去掉虚假材料，保留真实材料，然后，把各种材料联系起来思索，从事物的相互关系和历史线索中找出相互间的本质联系，通过事物的表面现象进到事物的内部，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对感性材料进行改造制作是很复杂的，需要运用一系列相互联系、相互补充的思维方法。其中，既要运用各门科学特殊的思维方法，又要运用一般的科学思维方法，还要运用唯物辩证法所揭示的辩证思维方法。下一节我们将要论述辩证思维方法。

事实告诉我们，对感性材料进行改造制作是十分重要的。丹麦天文学家第谷，用了近三十年功夫观测行星运动，积累了丰富的感性材料。但是，他不善于思索，未能将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没有获得行星运动规律性的认识。他的后继者开普勒善于思索，在长期的观察中，通过对大量感性材料的抽象和概括，终于发现了行星运动三定律。这说明单有感性材

^①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

料是不够的，还要善于对感性材料进行改造制作。

在哲学史上，唯理论和经验论割裂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把两者对立起来。唯理论夸大理性认识的重要性，否认感性认识的作用，认为理性认识可以不依赖感性认识。经验论则夸大感性认识的作用，否认理性认识的重要性，认为认识可以停留在感性认识上。近代英国唯物主义者培根曾经形象地比喻感性和理性的关系，既反对象蜘蛛一样只从肚子里吐丝的理性主义者，又反对象蚂蚁一样只知道搜集材料的经验主义者，认为真正的哲学工作应象蜜蜂那样，从花园和田地里采集材料，加工消化。培根这个思想是可贵的，但是他没有真正解决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

实际工作中的教条主义，犯了类似唯理论的错误，轻视实践，轻视感性经验，不从实际出发，而是从“本本”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当作教条，到处生搬硬套。实际工作中的经验主义，犯了类似经验论的错误，轻视理论，否认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必要性，把局部的狭隘的经验当作普遍真理。上述两者都是违反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

二、由认识到实践

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认识运动并没有结束。毛泽东指出：“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但表现于从感性的认识到理性的认识之能动的飞跃，更重要的还须表现于从理性的认识到革命的实践这一个飞跃。”^①从理性认识到实践，是认识发展过程中的第二次飞跃。

实现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具有重大的意义：

第一，实践是认识的目的。认识世界是为了改造世界。认

^①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9页。

识本身不能直接改造世界,只有回到实践中去,化为群众的行动,才能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马克思主义十分重视理论,正是因为正确的理论对实践有指导作用,能够揭示事物发展的规律,预见事物发展的趋势,给实践指出明确的方向和道路。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只是把它空谈一阵,束之高阁,并不实行,那么这种理论再好也没有意义。

第二,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从实践中获得的认识,是否合乎实际,或具有多少真理性,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认识在回到实践的过程中,正确的被证实,错误的被纠正,不完备的被充实,比较原则的被具体化,适合过去实践情况的结论被新的实践经验所提供的新的结论所代替,使理论得到丰富和发展。

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也是一个过程,不是一下子实现的。例如,从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提出,到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诞生,把理论变为现实,中间经历半个多世纪的时间。从爱因斯坦提出物体能量等于它的质量乘以光速平方($E=mc^2$),为原子能利用提供理论,到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把理论变为现实,中间也经过几十年时间。

实现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

第一,理性认识本身应当是正确的。这是实现从理性认识到实践飞跃的前提。错误的或空想的理论,不可能指导实践取得改造世界的成效,相反只能造成实践的挫折和失败。

第二,理性认识要与具体实践相结合。理性认识反映的是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是一般性的东西,应用于实践时,必须

从实际出发，与具体实践相结合，经过一定的中间转化环节，化为直接指导实践的具体化的认识和设想。象马克思主义理论，只有化为一定的路线、方针、政策、方法等具体观念时，才能指导实践。自然科学的基础理论，只有经过技术科学、应用技术、产品设计和研制等中间转化环节，才能用于生产实践。

第三，理性认识要为群众掌握。社会实践的主体是群众，理论只有通过传播，深入人心，为广大群众接受，才能变为群众的实践。

第四，理性认识付诸实践，要有一定物质条件。没有实践加以改造的物质对象，没有实践所凭借的物质手段，实践活动是不能进行的。

由于人们的各种实践和认识是不相同的，因而从理性认识到实践飞跃所经历的过程、所需要的条件也是不相同的，必须对具体情况作具体分析。

三、认识过程的多次反复和无限发展

人们对于一个具体事物的正确认识，一般说来仅仅经过在实践基础上，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一次循环，是不能达到的。这是因为人的认识受到客观事物的发展和本质暴露程度的限制，受到科学技术条件的限制，受到人的实践范围、立场、观点、方法和知识水平等限制。只有经过从实践到认识，再从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例如，对化学元素周期律的认识经历了实践和认识的多次反复才逐步完善深化。在十九世纪，一些科学家就探索化学元素之间的联系，对元素进行各种分类。门捷列夫对前人工作进行分析，经过大约二十年时间的研究，到1869年提出化学元素周期律。由于他所预言的未知元素被接连发现，有力地

证明元素周期律的正确性。但这种以原子量为基础的理论，是不完善、不深刻的，其中有几种元素不能按原子量递增的顺序来排列。直到1913年，摩斯莱在X射线谱的实验中发现原子序数，用它来代替原子量的排列，又过了七年，查德威克在 α 粒子散射实验中，测定出元素的电荷值，揭示了原子序数即原子核电荷数的实质，才使元素周期律更加完善更加深刻。生产中许多重大的技术革新和新产品的试制，也都不是一下子完成的，而是经历几次、几十次、几百次甚至更多次的反复试验才获得成功。在社会生活中，对某一社会、某一革命运动、甚至某一事件、某一人物的正确认识，同样也需要一个多次反复的过程。

人们对于一個具体事物的认识，经过实践和认识的多次反复，达到了主观和客观的符合，认识运动基本完成了。然而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来说，人的认识又没有完成。因为客观世界及其发展是无限的，在空间上，客观世界存在的事物是无限多样的，层次和联系是没有穷尽的；在时间上，事物发展的一过程向另一过程的推移转变也是无限的，旧过程结束了，又开始新过程，新事物层出不穷，需要人们去认识。因此，人类认识运动是永无止境的。

毛泽东对于人类认识的发展作了如下概括：“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①这一概括言简意赅，从实践和认识的辩证关系上，揭示了人类认识不断深化的客观规律，揭示了人类认识是一个日新月异永无止境的辩证发展过程。

^①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3页。

第三节 辩证思维的基本方法

要正确地实现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形成概念,作出判断,进行推理,并使理性认识进一步发展和深化,必须自觉地应用辩证的思维方法。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辩证法、认识论和辩证逻辑三者是统一的。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贯串着辩证法,辩证逻辑也贯串着辩证法,包含着许多既互相区别又密切联系的辩证思维方法,如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和具体等。这些辩证的思维方法,是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在思维中的运用,对于科学地认识世界起着最一般的方法论作用。在人类认识发展史上,许多重大的认识成果的获得,都是由于自觉或不自觉地运用了辩证的思维方法。

一、归纳和演绎

归纳和演绎是运用得很广泛的辩证思维方法。归纳和演绎是有区别的。它们是方向相反的思维运动。归纳是从个别到一般的推理方法,即从个别的事实中概括出一般的原理。例如,生物学从鸡叫三遍天亮、牵牛花破晓开放、青蛙冬眠春晓、大雁春来秋往等生物的活动是按时间变化而进行的事实中,概括出生物活动都具有时间上周期性节律的结论。演绎是从一般到个别的推理方法,即用已知的一般原理引伸出关于个别对象的结论。例如,海王星的发现,就是根据万有引力定律和天文观测资料,通过演绎,首先推算出这颗未知行星的轨道,而后才实际观测到的。欧几里得几何学,就是一个由少数公理出发层层演绎而成的体系。

归纳和演绎的客观基础是事物本身固有的个性与共性、特殊与一般的关系。个性中包含着共性,特殊中包含着一

因而人们可以从个别中归纳出一般。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一般存在于特殊之中，因而人们可以从一般中演绎出个别。

归纳和演绎又是互相联系、互为条件的。一方面，没有归纳就没有演绎，归纳是演绎的基础。作为演绎出发点的一般原理往往是归纳得来的。例如，能量守恒定律，就是归纳大量机械运动等经验事实的结果。生物遗传基因学说，也是归纳大量生物实验事实的结果。另一方面，没有演绎也就没有归纳，演绎给归纳提供指导。对事实进行归纳的指导思想往往是演绎的结果。例如，达尔文归纳了大量事实材料得出生物进化论的结论，但他在得出生物进化论的结论之前，早就接受拉马克等人生物进化的观点，正是以这些观点作为归纳时的指导思想。

归纳和演绎还互相补充，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人们的认识运动总是从个别事物开始，从个别概括出一般。因此，人们通常是从归纳开始，归纳出来的结论成为演绎的前提，归纳转化为演绎，演绎使归纳的认识成果得到扩大和加深。演绎中得出的结论又可以成为归纳的指导，演绎转化为归纳，用事实材料的归纳来验证和丰富演绎的结论。人们的认识就是在归纳和演绎的交互作用过程中，从个别到一般，又从一般到个别，循环往复，步步深入。

在逻辑史上，归纳和演绎曾被人们看成是两种对立的思维方法，出现过片面夸大归纳而否定演绎和片面夸大演绎而否定归纳的观点。其实，这两种方法都具有局限性。归纳的局限性表现在：由于事物的属性有本质和非本质的区别，单纯的归纳不一定揭示事物的本质；即使归纳的结论已经揭示事物的本质，也并不能帮助人们理解这个本质；归纳中根据一类

的部分对象具有或不具有某种属性，从而得出整类对象具有或不具有某种属性，这种不完全归纳得出的结论未必真实可靠。演绎的局限性表现在：演绎本身不能保证结论正确，结论的正确取决于演绎的前提是否正确，即使演绎的前提是正确的，演绎是符合逻辑规则的，还是不能保证正确地反映不断变化着的客观世界。因此，我们必须把归纳和演绎结合在一起运用，并且与其它思维方法结合起来运用。

二、分析和综合

分析和综合是辩证思维的一个基本方法。客观事物是复杂多样的，它由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组成，但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又互相联系，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因此，我们在思维中有必要和可能对客观事物进行分析和综合。

分析就是把客观事物分解为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分别地加以研究。在分析中，仅仅把整体的一些部分、侧面和属性罗列出来，一个一个地加以机械分解，是不科学的。辩证的分析，必须把事物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放到矛盾的诸方面相互联系中去，放到事物的矛盾运动中去。因此，矛盾分析是最基本的分析方法。随着科学的发展，科学分析的方法日益增多，例如，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因果分析、结构分析、比较分析、分类分析、数学分析等方法，在人们认识中起着重要作用。

综合是把对事物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的认识统一为整体的认识，是从整体上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综合不是把事物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的认识，主观地、任意地凑合在一起，也不是机械地相加，而是按它们内在联系有机地统一为整体认识，是把整个事物在思维中再现出来。从十九世纪上半叶起，自然科学进入整理材料综合研究的阶段。在现代自然

科学的发展中，综合的趋势日益突出，因此，综合的方法显示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分析和综合是辩证的统一。两者既是互相区别的，又是互相依存的。一方面，分析是综合的基础，没有分析，认识就不能具体深入，不能把握事物的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的具体规定性，当然无从综合。另一方面，分析也离不开综合，分析总是要以某种综合的成果为指导进行的，并且以综合为目的。没有综合，认识是零碎、片断的枝节之见，不能统一为整体，也难以对各个部分、侧面和属性有确切的了解。正如一个医生治疗疾病，有时可以是治疗人的局部疾病，但任何较为高明的医生总是把病人当作有机的整体，正确处理局部和整体的关系。

辩证的思维必须把分析和综合结合起来，在分析基础上综合，在综合指导下分析，分析和综合互相促进、互相转化。分析、综合、再分析、再综合，如此循环往复，推动认识的深化和发展，决不能把两者截然分开，更不能只要一个而否定另一个。

三、抽象和具体

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也要运用由感性具体到抽象规定，再由抽象规定到理性具体的辩证思维方法。

感性具体就是人们通过感官得到的事物生动而具体的完整形象。这是认识过程的起点。但是，这种感性具体只是对事物现象的反映，是对事物整体的混沌的认识，没有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因此，要从感性具体到抽象规定。抽象规定就是通过思维分析活动，把事物整体分解成各种属性、特点和关系，从中去掉那些偶然的、非本质的东西，抽出那些必然的、

本质的东西，对事物的各种属性、特点和关系分别加以规定，形成简单的概念。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许多人天天看到、天天使用各种各样的商品，但这只是一个感性具体的认识，不知道商品的本质。马克思运用抽象的方法，对商品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形成了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等各个抽象的规定，它们分别从某一侧面反映商品的特性。

每个抽象的规定只是反映事物属性、特点和关系的一个方面。如果把认识停留在抽象规定上，那么即使是科学的抽象，也会导致片面性和绝对化的错误认识。马克思说：“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①每个事物都是具体的，是多方面属性、特点和关系的统一体。因此，要真正达到对事物全面而具体的认识，还必须运用综合的方法，把对事物各方面的抽象规定联系起来，在理性思维中把事物的各种属性、特点和关系作为整体完整地、具体地再现出来，即达到理性具体。例如，马克思正是运用这种从抽象规定到理性具体的方法，综合对商品的各种抽象规定，在理性中把商品的本质和规律完整地揭示出来，并进一步形成关于商品生产和商品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相对完整的理论体系。

理性具体与感性具体不同，从形式说，它已经离开了具体的感性形象，是用一系列概念和符号表达的，具有抽象性；从内容说，它已经不是对事物表面现象的整体反映，而是对事物内在的各方面属性、特点和关系的整体反映，是研究和理解事物本质和规律的结果。认识只有达到理性具体，才是反映事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物本质和规律的科学认识。

从感性具体到理性具体，决定性的中间环节是抽象。抽象有科学的，也有不科学的。科学的抽象，首先必须从实际出发，根据事实，而不能主观随意地在感性具体中去掉什么、抽取什么；其次必须把真正本质的东西抽取出来，每一步抽象都应该同事实相对照，不断用实践来检验，否则将会是空洞的、形式主义的抽象。

以上，我们对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和具体作了简要论述。这些方法并不是辩证思维方法的全部。在人们的实际思维过程中，也不是孤立地运用某一种方法，而是在实践基础上综合地运用各种方法，相互补充，相辅相成。只有这样，才能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并使理性认识不断深化和发展。

第四节 真理

一、真理的客观性

人们认识的任务，是获得真理、发展真理，并在真理的指导下改造世界。

（一）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

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意识中的正确反映。真理不是客观事物本身。真理从形式说是主观的，是主体对客体的正确认识。那么真理的内容有没有客观性呢？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在真理观上的分歧主要是在这个问题上。

唯心主义从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观点出发，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也就必然否认真理内容的客观性。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认为世界是绝对精神的体现，真理是绝对

精神的自我认识。宗教把上帝看成真理的化身，真理只不过是上帝对人们的启示。他们虽然不直接宣称真理是主观的，但是，他们讲的绝对精神、上帝是主观想象出来的，只不过把主观精神客观化、神秘化。因此，他们归根到底是否认真理有不依赖于主观的客观内容。主观唯心主义者主张真理是主观的。象实用主义者胡适说过：“我们之所谓真理原不过是人的一种工具，真理和我手里这张纸、这支粉笔、这块黑板、这把茶壶是一样的东西，都是我们的工具。”俄国马赫主义者波格丹诺夫认为，真理是“社会的、全人类的经验形式”，把社会上大多数人承认的观点说成是真理。其实，认识是否真理，并不决定于承认它的人数多少，象宗教迷信在相当长时间里曾为多数人所接受，但它并非真理。主张真理的内容依赖于多数人和依赖于个别人，并没有本质的区别，都是认为真理是主观的。

近几十年，随着现代自然科学越来越广泛地采用符号形式反映客观实在，表达认识成果。实证主义者宣称科学已日益成为纯粹的符号系统而失去其客观性，根本否认自然科学所揭示的真理内容是客观的。其实，现代自然科学按照一定规则建立简洁严谨的符号系统，虽然与客观事物没有直接的内在关系或必然关系，但并非纯主观的东西。它所揭示的科学内容实际上并不是脱离客观实在，而是用形式化的语言更准确地、定量地反映客观实在。爱因斯坦的 $E=mc^2$ 公式是真理，并不在这些符号本身，而是因为它反映了质量与能量关系的客观规律性。否定符号系统对客观实在的依赖，势必陷入主观真理论。

唯物主义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观点出发，认为思维是存在的反映，也就必然承认真理的客观性。列宁说：“认为

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①所谓真理的客观性，即客观真理，就是指在真理中包含着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客观内容。只有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才是真理，不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就不是真理。万有引力定律这个真理是牛顿发现的，但它的内容不是牛顿主观决定的，而是自然界客观规律的反映。剩余价值学说这个真理是马克思提出的，但它的内容也不是马克思主观决定的，而是客观存在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反映。

真理的客观性表明任何人都不能随意制造或改变真理，只能在实践中发现和发展真理。一种认识所以是真理，是因为它具有和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一致的客观内容，离开了这个客观内容，就无真理可言了。

真理的客观性也表明在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对同一事物的真理性认识只有一个，真理不因人而异，也不因阶级而异。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运用，在不同程度上受到阶级利益的制约和影响。自然科学真理，一般说来并不直接涉及各个阶级的利益，可以为不同的阶级所认识和运用。但是，当它触犯人们利益的时候，也会遭到某些阶级的激烈反对。例如，哥白尼的“日心说”触犯了宗教，就遭到强烈的反对，伽利略因宣传哥白尼的“日心说”，被罗马宗教法庭定为“狂热信奉异端邪说的可疑分子”而被判“终身监禁”。社会科学真理，一般说来直接或间接涉及各个阶级的利益，因而不同阶级对它有不同的态度。但是，真理的内容并不因各个阶级的不同态度而有所改变。因此，只有客观真理，没有阶级真理。

^①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9页。

(二)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

真理的客观性,不仅在于真理内容是客观的,而且在于真理的标准也是客观的,只有实践才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最终标准。

实践成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所决定的。所谓检验认识的真理性,就是检验人的认识同客观实在是否符合,因而这种检验的标准,不能在认识领域内寻找,思想理论不能成为检验自身是否符合客观实在的标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虽然是真理的客观内容,但它们本身是人们认识的对象,不能直接回答认识是否与其相符合。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应该是能把主观同客观联系起来加以比较对照,从而确定认识同客观实在是否符合的东西。具备这个特点的,只有人们的实践。列宁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现实性的优点。”^①所谓实践有普遍性的优点,就是同样的实践,在同样的条件下,必然产生同样的结果,例如,人人摩擦都会发热,通过电解水的方法都能取得氧气和氢气。因此,同样的实践能反复检验人的认识是否与客观实在相符合,给予真理性的认识以确定性。所谓实践有直接现实性的优点,就是实践是把主观认识同客观实在直接联系起来的桥梁,人们在一定思想理论指导下从事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所产生的结果是客观实在的。因此,人们可以把指导实践的认识同实践产生的客观结果相比较对照。一般说来,人们在一定思想理论指导下进行实践活动,如果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那就证明这种认识是正确的,如果达不到预期的效果,那就证明这种认识是错误的。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0页。

一切认识上的是非争论,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的问题,归根到底不能靠理论本身,而要诉诸实践才能作出明确的结论。事实胜于雄辩,实践最有权威。过去一些外国地质学家认为中国是“贫油国”,我国杰出的地质学家李四光反对这种观点,肯定我国有丰富的石油资源。两种观点究竟哪一个有真理性?光在理论上争辩是不会有结果的。通过我国石油开发的实践,新油田相继发现,证明了李四光观点的真理性。

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是绝对的。首先,在任何情况下只有实践才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认识都要受到实践的检验而决定其是否真理。凡是经过实践检验证实的理论,就具有真理性,新的实践可以丰富它、发展它,却不能推翻它。例如,相对论、量子力学出现后,人们认识到古典力学不适用于接近光速运动的物体,也不适用于原子和小于原子的微观物体。但是,新的实践并没有否定经过实践检验证实的古典力学具有一定的真理性,它仍然是缓慢的宏观物体运动规律的相对正确反映。其次,无限发展的实践,对任何认识的真理性都能作出确定的检验,这也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今天的实践不能作出检验,以后的实践终将会作出检验。例如,现在的实践还不能对基本粒子结构的“层子模型”等假说作出确定的检验,但随着人们对基本粒子研究的深入,今后的实践一定会对这些假说的真理性作出判断。

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又是相对的。首先,实践不能对现存的一切认识作出正确的判断。这是由于实践是历史地发展着的。一定历史阶段的实践都有局限性,它不能完全证实或驳倒一切认识,而只能证实或驳倒当时的部分认

识。例如,关于“外星人”问题,就有不同的看法;关于癌症发生的原因,也有不同的看法,现在的实践还不能对这些看法的真理性的作出肯定的结论。其次,实践对认识真理性的检验是有限度的,还要继续进行新的实践检验。这是由于实践检验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往往要经过长时间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单靠短时间的或者一定范围局部实践的检验是有局限性的。例如,宇称守恒定律曾被大量实验所证实,许多科学家都把它当作微观过程的普遍规律。1956年李政道、杨振宁提出了在基本粒子弱相互作用下宇称可能不守恒的假说,不久吴健雄在实验中证实了这个科学理论。这一事实说明,原有大量实验对宇称守恒定律的证实是有局限性的,它并没有证实基本粒子在弱相互作用下宇称守恒。对社会科学理论真理性的检验,比自然科学更困难些。列宁说:“在社会现象方面,没有比胡乱抽出一些个别事实和玩弄实例更普遍更站不住脚的方法了。……如果从事实的全部总和、从事实的联系去掌握事实,那末,事实不仅是‘胜于雄辩的东西’,而且是证据确凿的东西。如果不是从全部总和、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而是片断的和随便挑出来的,那末事实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甚至连儿戏也不如。”^①因此,我们既要坚持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又要防止把实践检验简单化,将实践还不能证实的理论简单地肯定或否定,将个别人的实践或局部的、一时的实践结果绝对化,以为已经是最终结论。

承认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并不排除逻辑证明的作用。逻辑证明就是运用已知的正确判断作前提,通过逻辑推理,从理论上确定另一个判断的正确性。逻辑证明是

^① 《统计学和社会学》。《列宁全集》第23卷,第279页。

个必不可少的理论思维过程，在探索 and 认识真理过程中有重要作用。首先，检验理论的某个实践总是具体的、特殊的，而被检验的理论相对讲是抽象的、普遍的。因此，必须借助逻辑证明进行理论分析，把实践检验由特殊提高到普遍，以辅助实践检验。其次，每当提出一项计划、方案、设计后，常常不是立即付诸实践，而是先进行逻辑证明，对可行性进行论证，如果逻辑证明中不能成立，是不可行的，那就要修改计划、方案、设计。逻辑证明是实践检验的先导，逻辑证明在一定范围内对某种认识是否正确起着判定作用。例如，有人要制造一台永动机，不必等他失败，就可以根据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用逻辑推理判定他是要失败的。再次，有些学科，象数学，其中有一些十分抽象的命题，无法用实践直接检验，只有靠逻辑推理来证明。当然，逻辑证明不是与实践相并列的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而是实践检验的有效而又必要的补充。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归根到底只有实践。这是因为，逻辑证明中的前提必须是在实践中被证明是正确的认识；逻辑证明中所遵守的逻辑规则也是在实践中产生，并且是被实践千百万次检验证明过的；逻辑证明作出的结论，仍然需要实践检验，才能最终确定其是否正确。

马克思主义把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是与唯心主义根本对立的。唯心主义是在意识范围内寻求真理的标准，有的把所谓权威、圣人的言论当标准，汉代杨雄说：“万物纷纭，则悬诸天；众言淆乱，则折诸圣”；儒家鼓吹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有的以自己观念为标准，提出“以吾心之是非为是非”；也有的以多数人意见为标准；还有的以政治权力作标准，主张有权就有理。这些都把真理标准看成是主观的，以人们

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判定认识的真伪，必然会混淆是非、颠倒黑白。

在坚持主观真理标准的唯心主义派别中，实用主义是最有欺骗性的。实用主义者提出有用即真理。美国詹姆士说：真理“它是有用的，因为它是真的”，“它是真的，因为它是有用的”，这两句话的意思是一样的。詹姆士甚至把真理比作银行发行的钞票，只要大家相信它，能够彼此交换，能够用它换到自己需要的东西，就是真的。这种把有用作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貌似马克思主义以实践作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其实是根本不同的。首先，马克思主义讲的实践是指社会实践，主要是千百万人民群众的实践，而实用主义则把个人应付环境的行动称为实践。其次，马克思主义认为认识真理性要以实践的效果来检验，是指通过实践证明一种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而实用主义所讲的效果，是指个人主观需要能否得到满足，不顾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再次，马克思主义认为真理是有用的，是由于真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有用是真理的属性和作用，而不是真理的依据。实用主义则把有用作为真理的依据。实际上，有用的并不一定是真理，谎言对骗子是有用的，有时会产生迷惑人的效果，但谎言永远不会成真理。鼓吹有用即真理，完全抹煞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客观标准。由于各人有各人的有用，各人都把对自己有用的思想理论当作真理，真理就会因人而异，从而完全混淆了真伪的区别，否定了真理。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真理既有客观性，又有绝对性和相对性。研究真理的发展，必须正确认识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及其相互的关系。

真理的绝对性,即绝对真理,一是指任何真理都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人类的客观内容,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也就是在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上,承认真理的绝对性。二是指真理的发展越来越全面、越来越深刻地反映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不断达到新的广度和深度,这也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也就是在承认世界可知性,人类能够不断增进对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上,承认真理的绝对性。

真理的相对性,即相对真理,一是从整个物质世界说,任何真理都只能达到一定的广度,反映物质世界的某些方面和某些过程,不可能穷尽物质世界的一切方面和一切过程,认识有待扩展。二是从特定事物说,任何真理即使对物质世界某些方面和某些过程的正确认识,也只能达到一定深度,具有近似的、不完全的性质,认识有待深化。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辩证的统一,不可分割。

第一,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同一真理的两个不同方面。任何真理都既有绝对性,又有相对性。这是由物质世界及其发展的特性所决定的。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和无限发展是绝对的,因而真理作为人们对物质世界中的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包含着不容置疑的客观内容,具有绝对性。在物质世界中,每一具体事物都处在极其复杂的联系中,其本质的暴露往往要有一个过程;在一定阶段上,每一具体事物的发展只能达到一定水平,因而人们对一定发展阶段上具体事物的认识具有相对的真理性。同时,人们认识能力的特点,也决定了真理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就世代延续的人类认识能力讲,是没有止境的,能够不断地使不知转化为知,知之不多转化为知之较多,因而真理作为人们认识的成果,可以不断发

展,越来越全面、越来越深刻地反映物质世界,具有绝对性。但是,对处在一定历史时代的人们来说,认识能力又是有限的,客观物质世界发展过程中尚未出现的东西,人们当然不可能认识,即使已经出现的东西,当其本质尚未充分暴露时,人们也不能很好认识它。甚至已经出现,而且本质业已充分暴露的事物,由于主客观条件的限制,也不一定完全认识它。因而,每一历史时代的人们所获得的真理都是不完备的、近似的,具有相对性。

第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互相渗透、互相包含的。在相对中有绝对,就是一切相对真理性的认识中,都包含着绝对的永远不会被推翻的因素。这不仅指每一相对真理性认识,都是在一定条件下,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程度上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在这个限度内,它永远不会被推翻。而且从真理的发展讲,任何相对真理性的认识,即使被新的相对真理性的认识所代替,也总有一些带有绝对真理性的“颗粒”被保留继承下来,这些“颗粒”是永远不会被推翻的。在绝对中也有相对,就是绝对真理性认识是通过相对真理性认识表现出来的,世界上没有离开真理相对性的真理绝对性,也没有离开真理绝对性的真理相对性。孤立的真理绝对性和相对性是不存在的。

真理的发展,一方面是相对真理性内容的发展变化,往往是在原有相对真理性认识的基础上,又出现更全面、更深刻的新的相对真理性认识;另一方面通过相对真理性认识的发展,不断增添积累永远不会被推翻的绝对真理性的“颗粒”,使认识日益全面、日益深刻地反映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人类认识的历史,充分证明了任何真理都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

真理的发展也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例如，关于物质结构的真理性认识就经历了很长的发展过程。从古希腊德谟克利特的原子论，到伊壁鸠鲁的原子论，从近代的原子论到原子核论，再到当代基本粒子理论，表明人类真理性认识从低级到高级发展，其中每一种形态，都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必然会出现新的相对真理性认识。象古希腊的德谟克利特的原子论，由于它是朴素的认识，缺乏科学材料的证明，远没有穷尽物质结构的奥秘，并且包含着明显的缺点和错误，因而它的真理性是相对的，被对物质结构新的相对真理性认识所代替。但是，德谟克利特主张的物质是由原子组成的论点，不仅没有被推翻，而且不断得到新的证明，丰富了新的内容。这表明不可推翻的绝对真理性内容将被继承和扩大。科学发展中，新的理论代替旧的理论，不是简单地抛弃，而是辩证的扬弃，其中积极的东西被继承下来，并继续向前发展。

真理绝对性和相对性及其相互关系的原理告诉我们，人们对真理的认识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不断发展的过程。任何时代、任何个人所获得的真理性认识都具有局限性，是有待深入扩展的，人们没有也不可能穷尽真理，使认识达到至善至美的地步。如果我们把世代延续的人类对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完全、彻底的认识比喻为没有尽头的“历史长河”，那末人类每一时代所达到的真理性认识只是这“历史长河”中的“水滴”。人们的认识决不能停留在这有限的“水滴”上，决不能把认识停滞和僵化。同时也告诉我们，真理的发展使人们对物质世界的认识日益全面、日益深刻，真理是可信的，要坚持真理，怀疑和否定真理是错误的。

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都把真理的绝对性和

相对性绝对对立起来。绝对主义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把现存的真理看成是终极真理，人们只要躺在这些真理性认识上就行了，无需再去探索客观世界的奥秘，从而导致思想僵化，堵塞真理发展的道路。相对主义则片面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把相对看成不包含绝对的纯粹相对，把真理的发展变化看成真理是主观的，象战国时期庄周讲的“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真理没有绝对性，也就没有可靠性，从而导致怀疑主义和不可知论，直接取消了真理。

在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态度上，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的态度都是错误的。绝对主义否认马克思主义科学真理有相对性，把马克思主义理论看成已经穷尽了真理，是认识发展的“顶峰”，可以当作万古不变的教条照搬照抄，否认随着实践的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也必须发展。相对主义否认马克思主义科学真理有绝对性，借口马克思主义理论要发展，否定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普遍真理性和指导作用。从唯物辩证法看来，马克思主义科学真理也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马克思主义是经过一百多年实践检验反复证明的客观真理，我们必须坚持，任何怀疑反对都是错误的。但是马克思主义并没穷尽真理，马克思主义在发展过程中，需要对新的实践经验不断总结，上升为新的理论，使原有的理论更加丰富和充实；需要对一些原来正确、后因条件变化而不适用的某些结论，加以修正；对那些经实践检验证明是不符合客观实际的观点，则必须抛弃。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正是马克思主义这个科学真理有强大生命力的表现。

三、真理和谬误

认识真理是一个复杂的过程。由于主客观之间矛盾的存在，客观事物错综复杂，人们的主观认识受到种种条件限制，就有可能使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不一致，产生谬误。谬误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反映，任何个人、阶级和社会集团都难以完全避免谬误。“金无足赤，人无完人”，“一贯正确”的人是没有的。即使是伟大的科学家、思想家、政治家、军事家也是如此。法拉第说过：“就是最有成就的科学家，他们得以实现的建议、希望、愿望以及初步结论，也只不到十分之一。”当然，谬误难以完全避免，是就个人、阶级和社会集团的认识全过程讲的，而对某一具体事物的认识，谬误并不是注定难免的，减少认识上的失误，避免大的失误是可能的。

真理和谬误是对立的。真理是主观对客观的正确反映，谬误是主观对客观的歪曲反映。在一定范围内它们的界限决不能混淆。

真理和谬误又有统一性。两者相比较而存在，有比较才能鉴别。东汉王充说：“两刃相割，利钝乃知；两论相订（争辩），是非乃知”。在确定真理时，也就确定了谬误。真理和谬误在一定条件下还能互相转化。恩格斯说：“真理和谬误，正如一切在两极对立中运动的逻辑范畴一样，只是在非常有限的领域内才具有绝对的意义；……如果我们企图在这一领域之外把这种对立当做绝对有效的东西来应用，那我们就会完全遭到失败；对立的两极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①

真理向谬误转化，主要有两种情况：一是任何真理都是具体的，是在一定时间、地点和条件下主观同客观的一致，有自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0页。

已适用的范围。如果超出了这个范围,真理便会转化为谬误。如列宁所说:“只要再多走一小步,仿佛是向同一方向迈的一小步,真理便会变成错误。”^①例如,化学元素不能互相转化的原理,在化学运动范围内是真理,它反映了化学元素在一定条件下质的稳定性。但是,在原子核物理学研究的范围内,就发现由于原子核的放射现象和原子核的链式反应,一些元素会自动衰变为其它元素,而且可以人工地使一种元素转化为另一种元素。在这里,化学元素不能互相转化的原理就失去了真理性而成为谬误。二是任何真理都是全面的,包括相互联系的多方面的内容。列宁说:“真理就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构成的。”^②孤立地把其中一个方面抽取出来,加以片面夸大,也会失去原有的真理性而成为谬误。例如,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科学理论,包括对敌人实行专政和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这两个互相依存的内容,如果把这两方面内容割裂开来,片面夸大一个,就会把本来科学的理论转化为谬误。

谬误向真理转化,主要也有两种情况:一是既然真理超出一定范围会转化为谬误,那么只要使它回到原来的范围,谬误又会转化为真理。如前所述,化学元素不能互相转化的原理,在原子核物理学研究的范围内是谬误,而当它回到化学运动的范围内则是真理。二是错误往往是正确的先导,吃一堑长一智,失败是成功之母,人们对谬误进行科学的分析,从中吸取有益的教训,就可能达到对事物的正确认识,使谬误转化为真理。恩格斯说:“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

①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257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10页。

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①特别是有些谬误从总体说是不正确的，但也包含某些可以吸取的观点或材料，经过扬弃，为尔后的正确理论所批判继承，就转化为正确理论的组成部分。

真理和谬误的互相转化都要有一定条件。离开了条件讲真理和谬误的互相转化，不是辩证法而是诡辩，会抹煞真理和谬误的界限。因此，我们要认真分析转化的条件，既避免真理向谬误转化，又努力促使谬误向真理转化。

真理是同谬误相斗争而发展的。由于真理和谬误的界限不是一开始就清楚明确的，新的真理不是一开始就得到人们的理解和承认。新的真理往往为人们错误的传统观念、偏见和习惯势力所不容，有时反而被当作谬误而遭到反对。象英国医生詹纳提出用接种牛痘的方法来预防天花时，就遭到激烈的攻击和辱骂。特别是在阶级社会里，有些真理所揭示的客观规律，同某些阶级的利益相对立，就会遭到他们的强烈反对。这时，真理和谬误的斗争，就同政治斗争、阶级斗争联系在一起，表现得异常激烈。在社会主义社会，真理发展的条件比旧社会优越得多，但是阻碍真理发展的认识因素和社会因素并没有完全消失，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因此，真理也仍然要在同谬误斗争中发展。

古往今来，多少仁人志士为真理而斗争，前仆后继，不屈不挠，甚至付出鲜血和生命。这表明探求真理、传播真理、实现真理的道路决非一帆风顺，必然要经过斗争。但是，真理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是不怕比较，不怕辩驳，不

① 《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85页。

怕实践检验的,是不可战胜的,真理的发展也是不可抗拒的。

真理和谬误斗争的具体情况是错综复杂的,往往表现为不同意见、不同学术观点之间的争论。有时,在两种不同观点中,一方基本上是正确的,另一方基本上是错误的。例如,哥白尼的“日心说”同托勒密的“地心说”之间的争论,拉瓦锡的“氧化说”同斯达尔的“燃素说”之间的争论,就属于这种情况,斗争结果是前者战胜了后者,代替了后者。有时,争论双方的观点都有一定的真理性,又都有一定的局限性。例如,牛顿提出的光的“微粒说”同惠更斯提出的光的“波动说”之间的争论,就属于这种情况。经过长期争论,终于得到了波动性和粒子性对立统一的正确认识,比较深刻地揭示了光的本质。有时,争论双方的观点都是错误的。科学研究是一个复杂过程,仅仅由于各人科学实验的条件不同,掌握的材料不同,观察问题的角度不同,也会形成不同的观点。因此,不同观点的争论,并不直接都是真理和谬误的对立,必须实事求是地、具体地、细致地分清真理和谬误的界限,区别对待。对待基本正确的理论,应肯定其正确部分,修正其错误部分;对于基本错误的理论,则应当加以否定,同时又善于从中吸取教训,利用其确实有价值的思想材料,使谬误成为真理的先导。总之,马克思主义者的态度,是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第五节 认识论和思想路线

一、认识论是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

以上各章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辩证唯物主义部分的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正如列宁所说:“马克思的哲学是完备的哲学唯物主义,它把伟大的

认识工具给了人类，特别是给了工人阶级。”^①所以，从广义说，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认识论的意义，可以也应该把它作为认识世界的根本观点和方法来掌握。认识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中心是揭示在实践基础上，人们如何不断解决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的矛盾，达到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的一致。因此，它对人们认识的指导意义就更加直接、更加明显了。

无产阶级政党在领导革命和建设的事业中，总是有一定的思想路线。思想路线是一定世界观和方法论在实际工作中的体现，是在实际工作中对认识论的具体运用和贯彻。思想路线有正确的，也有错误的。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无产阶级政党只有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指导思想的理论基础，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运用于实际工作，才能形成正确的思想路线。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无产阶级政党的正确思想路线是紧密联系的，是一致的。这个一致性，体现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知和行在实践中的统一。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只有化为无产阶级政党的正确思想路线，才能在现实中实现，在改造世界中发挥巨大的指导作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世界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的物质世界，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客观物质世界的事物是人们认识的对象和内容。因此，人们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通过调查研究，认识和掌握事物发展的规律，使主观认识符合客观实际。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实践是认识的基础，理论来源于实践，又对实践起指导作用。因此，人们既要重视理论，又不要把理论当作教

^① 《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第443页。

条,理论要与实际相结合。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因此,人们必须用实践检验认识,使认识得到证实、修正和发展。

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中国共产党在毛泽东的领导下,经过长期的革命实践,特别是延安整风,在全党确立了正确的思想路线。它为我们党制定正确的政治路线提供了基础,也保证了正确政治路线的贯彻执行。党的正确思想路线不是平安地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而是在同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这些主观主义的斗争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党内出现过背离正确思想路线的错误倾向,破坏了正确思想路线的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拨乱反正,重新确立和发展了正确的思想路线,即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

这条正确思想路线的核心是实事求是,实事求是也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精髓。毛泽东把实事求是这个中国古代的思想命题,作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科学规定,赋予新的深刻的含义,他说:“‘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①“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从“实事”出发,就是从客观存在出发,坚持物质第一性的唯物主义观点。“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客观规律性,承认事物的联系,承认事物发展的规律性,这是辩证法观点。“求”就是研究,通过“求”将“实事”与“是”联系起来,说明必须从客观实际出发,找出其固有的规律性,使主观与客观相一致,这是认识论观点。所以,“实事求是”简洁明晰,富有中国特色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精

^① 《改造我们的学习》。《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59页。

神和要求,反映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论、辩证法和认识论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和贯彻。

实事求是要求正确解决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的矛盾,使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相一致。做到这一点并不容易,这里有立场、观点、方法、知识经验和思想水平问题,有党性问题,也有客观条件问题。从认识上说,实事求是既是一个唯物主义的命题,又是一个辩证法的命题,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相统一的方法论原则。要做到实事求是,一要坚持一切从客观实际出发,按照客观事物的本来面貌如实反映,不夸大,不缩小,不附加任何外来成份。二要坚持全面地看问题。客观事物总是复杂的,往往有许多方面,认识只有全面地反映客观事物的各个方面,才能符合客观实际。抓住事物的片面,即使这个片面是事实存在的,但把它夸大、绝对化,也就必然脱离客观实际。三要坚持发展地看问题。客观事物是发展变化的,认识也必须跟着发展变化,如果因循守旧、思想僵化、凝固不变,认识必然不能正确反映变化了的客观实际。四要坚持本质地看问题。客观事物有内在的本质和规律,认识必须透过现象看本质,掌握事物发展的规律,停留在对事物现象的认识上,难免为假象所迷惑,不能正确反映客观实际。总之,客观地、全面地、发展地、本质地看问题,才能实事求是,使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相一致。

中国革命的实践证明,能否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一切工作成败的关键之一。在今天,我们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贯彻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才能正确解决在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中所遇到的各种新问题,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思 考 题

1. 怎样理解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它同旧哲学的认识论区别在哪里?
2. 怎样理解实践及其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
3. 怎样理解认识的辩证过程?学习这一原理有何意义?
4. 怎样理解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5. 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坚持实践标准有何意义?
6. 什么是党的正确思想路线?它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关系怎样?

第八章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

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科学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有其相对独立性。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对社会存在具有反作用。

第一节 社会存在及其对社会意识的决定作用

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人们在创造社会物质生活的过程中，认识自然、改造自然，逐步形成一定的自然观。同时，人们的活动又是在社会历史过程中进行的，并在这个过程中逐步形成一定的历史观。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根本观点。

存在和意识的关系是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把这个观点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中，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这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这个问题是研究社会生活、社会历史和解决历史观中其他一系列问题的前提和基础。

社会存在是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它是指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即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物质生活条件，主要是生产方式，也包括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

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它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包括艺术、道德、宗教、政治和法律思想、科学、哲学等多种形式。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唯一标准。认为社会意识是第一性、社会存在是第二性的，是历史唯心主义。相反，认为社会存在是第一性、社会意识是第二性的，是历史唯物主义。

历史唯心主义者主张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他们有的用人们的思想动机、个别英雄人物的意志来解释历史的发展，把社会发展的主要原因归之于人们的意识，把理性、观念和政治的、道德的原则看作是社会历史发展的终极原因；有的则从社会外部去寻找某种根本不存在的、神秘的精神力量，作为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源。他们否认社会内部的矛盾运动，否认物质生产资料的生产对社会发展的决定作用，否认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中的历史作用，否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否认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这样，历史唯心主义就歪曲了、颠倒了社会历史的本来面貌。这种历史观对劳动人民来说是一种精神枷锁，它麻痹人民，要他们安于受剥削受压迫的地位，寄希望于偶然的命运，寄希望于上帝或什么救世主来拯救他们。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基本原理在社会历史领域中的运用，它是关于人类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列宁指出：“马克思加深和发展了哲学唯物主义，使它成为完备的唯物主义哲学，把唯物主义对自然界的认识推广到对人类社会的认识。”^①

历史唯物主义主张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认为社会是按本身固有规律发展的自然历史过程，生产方式是整个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

^① 《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第443页。

建筑的矛盾推动着社会向前发展；阶级和阶级斗争的产生和发展，有它深刻的经济根源；在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作为物质资料生产主体的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反作用。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是唯物辩证的，不能把它们之间的关系简单化。每个时代、每个时期，有不同的社会存在，也就会产生不同的社会意识，要仔细研究和对待它们。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永远是一个活生生的、丰富多彩的、不断前进的客观过程，决不会是僵滞的、凝固的、不变的东西。

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之前，历史上有些进步的思想家和唯物主义者，在解释社会现象时，曾经提出过某些有价值的观点。在我国，春秋时期的管仲提出过：“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的观点，用物质因素说明社会道德。东汉时的王充认为“让生于有余，争起于不足”，用物质生活、农业的丰歉说明社会的安定和动乱。明末清初时王船山提出过“势之必然处见理”的观点，力图探寻历史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规律。这些观点都有其合理因素。

在欧洲，十八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爱尔维修提出过“环境决定意见”的观点，认为人的性格是由环境决定的，不良的社会风气是恶劣环境造成的，得出了要改造社会风气就必须改造社会环境的结论。但他又说“环境及其一切属性是意见的产物”，认为只要诉诸理性或通过教育，就能克服人类的一切“迷误”，走向社会进步，陷入了“意见支配世界”的历史唯心主义。德国古典哲学的主要代表、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认为社会历史是“绝对精神”发展的高级阶段，他试图把人类历史说成是具有某种必然性的过程。恩格斯指出，黑格尔是“第

一个想证明历史中有一种发展、有一种内在联系的人”，“这个划时代的历史观是新的唯物主义观点的直接的理论前提”。^①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的一些思想家、哲学家，尽管在社会历史研究中取得过某些成就，但由于阶级地位和历史条件的局限，对社会历史的看法，在总体上仍然是唯心主义的。即使那些在自然观上是唯物主义的哲学家、思想家，在历史观上也未能摆脱历史唯心主义。因此，在这一领域内，唯心主义长期居于统治地位。

列宁曾经指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一切历史理论有两个主要缺陷，“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②从根本上说，种种唯心主义历史观都忽略了人们为了生活，为了能够“创造历史”，首先必须进行物质生产活动这个基本的、简单的事实，所以它们对人类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动力问题，都不能作出科学的解释。

唯心史观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长期居于统治地位，这是有其深刻原因的。

第一，由于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对社会历史的认识。社会发展的客观过程及其规律的充分显示，在很大程

① 《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21页。

② 《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页。

度上取决于生产发展的状况。在资本主义大生产出现以前，奴隶制社会和封建制社会生产发展缓慢，规模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使人们难以透过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看到历史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

第二，剥削阶级总是经常歪曲历史发展的真相。当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由于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剥削阶级垄断了精神文化活动。他们总是夸大精神的作用，贬低物质生产，鄙视体力劳动，抹煞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竭力鼓吹英雄人物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为维护和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和剥削制度的合理性和永恒性作辩护。

第三，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和自然界的发展虽然都是客观的，但是人类社会的发展又有不同于自然界的特点。在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是各种没有意识的、盲目的力量。而在社会中起作用的是现实的、有目的、有意识的人。社会发展是通过具有意识的人的活动实现的。同时，社会的具体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的产生又有许多偶然因素。这个特点，容易造成一种错觉，好象社会历史的发展决定于人们的主观意识。有些人往往把人的意识，特别是把个别英雄人物的意识片面地加以夸大，认为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样就导致唯心主义的荒谬结论。

马克思恩格斯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批判地吸取了哲学史、思想史上的积极成果，系统地论证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并指明了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重大作用，既唯物又辩证地阐明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一生两大科学发现之一。它的创立使人们对于社会的研究第一次变成为科学，是科学思想中的最

大成果。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社会意识依赖于社会存在,根源于物质生产,社会存在永远是第一性的决定力量。诚然,历史唯物主义并不否认人的思想动机的作用。但是,人的思想动机不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因为隐藏在人的思想动机背后的是一种物质的根源,即社会的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方式,这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因此,人类社会是自然历史过程,即同自然界一样,是客观的合乎规律的物质过程。

在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前提下,历史唯物主义承认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重大的反作用。正如毛泽东所说的:“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①

二、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历史唯物主义不是以抽象的人、人性、人的本质等概念为出发点,而是以具体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为出发点来解释历史。它把物质资料的生产实践作为人类社会生活的基础,把生产活动作为人类最根本的活动,社会的存在和发展,是同一定的物质条件相联系的。人类社会有它自己相对独立的发展历史,它不同于自然史,人类社会发展史是人们自己创造的。但是,人们创造自己的历史要依赖一定的物质条件。这种赖以创造历史的条件,也就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条件,统称为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资料生

^①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0—301页。

产方式等。它们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

(一)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地理环境是指特定社会所处的自然条件的总和，包括气候、地形、河流、海洋、土壤、动植物的分布情况以及地下矿藏等。它包括天然的和经过人类改造过的自然环境。地理环境是人们进行生产和生活的最基本的物质条件，因为人们总是在一定的地理环境中生活，人类离开自己所处的地理环境，就无法存在和发展。人类生存既然依赖于地理环境，而不同国家的地理环境又是有差别的，不同的地理环境对不同国家的社会发展就会发生不同的影响。因此，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不同的地理环境通过对社会生产的不同影响，起着加速或延缓社会发展进程的作用。

在生产水平相同的条件下，地理环境较好的国家和地区，生产的发展就会快些；反之，地理环境较差的国家和地区，生产的发展就会慢些。

第二，不同的地理环境通过对军事、政治的影响，加速或延缓社会的发展。

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虽有一定的影响，但是它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某些资产阶级社会学家，如十八世纪法国的孟德斯鸠，他认为地理环境影响民族性格和心理上的差异，从而又使人们创造出不同的社会制度。又如十九世纪英国的巴克尔，他认为决定民族性格和社会制度的因素不仅有气候，而且还有土壤、食物和山水景色。据他看来，在意大利和西班牙，因为常常发生地震和火山爆发，所以就盛行僧侣统治和宗

教迷信，而希腊和英国的自然环境则促进了两国人的科学认识和逻辑思维。他们的这种观点，都夸大了地理环境的作用，因而是错误的。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这种历史观曾起过一些积极作用，可是到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这种观点被地理政治学派所利用，成了帝国主义侵略扩张、争夺世界霸权的理论根据之一。

地理环境决定论之所以是错误的，是因为他们片面夸大了自然条件的作用，把气候、土壤、地形等等说成是人类社会制度和历史发展的决定因素。他们只看到地理环境给生产发展和社会发展提供了自然条件，而没有看到这些自然条件的发现、利用，不决定于自然条件的本身，而决定于社会生产发展的水平，决定于社会条件。同时应该看到，人类不只是消极地适应自然条件，而是能积极地改变自然条件，改造地理环境，随着社会生产规模日益扩大，人类改造自然的能力也在不断增长。不是地理条件决定社会生活状况，而是社会生活状况决定人们能否利用和如何利用地理条件，世界上有些国家地理环境基本相同，而社会制度的性质却根本不同。地理环境的重大变化，往往需要几万年、几十万年，甚至几百万年，而社会制度的更替只需要上千年、几百年、几十年，甚至几年或几个月。显然，地理环境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制度的更替。

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地理环境决定论，并不是说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的发展不起作用，而是认为不要片面夸大这种作用，把它说成是起决定作用的东西。随着社会生产实践和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合理地开发和综合地利用自然资源，搞好环境保护，保持生态平衡，防止环境污染，按照客观规律改造自然环境，对加速社会发展，推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着

重大意义。

（二）人口因素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人口因素是指人口的数量、构成、分布、质量（健康状况及文化和科学技术水平）及其变化规律。人口因素对社会的发展也有一定的影响。

人口是构成社会的主体。没有一定的最低限度的人口，便没有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恩格斯指出：“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是，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有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的生产，即种的蕃衍。”^①恩格斯指出了两种生产，即物质生产和人口生产，两者是不可分割、缺一不可的。没有人类自身的生产和再生产，就没有物质资料生产的世代延续，也就没有社会的存在和发展。

首先，没有一定数量的人口就不能组成社会，不能进行社会的物质生产。这是一个简单的道理，社会是由人所组成的，人既是生产者，又是消费者。在社会生产中，人和物的要素相结合，才能构成现实的社会生产力，实现物质资料的生产。

其次，在一个国家和地区，人口的数量和增长速度是否同生产发展的状况相适应，会对社会的发展起一定的作用。如果人口的数量和发展的速度与社会经济发展的水平相适应，那就能促进社会的发展；反之，如果人口的数量过多或不足，发展过快或过慢，都会对社会的发展起延缓的作用。

此外，人口的构成状况和人口质量也会对生产和社会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页。

人口因素对社会的发展起到加速和延缓的重要作用，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但是，人口因素对社会的发展不起决定的作用。这是因为：人口的数量和增长速度的快慢，不能说明一个社会的性质，不能成为引起社会变革的根本原因，更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变更。相反，人口状况本身却要受到社会条件首先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制约。因此，对于社会发展起决定作用的只能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

夸大人口的作用是错误的。资产阶级社会学家把人口因素看作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企图从人口增长中找出社会发展的原因和动力。如十九世纪英国的斯宾塞认为，社会进步从来都是在人口数量增加的压力下发生的。而另一位资产阶级人口学家马尔萨斯则把人口增长看作是一种消极的阻碍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企图用人口增长来解释资本主义社会失业和贫困的根源。到了二十世纪，在帝国主义条件下，马尔萨斯“人口论”发展新马尔萨斯主义，认为人口过剩是现代一切灾难的根源，主张用发动战争、传播病菌等手段，把过剩的人口从地球上消灭掉。显然，这是一种非常反动的理论。

批判马尔萨斯“人口论”，不能同主张调节人口的观点相混淆，这是两个根本不同性质的问题。早在一百多年前，恩格斯就说过：“如果说共产主义社会在将来某个时候不得不象已经对物的生产进行调整那样，同时也对人的生产进行调整，那末正是那个社会，而且只有那个社会才能毫无困难地作到这点。”^①可见，马克思主义完全肯定调节人口的必要性，并且把调节人口同社会制度的改革联系起来。人类需要控制自身

^① 《恩格斯致卡·考茨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5卷，第145页。

的增长，不能抽象地认为人口越多越好。我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我们能够对物的生产进行有计划的调节，因此也完全有必要和可能对人的生产进行有计划的调节，使两种生产互相协调地发展。从目前情况来看，我国人口的增长显然同生产发展的水平很不相适应。因此，实行计划生育，降低人口数量，提高人口质量，有利于国民经济有计划地发展，有利于保护妇女和儿童的健康，有利于广大人民群众的工作、学习和生活。这是一项具有政治意义的长期战略任务。

（三）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在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中，对社会发展起决定作用的，不可能是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而只能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人们在生产活动中形成了两种关系，一是人和自然的关系，生产力所表示的是人们在生产中对自然界的关系。二是人和人的关系，生产关系所表示的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相互关系。人们只有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才能实现物质资料的生产，所以，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是进行社会生产的具体样式。它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

生产方式之所以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首先，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的基础，是人类其他一切社会活动的前提。人类社会是一个极其复杂的有机体，它除了物质生产活动以外还有其他的活动，诸如政治活动、科学活动和艺术活动等等。但是，人们要从事政治、科学、艺术等等的精神活动，先得有衣、食、住、行所必需的物质生活资料。为了获得这些物质生活资料，就必须进行劳动生产，所以，物质资料生产是人类其他一切社会活动的前提，人类社会的其他一切活动都是建立在物质资料生产方式之上的。物质生产是整个人类历史

的基本条件,生产一旦停止,人类本身就会灭亡。其次,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的结构、性质和面貌,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社会领域中的各种关系都是在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建立的,因此,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会有什么样的社会形态。一个社会的基本制度、社会结构、政治生活,以及政治、法律、道德等等观念,归根到底是由生产方式决定的。如马克思所指出的:“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①最后,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着社会形态的更替,形成了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社会的生产是不断发展的,随着生产水平的不断提高,一定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这时一种生产方式要被另一种更高级的生产方式所代替。生产方式的根本变化是整个社会的基础性的变化,它决定着整个社会形态的变化,随之而来的必然是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变化,由此推动着人类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总之,社会历史,归根到底是物质生产和生产方式发展的历史。

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是坚持一元论的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基础。从这里出发,形成和发展为历史唯物主义的完整学说。历史唯物主义的其它原理,都是这一基本原理的延伸和展开。

第二节 社会意识及其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

一、社会意识的构成

要了解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除了研究社会的物质生活的一般过程以外,还需要进一步研究社会的精神生活,如研究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社会意识的构成、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社会意识诸形式以及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关系等问题。

社会意识是同社会存在相对应的一个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范畴。社会意识是指社会精神生活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是一切社会生活的客观过程在人们观念中的反映。作为社会存在反映的社会意识，具有复杂的结构。从意识的主体角度来看，社会意识包括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从高低不同层次的关系来看，社会意识分为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

（一）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

人类社会的意识现象存在着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

个人意识是个人独特的生活条件和社会经历的反映，是个体实践的产物。人生活在世界上，总要与社会和他人发生政治、经济、思想等各方面的关系，因此也产生了与各种社会关系相应的有意识的活动，即个人的实践。个人意识是社会个体实践的产物。个人意识存在着明显的差别性，由于社会生活的错综复杂，世界上没有两个社会经历完全相同的人，因而也没有完全相同的个人意识。即使是属于同一社会集团、社会阶层和社会职业的人，其个人意识也是不同的。阶级成份、家庭出身等社会地位对于人们意识会起很大的作用，但是，个人生活的条件和亲身的经历，也会形成个人在意识方面的独特特点，而这些特点会使他在历史事变中采取某种态度，选择某一条人生的道路。只有承认个人意识之间的这种差别性，看到不同个体的不同的精神特征，看到人的丰富多样的个性，才不至于把社会生活简单化。

群体意识是一定的人群所结成的社会共同体（团体、政党、阶级、民族以至整个社会）的共同意识，是对各种群体共同

的社会地位、生活条件和社会经历的反映，是群体实践的产物。群体意识是为适应以生产实践为基础的整个社会实践的需要，为维持一定的社会关系、社会秩序而服务的。当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只有统治阶级的意识才是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群体意识，其他阶级的意识和要求则受到统治阶级意识的压制。因而，群体意识不是社会全体成员的个人意识的简单汇集。

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有着明显的差别，但是，它们之间又是相互联系的。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部分和整体、个别和一般的关系。一方面，一般不能离开个别，离开一个个的个人意识就无法理解群体意识；另一方面，个别也离不开一般，任何个人意识都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和一定的社会环境中形成的意识，受着群体意识的影响和制约，体现一定社会或一定阶级的共性。既然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是相互联系的，因而每个社会成员不能片面强调个人意识之间的差别性，否则就会看不到社会生活中的共同性，就不能很好地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性。

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不仅相互联系，而且相互作用。一方面，群体意识影响和作用于个人意识，因为每个人在自己的实践活动中以及与他人的交往过程中形成的个人意识，总要受到他周围的人和社会共同体的共同意识、历史传统的影响。另一方面，个人意识又影响和作用于群体意识，因为有意识地活动着的个人，对于群体意识的服从或抵制，总是这样那样地影响着群体意识及其发展。群体意识和个人意识之间并没有绝对分明的界限，它们是可以相互转化的。个人意识在群体意识的影响下形成，而个人意识、个人创立的思想理论和学说，

一旦获得社会的公认,就成为社会的精神财富,纳入群体意识之中。

正确认识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的辩证关系是有重要意义的。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中,占统治地位的群体意识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但是,从现阶段来说,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思想还不是每个个人的共同意识,不少人的个人意识还没有摆脱或没有完全摆脱旧的思想意识的影响,因此,有必要在全体社会成员中进行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教育,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群体意识的影响下,充分发挥每个人的聪明才智,更好地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

(二)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

社会心理属于社会意识的范畴,同样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不过它是一种不系统的、不定型的、处于自发状态的社会意识,表现为感情、情绪、意愿、风俗、习惯、成见、自发的倾向、朴素的信念等。社会心理是人们对社会生活条件的一种经验的反映,这种反映交织着感性因素和理性因素,但以感性的东西为主,还不具有自觉的理性形式。所以,社会心理是一种低水平的社会意识。

社会心理包括阶级心理和民族心理。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心理依阶级地位的不同而呈现不同的特点,由于每个阶级的经济地位和生活方式的不同,形成了各个阶级自己独特的心理,形成了一定阶级的感情、思想和作风等等。例如,无产阶级的阶级心理,它完全是无产者在劳动过程和日常生活中,以及在与资产者作斗争中,逐渐形成起来的,是无产阶级对自己切身利益和经济地位的直接感受。

在阶级社会中,不仅各个阶级有不同的阶级心理,而且各

个民族也有各自独特的心理素质。民族心理是由各民族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一系列共同的历史条件，特别是共同的经济生活影响下形成的性格、感情、爱好、习俗等等心理素质的总和。一般来说，民族心理为同一民族各个阶级所共有，同时各阶级又会对它打上自己的阶级烙印。民族心理、民族精神是一种最稳固、最持久、最强烈的社会心理，对各该民族的发展具有强烈的影响。在阶级社会中，主要是由阶级心理和民族心理相互交错而构成的社会心理，特别是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社会心理，对于社会意识及其诸形式的特点和发展有着很大的影响。

社会意识形态是自觉建立起来的，以特定的形式和较为严整的体系表现出来的社会意识，包括艺术、道德、宗教、政治和法律思想、科学、哲学等多种形式。社会意识形态是一种高水平的社会意识，它是对社会存在的比较间接的反映，是从社会生活中概括提炼出来的一种系统的、自觉的、理论化的反映形式。

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态之间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社会意识形态高于社会心理，它指导和影响社会心理，但又不归结于社会心理。正确理解二者之间的辩证关系，对于无产阶级来说十分重要。它告诉我们，无产阶级政党在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的时候，既要十分重视群众的心理和群众的呼声，又不要迁就群众的心理，作群众自发倾向的尾巴。要坚持用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来教育广大群众，提高他们的共产主义觉悟。

二、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社会意识依赖于社会存在，这是所有社会意识的一个特

点。首先,社会存在是社会意识的根源,并决定着社会意识的内容。有什么样的社会存在,就有什么样的社会意识。例如,在原始社会里,生产力极其低下,生产资料公有,共同劳动,平均分配劳动产品,在这样的生活状况下,只能产生朴素的集体观念,而不可能产生私有观念。社会存在是社会意识的根源,这不仅是指正确的社会意识,即使是那些错误的、荒唐的社会意识,也都是对于社会存在的反映,只不过是一种歪曲、颠倒的反映。其次,随着社会存在的变化,社会意识必然或迟或早地要发生变化。社会存在变化了,旧的社会历史条件被新的社会历史条件所代替,也就必然有新的社会意识与之相适应。例如,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胜利,私有制和阶级剥削的最后消灭,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无产阶级意识形态将逐渐取代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社会意识都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产生的,也必然受到一定历史条件的制约,因此,社会意识是具体的、历史的。

在阶级社会中,由于人们经济地位和阶级利益的不同,在不同的社会关系中,或同一种社会关系中都会形成不同的思想感情、愿望要求、风俗习惯和道德观念,会有不同的甚至根本相反的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不同的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反映着不同的经济地位,代表着不同的阶级意志,为不同的阶级服务。因此,在阶级社会中,社会意识具有鲜明的阶级性。那种认为在阶级社会中可以有超阶级的、统一的社会意识的观点,是错误的。

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相对独立性,这是所有社会意识的另一个特点。由于社会意识作为不同于社会存在的领域,它有着自己独特的发展规律,同时它又反作用于社会存

在,这就是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另外,由于社会意识的产生和发展依赖于社会存在,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作用的大小,除了和它的内容有关外,主要是取决于社会存在的需要。因此,这种相对独立性是在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前提下的独立性,因而是相对的,这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另一种含义。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表现在:

第一,社会意识的发展与社会存在的发展的不平衡性。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存在发生变化,社会意识会或迟或早地发生变化。但是,也有这样一种情况:某一种社会思想和理论,在它赖以存在的物质条件根本改变之后,还可能存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并对社会的发展起着一定的阻碍作用。例如,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封建主义的经济基础早已消灭,但封建意识还长期存在于人们的头脑里。与此相反,先进的社会意识却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预见社会发展的趋势,对于人们的社会实践起着指导和动员的作用。例如,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革命的理论,它科学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对社会发展趋势作了科学预见,因而能指导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的实践活动。社会意识的独立性是相对的,因为落后的社会意识不可能在它的物质基础消灭之后长久地存在下去,它迟早要消失。先进的社会意识只有在社会存在的发展已成熟到能够提出新的任务时才能产生,它对未来社会的发展也只能指出大概的轮廓,而不可能周详地预见具体细节。不仅如此,社会意识同社会存在、经济发展水平之间有着不平衡性。一般地说,经济发展和文化思想状况大体上是一致的,但也会出现某种不平衡状况,经济上先进的国家,其社会意识不一定是

先进的。例如，现代某些资本主义国家中经济比较发达，而社会的精神生活却出现严重的空虚和颓废。相反，经济上落后的国家，其社会意识不一定是落后的。例如，十八世纪末，法国在经济上落后于英国，但它在哲学和政治思想的发展上却超过了英国。社会意识对于经济发展水平的独立性也只是相对的，它归根到底是由这些国家内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和阶级矛盾尖锐化的程度所决定的。

第二，社会意识的发展具有历史继承性。每一时代，尽管有不同于以前的社会意识，尽管有的社会意识形态随着自己时代的物质生活条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它的消灭而逐步消灭，但是，各个时代的社会意识并不是彼此隔绝，互不联系的。事实上，每一时代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都同过去时代的思想成果有着这样那样的或多或少的继承关系。每一时代的思想家、科学家、艺术家在认识 and 解决当时社会存在的问题时，都要批判地吸收前人所创造的有价值的成果和思想材料，从而把社会的科学文化向前推进一步。例如：作为无产阶级完整世界观的马克思主义，正是在批判地继承了人类在此以前所创造的优秀的思想成果而创立起来的。每个国家和民族由于具有不同的文化传统，他们的科学文化就具有不同的特点。例如，中国封建社会的社会意识，主要是继承先秦以来的儒家传统。在欧洲，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古罗马基督教的影响。历史上的进步阶级的社会意识一般是继承历史上优秀的思想成果，腐朽的阶级则是继承历史上落后的反动的东西。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先进阶级，是人类一切优秀文化的继承者。当然，社会意识的这种历史继承性也是相对的，因为对文化遗产的继承，要有取有舍，有

批判地继承。吸收什么，舍弃什么，归根到底是由当时的社会经济基础和思想家们的社会、阶级地位所决定的。

第三，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社会意识的反作用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最重要、最突出的表现。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及其发展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能够起促进或阻碍作用的。一种社会思想、理论，一经在特定社会存在的基础上产生，便反过来影响社会存在，影响物质生活。先进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起促进作用，因为它正确地或比较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是为先进阶级、先进社会势力服务的。反动的社会意识形态同历史发展规律相违背，它是为腐朽制度和没落阶级服务的，因而起着阻碍社会发展的作用。

总之，历史唯物主义在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上，既坚持了唯物主义，又坚持了辩证法；既反对把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绝对化，极力夸大社会意识作用的唯心主义，又反对否认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和它的能动作用的机械论。只有既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又肯定社会意识具有反作用，才是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

全面认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的意义十分重要。在我国，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建立和巩固，社会主义的意识也随之确定，并不断地得到发展。现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不再存在，但是，由于我国封建社会的历史很长，封建意识根深蒂固，而且还同资本主义思想、殖民地奴化思想互相渗透结合在一起，随着国际交往增多，在我国人民中，包括在一部分青年中也会受到资产阶级腐朽思想、生活方式的影响。因此，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加强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努

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反对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和其他剥削阶级腐朽没落的思想，批判衰朽落后的意识形态，用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牢固占领一切思想文化阵地，有力地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沿着正确方向胜利前进，这是我国社会存在对社会意识的迫切要求。

第三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

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基本原理出发，在研究了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以后，还需进一步研究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社会意识有艺术、道德、宗教、政治和法律思想、科学等具体形式。

一、艺术

艺术是通过塑造具体生动的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的意识形式。它是最早出现的社会意识形式之一，包括建筑、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戏剧、文学等各种形式。

社会生活是艺术创作的唯一源泉，艺术的产生是和社会生产活动分不开的。在原始社会，人们伴随生产劳动，以绘画、歌唱、舞蹈来表现自己的欢乐，就产生了最初的艺术。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阶级的对立，使艺术和生产的联系比较复杂和曲折了，但是艺术家的艺术创作还是以人民生活作为源泉的。典型性是艺术的重要特征，是艺术的生命，艺术典型就是要正确地表现出典型环境中的典型性格。它不是某些个别的具体事物的简单再现，而是概括和综合社会生活中本质的东西。形象愈典型，它的概括范围愈广泛，它的教育意义就愈大。

艺术这种意识形式是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在阶级

社会中，艺术总是反映一定的阶级和社会力量的要求。不同阶级的艺术反映着不同的社会内容，起着不同的作用。先进阶级的艺术能揭露旧社会的丑恶和黑暗，鼓舞人民群众对旧制度的反抗精神，歌颂劳动人民的勤劳勇敢和高尚的品德，唤起人民对新生活的向往，因而它在社会生活中起着积极的促进的作用。反动阶级的艺术鼓吹倒退，宣扬敌视劳动人民的反动思想，使人们消极、颓废、堕落、追求低级趣味，因而起着阻碍社会前进的作用。历史上优秀的作品都是和每个时代的人民生活密切联系的，它们以现实主义或浪漫主义的创作方法，以一个时代的进步的观点来描写人民的生活和斗争，或者揭露旧制度的腐朽和黑暗，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劳动人民的思想、感情和愿望；它们总是和人民的创造紧密相连，广泛地利用了人民的创造；在艺术形式上具有民族特点，容易为群众所理解和喜爱，因而这些作品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了人民对真、善、美的热爱，表现了人民对于美好生活、美好事物、美好理想的渴望和追求，同时也表现了人民对假、恶、丑，对社会压迫的憎恨、反抗和斗争。这些就是艺术的人民性。

无产阶级的文艺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一部分。它是维护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的，是以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人民的，用以培养人民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精神面貌和道德品质。无产阶级艺术要批判反动思想，揭露腐朽的社会制度，要批判现实生活中那些落后的、消极的现象，教育和鼓舞人民的斗志，促进社会的发展。文艺应当是健康、愉快、生动活泼、丰富多采的，使人民在紧张劳动后的休息中得到有高尚情趣的精神上的享受。

无产阶级的文艺要求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统一。一切文化建设要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共产主义思想指导下发展。文艺要在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下,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以求得繁荣和进步。文艺工作者要继续坚持毛泽东提出的文艺为最广大的人民群众、首先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文艺工作者要始终不渝地面向广大群众,认真严肃地考虑自己作品的社会效果;文艺工作者应当在描写和培养社会主义新人方面做出更大的努力,用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人民,给他们以积极进取、奋发图强的激励,这是时代的要求。

二、道德

道德也是最早存在的一种社会意识形式,它是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和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每个人在社会中生活,都要与他人进行交往,都要与社会发生联系,人们用道德这个行为准则来评价善与恶、公正与偏私、诚实与虚伪等行为,从而调整人与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维持一定的社会秩序,保证正常的社会生活。

道德和法律不同,法律只是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道德规范则是任何社会都不可缺少的意识形式。道德不是依靠国家强制的力量,而是依靠社会舆论的力量,依靠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的力量来维持的。道德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比法律还要广泛持久。社会生活的内容是异常丰富的,不管法律制订得多么具体和详尽,总还有些问题是没有作出法律上的明确规定的,也有些问题是不需要做法律规定的,从广阔的政治生活到婚姻家庭生活,从对整个社会的态度到个人的品质和作风,在人与社会发生关系的一切领域无不存在着道

德问题。但是要调整人们的社会关系,单靠道德是不够的,还必须依靠法律的作用,道德和法律的作用是相互补充的。统治阶级往往把基本的道德规范写进法律条文,通过法制的力量推行道德规范,另一方面,又通过道德教育来维护法制。

道德有一个形成和发展的过程,道德观念和道德规范随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变化而变化,道德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具有不同的内容,没有“永恒”的道德。早在原始社会中,在国家 and 法律还没有出现以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主要是靠道德来加以调整的。但当时还没有形成完整的道德理论,只是产生原始的朴素的道德观念,即在氏族和部落内部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爱同胞、服从集体决议等。在阶级社会里,道德具有阶级性,各个阶级有各个阶级的道德。如在封建社会里,占统治地位的是地主阶级道德,在中国就是称为“君臣父子”、“三纲五常”、“三从四德”之类的封建礼教,而农民则以勤劳、勇敢、艰苦朴素、互助友爱等为道德。在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的道德原则集中表现为个人主义和利己主义,以金钱的多寡和发财致富的程度作为道德标准,它是建立在生产资料资本家所有制的经济基础之上的。马克思主义对道德问题的评价以人们的行为是否有利于社会进步为原则,凡属有利于社会进步的行为,是道德的,反之,就是不道德的。

道德具有继承性。剥削阶级总要根据自己的需要继承以前剥削阶级的道德,而劳动人民的优秀道德品质可以为后来的先进阶级所继承和发展。无产阶级在创立自己的道德规范时所要继承的,主要是历史上劳动人民的道德,如勤劳、朴素、勇敢、友爱互助等美德,同时也可以批判地继承和借鉴剥削阶级中先进、正直人物的某些可取的品质。

共产主义道德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利益的反映，是集中了人类社会一切先进人物最优秀品质的最崇高的道德。共产主义道德的核心就是集体主义的精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道德是以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为基础的。共产主义道德要求正确地对待个人和集体的关系，认为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是结合在一起的，主张把集体利益放在第一位，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无产阶级的阶级特性决定了共产主义道德的原则是集体主义，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共产主义道德是为团结全体劳动人民，反对一切剥削制度和私有制度，建设社会主义和实现美好的共产主义服务的。

共产主义道德是现时代人类的最高道德，在社会主义社会生活的伦理道德要求的总体中，它属于最高层次、最高要求。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属于这个总体中的较低层次，作为道德要求，它具有大得多的广泛性，它能够也应该为绝大多数人所接受。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归根到底是由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决定的，它从伦理方面体现出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社会对绝大多数人民的权利、利益、人格的尊重和关心，体现出绝大多数人民对共同利益的共同关心以及人民之间的相互尊重和关心。共产主义道德应该同这些要求密切联系，在许多情况下还要通过这些要求而体现出来，并赋予这些要求以更高的意义。

共产主义道德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主要内容，是具有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一代新人的优秀品质，是改造社会风气的有力思想武器。共产主义道德对政治、法律、文艺、教育、科学等领域都有很大的影响和作用，我们必须广泛进行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包括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伦理原则在

内的思想道德教育。

三、宗教

宗教是统治人们的那些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在人们头脑中虚幻的颠倒的反映。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承认超自然力量的存在，信仰和礼拜神灵，是一切宗教的基本特征。宗教包括有关的信仰、特殊的宗教仪式和宗教生活规定，它们同宗教组织设施和专门的神职人员结合在一起，形成一种强大的社会势力和精神力量。

宗教是历史的产物，有它自身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规律。它是自然压迫、社会压迫和人们愚昧的产物。宗教观念最初产生于原始社会。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极端低下，人们对自然灾害无法抵抗，对自然界千变万化的现象无法解释，对自己的身体构造和梦境无法说明，于是产生了对于超自然力量的崇拜，形成了原始的宗教观念。随着阶级剥削和压迫的出现，在统治人们的自然力量之上，又加上各种社会力量的压迫，这种压迫往往比自然灾害更为严重。劳动人民为了摆脱这种压迫，在历史上曾进行了英勇的斗争，举行过无数次的暴动、起义，但是都没有能彻底改变自己的命运，因此人们对社会压迫同样感到难以理解和捉摸，于是祈求神灵的保佑来解脱现时的苦难，希望死后在来世得到幸福生活。而统治阶级又总是极力培植和利用宗教，作为巩固其阶级统治的精神支柱。因此，在阶级社会中，宗教存在和发展的主要根源是阶级的剥削和压迫。至于宗教的消亡，无疑首先需要铲除它赖以存在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的阶级剥削和压迫的经济关系和政治制度，同时还要极大地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和科学文化水平。

在阶级社会里，宗教是反动统治阶级压迫群众的工具，这表现在：一方面，反动统治阶级散布宗教迷信，要人们顺从和忍耐，从精神上麻醉人民，从思想上瓦解人民斗志，使之不起来反抗，放弃革命；另一方面，资本主义国家的反动统治阶级利用传教机会，进行文化渗透，进行政治上的颠覆破坏活动，为其侵略政策服务。在历史上，劳动人民有时也利用宗教来联合自己的力量，进行反对反动统治阶级和抵抗外来侵略势力的斗争。

宗教和唯心主义是一对孪生兄弟。宗教就其实质来说，是一种颠倒和歪曲现实的世界观。它采取感性的、通俗的形式来宣扬上帝，唯心主义则采用理论的、逻辑的形式来宣扬上帝。科学和唯物主义是同宗教根本对立的。由于宗教宣扬上帝创造世界，而科学则提倡尊重事实，服从真理，因此批判宗教神学、信仰主义和蒙昧主义是解放思想、发展科学的必要条件。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彻底的无神论，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科学地揭示了宗教的本质及其发展的客观规律，论述了宗教这一社会现象产生和消亡的必然规律。

在社会主义社会，宗教存在的阶级根源已经基本消灭，但在一部分人中，宗教影响还会长期存在。对待宗教信仰问题，如同对待其他精神领域的问题一样，不能用简单强制的方法去处理。正如毛泽东所说：“我们不能用行政命令去消灭宗教，不能强制人们不信教。不能强制人们放弃唯心主义，也不能强制人们相信马克思主义。”^①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所谓宗教信仰自由，就是说，无论信仰或不信仰宗教，信仰什么宗教，都是自由的。无论强迫别人放弃信仰宗教或者强迫别人信教，都是对别人信仰自由的侵犯，都是错误的和不能容许的。宗教信仰自由，是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也是我们党和国家对待宗教问题的一项基本政策。

我国是一个有多种宗教的国家，有相当多的群众信仰宗教，有的少数民族是整个民族信仰某一宗教。许多地方，宗教问题往往和民族问题交织在一起，有时还有某些阶级斗争和国际因素的影响。正确对待宗教问题，不仅关系到国家的安定团结和各民族的团结，而且关系到对外发展睦邻友好关系，加强国际团结，反对霸权主义和抵制国外敌对势力的渗透等重大问题。认真贯彻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团结各方面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是保证实现新时期总任务的需要，是符合我国各族人民利益的。

马克思主义者的战斗任务之一，就是要大力宣传无神论，普及科学知识，引导人们积极投入社会主义建设，迅速发展生产力，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使人们在实践中逐渐掌握自然和社会发展的规律，从而逐步消除宗教的影响。将来随着阶级的彻底消灭，社会生产和文化科学的高度发展，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教育的深入，宗教意识必将逐步消亡。

四、政治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是人们关于社会政治制度、政治生活、国家、阶级或社会集团的政治地位及其相互间的政治关系等问题的观点、理论的总和。法律思想是关于法律关系、法律规范和法律设施等方面理论、观点的总和。

政治和法律思想是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出现的。政治和法律思想在上层建筑的意识形态中最集中、最直接地反映了经济基础和阶级利益,也是直接为经济基础、阶级利益服务的。政治和法律思想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在阶级社会中,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政治和法律思想是根本对立的,占支配地位的政治和法律思想,只能是统治阶级的思想。统治阶级的政治和法律思想除了表现为理论形式以外,还体现在国家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政策法规当中,它直接维护着现存的阶级关系的阶级统治。被统治阶级在阶级斗争的发展过程中也会形成自己的政治法律思想,而这种思想是为破坏现存的社会制度,夺取国家政权,建立自己的阶级统治服务的。

在封建社会里,占统治地位的是地主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中国封建地主阶级及其思想家大肆宣扬“君权神授”思想,借所谓“天命”或“上帝”的旨意,力图把他们的阶级统治神圣化、合理化。他们还把人分成各种等级,宣扬“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等思想观点,为维护封建统治服务。而农民由于社会条件的限制,虽然不能形成自己的系统的政治法律思想,但代表农民利益的思想家和政治家也提出一些思想和观点。如中国东晋的鲍敬言提出的反对封建统治的“无君论”;北宋时期农民起义领袖王小波提出的“吾疾贫富不均”的思想;后来方腊提出的“是法平等,无有高下”的政治主张;南宋时期农民起义领袖钟相进一步提出的“等贵贱,均贫富”的政治纲领,这些都代表了农民阶级反抗地主阶级统治的要求。

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特别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新兴资产阶级为了反对封建统治,大力倡导人道主义,其主要特征是

把人抽象化，把人性当作一成不变的东西。它是新兴资产阶级反对中世纪神权统治的思想武器。它以“人权”对抗“神权”，以“人道”对抗“神道”，它针对中世纪神学以神为中心、贬低人的价值、否定世俗生活、提倡禁欲主义等观点，而充分肯定了人的感情、欲望、才能和智慧，极力抬高人的价值和尊严，鼓吹尽情享受生活的权利，表达了新兴资产阶级发展资本主义的自由意志，它在历史上曾经起过进步的作用。但是，作为历史观来说，资产阶级人道主义是唯心主义的，它的实质是要求以资产阶级的统治代替封建阶级的法治。人道主义者提出自由、平等、博爱这样一些口号，并不能科学地说明历史。恩格斯说过：这是一些“或多或少属于道德范畴的字眼”，“这些字眼固然很好听，但在历史和政治问题上却什么也证明不了”^①。

“天赋人权论”也是新兴资产阶级进行反封建斗争的强有力的思想武器，而人权就是他们的主要口号，也是资产阶级的政治纲领的基本内容之一。如美国的《独立宣言》、法国的《人权和公民权宣言》，都是属于这类东西。这些资产阶级的政治主张，对于推进资产阶级革命曾起过一定的作用。但当资产阶级掌握政权以后，为资本主义经济基础服务的资产阶级政治和法律思想占了统治地位，它的根本原则是“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资产阶级提出的人权，虽然在形式上是普遍的，包括了一切人，但在实质上，决不能包括一切人，它只能是资产阶级的权利。资产阶级宣布的人权对封建特权来说，是一个历史的进步，但是这种人权对于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来说，却有很大的欺骗性和反动性。在政治上、经济上处于被奴役地位的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人权”是被漠视、被蹂躏、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25页。

被剥夺的。

随着无产阶级登上政治舞台,产生了无产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是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彻底解放全人类。无产阶级的基本政治口号是消灭阶级,它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起着动员劳动人民为争取自己的解放而斗争的重大作用。在无产阶级夺取了国家政权,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之后,无产阶级的政治和法律思想,指导着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直至消灭一切私有制,消灭一切阶级,进入共产主义社会。只有实现了共产主义,才能保证每一个社会成员得到充裕的物质和精神享受,实现事实上的平等,才能保证所有人的体力和智力得到充分的自由的全面发展。只有在这样的条件下,才能使人真正成为自然和社会的主人。

我们的国家制度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制度,在现阶段,我国依据无产阶级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所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及各种法律、政策、法令,是广大人民的意志的集中表现,是维护社会主义秩序、保护广大人民利益、保护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有效地打击敌对分子、违法分子的破坏活动的强大思想武器。我们要在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专政职能的同时,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要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继续改革和完善国家的政治体制和领导体制。总之,社会主义民主的建设必须同社会主义法制的建设紧密地结合起来,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律化。

五、科学

科学是人们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体系。它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它以概念和理论系统的形式反映

客观对象的本质和规律。

自然科学是研究自然界各种具体物质运动形式及其规律的科学。自然科学有其物质技术方面，同时它又是一种人类知识体系。它揭示自然界各种现象之间客观必然的、本质的联系，自然科学以实验资料发现客观规律，并把这些规律概括成统一的知识体系。例如，牛顿由于在十七世纪末发现了物体运动的基本规律并将这一规律概括成统一体系，使力学成为一门科学。作为一种特殊社会意识形态的自然科学知识体系，不属于上层建筑。首先，从内容上看，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阶级关系的反映，而自然科学则是不以阶级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规律的反映，自然科学本身不表现阶级观点，也不代表阶级利益。它作为一种潜在的生产力，是人类征服自然争取自由的武器，可以为任何阶级所掌握和利用，可以为任何阶级服务。其次，从其形成和发展的过程来看，它也有自己的特点。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的产物，随着某个经济基础的产生而产生，随着这个经济基础的发展而发展。自然科学则是人类生产斗争、科学实验的经验总结，是有史以来长期的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不断积累和继承下来的自然知识体系，它不随着任何经济基础的消灭而消失。自然科学的继承性，说明它是全人类共同创造的财富。

自然科学发生和发展的基础是生产实践。自然科学根源于生产，随着生产的发展而发展。然而自然科学又反作用于生产，对生产具有巨大的促进作用。在自然科学发展的现阶段，出现了以原子能利用和半导体等工业为标志的第三次工业革命，目前又正在经历着一场新的革命。科学趋向生产的比重空前增大，科学家的实验活动与工业技术操作的联系日益紧

密,科学进步已成为技术进步和整个生产力发展的决定因素。二十世纪以来,现代科学技术发展成为高度分化又高度综合的具有严密结构的体系。同时,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两大门类互相渗透,各种学科互相交错,联系日益密切。随着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它对社会生活的影响,对社会的推动作用日益明显。它促使社会生产急剧发展,由此影响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变革,将使人类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状态大大改观,并为消灭三大差别创造条件。这将进一步证实伟大革命导师马克思把科学看成是历史发展的有力杠杆,看成是推动历史前进的革命力量的光辉思想的正确性。

社会科学是人们对社会规律的认识,是社会阶级斗争和其他社会斗争经验的概括和总结。社会规律本身虽然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但它是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表现出来的,它的发生作用与阶级利益直接相连,人们对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必然以阶级利益为转移。所以,社会科学一般地说属于上层建筑(也有不属于上层建筑的,如语言学等),在阶级社会中一般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在历史上,当剥削阶级处于上升时期,它的阶级利益与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有某种程度一致的时候,它的代表人物能够多少正确地认识个别社会现象的本质,而到了剥削阶级取得统治地位并走向反动之后,它对于社会现象就不可能从根本上有正确的认识了。所以,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并没有完整的关于社会历史的科学理论。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阶级,它的阶级利益和社会发展规律是一致的。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是社会科学中的革命,它为各门社会科学奠定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并给各门社会科学以方法论的指导。

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过程中,要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必须大力发展自然科学,加强应用科学的研究和重视基础科学的研究。同时也要加强社会科学的研究,加强经济学和管理科学的研究和应用,这对推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社会意识诸形式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区别是:它们从不同的侧面和不同的水平反映社会存在和社会生活;它们反映社会现实的表现形式是不同的;它们的具体形式与经济基础联系的程度是不同的;它们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对社会存在反作用的方式、大小和性质是不同的;它们各自的历史发展过程是不同的。社会意识诸形式虽然有其不同的内容、表现形式、地位、作用和历史过程,但是它们之间又是有联系的,就是说它们不是彼此孤立、互不相干的,而是相互补充、相互影响的。因为它们所反映的对象是同一个社会生活的整体:它们的基础和来源都是社会物质生活;从事这些活动的又都是现实的、社会的人,在阶级社会中代表着一定阶级的利益和意志,程度不同地都有阶级性。而且社会意识诸形式之间在内容上相互补充、相互渗透,形式上也相互为用,在发展变化的历史过程中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对社会生活的作用也是通过彼此相互联合、相互辅助来实现的。

综观人类社会历史,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由低级向高级的不断发展,每一种新的、比较高级的生产方式,都有着反映这种生产方式的性质和水平的、为它服务的一定社会意识及其表现形式。社会意识反映社会存在是一个复杂的过程,而且是一种不断前进的客观过程。要努力学会把握这一过程,

学会分清历史观的基本问题上的是非，自觉地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去观察分析社会历史现象。

思 考 题

1. 什么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怎样区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
2. 为什么社会发展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3.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是什么?
4. 怎样去认识各种社会意识的形式的特点和作用?
5. 怎样正确认识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第九章 社会基本矛盾

生产方式是整个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是推动社会向前发展的根本动力。它贯串于每个社会的始终，决定着其他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一、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

物质资料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

生产力是生产过程中人和自然的关系，是人类改造自然、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能力。生产力包括三个基本要素：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者；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引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象。

生产力的这三个要素，都是社会生产所不可缺少的。但是，三者的作用是不相同的。作为生产力要素的劳动者，包括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他们是生产工具的创造者和使用者。没有劳动者的劳动，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都是死的东西。劳动者在生产中起主导作用。马克思说：“最强大的一种生产力是革命阶级本身。”^①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更迅速更广泛地直接应用于生产，生产劳动中脑力劳动的作用必然相

^① 《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0页。

应增加。实践证明,劳动者的科学文化水平的提高,明显地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种趋势将促进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的逐渐缩小,并为最终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创造条件。劳动者是生产力中人的要素,人的要素必须和物的要素结合,才能成为现实的生产力。在物的要素中,劳动资料是一个结构复杂、范围广泛的物质系统,其中有生产工具及其他辅助性劳动资料。生产工具是劳动资料中最主要的因素,它是衡量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是人类改造自然能力的物质标志。马克思指出:“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①在物的要素中,除劳动资料外,还有劳动对象,没有劳动对象,生产就无法进行,生产力就不能形成。劳动对象,有的是自然界中纳入生产过程中的现成东西,如矿藏、森林、海底资源等;有的是经过劳动加工的原材料,如织布的纱、炼铁用的矿石等。随着生产的发展,科学的进步,新能源的开发,新材料的制造,劳动对象将日益增多。

科学技术和科学管理在生产力及其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马克思说:“生产力里面当然包括科学在内”。^②科学技术不是生产力的独立要素,而是渗透到生产力诸要素中的。科学技术上的发明创造,会引起生产工具、劳动对象和劳动者的技能的变革与进步,这就是科学技术由知识形态的生产力转化为物质形态的直接生产力的过程。这种过程一般表现为:当科学还处于知识形态的时候,还没有应用于生产时,它是人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②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草稿),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三分册,第350页。

认识和改造自然的精神力量,是知识形态的生产力,还不是直接的生产力;当它应用于生产时,是科学技术的“物化”过程,会引起生产工具的改革,劳动对象的扩大,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提高,从而转化为直接的生产力。马克思说:“劳动生产力是随着科学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①在历史上,常常因为科学技术的重大发展和突破,而引起生产力突飞猛进的发展。例如,纺织机和蒸汽机的发明和应用,使几十年内所创造的生产力超过以往人类几千年来的生产力的总和。电力的发明和广泛应用,使社会生产又产生了一次巨大飞跃。近年来,以信息科学、材料科学、能源科学、生物工程等新科学技术为标志的新技术革命正在世界范围内兴起,这些已经突破和将要突破的新技术,运用于生产,运用于社会,必将带来社会生产力的新的飞跃。在现代化生产中,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已经主要是依靠科学技术的力量,科学技术在生产力的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除了依靠科学技术的力量外,还要依靠科学管理的力量。科学管理可以转化为劳动者、生产管理者对生产的组织能力和管理能力,使企业管理科学化、合理化、高效化,充分发挥生产力各要素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从而产生更高的生产力。科学管理日益显示出它在现代化生产中的重要作用。通过科学管理的教育,劳动者、生产管理者掌握了运筹学、系统工程学等知识,运用于生产的组织和管理,就能够合理使用人力和物力,实现两者的最佳结合,从而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

人们在进行生产时,必然发生一定的相互关系。生产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系就是人们在社会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总过程中发生的相互关系,它是与一定的生产力的发展状况相适应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关系。生产关系的主要内容有三个方面: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产品分配形式。这三个方面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是最基本的,它决定着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不同地位和相互关系,又决定着产品的分配形式。它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决定着生产关系的性质。在生产关系中,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分配形式也是不可忽视的,它体现了生产过程中人们的地位、作用以及物质利益关系。

在人类历史上,生产关系有两种基本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原始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属于这一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属于这一类型。在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下,人们之间是互助合作的关系;在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下,人们之间是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

每一社会的生产关系,在它们各自的发展过程中,有自己不同的具体形式。例如从所有制讲,资本主义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有个人资本、股份公司和垄断资本等形式;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等形式。这说明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具有多样性。在历史上依次出现的各种类型、多种形式的生产关系,都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关系。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构成社会生产方式。斯大林说:“生产方式既包括社会生产力,也包括人们的生产关系,而

体现着两者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的统一。”^① 在每个特定的社会形态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都是互相依存、紧密联系、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在生产方式的统一体中，生产力是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发展的形式，一定的生产力和一定的生产关系的有机结合，就构成特定社会的生产方式。例如，使用石器的极低的生产力和原始公社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构成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以金属工具为主的较为进步的生产力和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并直接占有、剥削奴隶的生产关系，构成奴隶社会的生产方式；手工工具和畜力耕作的生产力和封建主阶级占有基本生产资料并对农民进行剥削的生产关系，构成了封建社会的生产方式；从手工工具到机器生产的生产力和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剥削工人的生产关系，构成了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在一定条件下是相对稳定的，这就决定了一定的生产方式在性质上的相对稳定。生产力决定着生产方式的存在、发展和变更，而生产关系直接规定了生产方式的性质。

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在这个矛盾中，生产力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起着主要的决定作用。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会产生什么样的生产关系。

首先，生产力的状况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生产力的状况是生产关系形成的前提和物质基础。马克思说：“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② 每一种生产关系，总是适应一定生产力的状况

① 《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列宁主义问题》第646页。

② 《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

而建立起来的，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生产力的状况不同，建立起来的生产关系也就不同。离开了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任何新的生产关系都是建立不起来的。

其次，生产力的发展决定了生产关系迟早要发生变革。社会生产是永远不会中断的，不会永远停滞不前的，生产的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发展开始的，而且是从生产工具的变革和发展开始的。由于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不断的积累和增长，促进了生产工具的革新，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它在生产上的应用，加速了生产工具的变革。生产工具的变革，又反过来促进人们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提高，劳动者和生产工具这种经常的互相促进，推动了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因此，在生产过程中，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而生产关系是相对稳定的。当生产力发展到新的更高水平，旧的生产关系容纳不下生产力发展时，那就迟早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即使在一定时期内，保守的或反动的势力采取各种手段阻碍生产关系的变革，这种情况也只能是暂时的，生产力发展引起生产关系变革是必然的，是任何力量阻挡不了的。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根本原理。这个原理深刻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最终源泉，指出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从而也是整个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和社会变革，归根到底也是由生产力决定的。忽视发展生产力（反对所谓“唯生产力论”）是错误的。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关系是辩证的。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不是消极被动的，它是生产力赖以发展的社会形式，对生产力的发展又有巨大的反作用。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是通过对生产力诸要素的作用而实现的。

这种反作用表现为两种不同的情况：一种是当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发展要求相适合的时候，对生产力发展起推动作用，这并不意味着生产关系能使生产力自然而然地发展，而是指适合生产力的生产关系使劳动者的积极性、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的作用都能得到发挥，为生产力发展创造了有利形式；另一种是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时候，劳动者的积极性受到压抑，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都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因而对生产力发展起阻碍作用。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的情况是极为复杂的。一种新的生产关系从总体上讲对生产力的发展起推动作用，但是并不排斥个别的环节有缺陷，在一定时间和范围内对生产力发展有阻碍作用；一种旧的生产关系从总体上讲对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作用，但是也并不排斥由于对生产关系某些环节的调整而暂时地、局部地对生产力发展有刺激的作用。

总之，生产力对生产关系起决定作用，否认这一点，就不是历史唯物主义者；同时，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反作用，在特定情况下具有巨大的作用，看不到这一点，也不是历史辩证法者。我们既要反对否认生产关系作用的错误观点，又要反对片面夸大生产关系作用的错误观点。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构成了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自始至终存在着矛盾，但是，这种矛盾在生产方式发展过程的不同阶段，具有不同的情况。在新的生产关系建立后的一段时间内，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基本上是适合的，这时，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就为生产力的发展所必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虽有矛盾，但不会、也不需要引起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由于生产力是比较活跃

易变的，生产关系是相对稳定的，即使二者原来基本适合，当生产力继续向前发展，到了一定程度，原有的生产关系就会逐渐陈旧，变得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要求，这时矛盾就激化起来，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便被提到日程上来。旧的生产关系根本变革后，它同生产力由基本不适合又转化为基本适合，从而在新的基础上展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新的矛盾运动。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就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从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从基本不适合到新的基本适合，这样一个川流不息、不断前进的过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通过人们的社会活动、社会斗争来实现的。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是通过阶级斗争、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因为阶级社会中的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代表一定阶级的利益，反动统治阶级总要竭力维护旧的生产关系，因此代表先进生产力的阶级，只有通过革命斗争，才能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那种认为生产力发展了，旧的生产关系就会自然而然地进行变革的观点，是机会主义的自发论。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互相作用和矛盾运动，揭示了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条不可抗拒的根本规律。这一规律告诉我们，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的基本要求是：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状况时，它不能长期地永远地阻碍生产力发展，只要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迟早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当然也不能简单化地理解为生产力的任何变化都会立即引起生产关系的变化。这一规律又告诉我们，不仅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要由生

产力发展状况决定,而且任何一种生产关系内部的量变,归根到底也是由生产力发展状况决定的。在一个社会的不同时期、不同地区和不同部门,由于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也不会完全一样。因此,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尽管这一规律是通过人们的实际活动实现的),人们必须遵循它,如果违背这一规律,不顾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对生产关系该变不变,或者任意乱变,都会加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造成不良的社会后果。

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它贯串于人类社会的始终,在一切社会形态中普遍发生着作用。正是由于这个规律的作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所代替,是不可抗拒的历史趋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对社会发展起过进步作用,但是它存在着资本主义本身无法解决的矛盾,即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并日趋激化。生产力的日益发展必然要冲破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的桎梏,只有通过社会主义革命,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代替以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才能使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获得根本解决。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历史的必然。

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重要客观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要自觉地认识和利用这一规律,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前,认识和利用这个规律,是为了认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并在行动中遵循它的要求,领导无产阶级进行革命。在推翻了资本主义制度、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无

产阶级的政党必须运用无产阶级政权的力量改造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制度，组织和领导经济建设，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同时，要按照这个规律的要求，不断调整 and 改革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方面。我国建国以来的经验证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调整、改革和完善要遵循这个规律，要适应于生产力的状况。根据我国生产力水平较低，发展又不平衡，在很长时期内需要多种经济形式的同时并存，除占统治地位的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外，在农村和城市，都要鼓励劳动者个体经济、小商品生产在国家规定政策允许的范围内适当发展。除此之外，作为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还包括在一定范围内发展中外合资经营的企业等。同时，无论在国营企业或集体企业，随着生产的不断发展，要使经营管理上的责任制不断完善，以利于充分发挥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没有固定的具体模式，必须经常研究生产力发展的实际情况，根据生产力发展的状况和要求，在每一阶段上创造出与生产力发展要求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一、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

经济基础是一定社会历史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马克思说：“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①这里指的生产关系总和是要同一定发展阶段的生产力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种相适合的生产关系是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所以，每个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构成该社会的经济基础。

上层建筑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政治、法律、宗教、艺术、道德、哲学等观点，以及同这些观点相应的政治法律等制度和设施。

上层建筑是一个庞大的体系，各个部分之间的关系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一定的设施和制度是以一定的思想观点、意识形态为指导建立起来的。例如，封建社会的上层建筑，就是根据封建等级观念、宗法观念等来建立它的政治法律设施及制度的；资本主义社会的上层建筑，就是根据资产阶级思想体系来建立的；同样，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是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思想来建立的。而一定的思想观点、意识形态又必须凭借一定的设施和制度才能得到贯彻和传播。在阶级社会中，上层建筑是具有阶级性的，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中，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处于主导地位。政治不仅直接维护自己的经济基础，而且强烈地影响上层建筑的其他部分，包括社会意识形态。上层建筑的核心是国家政权。哪一个阶级掌握国家政权，这一点是决定一切的。国家机器掌握在统治阶级手里，决定了一切政治法律设施乃是统治阶级意志的表现，统治阶级的思想观点、意识形态能得到广泛的贯彻和传播，保证了他们的思想观点成为统治地位的思想。

一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特定的社会形态。资本主义经济基础和资本主义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社会主义社会。任何社会形态都是具体的、历史

的,也是错综复杂的。社会形态所以是具体的、历史的,是由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是变化、发展的,不存在什么抽象的、永恒不变的“一般社会”。现实存在的社会形态是极其复杂的,每一个现实的社会形态都不是“纯粹的”。除了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外,往往还存在着旧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以及未来新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不可能产生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列宁在讲到资本主义社会时指出:“世界上没有而且也不会有‘纯粹的’资本主义,而总是有封建主义、小市民意识或其他某种东西掺杂其间。”^①不仅如此,即使同一社会形态,在不同的国家会表现出各自的特点。要正确认识一个社会形态,必须对这种复杂情况作具体的全面的分析,特别要注意到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决定着特定的社会形态的基本特征,它标志着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特殊阶段。只有分析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才能正确把握这个社会的特殊本质。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是任何社会形态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这两个方面互相依赖、互相联系组成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经济基础是上层建筑赖以产生、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上层建筑则是经济基础得以巩固和发展的政治、思想条件。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其中经济基础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首先,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产生。经济基础是上层

^① 《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第642—643页。

建筑的根源，上层建筑是由经济基础所派生的，无论政治的、思想的上层建筑都根源于或产生于经济基础。恩格斯指出：“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①虽然上层建筑本身有其相对独立性，又有一定的历史继承性，归根到底上层建筑总是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而产生的，并从经济基础中得到说明。

其次，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会有怎样的上层建筑。例如，在原始公有制的经济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是氏族制度，没有国家法律等设施 and 制度，也没有私有观念。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阶级社会中，就有国家、法律、军队等设施 and 制度以及相应的社会意识形态的一整套上层建筑体系。不同性质的经济基础必然产生不同性质的上层建筑。生产力的发展，虽然对社会形态的发展和变革起着最后决定的作用，但是上层建筑的性质，并不是直接决定于生产力发展的状况。生产力对上层建筑的作用，一般说来是要通过经济基础这个中间环节的，直接决定上层建筑的是经济基础。

再次，经济基础的变更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革。马克思说：“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②当一种新的经济基础代替旧的经济基础之后，反映旧经济基础的旧上层建筑必然或迟或早地要为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即使在同一社会中，当经济基础发生某种局部的质

①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②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

变时,也会引起上层建筑相应的变化。而这种变化是各不相同的,有快有慢。上层建筑中的设施和制度总是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首先发生变革,而意识形态的变化则比较缓慢。经济基础的根本变革,迟早必然要引起整个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

历史唯物主义在肯定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前提下,承认上层建筑具有相对独立性,并反作用于经济基础。斯大林说:“上层建筑是由基础产生的。但这决不是说,上层建筑只是反映基础,它是消极的、中立的,对自己基础的命运、对阶级的命运、对制度的性质是漠不关心的。相反地,上层建筑一出现,就成为极大的积极力量,积极促进自己基础的形成和巩固,采取一切办法帮助新制度去根除、去消灭旧基础和旧阶级”。^①

上层建筑的反作用集中表现在它为自己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服务。在阶级社会中,统治阶级总是利用掌握在手中国家机器,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反抗,巩固自己的政治统治,并用自己掌握的宣传、教育、文化等机关,宣传本阶级的思想观点,同对立阶级的思想观点进行斗争,以保证自己的思想统治。统治阶级正是依靠自己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地位,来巩固和发展自己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还通过国家政权的力量,直接为他们的经济利益服务。被统治阶级也要运用自己的政治组织或政治力量反抗统治阶级的政治统治;并用自己的思想观点来反对统治阶级的思想统治,从而对现有的经济制度起瓦解和破坏作用。

上层建筑反作用的性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当上层建筑所维护、巩固的是先进的经济基础,瓦解、

^① 《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2页。

破坏的是腐朽的经济基础时,它就成为促进生产力、推动社会前进的进步力量;当上层建筑所维护、巩固的是腐朽的经济基础,瓦解、破坏的是先进的经济基础时,它就成为破坏生产力发展、阻碍社会前进的消极力量。毛泽东说:“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①当经济基础严重束缚生产力发展,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而旧的上层建筑严重阻碍经济基础的变革时,旧上层建筑的变革对经济基础的发展和生产力的解放具有重大的作用。但是,即使在这时,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仍然起着决定的作用,因为上层建筑变革本身是由经济原因引起的,它变革的方向、性质和内容,都由经济基础决定。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这种互相作用构成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在社会发展中,这种矛盾是始终存在的。经济基础相对上层建筑讲是易变的,上层建筑往往落后于经济基础的变化(特别是意识形态部分),经济基础即使在相对稳定阶段,也会发生某些变化,而这种变化不会立刻在上层建筑中得到相应的反映。同时,新的上层建筑总是有某些不完善的地方,上层建筑在任何时候都不可能完全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因此,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经常会出现某些不相适应的矛盾。这种矛盾有两种情况:一是上层建筑维护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经济基础时,这种矛盾是局部性的非对抗的,表现为上层建筑某些环节或制度上的缺陷,可以通过调整 and 改革加以解决,使上层建筑

^① 《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980页。

适合经济基础的变化；二是上层建筑维护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经济基础时，这种矛盾是對抗性的，表现为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要求的尖锐冲突。这时，反动势力竭力强化它的上层建筑并采取某种缓和阶级矛盾的措施以延缓已经腐朽的经济基础的崩溃，但是最终不能改变它必然灭亡的趋势。只有通过革命才能摧毁反动的上层建筑，才能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揭示了上层建筑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这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这一规律同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它们的共同作用形成整个社会的矛盾运动。这一规律主要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经济基础始终是决定的东西，它决定上层建筑发展的方向，经济基础发展的需要决定着上层建筑的相应的调整 and 改革。上层建筑的发展变化，要适合经济基础的性质、水平和要求。另一方面，上层建筑的反作用要取决于和服从于经济基础的要求，这是这一规律本身的客观性、必然性决定的。

马克思主义者要自觉地利用这一规律，正确地认识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相互作用的关系。否认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决定作用，鼓吹“上层建筑决定论”，极端夸大上层建筑的反作用，就会陷入历史唯心主义。否认上层建筑的反作用，则会犯形而上学的错误。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过程

历史唯物主义用对立统一规律观察社会历史，认为社会

变革的原因在于社会内部的矛盾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这是因为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是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始终起作用的三个基本因素,由这三者构成的社会基本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之中,贯串于每个社会的始终;它们的存在和发展,决定着其他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决定着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转化,是推动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但是,社会生活是复杂的,并不是一切社会现象都可以分类归入生产力、生产关系、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不能把社会现象简单化、公式化。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但这两对矛盾的地位和作用不是等同的。首先,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更为根本,它决定和制约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发展变化。这是因为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生产力是社会变革的最终原因,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以及相应的上层建筑。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力量。它决定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发展,要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的制约。其次,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的解决,又依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解决。这是因为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反作用,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有反作用,上层建筑总是保护自己的经济基础的,如果不首先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就不能解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就不能解放生产力。这在社会变革时期更为明显,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改变旧的上层建筑,才能实现

经济基础的变革,从而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而经济基础的变革,也就是生产关系的变革,这样才能解放生产力,使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得到解决。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交互作用,形成了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社会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变化开始,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反作用;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有反作用。这种交互作用形成为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这个矛盾运动总是从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从基本不适合到基本适合,矛盾不断产生又不断解决,从而使社会发展进程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新的量变,如此不断循环往复,川流不息,推动社会形态的更替,促使社会从低级向高级发展。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将来还要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

社会主义社会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共产主义社会一定要在全世界胜利,这是不可抗拒的历史规律。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社会基本矛盾运动仍将推动社会向前发展。

二、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同以往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一样,仍然离不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离不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在一定条件下的矛盾,仍然需要在科学地认识和正确地解决这些矛盾中前进。

毛泽东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

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罢了。”^①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主要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它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这二种基本形式，在经济还不发达的国家，以自己占有生产资料、自己参加劳动为特点的个体经济作为公有制经济的必要补充将长期存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的关系，由于消灭了阶级压迫和统治，在劳动者之间是互助合作关系，企业领导和工人都是劳动者，他们是平等的关系，只是分工不同而已；个人消费的生活资料实行“按劳分配”原则。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适应的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就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法制以及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意识形态。在社会主义上层建筑中，最重要的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无产阶级政党是国家政权的领导核心，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有其自己的特点。由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它同一切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是根本对立的，它不可能在私有制内部自发地形成，而是在无产阶级革命后，靠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采用不同的方式建立和发展起来的。例如，我国在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运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没收了占国民经济80%的官僚资本，变官僚资本主义经济为国家所有制经济，无产阶级掌握了整个国家经济命脉。又对当时存在的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个体农业和手工业的私有制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经济进行有领导有步骤的社会主义改造，使我国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更趋完善和巩固，形成了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虽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过程要以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无产阶级专政为基本前提，特别明显地表明了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突出的重大反作用，但这并不违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客观规律，而是这一规律的特殊表现。因为，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归根到底是由经济上的原因决定的，它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发展的结果。而且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整个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只有在建立强大的统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以后，才能不断巩固和完善起来。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与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以及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作为经济基础和它的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这两对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规定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不仅在于它有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经济特征，和以人民民主专政为国体的政治特征，还有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作为自己的思想特征。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是基本适应又不完全适应，这种情况是社会主义优越性的根本源泉和客观物质根据。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关系，正如毛泽东所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①它们基本适应的主要表现是：第一，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使劳动者和生产资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料结合起来,劳动者成为生产资料的主人,解决了资本主义社会本身无法克服的根本矛盾,即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社会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有计划按比例地组织管理社会生产。第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建立的劳动者之间的互助合作关系,使劳动者摆脱被统治、被奴役的地位,有了共同的利益,也为劳动者参加管理和各个生产部门、企业之间互相协作开辟了广阔的前景。第三,消灭了阶级剥削,实行社会主义的“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克服了旧社会“不劳而获”的不合理现象,使劳动者的个人利益同集体利益、国家利益一致起来,有利于发挥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人力和物力能够比较充分合理地利用,从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除了基本适应的一面外,还有不相适应的一面,表现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分配这三个领域中,都有不完善、不适应方面。第一,在所有制上,存在着两种公有制内部的经济体制、经济管理等方面的矛盾;两种公有制之间以及公有制经济和少量个体经济之间的矛盾等。第二,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关系上,还存在着工农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城乡之间以及各个部门劳动者之间、干部和群众之间、领导和被领导之间的矛盾等。第三,在分配上,存在着生产和需要之间的矛盾,积累和消费之间的矛盾,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等。所以有上述不适应的一面,除了由于生产关系某些环节落后于生产力之外,也有由于人为的原因造成生产关系“超越”生产力发展状况的情况,这些都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关系，也是基本适应又有不适应的方面。基本适应的主要表现是：第一，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不仅是对私有制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杠杆，而且是组织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强有力工具。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对敌人实行专政，对人民实行民主，维护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第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起来的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是人民群众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克服困难、扫除障碍，夺取胜利的根本保证。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社会政治生活中的重要原则。第三，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无产阶级政党和国家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和指导思想。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的作用，是发展科学、繁荣文化艺术和批判旧的社会意识的思想武器。

社会主义社会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除了基本适应的一面外，还存在着不适应的一面。这是因为：第一，社会主义是从资本主义社会中脱胎出来的，它不可避免地带有旧社会的痕迹，如作为旧上层建筑残余的资本主义、封建主义的意识形态以及小生产的传统观念、资产阶级腐朽没落思想的官僚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无政府主义、平均主义等等，将在相当长的时间内继续存在，这是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严重不相适应的，它们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起破坏作用，对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作用。第二，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是新建立起来的，有它发生和发展的过程，不可能一下子就十分完善，因而在某些环节和具体制度上难免有缺陷，如机构臃肿、管理不善和效率不高等。特别是在社会主义的民主和法制不够完备的情况下，就

不利于充分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这些都是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是和旧社会基本矛盾的性质根本不同的。一般说来，这些矛盾是局部的、非对抗性的，它大量表现为人民内部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不象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那样需要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才能根本解决，而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发展得到解决，即不断地调整 and 改革生产关系的某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方面和环节，调整 and 改革上层建筑的某些不适应经济基础发展的方面和环节，这是社会主义社会解决基本矛盾的重要特点，也是社会主义社会的自我改造、自我完善的过程。我国近年来总结了过去的经验教训，根据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实际情况，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所有制具体形式、管理形式、分配形式等作了某些调整改革，如在农村广泛推行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在企业中扩大自主权，推行经济责任制，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注重提高经济效益等，使我国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比较适合当前生产力发展状况，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在调整 and 改革社会主义建设中某些具体经济制度的同时，我国正在改革 and 完善国家机构，发展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完备的社会主义法制，批判资本主义和一切剥削阶级的腐朽思想，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斗争，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基本上相适应，从经济制度方面表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有着巨大的优越性。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它的经济基础基本上相适

应,表明社会主义的政治、法律制度方面以及思想、文化、道德方面比资本主义社会具有不可比拟的优越性。我们所创造和继续加以完善的新的生产关系和整个社会政治制度,使我们能够在各方面取得旧中国根本不可能达到的成就,初步地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生命力。但是,我们的经济文化基础的落后却是长期的历史所造成的,我们不应该也不可能视而不见,实行不承认主义。我们要经常记住马克思的这句话:“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①

思 考 题

1. 什么是社会基本矛盾? 社会基本矛盾的相互关系怎样?
2.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是怎样的? 用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说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历史趋势。
3.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是怎样的? 为什么“上层建筑决定论”是错误的?
4. 如何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性质、特点说明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 第603页。

第十章 阶级、国家、革命

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基本矛盾表现为阶级斗争。阶级和阶级斗争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社会形态的更替是通过社会革命实现的。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阶级是一种历史现象,它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久存在的。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

在原始社会,社会生产力水平极低,人们共同劳动,所获产品平均分配,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原始公有制,没有人剥削人的现象,也没有阶级的划分。当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原始社会末期,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为阶级的产生提供了两方面的前提:一方面,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开始出现了剩余产品。原先人们用极简陋的石器工具,集体采集渔猎,产品很少,没有剩余。由于生产工具的改进,出现了金属工具,劳动生产率提高了,劳动产品有了剩余。剩余产品的出现提供了产生剥削、产生阶级的可能性。另一方面,社会分工的发展和产品交换的扩大,出现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历史上出现的三次社会大分工,促使了产品交换的

发展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产生，第一次社会大分工是畜牧业和农业的分离，出现了在生产体系中占着不同地位的人们。恩格斯说：“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也就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即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①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是手工业同农业的分离，产品交换进一步扩大，出现了商品生产，在交换中加速了阶级分化。第三次社会大分工是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商人出现，财富加速集中到一小部分人手中，生产资料私有制发展起来。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使阶级产生的可能变成了现实。私有制是阶级产生的根源。

阶级的产生是通过两条途径进行的：首先，私有制的出现，使氏族内部产生了财产不平等的现象，氏族成员向两极分化。原来的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和其他担任公共职务的人员，有的利用自己职位的方便，侵占一部分公共财产，并利用氏族、部落之间的冲突和战争而发财致富，成为氏族显贵，大部分氏族成员则成为氏族内部的穷人。其次，通过战争把战俘变为奴隶，战俘成了最初的奴隶的重要来源，后来本部落里的贫苦人也常常被迫沦为奴隶。这样，社会分裂成为两大对立的阶级：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从此，人类社会便由没有阶级、没有剥削的原始社会进入了第一个阶级对抗的社会——奴隶制社会。

人类社会分裂为阶级以后，社会结构即人们的社会结合方式发生了重大的、历史性的变化，使人类社会从原来主要是由血缘关系的纽带联系起来的原始氏族的社会结构，转化为以阶级纽带联系起来的社会，这时的社会已是以阶级划分为

^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57页。

主线的阶级结构。阶级结构是一定社会中各阶级相互对立又相互联系的结合方式,是社会各阶级错综交织的关系之网,简要地说就是社会各阶级的关系式。在阶级社会中,社会的阶级结构是很复杂的,在每一个特定的阶级社会形态里,各有其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所产生的两个基本阶级,即奴隶主和奴隶、封建主和农民、资本家和工人,两大基本阶级的对立统一,是各个阶级社会的社会结构的“骨架”。除基本阶级外,还存在一些非基本阶级,例如,奴隶社会中的“自由民”,封建社会里依靠自己的生产资料从事生产的个体劳动者,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个体农民、手工业者、小店主、自由职业者构成的小资产阶级等。在同一阶级中,由于经济地位不同而分成若干阶层,如地主阶级分为大、中、小地主,资产阶级分为大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等。在阶级社会里,知识分子不是独立的阶级,而是分属于不同阶级的,各个阶级的知识分子是各个阶级中的一个阶层。

马克思主义第一次揭示了阶级的实质,指出阶级是与特定的生产关系相联系的,在经济上处于不同地位的社会集团,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列宁指出:“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

^① 《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列宁的阶级定义，阐明了阶级主要在于不同的社会集团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奴隶主和奴隶、封建主和农奴、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它们的地位不同，前者处于统治和剥削的地位，后者处于被统治被剥削的地位。这种地位的不同，是因为它们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剥削阶级利用对于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对劳动人民进行统治、奴役和剥削。由于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还决定了各阶级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剥削阶级垄断了生产资料，在生产中居于统治和指挥地位，或者脱离社会的生产劳动，从事其他活动，而被统治、被剥削阶级不得不承担全部繁重的生产劳动。由于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以及在社会劳动组织中的作用不同，又决定着各阶级取得它们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由此可见，阶级是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中处于剥削或被剥削地位的不同社会集团。阶级的实质，就在于社会上一部分人拥有这种或那种生产资料，因而能够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列宁的阶级定义还说明，阶级不仅有质的规定性，还有量的规定性。阶级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即阶级要由一定数量的阶级分子才能构成完整的阶级。

阶级的划分同特定的生产关系相联系，是以人们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不同地位为依据的。划分阶级的标准是经济标准。作为阶级之间的关系，首先是经济关系。任何阶级的经济利益都必然反映到政治上思想上来，所以，还有政治的思想的关系。政治的思想的关系归根到底是由其阶级的经济地位、经济利益决定的。否认阶级的经济地位、经济利益、人们之间的物质的生产关系，而用人们的政治思想划分阶级的理论是历史唯心主义，在实践上会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

我们从分析人们的物质生产活动和人们之间的物质的生产关系出发,正是为了具体地理解人;离开人们的物质生产活动和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来谈人,就只能是抽象的人。要说明现实的人,就不能把人看成是笼统的、没有分化和没有差别的,就需要说明人在其中活动的具体的社会关系,这就必须从具体的社会关系出发,而不能从“人”出发。马克思指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①

人性即人类的共性。历史地考察起来,人性是具体的。在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和不同的社会集团,以及由于不同的生活环境、文化教养、心理特征等等,人性有它的纷繁的演变和分化。尽管并不是没有人类的共性可言,但是要用这种共性去解释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却不免显得太贫乏了。

二、阶级斗争的历史作用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中的必然现象,有了阶级,就有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对抗阶级之间的斗争。剥削阶级利用他们所占有的生产资料和在生产体系中所处的统治地位,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残酷的压榨和掠夺,同时为了维护他们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必然要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政治统治和思想控制。被剥削阶级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摆脱受剥削受压迫的地位,就必然进行反对剥削阶级的阶级斗争。从原始公社解体以来的历史,是生产发展的历史,也是阶级斗争的历史,阶级斗争贯串于阶级社会的全部发展过程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

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切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决定力量是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阶级斗争的产生和存在的根源，在于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在阶级对抗的社会里，代表旧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反动统治阶级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他们总是要利用自己所掌握的一切权力来维护旧的生产关系，保持自己的反动统治，这就必须通过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的阶级斗争，才能改变旧的生产关系，促使新的生产方式的建立和巩固。

对于阶级斗争的作用应作具体分析。一般地说，革命阶级和被压迫阶级对反动阶级进行的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反动阶级和压迫阶级对革命阶级、人民群众的镇压是历史前进的阻力。

阶级斗争推动历史前进的作用，突出地表现在各个阶级社会形态更替的质变过程中，也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发展的量变过程中。被剥削阶级为着反对统治阶级的压迫和剥削，前仆后继地进行着斗争，每一次群众性的阶级斗争，都不同程度地冲击了剥削阶级的反动统治，或多或少地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在社会形态的量变过程中为它的质变准备条件。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里，对社会发展起主要推动作用的是奴隶反对奴隶主、农民反对封建主的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这些阶级斗争对于奴隶制度、封建制度的打击是决定性的。然而，由于奴隶和农民在他们所处的社会结构里，都不是和新的生产方式相联系的阶级，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他们革命斗争的成果最后落到新兴的地主阶级、资产阶级手中。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对社会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无产阶级跟过去的奴隶、农民不同，它是作为新的社

会生产力的体现者的先进阶级。无产阶级在其政党领导下，能够提出符合历史发展规律的基本纲领和战略策略，通过斗争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

阶级斗争的形式是各种各样的，它取决于不同阶级之间利益矛盾的尖锐程度以及阶级发展情况。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形式有三种，即经济斗争、思想斗争和政治斗争。经济斗争是阶级斗争的初级形式，是工人为改善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所进行的斗争。思想斗争是政治斗争的先导和舆论准备，它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武装群众，反对资产阶级思想体系。政治斗争是阶级斗争的高级形式，斗争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有政治罢工、示威游行、议会斗争和武装起义等等。无产阶级出于革命的根本利益，正确地分析各阶级的不同利益，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与某些阶级联合成统一战线来反对共同的主要敌人，这也是一种政治斗争形式。经济斗争、思想斗争、政治斗争这三种斗争形式是密切联系，互相配合的，政治斗争是主要的，经济斗争、思想斗争服从于政治斗争。只有政治斗争才能解决革命的根本问题，其中夺取政权的武装斗争又是政治斗争的最高形式。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必然导致无产阶级专政。

在资本主义国家中，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工人物质生活的相对改善，出现了资本主义社会矛盾的新情况，因而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形式也将进一步发展。无产阶级政党要在新形势下从理论上实践上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阐明在新形势下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规律。

三、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阶级斗争

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是阶级斗争在新形势下的继续，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有不同的表现。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前，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社会的主要矛盾。当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形势发生显著变化。由于已经消灭了封建剥削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改造了小生产，社会主义制度奠定了稳固的基础，被推翻的阶级中间的绝大多数人已经处于从剥削者向劳动者转变的过程中，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但是，由于国内的因素和国际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这是一种特殊形态的阶级斗争。

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被消灭后，这种特殊形态的阶级斗争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作用发生了显著的变化。阶级斗争已经从主要矛盾变为次要矛盾，从主导地位变为从属的地位。社会存在的矛盾大多数已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阶级斗争从原来主要是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的作用，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

特殊形态阶级斗争的形式也发生了变化，随着社会主义的战略任务转移到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中心，已不需要采取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形式，而主要是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程序去处理阶级斗争问题和其他犯罪事件，打击敌人，保护人民，并与广泛开展的抵制剥削阶级意识形态影响的教育和改造人的斗争紧密配合起来。

特殊形态阶级斗争的对象，是极少数从经济上、政治上、

思想文化上和社会生活上蓄意破坏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敌对分子,阶级斗争主要表现为人民同这些敌对分子的斗争,而不再表现为两大对抗阶级之间的斗争。

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的总趋势,是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不断胜利,在波浪起伏中逐渐缓和、不断削弱而直至最终消灭。

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我国社会存在的矛盾大多数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阶级斗争已经不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但是,阶级斗争还将在我国社会的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并且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这不但因为历史上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在各方面的遗毒不可能在短时期内清除干净,而且因为祖国的统一大业还没有最后完成;我们还处在复杂的国际环境中,资本主义势力以及某些敌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势力还会对我国进行侵略和破坏;我国经济和文化还比较落后,年轻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还不可能完全防止某些社会成员以及我们党的某些成员发生腐化变质的现象,不可能杜绝极少数剥削分子和各类敌对分子的产生。因此,我们必须作好长期斗争的准备,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专政职能,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处理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谨慎地区分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建国以来,特别是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被消灭以后的经验证明,阶级斗争应该是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并为这个中心服务。离开这个中心,搞阶级斗争为纲,就会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人民民主专政造成严重危害。

阶级分析方法是马克思主义研究社会历史问题的根本方

法，要坚持运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分析阶级社会的历史现象。社会主义时期，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的阶级斗争，不仅在经济上、政治上存在，而且也在思想文化上、社会生活中存在。因此，必须认真区分带有或不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对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形势作出合乎实际的分析，既反对认为阶级斗争已经熄灭的观点，又反对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

第二节 国 家

一、国家的起源和实质

国家和阶级一样，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随着阶级的产生而产生，随着阶级的消灭而消亡。

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在原始社会，人们从事社会生产和生活的主要组织形式是氏族、部落。氏族是原始社会的基本单位，部落是氏族的联合组织。它们是在生产极不发达，人们完全受大自然支配的情况下自然产生的。氏族、部落是按照血缘关系组织起来的，是为全体成员的共同利益服务的组织。社会的公共事务由氏族成员推选的族长、酋长管理，重大问题由氏族成员会议决定。社会的公共秩序靠习惯和传统的力量以及族长和首领所享有的威信来维持，没有专门从事管理的特殊等级，不需要特别的武装组织，在和其他氏族、部落发生冲突时，全体成员共同进行武装活动。原始社会解体后，社会分裂为奴隶主和奴隶两大对抗阶级，奴隶主对奴隶的极端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引起奴隶们的强烈反抗，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建立自己的政治统治，用强力使奴隶服从自己的剥削和奴役，把阶级斗争控制在维护奴隶

主剥削奴隶的社会秩序范围内，必须建立一种有组织的特别的暴力工具，这就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的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阶级的出现是国家形成的基础，国家是在阶级矛盾既不能调和又无法摆脱的情况下，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而必然出现的。

国家是为了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而由社会内部产生的，它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国家从表面看来，似乎是整个社会的代表，而实际上完全脱离广大劳动群众，成为专门从事阶级压迫和社会管理的特殊机关。

国家的实质在于它是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列宁指出：“国家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是使一切被支配的阶级受一个阶级控制的机器。”^① 国家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所独占的权力机构，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成为政治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统治阶级为了保护和发展本阶级的利益，为了镇压敌对阶级的反抗，为了强制被统治阶级服从其意志，必须掌握国家这个统治工具。国家的暴力统治机关，是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特别的暴力机构所组成的，军队是国家政权的主要成份，历代的统治阶级都十分注重掌握军队。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同样具有阶级统治工具的性质，但它同资产阶级专政工具有本质的区别。尽管资产阶级国家也有某些公共职责，但只是它的非本质的、次要的方面。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实行民主集中制，保障了人民参加管理国家的权力，这是本质的、主要的方面，它的一整套有组织的暴力机构掌握在人民手中，用于打击敌人，保护人民。

历史上的剥削阶级及其思想家总是根据自己的需要来解

^① 《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9页。

释国家的起源和实质。我国汉朝的董仲舒提出“君权神授”，把国家的产生和阶级统治权力说成是神赋予的。法国卢梭的“社会契约论”，把国家说成是由于人们相互约定而形成的。有的资产阶级学者把国家说成是各阶级利益的“调节者”，是“民主”、“自由”、“平等”和“博爱”的体现者。一切剥削阶级的国家学说有一个共同点，就是掩盖国家的实质，把国家说成是“永恒的”和“超阶级的”东西。有些剥削阶级国家，尽管根据各自的历史条件，采取一些社会经济福利措施，缓和阶级矛盾，维护其阶级统治，可能在某些方面对整个社会的利益起调节作用（如环境保护、调整民族关系等），但是，这些国家作为阶级统治工具的实质是无法掩盖的，它不可能变成超阶级的调和机关，也不可能变成对各阶级一视同仁的整个社会的代表。

二、国家的职能和形式

一切国家都有对内和对外两种基本职能。这两种职能是密切联系的，体现着统治阶级的利益。

剥削阶级的国家是少数剥削者对大多数被剥削者的专政。其对内职能主要是：运用国家机关压迫人民，镇压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反抗，把阶级之间的斗争控制在一定的“秩序”之内，以保证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思想各方面对劳动人民的统治。它的对外职能主要是：保卫本国的利益（主要是本阶级的利益），并且只要有可能就进行侵略和扩张，掠夺和奴役其他国家和民族。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新型的国家，它已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国家。它不是少数人对多数人的专政，而是广大劳动人民对少数被推翻了的剥削者及各种反社会主义分子的专政，是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工具。它的对

内职能是：大力组织人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的经济文化建设，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对敌人实行专政，对人民实行民主，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逐步清除封建主义残余和资产阶级影响的腐蚀，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正确解决民族问题，维护和实现各少数民族的权利，加强各民族间的团结。它的对外职能是：保卫自己的祖国，防御外敌的侵略和颠覆，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实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

国体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指的是国家的阶级性质，表明国家政权掌握在哪个阶级手里。历史上依次出现过几种不同类型的国体：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只有根据不同的国体来区别各种国家，才能把握各种国家的真正性质。

政体是一个国家的政权组织形式，指的是一定的阶级采取何种形式去组织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实现自己的统治。同一个阶级统治的国家，随着阶级斗争形势的变化和统治阶级的需要，可以采取各种不同的政权组织形式。

国体和政体之间的关系，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它们之间是内容和形式的关系。国体是内容，是根本的，体现着国家的阶级实质。政体是形式，国体决定政体，政体为国体服务。国家实质和政权形式不能混同，历史上任何国家都是某一特定阶级的专政，但同一性质的国家可以采取不同的政权形式，尽管有多种多样的政体，但本质只是一个。

资产阶级思想家，混淆国体与政体的区别，把资产阶级的议会民主制吹捧成“至高无上”的东西，硬把它说成是“超阶

级”的、代表全体国民的“自由”、“民主”的，以掩盖资产阶级专政的本质。所谓普选的议会，只是每隔几年决定一次由统治阶级中的什么人在议会里镇压和压迫人民。虽然资产阶级宪法规定了公民的选举权，但实际上是垄断财团在选举中起决定作用。

三、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

无产阶级通过社会主义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国家。列宁指出，无产阶级国家“不可避免地应当是新型民主的（对无产者和一般穷人是民主的）国家和新型专政的（对资产阶级是专政的）国家。”^①这就是说，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内容和实质，是新型的民主和新型的专政的统一，它体现在对广大人民实行民主和对极少数阶级敌人实行专政的统一。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之上的广大劳动人民对少数剥削者的专政，它的历史任务就是要消灭一切剥削阶级，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最终实现共产主义。无产阶级专政是最后的一个阶级专政。

无产阶级专政在不同的国家可以有不同的形式，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毛泽东说：“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②一方面，无产阶级专政是向无阶级社会过渡的必要条件，它保证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当家作主，没有它，胜利了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一天也不能维持自己的统治。另一方面，任何革命政党和革命政权都不仅要民主，

①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00页。

②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1364页。

而且要集中，要有完成各自任务所必须具有的集中的权力，保证对极少数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各种敌对分子实行专政。用专政的方法解决敌我矛盾，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是人民民主专政制度的根本要求。民主和专政是对立的统一，它们是紧密相联、不可分割的，对人民的民主是对敌人专政的前提和基础，只有对少数敌人实行专政，才能保障无产阶级和人民内部的民主。人民民主专政是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把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创立的符合中国国情的无产阶级专政国家形式。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历史规律的客观要求。

社会主义民主是最广泛的、真正的民主，是资产阶级民主无法比拟的。资产阶级民主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基础上，它是供少数剥削者享受的民主，在不危及资产阶级统治的范围内，有时也给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一定的民主权利，但是，一旦这种民主权利危及资产阶级的统治，就会被剥夺。资产阶级的民主是狭隘的、虚伪的、残缺不全的。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国家的国家制度问题，社会主义民主是建立在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上的，是为公有制服务的，它以符合社会主义的根本利益，保障大多数人的利益为主要标准，人民真正成为国家和社会的主人，享有对生产资料不同形式的占有权、支配权，享有管理国家的权利。社会主义民主还扩展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因此，社会主义民主是最广泛的、真正的民主，是新型的民主。这种新型的民主，在人民内部又是民主和集中、自由和纪律的统一。我们应该既要反对只要集中不要民主的官僚主义，又要反对片面地崇拜民主、自治而否定集中、纪律、权威的无政府主义和自由

主义。

社会主义法制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所制定的各种法律、法令等法的规范和制度。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主义民主是相互保证的。为了保障社会主义民主，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社会主义民主具有稳定性，法律具有权威性。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超于法律之上的特权。只有充分运用法制这个武器，才能充分保障社会主义民主，有效地打击敌人，保护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社会主义民主制是随着无产阶级专政的诞生而建立的，它本身有一个从不完善到完善的过程。改革和完善某些法律规范和制度，对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具有重要的作用。

第三节 社会革命

一、社会革命的实质和根源

人类社会的发展表明，每一种社会形态都将被另一种更高的社会形态所代替。在阶级社会里，从旧的社会形态向新的社会形态的转变，是通过社会革命实现的。

社会革命的实质是革命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先进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至于那种不触动统治阶级的政治、经济制度，只是在一个社会形态中实行的个别方面的变革，即使是重大的变革，也不能称为社会革命。至于同一阶级内部各阶层和社会集团间掌握政权的变换，或反动阶级对革命政权的篡夺，更不能称为社会革命。社会革命是社会发展中的质的飞跃，是社会政治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

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社会革命是阶级社会由低级向高

级发展的决定性手段和环节。社会革命对社会的发展起着强大的促进作用，社会革命在较短的时间里实现的社会生活的变革，比在和平发展时期许多年里所发生的变化要显著得多。历史上的社会革命，总是在不同程度上发动了人民群众，革命的变革越是深刻，人民群众的发动就越是广泛；人民群众发动得越广泛，革命的改造就越深刻。在无产阶级革命中，人民群众发动得最广泛、最深刻。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以后，革命的涵义就不再是原来意义上的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社会革命，而是一种广泛意义上的革命，在这种意义上，重大的改革也是一场社会革命。

无产阶级要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根本途径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但并不一般地拒绝改革，并不反对为争取日常的改良而进行的斗争。无产阶级通过日常的改良积蓄革命力量，但改良要服从革命，不能代替革命，因为改良只能使旧制度发生量的变化，不能实现社会制度的质的飞跃。

社会革命是社会内部的经济原因引起的。社会革命的根源，在于社会基本矛盾的尖锐化。旧的社会形态向新的社会形态的转变，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社会革命发生的进程是：旧的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而旧的上层建筑竭力维护其旧的经济基础，阻碍社会前进，那时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就要起来进行革命，打碎旧的上层建筑，变革经济制度，变革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的生产关系，建立和发展适合于生产力发展的新的生产关系。

任何社会革命，都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但革命不是在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都会爆发和取得胜利的，革命的爆

发和胜利需要具备客观的和主观的条件。社会革命的成败，一般地取决于阶级力量的对比情况。由于各国的历史条件和阶级状况不同，各国革命的爆发和胜利的主客观条件也各有不同。革命阶级和政党通过努力可以促进革命形势的发展，但革命形势的到来和革命的爆发，不是主观任意的，任何人想“制造革命”是不可能的，想“禁止革命”也是不可能的。

二、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

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社会革命的目的是为了变革社会经济制度，解放生产力。旧的生产关系是靠旧的上层建筑，主要是靠旧的国家政权来维护的，因此，变革经济制度的斗争，必然集中表现为夺取政权的政治斗争。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部分，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它对经济基础具有重大的反作用，革命阶级要消灭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首先要推翻旧的国家政权，建立新的国家政权。国家政权从一个阶级手里转到另一个阶级手里，是实现革命变革的首要的基本的标志，革命阶级不夺取政权，就不能实现革命的根本任务。

人类社会历史上有过各种类型的革命。革命的类型是根据革命的阶级内容及革命的历史任务所确定的。由于革命所解决的社会矛盾各有其特殊性，一般的可以把历史上的革命区分为这样一些不同类型：有反对奴隶主阶级的奴隶起义和新兴地主阶级的革命；有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农民战争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有反对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

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深刻、最广泛、最彻底的革命，同历史上其它类型的革命有根本区别。以往

包括资产阶级革命在内的一切革命，都是以一种剥削形式代替另一种剥削形式，而社会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团结最广大的人民群众的革命行动，它的任务是要彻底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创造条件使阶级社会过渡到无阶级社会。

社会革命有暴力的和非暴力的两种形式，暴力革命是阶级对抗社会中的主要的基本的形式。在资产阶级革命中，资产阶级一般要用暴力夺取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权，但不打碎原有的国家机器，它是以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只要依照资产阶级利益对旧国家机器进行某些改变就可以建立自己的统治。无产阶级革命和以往的一切革命有着根本不同的性质，无产阶级革命要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因而无产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成的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而是要用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列宁指出：“不用暴力破坏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不用新的国家机器代替它，无产阶级革命是不可能的。”^①在存在着军阀制度和官僚制度的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情况下，无产阶级革命一般要经过武装斗争，也就是通过暴力革命，才能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取得革命的胜利。

无产阶级并不排斥在特定的条件下个别国家或地区革命有和平发展的可能性。如果无产阶级能够用和平方式取得政权，过渡到社会主义，这是对人民有利的。然而这种机会只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阶级力量形成某种特殊对比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出现。无产阶级必须同时准备两手，既要作好暴力革命的准备，也要准备革命的和平发展。一旦和平发展的时机失去，则必须用暴力去夺取政权。

^① 《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列宁选集》第3卷，第624页。

关于各国人民的革命究竟采取什么形式,走什么道路,只能由该国无产阶级革命政党和人民根据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同本国实际情况相结合的原则自行决定,让革命实践作出检验。

三、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消亡

阶级消灭和国家消亡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最终必将导致阶级的消灭。马克思说:“(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① 负有实现共产主义历史使命的无产阶级和剥削阶级相反,它夺取政权不是为了永远巩固自己的阶级统治,而是为了消灭包括无产阶级本身在内的一切阶级。

阶级是在社会生产力有了一定发展而又发展不足的情况下产生的,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和社会化为最终消灭阶级提供了物质前提。由于生产力的高度发展,阶级剥削制度的继续存在就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障碍。在这种条件下,阶级的消灭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消灭阶级,不但要消灭地主、资产阶级这些剥削阶级,而且要改造和消灭小生产者阶级;不但要消灭阶级的对抗,还要逐步消灭城乡差别、工农差别和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既要高度发展生产力,使社会产品极大地丰富起来,又要大力提高人民的共产主义觉悟和文化道德修养。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高度发展,是消灭阶级的重要条件。

阶级消灭是国家消亡的前提,国家随着阶级的产生而产

^① 《马克思致约·魏德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333页。

生,也将随着阶级的消灭而消亡。毛泽东说:“阶级消灭了,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的一切东西,政党和国家机器,将因其丧失作用,没有需要,逐步地衰亡下去,完结自己的历史使命,而走到更高级的人类社会。”^①国家的消亡,不是说资产阶级国家会自行消亡,而是指只有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才有可能自觉地创造条件使国家最后归于消亡。

无产阶级建立自己的专政并不要永远保持这种专政,而是积极创造条件在将来使它归于消亡。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在基本上消灭了剥削阶级、消灭了私有制以后,虽然剥削阶级残余还存在,但它已经不再是完整的、原来意义上的剥削阶级。这时,国家的对内职能将发生某些变化,镇压职能将逐步减弱(当有敌对分子破坏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时,必须发挥这种职能),保障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组织经济建设、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等方面的职能将进一步大大扩展和加强。但只要国外还存在着侵略和颠覆的势力,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仍需充分发挥它作为阶级斗争工具的作用。无产阶级为了消灭阶级而不得不进行阶级斗争,为了使国家消亡而在一定时期强化国家机器,是历史辩证法的生动体现。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国家才会完全消亡。

无产阶级革命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彻底解放全人类。不解放全人类,无产阶级也不能最后解放自己。人类社会由无阶级、无国家发展到有阶级、有国家,再发展到无阶级、无国家,是社会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客观规律。未来的时日较之过去人类的历史更加长久,共产主义者应有宽广的胸怀和远大的目光,脚踏实地地努力为共产主义的伟大事业而奋斗。

^①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1357页。

思 考 题

1. 什么是阶级和阶级斗争?怎样正确认识我国现阶段的阶级和阶级斗争?
2. 为什么说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怎样理解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和它的职能?
3. 为什么说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民主和新型的专政的统一?联系我国实际,理解不断完善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意义。
4. 为什么在阶级社会中新旧社会的更替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实现?

第十一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 在历史上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从生产方式是各种社会形态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这个观点出发,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对历史发展起决定作用,同时也阐明了个人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是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的原理的体现。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一、人民群众对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

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还是英雄创造历史,这是历史学家、哲学家们长期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分歧之一。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发,否认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在这个问题上历史唯心主义者有的鼓吹唯意志论,有的则持宿命论观点。唯意志论极力夸大个别人物的意志的作用,认为伟大人物是历史的主宰,历史发展的进程完全取决于某些伟大人物的意志和行动,而人民群众只不过是一批愚昧无知的“群氓”。中国资产阶级思想家梁启超说,大人物“心理之动进稍易其轨,而全部历史可以改观”,极力夸大个别人物的作用。十九世纪末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唯意志论的主要代表人物尼采,大肆贩卖

反动的“超人”哲学，认为“超人”的权力意志创造历史，他把人民群众看成是“供实验的材料，一大堆多余的废品，一片瓦砾场”，普通人只能服从“超人”的权力意志。宿命论认为决定社会历史的是神秘的精神力量，如“上帝”、“天命”、“宇宙精神”等。在宿命论者看来，英雄人物是“上帝”或“宇宙精神”的体现者，而人民群众只能俯首听命于这些“救世主”的统治。中国的地主阶级思想家们宣扬封建皇帝是“天子”，“五百年必有王者兴”等，就是这种历史唯心主义观点的一种表现。宿命论的历史观实际上还是主张伟大人物创造历史的，所不同的是在这种所谓伟大人物头上加了一个神秘的灵光圈而已。

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观点出发，承认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物质资料生产发展的历史，因而是物质资料的生产者——人民群众的历史。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范畴，人民群众这个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如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由资产阶级、城市平民、农民和无产阶级组成的第三等级，属于人民的范畴。拿我国的情况来说，在社会主义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畴。但是，不管在什么样的历史条件下，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人民，是人民群众的主体。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首先，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这个前提就是：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

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① 这说明了劳动者的生产活动是社会一切活动的基础，人们不首先取得生活资料，就不可能从事政治、科学和艺术等活动。劳动者在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中，不断地积累生产经验，改善劳动工具，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从而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推动着社会向前发展。

其次，人民群众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为人们从事一切科学文化活动提供了物质前提。没有物质生产的发展，就没有社会生产其他方面的发展。生产的历史先于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社会科学以及文学艺术等的历史。人类从事一切社会活动，都是以生产劳动者提供的物质条件为其前提的，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社会实践，是一切科学、文化、艺术产生和发展的唯一源泉。在创造人类精神财富的活动中，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艺术家有着重大的贡献，他们的主要作用往往在于对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作出概括和总结。例如，汉朝的农学家氾胜之把向农民群众学到的生产经验写下来，汇成了一部著名的农书《氾胜之书》。明末的宋应星写了一部《天工开物》，记述了我国古代农业和手工业方面的科技成就，这部书也是作者长期深入生产实际、向劳动人民学习的产物。唐代医学家孙思邈，长期在民间行医治病，积累了丰富的医疗经验，他将民间有效医方，总结写成了《千金要方》和《千金翼方》这两部中国古代医学科学的经典。明朝李时珍的名著《本草纲目》，一方面总结了前人的成果，“搜罗百民”，更主要的是他在写作过程中，不辞辛苦，深入实际向群众“访采四方”，并亲自收集标本与药材，才最后成书。

^①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2页。

历史上有许多艺术家的伟大作品，也是作者直接依据劳动人民所创造的素材并对这些素材进行整理和提高而成的。文学家、艺术家所起的作用往往表现在他们善于把民间的朴素的艺术形式提炼成为比较完整的艺术形式。例如，《三国演义》就是在从西晋以后历代民间口头文学的基础上，由明初罗贯中创作而成的。《聊斋志异》是清代中期的著名短篇小说集，作者蒲松龄的写作过程，也是不断从群众中采集，“凡所见闻，辄为笔记”的过程。

历史上，人民群众还直接创造了人类社会丰富多采的精神文化财富。劳动人民中间涌现出许多杰出的科学家、艺术家。例如，我国北宋时期发明活字印刷的毕升，是雕版工；南宋纺织技术上的革新家黄道婆，是农村妇女；蒸汽机的发明者瓦特，是造船工人的儿子；《国际歌》的作者欧仁·鲍狄埃和狄盖特，都是法国工人。由此可见，劳动人民是有聪明才智的，是有发明、创造能力的，即使他们处于被剥削被压迫的阶级社会中，仍然创造出不少科学文化成果。

再次，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的伟大作用，在社会革命的过程中表现得特别明显和突出。社会的发展变化，是由社会内部矛盾运动引起的。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关系的变革，社会制度的更替，都是通过阶级斗争来实现的。要实现社会制度的变革，只有依靠先进阶级、依靠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在革命时期，千百万受压迫受剥削的劳动人民奋起反抗统治阶级，他们打破旧的生产关系，摧毁反动的上层建筑，解放被束缚着的生产力，推动了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历史上一切真正的革命运动，实质上都是劳动人民起来摧毁那些腐朽的社会制度的斗争。在一定历史阶段处于上

升时期的剥削阶级和集团虽然也能参加这个斗争，有时甚至还成了这个斗争的领导者，应该肯定他们对历史发展所起的一定进步作用。但是，由于他们的阶级局限性，革命性总是不彻底的，而最终推动社会前进的，主要还是劳动人民。

知识分子从来不是一个独立的阶级，而是分属于各个阶级的社会阶层。知识分子中绝大多数人从事脑力劳动而不剥削他人，属于劳动人民的范畴，劳动人民创造历史的作用应当包括他们的作用。我国知识分子在革命战争时期，对根据地建设，对取得革命战争胜利，发挥了很大作用。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知识分子从总体上来说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而且是较多地掌握了现代科学文化的一翼，它同工人、农民一起成为我国基本的社会力量和人民的主体，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起着特别重要的作用。实践证明，没有知识分子参加，不重视知识分子，不很好地发挥他们的作用，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无法实现，国家落后面貌不能改变，人民生活水平也难以提高。因此，为了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的利益，必须尊重和依靠知识分子。重视知识分子，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是人民利益的根本所在，是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措施。忽视知识分子的作用是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不相容的，是与共产主义事业不相容的。

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社会制约性

历史唯物主义正确阐明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活动的主动性和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性的统一。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通过人民群众创造物质财富、精神财富以及变革社会制度的种种实践活动而实现的。然而，对于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也要历史地辩证地看待。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但是人民群

众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历史，他们总是也只能是在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下，在已有现实关系的基础上，遵循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来创造自己的历史。正如马克思所说：“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①那么，制约着群众活动的社会历史条件包括哪些呢？恩格斯认为，在人们自己创造历史时所遇到的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中，“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存在于人们头脑中的传统，也起着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②社会历史条件大体有经济的、政治的和精神的三种。

第一，经济条件，它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每一历史时代的人们所遇到的现成的生产力，对于人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在各不相同的生产力的状况下，人们创造历史的作用是不相同的。同生产力相联系的生产关系，也制约着人们的历史活动，不同的生产关系给人们提供的创造历史的条件是不同的，就是在同一生产关系体系中，由于人们所处的社会地位不同，其作用的发挥也不相同。在阶级社会中，根据人们不同的经济地位所划分的不同的阶级，其社会作用均受着本阶级经济地位的制约。例如，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奴隶和农民固然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力量，但他们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者，他们的斗争不能不带有阶级局限性，他们的斗争果实最后总是落在剥削阶级的手中，斗争的结局都是新的剥削制度代替旧的剥削制度。这在实质上是由于生产

①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603页。

②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8页。

方式的制约性所决定的。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了代表新的生产方式的无产阶级。只有无产阶级才摆脱了先前那些阶级的局限性，但是相对于经济条件来说，无产阶级也受着历史的制约。

第二，政治条件。其中尤以政治制度特别是国家制度对人们活动的制约最为明显。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情况大不一样。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劳动人民在经济上受剥削，在政治上受压迫，在精神上受摧残，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受到极大的限制。同时，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是在同反动统治阶级的残酷斗争中实现的，他们不能不经历极端艰苦的历程和承受巨大的牺牲。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和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情况就大不相同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得到解放，成为国家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事业的主人，为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展开了广阔的前景。社会主义制度为人民群众才能的发展创造了比以往一切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要好得多的条件，这是社会主义制度巨大优越性的重要表现。列宁指出：“随着人们的历史创造活动的扩大和深入，作为自觉的历史活动家的人民群众在数量上也必定增多起来。”^①社会主义事业是全体人民的事业，在我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越来越成为广大群众自觉创造历史的活动，我们党正是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科学原理，得到了人民的高度信任和广泛支持，才不断取得胜利。

第三，精神条件。它包括的范围很广，恩格斯所说的“人们头脑中的传统”就是一个不可忽视的精神力量。进步的精

^① 《我们究竟拒绝什么遗产？》。《列宁选集》第1卷，第146页。

神传统对于人民群众的创造活动有激励、鼓舞的作用，而落后的精神传统则起阻碍、束缚的作用。在精神领域中，继承和发扬人民的、民族的优良传统，同时积极开展对落后传统的批评，消除它们的影响，对于充分发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着重大的意义。

在精神条件中，科学文化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整个社会的科学文化发展水平，特别是广大群众掌握科学文化的程度，对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活动的作用有着直接的影响。科学文化水准的提高，不仅对于群众创造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活动有着巨大的影响，而且对于群众政治积极性的发挥，也是一个重要的条件。所以，努力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活动中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人翁的作用，是社会主义国家的一项战略任务。

在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活动中，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是无限的还是有限的？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从群众活动和社会历史条件的辩证关系来说，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既是无限的又是有限的，是无限和有限的辩证统一。每一特定历史时代的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力量都是有限的；然而，人民群众世世代代延续下去，其创造历史的力量则是无限的。人类历史正是在这种从有限中趋向于无限的矛盾运动中不断向前发展着。看不到人民群众创造力量的无限性，就会失去前进的信心；只看到人民群众创造力量的无限性，忽视具体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力量的有限性，就会夸大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从而犯急躁冒进的错误。

三、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

人民是社会发展的动力和世界历史的创造者。人民群众

的社会实践,是人们取得对客观世界认识的源泉,是检验人们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标准。因此,坚持群众观点,是历史唯物主义的要求。群众观点,概括地说,就是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让群众当家作主,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这是无产阶级政党的一个根本观点。群众观点的主要内容是:第一,一切为了人民群众的利益,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我们党就是为了服务于人民的宗旨而建立的,我们党员的一切努力和斗争,甚至作出牺牲,都是为了人民群众的利益,而不是为了别的。第二,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为人民服务,就要对人民负责,就要在客观上使人民因为我们的服务而获得益处,获得解放,就要力求不犯或少犯错误,避免使人民利益遭受损失。最广大人民的最大利益,是我们一切行动的最高标准。对人民负责与对党负责两者是一致的。第三,相信群众,让群众自己解放自己。就是说,要坚定地相信和依靠群众的大多数,尊重群众的革命首创精神,尊重群众当家作主的权利。我们的事业是人民群众的事业,不是哪几个英雄豪杰所能包办得了的。我们之所以能战胜国内外敌人的破坏和捣乱,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胜利,都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团结奋战的结果。第四,向人民群众学习。只有虚心地向人民群众学习,把群众的智慧和经验集中起来,化为系统的更高的知识,才能启发群众的自觉,指导群众的行动。所以,我们一刻也不能脱离群众。

青年是我们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生力军。列宁说过:“从某种意义上可以说,真正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任务正是要由青年来担负。”^①因此,作为社会主

^① 《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第344页。

义时代的青年，必须有明确的群众观点。如果不把自己置身于群众之中，不从群众中汲取养料，不向群众学习，不和群众同呼吸共命运，不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是不可能真正有所作为的。我们应以革命前辈为榜样，把群众观点这个传家宝接过来，传下去。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这一基本原理，是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的理论基础。无产阶级政党区别于其他任何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就是和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取得最密切的联系。资产阶级革命家总是把人民群众当作自己的工具。只有无产阶级政党和领袖，能够做到最高度地发挥人民群众的创造力量，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也只有在党的领导下，才能得到正确的充分的发挥。要实现党对人民群众的领导，除了政治上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外，还要运用正确的方法去领导人民群众。党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对党和群众的关系、党领导群众的方法作了一系列的规定，概括起来就称为群众路线。

党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通俗说来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①这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在党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上的运用和体现。在一切

^① 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854页。

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真正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

群众路线是党的根本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党的群众路线，不仅是党的根本作风，而且也是贯串于党的全部活动和全部工作的根本路线。党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体现着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它们的形成和发展的基础是人民群众的实践。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就是从各个方面坚持一切依靠群众，一切为了群众的路线。党能不能在自己的一切工作中坚持群众路线，能不能同人民群众保持最广泛、最密切的联系，是关系到党的生存的重大问题。我们党之所以有力量，就因为党代表着最广大人民的利益。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地位，决定了党的活动同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失的关系极大，而这种地位又很容易使某些党员特别是党的干部产生脱离群众的危险，这就要求我们更加自觉地去保持和发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切实加强党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

在一切工作中走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几十年来，我们党在革命和建设，一贯地坚持群众路线，今后仍然要坚持这条路线。同时，在一切工作中，还必须反对命令主义和尾巴主义这两种错误倾向。命令主义超过群众的觉悟程度，违反了群众自愿的原则，害了急性病。尾巴主义落后于群众的觉悟程度，违反领导群众前进进一步的原则，害了慢性病。

中国革命和建设的经验证明，群众路线是唯一正确的路线，必须继续发扬党的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调动全国人民的积极性，同心同德，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事业而共同奋斗。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个人和群众、个人和社会

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原理，包含了对普通个人、普通劳动者作用的肯定。群众作用和个人作用是一致的。一方面，群众是由众多个人结合而成的。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作用的实现，离不开发挥群众中每个人的作用。在社会生活中，千千万万的普通个人，即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从事各行各业的人，在推动社会向前发展中，都发挥着各自的作用，都对社会的发展作出一份贡献。另一方面，个人是群众的一员，脱离了群众的个人是渺小的。个人只有同广大群众相结合，才能更好地发挥作用。应当把个人置身于群众之中，自觉地到社会大课堂中去，向群众学习，把个人的命运和群众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才能有所作为。

个人和社会的关系。社会是由人构成的，个人是社会的一个成员。一方面，没有各个人的存在，就不可能有社会，个人对社会的发展起着一定的作用；另一方面，离开社会，个人就无法生存。任何个人都只能生存于一定的社会关系之中，只能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生活和发展。因此，个人的活动为一定社会关系所决定，个人的作用受一定社会条件的制约。当然，承认个人作用受一定社会条件的制约，并不意味着否认个人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个人对社会发展所起作用的大小，不仅与各种主客观条件的具备程度有关，而且还同他在社会关系中所处的地位相关联。社会制度对于个人作用的发挥影响很大，由于社会性

质不同或所处的阶级地位不同,各人主观条件的不同,个人作用的大小和性质也各不相同。

对人的价值,不能离开社会发展的具体情况,离开人在社会中的劳动,离开个人同他人、同集体、同阶级、同社会的关系,来抽象地孤立地谈论。不同的时代、不同的阶级、不同的人们有不同的价值观。社会主义首先强调人民的价值,只有在人民的价值中才谈得到每个个人的价值。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在个人和社会的关系上,人的价值包括两个方面,即:社会对个人的尊重和满足;个人对社会的责任和贡献。个人和群众、个人和社会相互关系的原理告诉我们,评价一个人的价值,不仅在于他的存在和需要是否从社会、从他人那里得到承认和满足,更重要的是在于他为社会、为他人尽了什么责任,作了什么贡献。所以,从共产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看来,人的价值首先在于为共产主义事业、为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解放作出贡献;在我国,在今天,首先就是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作出贡献。

个人价值的实现,必须通过社会和集体的途径,需要一定的社会条件。社会条件包括社会的经济条件和科学文化水平,包括经济制度、政治制度、法律制度,以及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社会道德风尚等等。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个人才能的全面发展,为个人价值的实现提供了优越的条件。同时,个人也只有在社会和集体的帮助下才能创造有意义的生活,实现个人的价值。当然,在社会所提供的客观条件下,人生价值的实现也离不开个人的主观努力。没有个人的努力,没有个人的献身精神,没有个人自觉的实践,也就谈不上个人的价值问题。

萨特的存在主义哲学，把个人的“主观性”作为一切存在的核心和出发点，鼓吹按照个人的“主观性”进行“自我选择”、“自我设计”；认为人与人之间总是相互排斥、相互反对的，甚至提出“他人就是地狱”的荒谬思想，主张只讲个人存在，否认他人、集体、群众的存在，离开集体，离开社会，离开现实的人民事业，去追求个人自由，不顾人民事业的需要和可能，去“选择”、“设计”个人的自由发展，一切为了个人，一切服从个人，甚至不择手段地损害集体和人民群众的利益，以实现个人的利益。我们必须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个人和群众、个人和社会相互关系的原理，旗帜鲜明地批判存在主义的个人价值观，反对以自我为中心的利己主义的思想。

二、杰出人物的产生和作用

历史活动是由各种各样的个人活动构成的，（当然不是简单的相加）因而历史上的每个人都对社会历史起一定的作用。不过每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是不一样的，有的影响较大，有的影响甚小。那些对历史发展起较大作用的人物，称之为历史人物，历史人物不仅指那些站在历史潮流前头推动历史前进的正面人物，而且还包括那些阻碍历史前进的反面人物。也就是说，历史人物分为进步的、正面的、好的人物和反动的、反面的、坏的人物。正面的历史人物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杰出人物。

杰出人物是指那些代表进步阶级利益、能够反映时代要求、在历史上起进步作用的历史人物。杰出人物既包括政治上的杰出人物，也包括杰出的思想家、军事家、科学家和艺术家等等。下面将着重论述杰出的政治家的作用。

杰出人物的产生，是历史的必然。当先进阶级和劳动人

民为了解决新的历史任务,同腐朽的反动势力进行斗争时,必然会产生出一些领导运动的杰出人物。正如马克思曾经引用爱尔维修的话所指出的那样,“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在阶级社会中,杰出人物的产生,不能超越所处的时代,不能脱离当时的阶级斗争形势。当然,英雄人物是谁,这有偶然性,但这样的人物一定要出现,则是必然的。恩格斯指出:“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或好或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总是会出现的。”^②

杰出人物,由于各方面的条件,能够比其他人站得高些看得远些,他们的思想能够及时地集中反映当时历史发展的趋势,反映当时人们的某些进步愿望和要求。正是这个特点,使得他们对于历史的发展能够起重大的作用。

杰出人物的作用,在于集中群众的智慧,概括群众的经验,顺应社会发展的趋势,组织领导人民群众有效地创造历史。在阶级社会里,随着阶级斗争的发展,特别是当社会处于革命转变时期,革命阶级为了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新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需要本阶级的杰出人物来集中群众的意志和愿望,提出斗争的指导思想和方向,组织和领导群众进行斗争。因此,代表先进阶级的杰出人物,能够推动和加速社会的发展。

① 《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50页。

②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507页。

对处于上升时期的剥削阶级的代表人物，必须进行具体的历史的分析。他们当中某些有进步要求的代表人物，虽然是劳动群众的统治者、压迫者和剥削者，但是，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当时社会前进的趋势，由于他们所处的地位，在某些方面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过一定的推动作用。历史上的统治阶级中的某些代表人物，如中国的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以及法国的拿破仑一世、美国的华盛顿、林肯等，都起过这样的作用。

杰出人物在历史上所起的一定进步作用，与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是一致的。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总是以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为基础的。这是因为杰出人物的活动受到当时的群众活动和阶级斗争的制约；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的性质和大小，是由他们所代表的阶级决定的；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如何，在于他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总之，人民群众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而杰出人物是阶级、群众的代表。他们只能依靠群众的斗争，才能在不同程度上，对历史的发展作出贡献。他们在历史上的作用，包括在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过程之中。一旦脱离了群众，他的作用也就不能正确发挥。任何杰出人物只能顺应历史发展的趋势，而决不能改变历史的发展趋势，更不能主宰历史。

三、无产阶级领袖的重大作用

要正确认识无产阶级领袖的重大作用，必须正确理解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群众、阶级、政党、领袖之间相互关系的原理，这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尤其重要。列宁指出：“谁都知道，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

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这都是起码的常识。”^① 革命导师的这一论述，从群众、阶级、政党、领袖相互关系的原理，强调了无产阶级领袖的重要作用。列宁还指出，一个无产阶级的革命政党，如果“不学会把领袖和阶级、领袖和群众结成一个整体，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它便不配拥有这种称号”。^② 这两方面是辩证统一的。

在阶级社会里，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有阶级就有阶级斗争。各阶级为了在斗争中取得胜利，就要组织自己的阶级队伍，将本阶级中最积极的成员集合在一起，形成政治集团。这种政治集团，在资本主义社会就发展为政党。政党是一定阶级中的最积极的部分，它集中代表本阶级的利益，是率领本阶级进行阶级斗争的工具和核心力量。政党是由领袖来主持的，一个阶级的政党，要领导本阶级进行胜利的斗争，就必须有自己的领袖。按照列宁的论述，无产阶级的领袖通常不是一个人，而是由若干被称为领袖的人们组成的集团，在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中，一个肩负着领导使命并站在斗争最前列的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有一个无产阶级的领袖集团。无产阶级领袖是在长期的、艰苦的群众革命斗争中成长和锻炼出来的，而不是天生的，更不是自封的，他们的卓越才能，只能产生于社会实践，是在群众斗争的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领袖也是人，决不会是什么十全十美的“完人”、全知全能的“圣人”，领袖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志，应当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领袖人物的力量，在于他同群众的紧密联系，坚定地相信和依靠群众。

^{①②}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197—198、206页。

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上的作用是十分重大的，是以往任何杰出人物都不能比拟的。他们能够和群众同呼吸，共命运，血肉相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能够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批判地继承人类的优秀文化遗产；能够科学地、全面地总结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实践经验，集中党和人民的智慧，揭示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能够在各个不同的时期为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策略，给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指明方向。无产阶级领袖是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组织者和领导者，起着动员人民、教育人民、组织人民的重大作用。在历史转折的关键时刻，无产阶级领袖往往能够高瞻远瞩，以科学的预见和革命的胆略，带领党和人民群众战胜艰难险阻，使革命转危为安，走向新的胜利。

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无产阶级的伟大领袖对历史发展都起过重大的作用。马克思和恩格斯是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他们的学说，为无产阶级革命奠定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开创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的新纪元。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列宁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学说，领导俄国人民胜利地进行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以后斯大林领导苏联人民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为战胜德国法西斯的侵略作出了重大贡献。在中国，毛泽东和他的战友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一批无产阶级革命家，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领导我党我军我国各族人民，经过长期的革命斗争和革命战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后又同国内外反动势力进行斗争，经过复杂而曲折的道路，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

义建设的伟大胜利。

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上的作用，也受着历史发展的客观必然性的制约。他们所起的作用，取决于对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理解的程度以及同群众结合的程度。领袖人物对历史规律理解得深，同自己时代的群众结合得好，所起的作用就大，反之，作用就小。同一个领袖人物，如果在一定阶段上，对历史规律的理解是深的，同群众的结合是好的，他所起的作用就大；如果在另一阶段上，对历史规律理解得不深，同群众结合得不好，就会影响他历史作用的发挥。领袖人物在特定的条件下也会犯错误，甚至是严重的错误，这就要靠党的集体领导加以纠正。

对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必须正确地评价，决不能夸大个人的作用，否则就会导致个人崇拜。我们党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个人崇拜是把领袖人物当作神或者至高无上的绝对权威。这是一种历史唯心主义观点，它从根本上背离了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的基本原理。

对于个人崇拜这样一个特定的历史现象，必须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从客观的社会历史背景和革命实践的发展来进行具体分析。个人崇拜是一种复杂的社会现象，也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我国是一个封建主义历史很长的国家，中国共产党虽然在长期反封建斗争中形成了优良的民主传统，但是封建专制主义在思想政治方面的遗毒不容易很快肃清；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由于没有正确解决领袖和党的关系问题而出现的一些严重偏差，对我们党也产生了消极的影响。由于种种历史原因曾一度没有把党内民主和国家政

治生活中的民主加以制度化、法律化。这就容易使党的权力过分集中于个人，容易使党内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的现象滋长起来。

另外，在社会主义时期，面对革命和建设的巨大成就，过多地颂扬领袖人物，把个别领袖的作用夸大到不适当的地步，或者领袖人物不够谨慎，骄傲起来，逐渐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这些都会助长个人崇拜的发展。特别值得警惕的是，野心家、阴谋家往往利用个人崇拜，制造政治动乱，以实现其反革命的目的。

禁止个人崇拜，不允许任何领导人实行个人专断和把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真正巩固领导者同群众的密切联系，使党的民主原则和群众路线在一切方面得到贯彻执行，仍然是一个长期的任务。

领袖的威信是在长期的斗争中逐渐形成的，人民对自己领袖的热爱是发自内心的，决不是靠几个人搞什么“大树特树”就能树起来的。人民群众对领袖的热爱，本质上表现了他们对于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和自身利益的爱护，而不是对于个人的神化。我们一定要树立这样一个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既要保证党的领导人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同时又要维护一切代表党和人民利益的领导人的威信。恩格斯曾经明确指出：“在这里，活动的首要条件也是要有有一个能处理一切所属问题的起支配作用的意志，——不论体现这个意志的是一个代表，还是一个负责执行有关的大多数人的决议的委员会，都是一样。不论在哪一种场合，都要碰到一个表现得很明显的权威。”^①无产阶级的事业，需要有自己的权威。在社会

^① 《论权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553页。

主义革命和建设, 领袖的权威, 对于团结广大人民, 统一意志和行动, 有力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都是非常重要的。那种否认任何权威的无政府主义思想是十分有害的。

思 考 题

1. 为什么说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坚持群众路线有何重要意义?
2. 怎样认识和评价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
3. 热爱领袖和个人崇拜的界限何在? 为什么既要反对个人崇拜, 又要反对否认任何权威的无政府主义思想?
4. 试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原理, 说明怎样才能充分发挥个人的作用。
5. 怎样正确认识人的价值?

第十二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社会历史的基本趋势是由低级向高级的前进发展。随着社会文明的不断增长和社会制度的变革，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终将按照历史的必然性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是一种新的社会制度，又是在实践中日益增长着的现实。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是革命者的必由之路。

第一节 社会进步和文明的发展

一、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

历史唯物主义并不只是说明阶级社会的科学，它是说明整个人类社会历史的科学。社会历史的基本趋势问题，在历史观中占有重要地位。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社会历史理论，它的任务是揭示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要说明各种历史事变的原因和动力，而且要说明整个社会运动的进程和趋向。人们研究社会历史，总结历史经验，探索国家兴衰、民族荣枯、社会治乱等的根源，不是“为历史而历史”，而是为着现在和未来。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个社会将要向何处去，人们迫切要求社会历史理论给予科学的论证和系统的说明，从而为自己的生活和行动确定现实的态度和追求的目标。因此，社会历史的基本趋势究竟怎样，是前进，还是循环，甚至是倒退，就成为历史观不能回避的一个重大问题；它同时又是人类实践中普遍存在并需要着重加以解决的重大问题。“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

实践的。”^①自有人类以来，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一刻没有停止过，并且一刻也不能停止。要实践，就需要预见。人们不但要预测自己行动的直接后果和社会的近期发展变化，而且要估计到它的长远结局和社会的未来趋向。只有科学地预见未来社会发展的趋向，人们才能在行动中充满信心和力量，切实有效地发挥自觉能动性。否则，势必陷入盲目和被动。盲目性越大，人们受到的惩罚也就越严厉。在社会生活中，人们做任何事情都要力求深谋远虑，认真的研究和把握社会历史的基本趋势，走历史的必由之路。

在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之前，各个时代、各个民族都有不少思想家就社会发展的方向和道路问题提出自己的主张，阐发自己的社会理想，不断地展开着论争，归结起来，大体上不外三种见解：一种是循环论的观点，认为社会运动不过是周而复始地在原地兜圈子而已。例如近代英国资产阶级的历史学家和社会学家汤因比认为，每个社会都必须经过春、夏、秋、冬几个阶段，完成一次循环，每次循环的终结就是这个社会的灭亡，于是又回到原来的起点。用这种循环论的观点来观察社会历史，他虽然无法否认资本主义制度在走向没落，但却又认为它的灭亡和社会主义的兴起并不是进步，只是社会重新从比较低级的阶段开始，沿着永恒的历史圆圈再绕一周。另一种是倒退论的观点，认为人类正在走着下坡路，只有远古才是理想化的“黄金时代”。在现代西方资产阶级哲学、社会学中，有人从抽象的不变的人性出发，宣扬人的本性驱使人们残暴、专横、犯罪和侵略，把资本主义制度所造成的灾难说成是普遍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的现象,把社会的停滞和倒退说成是不可避免的,把社会进步说成是“一种极其可疑的假说”。同历史悲观主义的种种论调相对立的第三种见解,是关于社会进步的思想理论。历史上许多先进思想家,包括某些资产阶级思想家,都以不同程度的乐观主义精神看历史,肯定了社会历史的进步趋势。例如,资产阶级人道主义认为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动力在于人类的善良天性或者人类的理性,并以此作为反对封建专制和等级制度的一面旗帜,在资产阶级革命进程中起了重要的作用,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是,由于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性,他们对社会进步的根源和动力的理解,未能跳出唯心史观的窠臼;他们对社会进步的前景也往往设想为有限的进程,即把社会进步限制在他们所代表的社会阶级、社会集团的狭隘利益和要求所允许的范围之内,不能通观人类历史的全局及其无止境的发展。历史唯物主义批判了历史循环论和历史倒退论,克服了在它以前的关于社会进步的各种思想、理论的固有缺陷,科学地阐明了社会进步的实质和客观必然性,为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改造社会、争取解放的斗争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

社会进步是指社会的前进发展。社会进步是一个具体的历史的范畴。一方面,社会进步是由许多要素结合而成的系统,是社会各方面进步的有机统一,包括社会形态的更替和社会制度的革新,社会的物质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改善等。对社会进步的了解,要从社会整体上和从总体的联系中去把握,而不能停留在抽象的片面的规定上。离开了整体,孤立地抽出个别方面的规定,就难以确定其是否具有进步的性质。另一方面,社会进步又是随历史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在

不同的历史时代具有不同的内容和特点。每一特定时代的社会进步，总是同当时的特殊条件相联系，具有那个时代的特征。在此一时代是进步的东西，到了另一时代往往会变为落后的乃至反动的东西。因此，对进步这个概念决不可在抽象的意义上理解，而要把它当作整个历史事变链条中的一个环节来加以考察，离开了所处的时代条件，难以确定什么是社会进步。

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是由社会的内在矛盾所决定和推动的。社会进步的深刻根源和根本动力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在阶级社会，社会基本矛盾对社会进步的推动直接表现为革命阶级反对反动阶级的阶级斗争；社会进步的趋势符合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人民群众是社会进步的决定力量。

历史唯物主义科学地论证了社会历史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运动，但是，决不能由此把历史想象为一种直线的连续运动。由于社会过程的矛盾性和复杂性，历史的发展总要通过反复的斗争、迂回的道路、暂时的偏离乃至后退才能具体实现。列宁指出：“……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①社会主义制度是迄今为止的人类历史上最进步的社会制度。但是，同任何新生事物一样，它的发展道路不可能是平坦的、笔直的；它的各个方面也不可能都是完美无缺的。社会主义制度建立的时间还不长。旧社会留给我们的基础比较薄弱，经济文化比较落后，历史上缺乏民主传统。资产阶级和其他剥削阶级思想以及旧社会的传统影响还比较广泛地存在；在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条件下，国外资产阶级的影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851页。

响又通过各种渠道渗透进来。新的制度、新的事物是人们创造的，不是天生的，在从不成熟到成熟的过程中，必然存在许多不完善的地方。建设新社会的人们也要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许多事情没有经验，难免犯错误。有些过去错误留下的后果今天还需要我们努力去消除。有些适合过去情况的制度和办法，随着情况的变化，在今天变成不适合或基本不适合，阻碍我们前进了。诸如此类的情形，今后还会不断发生。历史发展的辩证性质并不否定社会进步的客观必然性，历史进程中出现的暂时的曲折和倒退，将以社会的巨大进步来补偿。历史前进的车轮终究是不能逆转的。

历史唯物主义科学地论证了社会进步的客观必然性，但是，决不能把历史进程看作是纯粹自发的过程。历史规律自身不能创造历史，历史规律只是通过人的自觉活动、先进阶级的积极斗争来决定历史的进程。恩格斯反复强调：社会规律是“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①，“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②。人们促进社会进步的各项活动，越是自觉和有组织，参加这些活动的群众基础越是广泛，社会进步就越是迅速、扎实。历史唯物主义既反对对社会进步作唯意志论的理解，又反对对它作宿命论的理解。

现代资本主义社会中，公开怀疑和否认社会进步的历史悲观主义思潮，是没落阶级的绝望情绪和恐慌心理在历史观上的表现，对处于资本主义社会底层的普通群众有一定影响。无产阶级是掌握未来的阶级，马克思主义的社会进步观，是无产阶级世界观、历史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历史乐观主义的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18—119页。

现。为了适应社会历史的基本趋势，促进社会进步，必须用历史唯物主义去批判与克服形形色色的历史悲观主义的错误观念，必须划清历史唯物主义同历史唯心主义的原则界限。

二、社会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社会文明是指人类社会的开化状态和进步程度，它主要体现在人类改造世界的成果上，同时也通过人类获取这些成果的活动方式表现出来。社会文明包括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部分：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是物质文明，它表现为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人们的主观世界也得到改造，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得到发展，这方面的成果就是精神文明，它表现为教育、科学、文化知识的发达和人们思想、政治、道德水平的提高。

社会文明是一个历史范畴。它随着人类社会的形成而发生，随着社会实践活动的展开而发展。在原始社会，从人类制造出第一件生产工具起，文明就发端了。到了奴隶社会，由于人类学会对天然产物进一步加工，开始产生了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人类社会从此进入文明时代。文明时代已经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三种社会形态。总的说来，在这三种社会里，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积累越来越庞大，社会文明在沿着一条上升线而不断地递进着。但是，正如恩格斯所说：“由于文明时代的基础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剥削，所以它的全部发展都是在经常的矛盾中进行的。生产的每一进步，同时也就是被压迫阶级即大多数人的生活状况的一个退步。对一些人好事的，对另一些人必然是坏事，一个阶级的任何新的解放，必然是对另一个阶级的新的压

迫。”^①在资本主义社会，这种矛盾达到了空前尖锐的程度，表现在：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之间，在对文明成果的占有和享用上，差距越来越大，直接参加创造文明活动的千百万劳动人民被剥夺了享受人类文明最新最高成就的权利；与高度发达的物质生产和科学文化并存的是普遍的精神空虚、道德堕落，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冷酷无情等；特别是在殖民地、半殖民地，资产阶级文明的极端伪善和它的野蛮本性，就以更加赤裸裸的形式表现出来。总之，在资本主义社会以至阶级社会的全部历史中，“文明是在一个‘恶性循环’中运动”，^②它的发展是片面的、畸形的，实质上是野蛮基础上的文明或文明掩饰下的野蛮。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诞生了崭新的社会主义社会，社会文明的发展也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在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上摆脱了剥削与被剥削、奴役与被奴役的阶级对抗，全体人民既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者，又是其共同的占有者和享用者；人们自觉地调整着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在发展中的不平衡现象，使两者有可能得到协调发展。人类开始进入了全面的真正的文明时代。

社会文明的发展，从多方面展现了社会历史过程所包含的丰富、复杂内容，从而成为社会进步的标志。

物质文明是社会进步程度在物质上的结晶和标志。人类社会归根到底是客观的物质运动过程，生产力的状况不仅是社会前进发展的最终根源和物质基础，而且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③。评价一种新的社会制度是否高于原来的社会制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12页。

③ 《列宁全集》第13卷，第223页。

度,归根到底要看它是否能创造出更高的社会生产力;评价一个阶级、一个政党的各项政策是否进步及其进步的程度,归根到底要看它是束缚生产力,还是解放生产力,看它对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促进及其促进之大小。物质文明不仅包括物质生产状况,同时包括物质生活状况,必须把物质生产的进步同物质生活的改善联系起来,作统一的理解和考察。只讲生产不讲生活,或只讲生活不讲生产,都不能如实地反映物质方面社会进步的实际程度。社会主义国家,由于历史等许多因素,在开始的一段时间内,生产力发展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可能比有些资本主义国家低。但依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政策的适当,终将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生产力和更高的物质文明。

精神文明是社会进步程度在精神上的结晶和标志。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的基础,但精神文明并不是物质文明的简单派生物和附属品,两者往往处于不平衡状态。因此,衡量社会进步,不仅要看物质文明状况,而且要看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状况。单有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而在精神生活方面空虚、颓废、堕落,这种“社会进步”是片面的畸形的。在社会主义社会,如果忽视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使人们的注意力仅仅限于物质文明的建设,甚至仅仅限于物质利益的追求,那么,现代化建设就不能保证社会主义的方向,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甚至会走上畸形发展和变质的邪路。因此,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它标志着精神领域的社会进步已经达到了远远超出于资本主义的境界。

社会进步不仅体现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进步上,而

且体现在社会制度的进步上。社会文明的性质是由社会制度、由生产方式决定的。但是，社会制度的进步最终又将表现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互为条件，又互为目的。物质文明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不可缺少的基础，精神文明建设需要相应的物质手段和技术手段；精神文明建设又为物质文明建设提供精神的动力，并且保证它的正确发展方向。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是在党的领导下整个社会自觉的统一的目标和行动。经过全党和全体人民同心同德的奋斗，社会主义的中国必将以高度的社会文明屹立于世界。

第二节 共产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一、人类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任务，不仅是认识世界，更重要的是改造世界。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归根到底是处理必然和自由的关系，从必然走向自由。人类改造自然、改造社会、不断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历史，也是争取人类自身彻底解放、实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历史。

物质世界的规律是客观的必然性。客观必然性是第一性的，不依赖于人的意志而独立存在。人们只有在承认必然性的基础上对它加以正确反映和有效利用，才能获得自由。当人们对某种必然性一无所知、处于盲目被动状态时，就不会有自由。

作为社会历史范畴的必然王国和自由王国，是指两种不同的社会状态。必然王国是指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受盲目性支配这样一种社会状态。这种社会状态主要来自两方面的束缚：

一是自然力的束缚。人们在社会生活中首先要同自然界打交道,当人们还不认识自然规律并且不能有效地改造自然时,人们是不自由的。如人类至今对癌症的机制还缺乏了解,对地震的发生还无法控制,因之在这些自然力的威胁下,仍然具有很大的盲目性和被动性。二是社会关系的束缚。人们在社会生活中,不仅要同自然界发生关系,而且要结成人与人之间的一定的社会关系。当人们还不认识社会规律并且不能摆脱受某种社会制度、社会力量的压迫时,人们是不自由的。如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广大劳动人民就总是处于被剥削、被奴役的境地。人们处在不自由的社会状态下,是由多方面的原因和条件造成的,不仅受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而且受主观精神因素的影响。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剥削阶级关于天命论、英雄史观、“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等的说教,是奴役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当劳动人民受到这些传统的旧思想、旧意识支配时,即使社会历史条件已经起了变化,他们还是不可能得到自由。自由王国是指人们在社会生活中摆脱了盲目性的支配、能够自觉和自主这样一种社会状态。自由和解放是同等程度的范畴,解放是一种历史活动,而不是思想活动,解放是由历史的关系,是由工业状况、商业状况、农业状况、交往关系的状况促成的。就其一般意义来说,意味着人们的思想和行动从自然力和社会关系这两方面的束缚下解放出来获得自由。自由不是主观随意,为所欲为,而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人类要获得自由和解放,首先要解放思想,正确认识客观的必然性、规律性,通过自觉自主的活动,达到改造世界的预期目的。人不是超自然的生物,不能跳出自然规律的作用范围之外;同样,人们生活在中,也不

能脱离社会规律的作用。人们既不能任意取消现存的规律,也不能任意造出新的规律。人们为着要在自然界里得到自由,就要用自然科学来了解自然,改造自然;人们为着要在社会上得到自由,就要用社会科学来了解社会,改造社会。正如恩格斯所说:“自由不在于幻想中摆脱自然规律而独立,而在于认识这些规律,从而能够有计划地使自然规律为一定的目的服务。”^①“自由是在于根据对自然界的必然性的认识来支配我们自己和外部自然界”。^②

自由是历史发展的产物。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离不开一定的条件,表现为一个具体的历史的过程。人类获得自由和解放的状况在不断变化发展着:首先,人类从自然力的束缚下获得解放的程度是历史地发展着的。社会生产永远不会中断,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以积累的方式掌握了越来越多关于自然规律的科学知识,日益扩大地征服着自然界。物质生产和科学技术发展到什么程度,人类从自然界获得的自由也相应地达到什么程度。其次,人类从自然力的束缚下解放出来的进程,为人类自身的社会解放创造并积累着物质前提。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引起了社会形态的依次更替,促进了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发展。从人身依附关系,到部分人身依附关系;从把奴隶看作“会说话的工具”,以最粗暴的形式役使奴隶的奴隶制,到使农民终日被束缚在土地上,对农民进行经济剥削和超经济剥削的封建制,相继被历史的发展所否定,人类受盲目的自发的社会关系束缚的状况也已有了不同程度的改变。第三,人类从社会关系的束缚下获得解放的程度,又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53页。

② 同上书,第154页。

人类从自然力的束缚下解放出来的社会前提。在长达数千年的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从来没有人人同等享有的自由，广大劳动人民长期生息在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的沉重压迫下，一种剥削制度为另一种剥削制度所代替，社会规律总是作为一种异己的、敌对的力量统治着人类，极大地限制了劳动人民改造自然、改造社会作用的发挥。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人剥削人的现象，是人类长期受到异己的敌对的社会力量奴役的基础，只有彻底改变这个基础，才能使人类成为自己社会关系的主人，从而也成为自然界的主人，成为自己本身的主人。第四，客观的必然性、规律性要通过人的意识，以一定的思想、目的、理想等形式在意识中反映出来，引起人的这样或那样的行动。由于长期以来受盲目的社会力量统治，受剥削阶级欺骗宣传的蒙蔽，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世界观和历史观，一直在剥削阶级的支持下得到广泛传播，严重地束缚着人们的思想和行动。如果不从旧思想、旧意识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即使当客观条件和客观需要已经趋于成熟时，人们还是不可能自主地掌握自己的命运，自觉地创造自己的历史。总之，人类社会的长期历史发展，虽然始终贯串着人类争取自由、解放的斗争，人类获得自由、解放的程度不断有所增进，从而显现出向自由王国迈进的趋势；但是，在长期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关系下，广大劳动人民一直没能从经济上受剥削、政治上受压迫、精神上受奴役中彻底解放出来，从社会总体上看，人类仍处在必然王国之中。人类的彻底解放、自由王国的实现，其根源在于生产力达到相当高的发展水平，而其决定性的步骤则是使人类从社会的阶级的压迫下解放出来。

资本主义制度是最后的一个剥削人、人压迫人的社会

制度。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通过工业革命和技术革命,从利用蒸汽到利用电以至原子能等自然力,使社会生产力迅速地大幅度地发达起来,人类在同自然界作斗争中,争得了高度的自由。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扫除了封建主义的部分人身依附关系,使劳动人民获得了人身自由,工人出卖劳动力和资本家购买劳动力,被赋予形式上虚伪的“自由”的外观,比之于奴隶和奴隶主、农民和地主的关系,具有一定程度上的解放。资本主义的高度发展,使人类从几千年来异己的敌对的社会力量的压迫下彻底解放出来,具备了现实的可能性:第一,物质生产的高度和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为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奠定了物质基础;第二,生产的高度社会化同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越来越尖锐,为废除私有制的生产关系,过渡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开辟着道路;第三,资本主义培养了自己的掘墓人——工人阶级,并且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使工人阶级的文化水平和组织程度不断提高,使他们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大大加强。只有通过无产阶级的解放才能达到全人类的解放。随着工人阶级用革命手段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逐渐成熟起来,资本主义的灭亡和共产主义的胜利,已经成为不可改变的历史趋势。

共产主义是崭新的社会制度。人类争取自由、解放斗争的长期持续发展,终将导致共产主义在全世界的胜利实现。在共产主义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将达到空前未有的高度,人类的自由、解放也将臻于空前未有的完善境界:第一,消灭了一切阶级对抗和阶级差别,消除了工农之间、城乡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对立和差别,永远铲除了产生剥削、压迫的社会条件,使阶级的重新产生成为不可能;第二,生产

力发展到了很高程度，使社会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极大地丰富起来，可以充分满足全体社会成员的需要；第三，劳动成为人们生活的第一需要，共产主义的思想、品德成为全体社会成员普遍的社会生活准则；第四，社会将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作为基本标志。只是从这时起，人类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这就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二、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实践

作为伟大的社会理想，毛泽东对共产主义作了科学的说明。他指出：“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整个思想体系，同时又是一种新的社会制度。”^① 共产主义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其一，是指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由无产阶级先锋战士组成的中国共产党，就是以实现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的伟大理想作为自己的最终目标的。其二，是指共产主义思想体系。作为思想体系，它是党的指导思想。六十多年来，从领导民主革命到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国共产党始终是在共产主义思想指导下，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社会制度而奋斗。共产主义的完满实现，是一项宏伟而又艰巨的社会工程，需要经过若干代人长时期的努力奋斗。自从马克思、恩格斯创立共产主义思想体系以来，一百多年的历史进程清楚地表明，共产主义是一种运动。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用共产主义思想指导所从事的各项斗争和工作，所采取的每一实际的革命步骤，都是共产主义的具体实践。正是这种群众性的革命实践，构成了共产主义运动。因此，对于共产主义，还应该注意把远大的社会理想同当前的具体实践联系起来，作统一的理解。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76页。

共产主义不是空想，而是科学。把实现共产主义作为社会理想，首先要划清科学社会主义（即共产主义）与空想社会主义的界限。空想社会主义尖锐地揭露和批判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各种矛盾和弊端，提供了启发工人觉悟的宝贵材料，对未来社会制度提出了许多天才的设想和积极的主张，包括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思想。因此，空想社会主义是有历史贡献的，并且成为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思想来源。但是空想社会主义毕竟不是科学，而是不可能实现的乌托邦。马克思、恩格斯早就严厉地批评了它的根本缺陷，总的说来，这就是用抽象的人性、人的本质来解释历史，来设计改革方案，来构想合理社会，依旧停留于理性支配世界的唯心史观。空想社会主义不是从正确认识社会发展规律性去寻求和确定社会理想，只是出于对资本主义制度不合理的义愤和对受苦受难者的同情，而提出变革社会的主观方案；它既未能发现资本主义种种罪恶的真正根源，也找不到改造社会所依靠的阶级力量；它看不到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作用，甚至把希望寄托在统治阶级的开明人士身上。空想社会主义不具有科学的性质，并不是由于它的倡导者们缺乏智慧和才能，而是社会实践尚未提供解决问题的条件。正如恩格斯所说：“不成熟的理论，是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成熟的阶级状况相适应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所以只有从头脑中产生出来。”^① 科学社会主义同空想社会主义有本质的区别，它不是建立在善良的愿望或理性的要求之上，而是以深刻了解社会发展规律为基础，建立在对社会进步趋势的科学预见之上。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政治经济学是科学社会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09页。

义的理论基础。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这两大发现，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因此，科学社会主义在实践中日益显示出它所具有的强大生命力。在1883年3月15日，即马克思逝世的第二天，英国一家资产阶级的报纸曾写道：“红色博士杜撰共产主义社会学说的创始人马克思逝世了，在他逝世之后，他的追随者剩下不足三百。但愿他幻想的学说本身会随着马克思之死而死亡。”但是，历史的进程与资产阶级的主观愿望相反，共产主义运动日益发展起来。经过三十四年，在俄国实现了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又经过三十二年，中国革命取得了辉煌胜利；同时，还先后诞生了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可见，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社会理想是科学的预言，不论遇到怎样的阻挠，经历多少的曲折，它必定能够实现。

共产主义并不渺茫，而是现实的运动。有人说：共产主义离我们太遥远，至今还只是从理论上推导出来的结论，尚未经过实践的检验和证明。这种想法是十分错误的。这不但是对实践检验的一种片面的狭隘的理解，而且更重要的是对共产主义理想限于一种抽象的空洞的理解。首先，共产主义的理论基础已经在实践中得到验证。共产主义作为未来必然实现的社会制度，现在当然还无法完全用实践来检验，但作为思想体系，特别是作为其理论基础的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却是从实践中总结出来又经过实践的反复检验的。人类社会发展史充分证明了唯物史观是科学真理。资本主义的现实和工人运动的实践，也使剩余价值学说“象晴天霹雳一样震动了整个文明”，达到了同自然科学一样“严密精确”程度的证明。其次，共产主义作为一种运动，不断改变着世界和中国的面貌。要实现共产主义理想，是一个漫长而又艰巨的实际运动

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人们只能根据共产主义原则，通过自己创造性的劳动和斗争，为共产主义的逐步实现开辟道路。列宁说得好：“社会主义不是什么人赐给人类的现成制度。社会主义是目前无产阶级为了达到根本目的而进行的阶级斗争，是从今天的目的走向明天的目的并且逐渐接近根本目的的斗争。”^①一百多年来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是共产主义理论同各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它正在一步步地改变着世界和中国的面貌，把社会历史向前推进，从而有力地证明了共产主义思想体系的科学性和现实性。第三，作为共产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制度已经成为现实。共产主义运动的最大成果是在一些国家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共产主义思想已经成为许多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国家的指导思想。共产主义的道德风尚正在群众中逐步形成并不断扩大。这就进一步说明了共产主义理想正在实践中逐步变为现实。总之，共产主义思想和共产主义实践，就存在于现实生活之中，认为“共产主义渺茫”的观点是根本错误的。

对于我国人民来说，共产主义已经不仅是一种理想，而且是在实践中日益增长着的活生生的现实，我国现阶段各项社会主义改革的进行，是共产主义在今天的实践。社会主义制度由比较不完善到比较完善直到最终进入共产主义高级阶段，还需要经历一个长期的过程。我们既要坚持共产主义思想的指导意义，又要坚定不移地执行社会主义的现行政策。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了逐步树立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树立共产主义的科学信仰，立足现实，面向未来，掌握必然，争取自由，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同时改造自己

^① 《列宁全集》第19卷，第26页。

的主观世界，人类的彻底解放就一定会实现。让我们学习哲学，运用哲学，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具有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并为将来实现最终目标——共产主义而努力奋斗。

思 考 题

1. 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是由什么决定和推动的？
2.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相互关系是怎样的？
3. 为什么说共产主义不仅是一种理想，而且是在实践中日益增长着的现实？
4. “共产主义渺茫”的观点为什么是错误的？

附 录

现代西方资产阶级哲学简介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后的一百三十多年来，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先后出现了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相对立的形形色色哲学流派。了解这些哲学流派的情况，对于我们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是十分重要的。

概 况

西方资产阶级哲学家在反封建斗争中提出过较系统的唯物主义学说和丰富的辩证法思想。这些思想和学说在历史上是进步的、革命的，富有生气的。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出现的德国古典哲学就是这种资产阶级哲学发展的最大成果。可是，十九世纪中叶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后，西方资产阶级哲学发生了重大转折，那种饶有生气、富于创造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不见了，各种形式的唯心主义、反理性主义和反辩证法思想成了主要倾向。这一转折是有深刻根源的。

首先，这是由欧美社会经济政治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所造成的。从十九世纪中叶起，取得了统治权的资产阶级逐渐丧失了原有的革命性，开始把主要精力用来对付无产阶级。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资本主义进入了帝国主义阶段，资产阶级日益趋向反动，作为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组成部分的哲学也必然要发生相应的转折。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与广泛传播，

更直接威胁着资产阶级的统治宝座，促使资产阶级提出各种“新”的理论与之抗衡。

其次，现代自然科学的飞速发展对现代资产阶级哲学流派的产生也发生了很大的影响。从十九世纪中叶起，特别是二十世纪以来自然科学的发展，推翻了许多原来在科学上被认为是正确的观念，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当然这并不是证实了唯心主义，而恰好是证实了辩证唯物主义。但是资产阶级哲学家抓住形而上学而拒绝辩证法，从科学原理、概念的相对性进而否认它们具有客观的内容，把相对的一面绝对化，陷入了纯粹的相对主义，并通过相对主义而走向主观唯心主义和不可知主义。正如列宁指出：“必须记住：正因为现代自然科学经历着急剧的变革，所以往往会产生一些大大小小的反动的哲学学派和流派。”^①

现代资产阶级哲学流派尽管名目繁多，但总的来说是按照唯心主义（而且主要是主观唯心主义）的方式来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的。不过，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家在宣扬唯心主义哲学时，大都采取隐蔽的形式，往往声称自己的哲学是超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之外的，有的甚至提出所谓对唯心主义的“反叛”。可以说这是现代资产阶级哲学不同于古典的资产阶级哲学的一个重要特征。

现代资产阶级哲学的另一个重要特征是有强烈的反理性主义和怀疑主义、不可知主义以及信仰主义的倾向。资产阶级在反封建的革命时期，曾经以理性主义反对中世纪的经院哲学的反理性主义和蒙昧主义，相信人的理性可以认识自然、认识社会。但是，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各流派，往往对人的理性

^① 《论战斗唯物主义的意义》。《列宁选集》第4卷，第608页。

能力表示怀疑，有的甚至干脆否定人的理性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把人的认识局限于现象范围。当然，由于现代资产阶级也需要利用科学，因此他们的哲学家往往并不直接拒绝科学，只是否定科学理论具有客观真理的意义，把科学理论看作方便的“假设”、有用的“工具”，只能描述经验、现象，而把经验、现象之外的本体留给宗教、信仰。他们认为理性必须依赖、服从于信仰，科学必须依赖、服从于宗教。

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家对待辩证法的态度也有值得注意的特征。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资产阶级哲学家在总结自己科学成就和反封建斗争的基础上，曾经提出过丰富的辩证法思想。但是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家在对待辩证法方面，有的是公开的否定或攻击谩骂，更多的是把辩证法局限于某一领域（例如思维领域），或者接受辩证法的某些成份，将其夸大、绝对化，把辩证法变成相对主义和诡辩论。例如，有的把事物的运动变化归结为外部数量的增减，否认有质的飞跃，这就是所谓的庸俗进化论；有的把运动变化绝对化，否定相对静止，否定质的飞跃须有量变的准备，认为一切都处在纯粹的突变之中，因而一切事物都是不确定、不稳定、不可捉摸的，没有任何客观规律、客观真理可言，等等。

现代西方资产阶级哲学派系庞杂，内容繁复，下面我们先概述十九世纪中叶以来现代西方资产阶级哲学的大致演变情况，然后对当前流行的派别作一简单介绍。

首先出现的现代资产阶级哲学流派，在英法两国主要是实证主义，在德国则是叔本华的唯一意志主义。实证主义哲学的主要特点是以研究“实证的知识”为名，拒绝回答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这个哲学根本问题，认为这是人的认识能力无法解

决的。它把科学以及人的认识限于现象领域,即限于人所能观察到的经验“事实”,认为关于现象的知识就是最确切的“实证的”知识,而关于本质的知识既不需要也不可能。实证主义看起来很强调经验,尊重科学,但它不承认经验是对客观实在的反映,又否定科学能达到客观真理,实际上是以隐蔽的形式来宣扬贝克莱的主观唯心主义和休谟的不可知论,所以也有人把它叫做新休谟主义。实证主义哲学的著名代表是法国的孔德和英国的斯宾塞。唯意志主义的主要特点是把非理性的情感意志绝对化、神秘化,认为意志是最原始的存在,是宇宙的基础、本质,宇宙间一切事物均由意志所派生,意志创造一切。它还主张意志高于理性,理性和科学只是意志的奴仆、工具,理性不能达到实在,而为了达到实在,必须抛开理性而借助于神秘的直觉。实证主义和唯意志主义开创了现代资产阶级哲学的两种思潮,后来的许多流派大体上是沿着这两个流派所代表的倾向发展起来的,也有的跟这两派都有亲缘关系。属于实证主义一类的,一般与自然科学联系较紧密,所以有时叫做“唯科学主义”;属于唯意志主义一类的,一般都从人出发,即从个人的情感意志出发,所以有时又叫做“人本主义”。除此以外,还有一类宗教唯心主义哲学。

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到二十世纪初,沿着实证主义和唯意志主义的倾向产生的哲学流派主要是马赫主义和生命哲学。马赫主义或经验批判主义是实证主义的第二种历史形态,它和实证主义的不同是提出了所谓“要素”说,即断言世界是由“要素”构成的,“要素”既不是物理的,又不是心理的,而是“中立的”;整个世界不管是物理的现象还是心理的现象,都只是各种“要素”之间的联系和关系。其实,他们的所谓“要素”,就

是主观感觉，因此他们的哲学并不中立，同样是主观唯心主义。生命哲学则是将生命现象神秘化，把它当作决定一切的宇宙万物的本原，最高的实在。生命哲学还提倡反理性主义，鼓吹以神秘的内心体验和直觉来代替理性。生命哲学包括许多支派，最有影响的代表是法国的柏格森，德国的尼采也可列为生命哲学家。尼采把生命哲学和唯意志主义结合在一起，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生命，生命的本质是意志。他的所谓意志是“权力的意志”，认为权力意志是一切存在的基础、本质和动力，整个世界就是权力意志的表现。

新康德主义和新黑格尔主义是在这个时期先后出现的两个同实证主义和唯意志主义都有某些亲缘关系的哲学流派。新康德主义是从右的方面继承和批判康德，它取消了康德哲学中的一切唯物主义因素而发展了康德哲学中的唯心主义、不可知论和信仰主义。新康德主义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认为世界是“纯粹思维”的创造；它把社会主义完全纳入信仰主义的领域，提出所谓“伦理学社会主义”，用来对抗唯物史观和科学社会主义。新康德主义不仅在德国资产阶级中盛极一时，而且被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奉为至宝，在工人运动中产生了恶劣的影响。新康德主义的创始者是德国的李普曼和朗格，后来发展为以柯亨为代表的马堡学派和以文德尔班为代表的弗莱堡学派。新黑格尔主义以复兴黑格尔哲学为名，实际上是承袭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并使之神秘主义化、反理性主义化。它抛弃了黑格尔的辩证法，代之以诡辩术，并且发挥了黑格尔的国家和社会学说中的反动的东西。新黑格尔主义包括多种类型，在英美流行的被称为“绝对唯心主义”。

在马赫主义、生命哲学流行的同时，还出现了实用主义、

新实在主义和人格主义等哲学流派。实用主义发源于美国，是马赫主义的变种，它既具有实证主义的唯心主义经验论的特征，又具有强烈的反理性主义、唯意志主义的倾向。它主张经验是唯一的存在，并且片面强调盲目的“实践”或“行动”，把“效果”、“有用”、“成功”、“利益”当作哲学的根本原则。实用主义最充分明显地体现了帝国主义时代资产阶级的唯利是图、贪得无厌的本性，因而深受欧美资产阶级的欢迎，长期在美国哲学界中占主导地位，在欧美各国产生了极其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影响。实用主义的最著名代表有皮尔士、詹姆士、杜威等人。新实在主义主张宇宙的根本是非心非物的“中性实体”，认为认识对象具有客观实在性，同时又承认本质、共相也具有客观实在性，实际上它是贝克莱式的主观唯心主义和柏拉图式的客观唯心主义的杂拌。人格主义是与基督教新教教义相适应的宗教哲学，它把人格当作世界的基础、宇宙的唯一实在，认为“人格”是具有自我意识、意志、情感的精神实体，宇宙统一于人格，是人格的系统，上帝就是这个系统的最高主宰。人格主义的创始人是美国的鲍恩，其著名代表是布莱特曼和福留耶林。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即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流行的哲学流派除了上面讲的新黑格尔主义、实用主义、实在主义思潮外，还出现了有影响的新派别。它们主要是：沿实证主义倾向演变过来的分析哲学，沿唯意志主义、反理性主义倾向演变过来的存在主义，以及出现于上世纪末而在本世纪得到广泛流行的一种宗教哲学即新托马斯主义。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三十多年间，西方资本主义世界流行的哲学流派主要仍是实用主义、分析哲学、存在主义、新

托马斯主义。但是,各个流派呈现出内部严重分化的局面,一个流派往往分化成众多的自称为出于创新的许多支派;另一方面,各流派彼此间又互相融合,例如实用主义与分析哲学的合流,存在主义者有一些与新托马斯主义接近,另一些则向分析哲学靠拢。除此以外,又有一些新名称的哲学流派出现,其中结构主义和法兰克福学派尤为引人注目。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五花八门的哲学流派还竭力向马克思主义渗透、靠拢,出现诸如实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新实证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弗洛伊德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结构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基督教的马克思主义等等。下面我们再介绍一下当前流行的几个主要流派。

分 析 哲 学

分析哲学是二十世纪初在西方国家出现的一个主观唯心主义哲学流派。它是第二代的实证主义即马赫主义的直接继承者,所以又被称为第三代的实证主义或新实证主义。它与前辈实证主义不同的地方,主要在于它歪曲地利用了数理逻辑的成就,把一切科学知识归结为可以用数理逻辑表示的命题,归结为纯粹的逻辑和语言结构,甚至把世界也归结为逻辑结构,从而把哲学也归结为只是一种纯粹的逻辑分析。这个哲学流派在西方自然科学家中很有影响。

分析哲学最早出现在英国和奥地利。以罗素和维特根斯坦为代表、以剑桥大学为中心的英国逻辑分析学派,以及以石里克和卡尔纳普为代表、以维也纳为中心的维也纳学派,是分析哲学早期发展阶段中的两个主要派别。其中维也纳学派影响较大,它的形成是分析哲学作为一个新的哲学流派正式产

生的标志。除了英国和奥地利之外,分析哲学还在柏林、布拉格、华沙等地形成许多中心。一九三八年维也纳小组解散以后,美国成了分析哲学的主要中心。

分析哲学内部派系庞杂,它有着各种不同的变种,不同的名称。例如,逻辑原子主义、逻辑实证主义、逻辑经验主义、彻底经验主义、物理主义、科学哲学、逻辑语义学、日常语言哲学等等。广义地说,它们都属于分析哲学。分析哲学产生至今已有半个多世纪,总的来说,它大致经历了两个主要阶段。在三十年代末以前,它主要表现为罗素、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和维也纳学派的逻辑实证主义;在此以后,它主要表现为语义哲学和日常语言哲学。

罗素和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认为,构成宇宙万物的最基本的东西是所谓“原子事实”;或者说,原子事实是世界的基础,构成世界的原始材料,而世界是原子事实的总和。与原子事实相应的就是所谓“原子命题”,它们是一切科学命题的基础。运用逻辑分析方法,可以从原子命题推演出一切复合命题或一般命题,也可将后者分解为原子命题。原子命题又是由经验(原子事实)来证实的。所谓原子事实,实际上就是主观的“感觉材料”或“感觉的事实”。所以说到底,宇宙万物的基础和一切科学知识的基础,都是主观的感觉经验。逻辑原子主义的基本思想,就是这样一种穿着逻辑分析外衣的主观唯心主义的经验主义。

维也纳学派进一步发展了罗素和维特根斯坦的上述思想。他们的理论出发点是所谓“拒斥形而上学”,也就是反对哲学去研究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这类哲学的根本问题。他们认为哲学的任务仅在于:用逻辑工具对科学命题进行

分析,看它们有没有意义。而命题之是否有意义,就在于它们是否经得起经验的证明。这就是他们竭力主张的所谓“证实原则”。按照这个原则,一个命题的意义根本不在于它们是否反映了客观实际,而在于它的证实方法,如果我们知道了某个命题为真所要求的条件,也就是知道了怎样去证实这个命题,那么我们就理解了这个命题的意义。这个原则实际上要求人们用个人的感觉经验作为衡量命题是否有意义的标准,并当作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除了这类经验命题或事实命题外,维也纳学派也承认数学和逻辑等所谓纯形式的命题也是有意义的。但他们认为这类命题与经验和事实毫不相干,是纯分析的命题,证实它们意义的方法也不能借助于经验,而仅仅依靠逻辑分析,即看它们是否符合某逻辑系统的规则。他们认为这两类命题以外的命题都是没有意义的,因为它们既不能为经验所证实,也不能借逻辑的推理来论证,人们无法判断其真假。被他们称为“形而上学”的哲学命题,如“世界是物质的”、“世界是心灵的”、“世界是多元的”等等,就是属于这类无意义的命题,它们只能是一些没有意义的胡说(废话),所以应当“拒斥”。

维也纳学派的“拒斥形而上学”,表面看来既反对唯物主义也反对唯心主义,但实际上他们是要用主观唯心主义来取消唯物主义。例如按照证实原则,一切科学概念、命题通过逻辑分析都可归结为感觉经验,反过来说,运用逻辑分析方法可以将原始的感觉材料(经验)构造成各种各样的科学系统。所以,科学不过是经验之间的同异、秩序和联络,科学只能局限于经验。这就否定了人能超出经验的范围而达到对客观世界的本质的规律性的认识。他们的所谓经验,并不是对客观事物

的反映,并不是主观与客观之间的桥梁。这种看法与罗素、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相一致,也是贝克莱、休谟的主观唯心主义、不可知主义的翻版。

由于“证实原则”在实际运用中遇到了不可克服的困难,逻辑实证主义者后来往往撇开命题的经验意义,即撇开命题所指的对象,而向纯粹形式主义方向发展,提出所谓“物理主义”、“容忍原则”等主张。他们认为,自然科学的知识是感觉经验的记录或描述,这种记录或描述就叫做“记录句子”或“记录陈述”,科学就是把这些记录句子按某种逻辑规则协调起来,使其前后一贯。这样,科学概念、命题的真理性就仅仅取决于它们是否符合这种逻辑规则,也就是是否符合科学语言的逻辑句法,而与语言所指对象无关。那么规则又是从哪里来的呢?他们认为,是人们根据需要任意选择或制订的,因此可以有許多套规则,也就是说可以有許多套逻辑系统同时并存,只要每套系统本身不自相矛盾都可成立。这就是所谓“容忍原则”或“并蓄原则”。有的逻辑实证主义者甚至把逻辑和语言规则看作玩纸牌或其它游戏规则一样,可以任意由几个人规定下来。不言而喻,从证实原则到容忍原则,维也纳学派在唯心主义的道路上走得更远了。

维也纳学派又认为,虽然按照“容忍原则”,每门科学都可有自己的语言和逻辑系统,但是,物理语言是一切科学的基础语言,各种科学的语言都可翻译成物理语言而不失其原意,因此,一切科学都可在物理语言的基础上统一起来。这就是维也纳学派提出的所谓“物理主义”。这种主张是一种极端的形式主义。因为它用来统一各门科学的物理语言,是一种撇开了对象意义的纯粹形式语言。因此,它不仅没有使逻辑实证主

义者摆脱证实原则所遇到的困难，反而陷入了新的困境。

从三十年代后期起，也就是维也纳学派解散、其主要代表移居美国后，他们又提出了所谓逻辑语义学（即“后实证主义”）。逻辑语义学歪曲地利用语义学的研究成果，以所谓“语义分析”作为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的手段。逻辑语义学后来又被逻辑实用主义所代替，其代表人物是奎因。逻辑实用主义采取了逻辑实证主义的逻辑分析的方法，但是用实用主义的观点来解释有关的理论。

除了语义哲学外，分析哲学的另一变种是“日常语言哲学”，主要流行于英国。它以维特根斯坦后期的哲学思想为代表，因为维特根斯坦在后期放弃了他原先的主张，提出“语言是生活形式的一部分”，“想象一种语言就是想象一种生活形式”。他认为生活形式是十分丰富的，语言的用法也是十分繁多的，但是人们往往容易把语言的描述用法当作语言的唯一的用法，往往看不到语言的各种用法之间的差别，结果造成对语言的误解，形而上学就出于这种误解。因此，要取消“形而上学”，就要分析语言的各种日常用法，消除对语言的误解。

存 在 主 义

存在主义（又译生存主义）是一个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流传广、影响大的唯心主义哲学流派。它产生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德国，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流传到法国，战后又流传到美国等其它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五十年代后期起，特别是六十年代初成为西方资本主义世界“时髦”的哲学，至今仍然是西方社会的重要思潮之一。存在主义在欧美国家的流行，不仅限于哲学领域，而且扩及文学、艺术、道德、教育、宗教等意识形

态的各个部门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它不仅充斥于报刊、讲台，而且在市场、夜总会、咖啡馆，甚至流行的时装、发型中都可以追寻到它的踪迹。存在主义的开创者是德国哲学家海德格尔和雅斯贝尔斯，它的最有影响的代表是法国哲学家萨特。此外，法国的马塞尔、海洛一庞蒂、加缪、美国的提利希、怀尔德、巴雷特等人也是重要的存在主义代表人物。丹麦的克尔凯郭尔、德国的尼采和胡塞尔等唯心主义哲学家则被看作是存在主义的理论前驱。

存在主义哲学的产生是与西方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所谓人的异化现象密切相关的。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一方面人们的劳动创造了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巨大的生产力，创造了巨大的物质财富；另一方面，这些东西却成了支配人、奴役人、与人相敌对的异己力量。人们感到好象整个社会、一切他人都在与自己作对，整个世界都是动荡不定、不可捉摸，人们感到身不由己，感到受异己力量的支配，于是就往往产生焦虑不安和悲观消沉的情绪。存在主义哲学正是这种思想情绪的反映。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资本主义社会中的这种人的异化现象是由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和生产的社会化这一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所引起的，因此要消除人的异化现象，唯一的道路就是进行无产阶级革命，推翻资本主义和一切私有制。存在主义者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异化现象，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弊病作了一定的揭露，但是他们反对马克思主义关于异化的理论，更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在他们看来，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异化的原因，不是由于存在着资本主义私有制，而是因为存在着大量的社会财富，这些财富本身使人成了它们的奴隶；不是由于发达的科学技术被垄断资产阶级用来当作剥削人民、榨

取利润的手段,而是科学技术本身就使人成了它的牺牲品;不是垄断资产阶级的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在压抑着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而是任何政治权力、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本身都压抑人。他们认为,求助于民主和共产主义来摆脱异化,反而会使人进一步被异化,只能引起人们的绝望,而只有否定一切自然和社会的力量,把被束缚了的人的个性解放出来才是摆脱异化的唯一道路。存在主义者认为,他们的哲学就是能使人摆脱异化的唯一正确的理论。

在存在主义者看来,他们的哲学之所以成为使人摆脱异化的唯一正确的理论,关键在于它尊重人,抬高人的地位,把被遗忘了的人重新召回,把人放在哲学研究的中心,进而把人放在整个世界的中心。所以,存在主义者把个人的存在当作最基本的存在,由人本身的存在出发去解释人,去揭示世界。他们认为,我个人的存在是必须肯定的,而且是唯一可以肯定的东西。我个人以外的世上的万事万物尽管存在着,但本身是没有意义的。只有当它们成了作为人的认识对象的外物时,才由人赋予了本质和意义。这就是说,人以外的事物的本质和意义不是事物固有的,而是由人赋予的,不是客观的,而是主观的。

必须指出,存在主义者所谓的作为基本存在的个人,并不是指处于一定社会关系中的物质的人。他们认为,人最初只是作为一种单纯的主观性的存在,人的本质,人的其余一切都是后来由人(作为主观性的存在)自己创造的。这就是作为存在主义的“第一原理”的所谓“存在先于本质”。我们知道,任何事物(包括人在内)的存在及其本质是不可分割的,世界上没有脱离具体存在的单纯的本质,也没有不包含本质的存在。存在主义将人的存在和本质分割开来,强调存在先于本质,这当

然是错误的。但更重要的是，他们所说的存在首先是指人的主观性的存在，这种存在既不象经验派唯心主义者所认为的那样是感觉经验，也不象理性派唯心主义者所说的那样是思维实体，而是指人处于孤独、苦闷、焦虑、恐惧，甚至面临绝境、死亡等状态下的人的心理本能活动。他们认为，一个人只有感到百无聊赖、寂寞孤单，特别是感到别人都跟自己作对，甚至整个社会都跟自己作对的时候，或者是处在艰难困苦的境地而无人救援，甚至面临死亡的时候，才能发现存在的意义，才知道真正存在的是个人，是自我。由此可见，存在主义者强调从个人的存在出发，实际上是要突出人的阴暗低沉的非理性的心理活动。这种哲学根本不象他们所宣称的那样，会帮助人们恢复尊严，反而只能使人丧失理智，失去信心，陷入烦恼和绝望之中。

存在主义者从“存在先于本质”的原则出发，认为人在选择自己的本质时是绝对自由的。个人绝对自由是人的本质，是道德(伦理)的出发点、基础。这种自由是不受外界条件的约束，不受任何客观规律制约的。因此，人也可以不受任何道德的制约。人可以摆脱环境，摆脱法令，甚至摆脱自己；也就是说，人可以随心所欲，为所欲为，不对任何人负责。人的行动准则，一切是非好坏的区分，都可以由自己决定的，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道德规范、客观的行为准则是根本不存在的。人完全可以抵制任何外力对自己的压抑，而仅仅按照自己的意志去思想和行动，设计自己的未来，决定自己的前途。存在主义的这种意志自由论，为极端个人主义和无政府主义提供了理论根据，即使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也存在着严重的消极作用，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更是一种腐蚀剂。

存在主义认为人的本质是绝对自由的，但在现实社会中人总是要受到他人和社会的约束，这样人就失去了他作为真正的个人而存在的特征，成为被他人、集体或社会所吞没了的个人，也就是被“异化”了的人，不是真实存在的人。外界和他人总是与我作对，使我不安和畏惧。自由是人的本性，可是在现实世界上，个人的自由又必然受到压制，失去个性，所以人生在世是没有希望、没有理由、没有意义的，人生注定是一场悲剧。而人类社会是异化的人的偶然堆积，是人的异化的产物，因此社会历史也无客观规律可循，历史也是一场没有尽头的悲剧。

那么，人究竟怎么样对待由异化的力量所造成的这种悲剧呢？有的存在主义者主张通过宗教信仰，信仰超越一切的上帝；有的认为人生不免一死，死亡不可怕，反而使人摆脱悲剧，因此要主动地对待死亡，从事哲学也就是学习死亡；有的则认为人生无意义，人生是荒谬的，只有采取悲观主义、消极颓废的态度；还有的主张走一条不顾一切盲目冒险或指望神秘的力量来拯救的道路。存在主义为摆脱人的异化所提出的这些办法，在理论上是十分荒谬的，在实践上只能把人引入歧途，阻挠人们走上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道路。

新托马斯主义

新托马斯主义是一个公开的宗教唯心主义哲学流派，是以梵蒂冈为中心的天主教會的官方哲学。它适应当代垄断资产阶级的要求，复活中世纪以托马斯·阿奎那为代表的经院哲学，因而也称为现代托马斯主义、新经院哲学。

新托马斯主义最初出现于十九世纪末。一八七九年，罗马

教皇利奥十三发布《永恒之父》的通谕，公开宣布托马斯的神学唯心主义是天主教的唯一真正的哲学。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新托马斯主义从意大利、比利时很快传到法国、德国、奥地利、瑞士、西班牙等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又流传到美洲大陆，在美国特别流行。当代新托马斯主义的著名代表有法国的马利旦和吉尔松，瑞士的波亨斯基等人。

新托马斯主义和老托马斯主义一样，以上帝的存在及其万能作为自己理论的基础。美国新托马斯主义者布尔克明白地说：“这个哲学若不是以上帝作为一切实在和活动的支柱，就垮台了。”新托马斯主义在建立神学唯心主义体系时，完全追随老托马斯主义，以古希腊亚里士多德哲学为理论根据。他们尤其利用亚里士多德关于“存在之作为存在”（或译“有之为有”，即“存在”或“有”本身）的学说和“形式质料”说中的糟粕。他们认为哲学研究的对象，或者说哲学的核心概念就是“存在之作为存在”。但他们所谓的“存在之作为存在”，并不是指具体事物的存在，而是指凌驾于个别事物之上的抽象的超感性的存在，也就是一个事物之所以成为那个事物的东西，这个东西也就是事物的本质。他们又认为，事物的本质就是与事物的质料相对的形式；质料不是真实的存在，而只是存在的可能（即潜能），形式才是真实的存在（即现实）；形式使质料现实化，质料依形式而存在。所以，“存在之作为存在”既是本质（形式），又是现实，也是实体。上帝便是最高的存在（有），无限的本质，最高的实体，最现实的存在。整个宇宙便是以上帝为最高主宰的等级体系。上帝是无质料的纯形式，形式的形式，无限的形式，最高的形式。一切世间的事物都是有限的，都以上帝为源泉，“分有”上帝，上帝为一切事物的源泉，一切活动

的终极目的，第一推动者。

新托马斯主义也有自己的“新特点”，那就是它竭力给自己披上“理性”和“科学”的现代化外衣，以适应现代科学技术的飞跃发展。利奥十三在重新复活托马斯主义时就强调要使托马斯的经院哲学原理同现代科学的发展结合起来。罗马教皇约翰一保罗二世在上任后不久，也敦促全世界的神职人员“钻研”科学，并且将知识扎根于信仰之中。他们的目的是要在理性和科学的掩护下来宣扬信仰主义。

新托马斯主义者表面上承认理性在自身的范围内有一定的地位和作用，但又认为人类的理性能力来自上帝，理性与信仰并不矛盾，而且信仰高于理性，理性服从于信仰。因此，属于理性范围内的哲学和科学要低于以上帝的启示为根据的神学。神学、哲学和科学形成三个等级，神学最高级，哲学次之，科学最低。哲学和科学都是神学的工具，是为神学服务并服从于神学的。也就是说，新托马斯主义者是在肯定信仰、启示和神学的决定作用的前提下承认科学和哲学的。

新托马斯主义者还直接歪曲科学发展的成就，竭力把科学纳入宗教神学的轨道。例如，达尔文的进化论证明，世界上一切生物都是进化而来的，人也是由别的生物即由猿猴进化来的，而不是象宗教神学所说的那样是由上帝创造的。新托马斯主义者无法否定这一为实践所证明了的学说，说人由动物进化而来是可以讨论的，但又认为进化只限于人的肉体，至于人的形式、人的本质（灵魂）不是进化而来的，仍然是上帝创造的。这样，好象达尔文的进化论并不与上帝创世说相矛盾。新托马斯主义者对一些错误的科学学说，如宇宙有限说、宇宙膨胀论往往大加赞赏，以为这些理论能导致证明上帝的存在。

对于一些不利于神学的科学理论,他们或者加以歪曲,或者表示反对。他们还反对知识就是力量的口号,认为科学的目的不在于改造自然,控制自然,知识并不趋向于力量、行动。

新托马斯主义者也十分注意伦理社会学说,并且通过伦理社会问题上的说教,使他们的神学唯心主义直接为帝国主义制度和垄断资产阶级的统治服务。他们认为,现代社会之所以发生种种冲突和危机,甚至面临毁灭的危险,人类之所以遭到不幸和痛苦,其根本原因在于人们违背了基督倡导的人们爱上帝和人们彼此相爱的根本原则,离开了基督的“福音”。他们提出,挽救社会危机、解脱个人痛苦的办法就是皈依上帝,祈求上帝拯救,遵守上帝给人们所规定的生活目的和道德准则。他们主张要以一种“以神为中心”的人道主义来替代当今流行的以人为中心的人道主义。这种“以神为中心”的人道主义的“主要任务将是使福音的酵素和灵感透入世俗生活的结构——这是一个使世界的秩序神圣化的任务”,把对神的臣服当作人生的最高目的和道德的最高依据。这实际上就是要用天主教来改造社会,使社会生活秩序宗教化。显然,这是给资本主义社会的广大劳动人民的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迫之下再套上一副精神枷锁。

新托马斯主义者还对马克思主义进行全面攻击和歪曲,这在现代资产阶级哲学流派中也是很突出的。但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他们又竭力向马克思主义进行渗透,表示他们的学说与马克思主义有共同之处,胡说马克思主义为基督教哲学提供了很多理论根据,提出要与马克思主义结合,建立所谓基督教的社会主义等等。目前,新托马斯主义这股宗教唯心主义哲学思潮在西方社会生活中还是很有影响的。

结 构 主 义

结构主义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才正式登上欧洲哲学舞台的一种资产阶级哲学思潮。严格地说，它不是一个统一的哲学流派，它的主要代表人物大都不是职业哲学家，各人专攻的知识部门也往往不同，他们并没有共同的哲学体系，只是在各自具体学科研究中，在哲学观点和方法论方面有着类似的倾向。

大体说来，结构主义认为，人有一种先天的构造能力，人是按照人心的“无意识的结构”来构造他所要创造的一切东西的；或者说，人所创造的一切东西都是人心的无意识的结构对外界的一种“投射”。因此，人所创造出来的语言、文学、艺术、神话和社会组织，一方面有着各不相同的“表层结构”，但另一方面又存在着一种基本一致的“深层结构”，这种深层结构就是先验地存在于人心的“无意识的结构”。人虽然不能直接意识到人心的这种无意识的结构，但是可以通过对这些人的造物进行研究，透过表层结构，发现深层结构。结构主义还认为，事物的深层结构决定了事物的性质；事物的各种变化，归根到底都只是在深层结构的基础上的变形而已；事物的各种成分，都是依赖于它们的结构的，离开了结构，它们的作用就体现不出来。很显然，结构主义者夸大了事物的结构性，把它变成脱离客观事物的第一性的东西，并且把结构看作是人心所固有的先验的东西，也就是精神性的东西。这种理论的哲学基础当然是唯心主义的，是笛卡儿的天赋观念说、莱布尼兹的天赋原则说和康德的先验唯心主义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表现。

在方法论上,结构主义强调整体性研究,因为它认为总体的结构决定了各部分之间的联系和性质,因此考察事物必须从整体出发,反对把整体分解为各个部分而独立加以研究。在事物的运动和静止的关系上,它强调静态的研究;在事物的横断面和纵断面的关系上它强调横断面,因为它认为决定事物性质的“结构”是封闭自足的、固定不变的、超时间的、没有历史的,因此不需要进行动态的和历史(纵断面)的研究。在事物的内部和外部的关系上,它强调认识内部的结构,因为事物的外部现象是由内部结构所决定的;又因为结构的作用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因此在主观与客观的关系上,它强调客观。必须指出,结构主义的方法在某些专门学科中可能会取得一定的成果,达到一些正确的结论。但是,把这种方法加以片面夸大,加以绝对化,把它当作普遍的哲学原则,就必定会导致错误,更何况这种方法是建立在唯心主义的结构观的基础上的。

结构主义思潮发轫于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的语言学理论。索绪尔认为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与人们日常所讲的言语是根本不同的,后者只是这种语言系统的表现。他又认为语言这种符号系统并不是象有些人所说的那样是由音素和意义本身所组成,而是由音素和意义之间的关系所组成的。音素和意义之间的关系构成一种网络,这种网络也就是“结构”。在这个意义上,语言也就是一种结构,研究语言就在于找出语言的结构和模式。他同十九世纪的“历时态”语言学相对立,提出了一种所谓“同时态”语言学,认为只有撇开语言的历史研究,从一个时期的横断面来研究语言,才能找出语言的结构和模式。索绪尔所提出的这些语言学研究的理论与方法包含有

一些合理的成分,但也有许多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观点。

六十年代,法国人类学家莱维—施特劳斯把索绪尔的结构主义方法应用于人类学研究,特别是应用于研究原始社会的一些问题。他声称经过对反映原始社会的一些神话、传说和其他资料的研究,对原始人和半开化人思想过程的研究,对原始人和半开化人的亲属制度的研究,他已发现了人类心智的结构原型,发现了与语言相类似的社会生活中各种成分之间形式上的关系或结构。由于这些基础结构的发现,社会学达到了象数学那样科学化和模式化的水平。他认为这些结构可以在不同的时间重复出现,所以发现了这些结构原型,也就等于发现了当前的民族、文学、政治等等的基础结构。他还认为,这些基础结构尽管都是人的思想创造出来的,但一经创造出来就严格地控制着人们的社会活动,也就是说,在社会中人们的活动是受结构的强烈制约的,因此归根到底人是不自由的,人是不能自觉地改造社会的。从这一点出发,他极力反对存在主义关于人在本质上是自由的观点。莱维—施特劳斯使结构主义哲学在法国风行一时,并大有取代存在主义的趋势。此后,结构主义思潮又向联邦德国、意大利、英国、美国、丹麦等国家扩散开去,并波及数学、物理学、心理学、人类学、语言学、社会学、政治经济学、哲学、文艺等许多学科。

值得注意的是,六十年代中期还出现了所谓结构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其代表人物是法国的阿尔图塞。他企图把结构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结合起来,用结构主义去解释马克思主义。他认为阅读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著作,不能仅仅作文字上的简单的直接的阅读,而首先要找出各种基本概念之间的相互关系的“理论框架”即结构,因为这种“理论框架”决定了这些概

念的本质的特殊意义。经过这种“阅读”以后，阿尔图塞对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些基本理论提出了一系列新见解，实际上就是用结构主义来代替马克思主义。

法兰克福学派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来，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在西方国家出现了形形色色打着马克思主义招牌，而实际上歪曲、反对马克思主义（特别反对列宁主义）的思潮。法兰克福学派就是这种思潮中影响较大的一个派别。

法兰克福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霍克海默尔、阿多诺、马尔库兹、弗罗姆、哈贝马斯、施密特、涅格特等人。这个学派的形成可以追溯到二十年代在德国美因河畔的法兰克福城由谷物商资助成立的社会研究所。三十年代起，霍克海默尔任该研究所所长，提出所谓“社会批判理论”，希特勒上台前后，由于法西斯主义的迫害，霍克海默尔将研究所逐步迁出德国，后来在美国重建，直至四十年代末五十年代初。在此期间，法兰克福学派形成了系统的“社会批判理论”。五十年代，霍克海默尔又将社会研究所从美国迁回法兰克福，阿多诺继霍克海默尔任该研究所所长。从此法兰克福学派在欧美资本主义国家的影响越来越大，并且形成了相当庞大的追随者的队伍。六十年代这个学派的影响达到了最高峰，一九六八年在西欧、北美掀起的学生青年造反运动就与这个学派的理论密切相关。造反的学生青年争相阅读法兰克福学派的书籍。七十年代起，由于对一系列社会政治问题的不同意见，该派成员在组织上和理论上都发生严重的分裂，但目前他们仍积极活跃在思想

界，在西方国家仍有相当大的影响。

法兰克福学派的哲学思想非常庞杂，它的渊源有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新黑格尔主义、存在主义以及卢卡奇的所谓“批判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它的基本哲学路线是主观唯心主义的。它的代表人物往往自称是唯物主义，却极力攻击和歪曲唯物主义的本质。他们攻击客观物质世界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这一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是“形而上学”，反对“物质的本体论上的重要性”，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性，宣扬主体和客体不能分离，而主体占主要地位。他们称自己的辩证法理论为“否定的辩证法”。在他们看来，辩证法的本质就在于“否定”，而这种否定是不包含任何肯定的绝对的全面的否定，对立的现象相互否定的结果是彼此消灭，一切都化为乌有。在历史观方面，他们根本否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历史前进的根本动力，他们提出要对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加以改造和发展，所谓改造就是要从“主观性方面”，而不是从“客观性方面”寻找社会发展的动力，他们提出社会发展的动力在于人的性欲，在于性欲和束缚性欲的文化之间的矛盾。

法兰克福学派的代表人物以这些哲学观点为理论根据，引出了他们的所谓适合于“富裕社会”或“发达的工业社会”的“革命新理论”。他们提出，马克思为社会主义社会所描述的生产力水平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已经达到，资本主义社会内部的阶级关系也已随之发生了重大变化，马克思所说的连基本的生活资料也满足不了的极端贫困的无产阶级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已不再存在，无产阶级和工人阶级已不是同一个概念。如果把工人阶级仍然理解成直接在物质生产过程中从

事劳动的人，那么工人阶级在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中已不象马克思所说的那样，即这些人构成了社会成员的大多数。他们认为，随着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差距的缩小，白领人员也就是“非生产成员”，也属于工人阶级。因此，实际上，工人阶级的范围已扩大。这个扩大了工人阶级才包括了社会成员的大多数。这个扩大了工人阶级正和其他阶级相“同化”，被“溶化”进资本主义制度，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已使工人失去了革命意识。他们指出，在统治阶级拥有强大的用现代化的武器武装起来的军事机器的情况下，在工人阶级的革命意识低下的情况下，依靠革命群众开展武装斗争直接夺取政权根本不可能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他们说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老模式”已不再适用了。

但是，他们认为，不要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老模式”，不等于不要革命，相反，革命比过去更必要也更现实。他们提出了“技术进步=增长的社会财富=扩大的奴役”这样一个公式，认为现代资本主义存在着所谓“单向性”、“攻击性”等综合病症。这些病症摧残着人们的本性。人无论在肉体上和精神上都被当作工具，被强制役使。人的最重要的本能是自己能支配自己，自己决定自己，而现在个人不能控制自己，因此就要进行革命。这种革命不在于取消生产资料私有制，因为取消生产资料私有制不会必然打碎统治的锁链，打碎人们屈从于劳动的锁链。这种革命只能是“理性革命”，是“意识革命”和“本能革命”，是“解放人性”的革命，这种革命要求首先把革命推广到人们行为的心理基础的领域，推广到本能结构中去，要人们首先进行一种彻底的自我改造，并以此去形成政治—经济革命。他们提出要消除这样的“误解”：似乎社会主义革命

的目的是使工人阶级在经济上得到改善，使工人拥有象今天资本家所拥有的那么多的财富。他们认为这是不对的，因为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是使人的个性得到解放，使人发展成为一个全面的人。那么，依靠谁去进行这种革命呢？在他们眼里，工人阶级当然是不行了。他们提出了新的革命主体，这主要由知识分子（特别是青年知识分子）和某些被遗弃和被排斥的社会阶层所组成。知识分子由于一方面在生产过程中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另一方面他们具有抵制“溶化”的能力，所以成了“革命先驱”。在一定意义上讲，这种革命运动是知识分子运动。法兰克福学派提出的这套所谓“革命新理论”在理论上是唯心主义的，在实际上是根本行不通的。

编 后 说 明

本书是受教育部委托，在上海市高教局领导下组织编写的。一九八〇年出版试用本。一九八一年六月出版第二版。一九八二年四月出版了第三版。

这次我们根据教育部政治教育司一九八三年四月颁发的哲学教学大纲(修订本)进行了修订。修订中汲取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理论研究的新成果，努力加强对学生进行共产主义世界观、人生观的教育，在体系结构上也作了一些调整。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教材的体系、内容、行文上存在缺点甚至错误之处，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使它不断趋于完善。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胡曲园、冯契、周抗等同志的指导，并请他们分别审阅了部分章节；也得到了兄弟单位和许多同志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参加本书编写工作的有：上海交通大学孙发祥、叶敦平、朱宁康、陈章亮、夏鞏、桑志达、刘锋，复旦大学胡录漪，上海中医学院石国强，上海海运学院郑吉林，上海工业大学姚伯茂，华东化工学院许福閔，华东纺织工学院董孟华，上海外国语学院吴乃敦，上海第二医学院徐肇阳，上海第一医学院曹开宾。由孙发祥、叶敦平、朱宁康负责定稿。上海交通大学朱筠参加本书的讨论和资料整理工作。

参加此次修订的有叶敦平、刘锋、姚伯茂、桑志达、曹开

宾、徐肇阳、许福阁。由孙发祥、叶敦平、许福阁负责定稿。原书的其余编者参加了讨论和审议。

本书附录由复旦大学现代外国哲学研究室撰稿和修订。

本书编写组

一九八四年一月

· 高等学校教材 ·



书号 2074 · 373

定价 1.45 元